

2020年年度报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 1、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 2、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在上海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张冬董事因公务无法亲自出席会议，书面委托王红梅董事代行表决权；其余董事亲自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3、公司2020年度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均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4、公司董事长郑杨、行长潘卫东、副行长兼财务总监王新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潘培东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5、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以届时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80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普通股总股本29,352,140,893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40.89亿元（含税）。
- 6、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7、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8、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9、重大风险提示：公司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风险。公司经营中面临的风险主要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公司已经采取各种措施，有效管理和控制各类经营风险，具体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风险管理”相关内容。

目 录

重要提示	2
目 录	3
释 义	4
第一节 致辞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	13
第三节 经营概览	1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3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9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4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和机构情况	66
第十节 公司治理	7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84

释 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浦发银行、公司、母公司、本行	指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上海信托	指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浦银租赁	指	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浦银安盛	指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浦发硅谷银行	指	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
浦发村镇银行	指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的共 28 家村镇银行
浦银国际	指	浦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央行、人民银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	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末	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比较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致辞

1.1 董事长致辞

惊蛰时节，万物复苏，恰是一年好春光。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是“十四五”规划谋篇布局之年，也是上海浦东开发开放30周年。在这不平凡的一年，全体浦发人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取得了来之不易的经营成果，站在了迈向高质量发展的新起点上。集团总资产近8万亿元，实现营业收入1964亿元，净利润583亿元。我们前进的每一小步，都有赖于千万客户与我们同舟共济、携手前行，有赖于广大股东的长期信任、鼎力支持，更有赖于全行近6万名员工戮力同心、奋斗不辍。借此机会，我谨代表董事会，向长期以来关心支持公司成长发展的各位股东、客户和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感谢你们让浦发银行事业有了源源不断的发展动力！

过往一年，我们坚持党建引领，持续提升治理水平，夯实公司治理的基石取得积极实效。我们把党的全面领导更好融入公司治理，使之成为治理效能持续提升的重要驱动力。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推动各个治理主体更好地发挥作用。我们紧跟监管要求，对照最佳公司治理实践与准则，不断完善健全、高效、协调、制衡的公司治理体系。

过往一年，我们把握发展大势，坚持对标一流，加快战略谋篇布局，打好三年行动计划关键之战取得积极成效。面对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我们坚持以变应变，积极推行三年行动计划取得显著成效。我们明确了“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一流股份制商业银行”的总体战略目标，并以此为起点，全面擘画“十四五”发展蓝图，进一步提出了“全面一流”的高远目标，努力实现发展质量效益明显提升。

过往一年，我们攻坚克难、主动作为，积极投身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助力国家战略和经济转型升级取得积极质效。面对百年一遇的新冠大流行，全体浦发人以金融赴使命、以挚爱护苍生，与全国人民共克时艰。我们成立了723支志愿者突击队，全力支持抗击疫情；我们积极服务“六稳”“六保”，围绕实体经济持续加大资产投放，积极支持长三角一体化、京津冀、粤港澳大湾区等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更好服务上海“五个中心”“四大功能”“三大任务一大平台”建设，充分展现了浦发的责任与担当。

过往一年，我们强化资本管理，注重股东回报，保护利益相关方权益取得积极绩效。我们成功发行了800亿元二级资本债、500亿元金融债、500亿元永续债，资本实力得到进一步夯实。全年累计分红176.11亿元，现金分红比例超过30%。高管层第三次集体购入近40万股公司股票，充分彰显了管理层对浦发银行未来发展的信心。董事会创新金融扶贫模式、推动绿色金融发展、增强消费者权益保护、提升客户体验、重视员工成长与关怀，携手社会各界创造经济、社会、环境共享价值的命运共同体。

过往一年，我们推进风控立行，持续构建全面有效的风险合规与内控管理体系取得积极效能。我们持续完善三道防线的有效治理机制，推进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和法治建设，推行审慎稳健的风险管理文化。我们全力以赴压降风险，持续提升风险经营能力，加快不良清收处置，加强重点领域风险化解，前瞻精准高效支持资产高质量投放。持续推动“一个银行”理念不断深入，强化总行引领和穿透管理，深入推进合规体制改革、审计架构改革，打造闭环管理流程，前中后台协同效率进一步提高，合规内控与审计监督效能进一步提升。

千川汇海阔，风好正扬帆。时间的年轮又进一载，二十八岁的浦发，朝气蓬勃，带着血液中的“海派基因”，以变革激发活力，以创新驱动发展。新的一年，作为上海国际金融中心旗舰企业，我们将着力提升核心竞争力、行业引领力、全球影响力，更加注重从全局谋划一行、以一行服务全局，在传承中变革，努力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展现新作为，新

征程，再出发！

在传承中变革，就是要对标公司治理最佳实践，以可持续发展为基础，努力探索有中国特色的最优公司治理经验，成为资本市场优质蓝筹。2021年，我们将持续把党的领导更好融入公司治理的机制建设，形成“党委领导核心、董事会战略决策、监事会独立监督、经营层授权经营”的现代公司治理体系，推动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治理效能。我们将对照良好公司治理十项标准，致力于打造卓越董事会，领航公司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提升投资者体验，心向市场，与投资者共享价值创造，做基业常青的资本市场优质蓝筹。

在传承中变革，就是要持续发挥战略的统领作用，打好“十四五”发展的开局之战。2021年，我们将贯彻落实国家和上海“十四五”规划，积极推进公司新五年发展规划实施，加强战略宣导，凝聚发展共识，保持战略定力，坚持改革创新，强化战略穿透和协同，不断将高质量发展推向新阶段。我们将以服务于国家战略为使命，把握国家全力推动科技创新、加快经济转型的机遇，把握上海和长三角大发展的机遇，进一步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真正打造好“长三角自己的银行”这张名片。

在传承中变革，就是要实施客户体验和数字科技双轮驱动，做大做强优势业务，打响浦发特色品牌。新冠疫情以来，数字科技加速与金融业务深度融合，商业银行线上化、智能化、数字化服务的进程不断提速。我们将加快推进数字化转型，以“面向全用户，贯穿全时域、提供全服务、实现全智联”为技术愿景，将数字科技与客户旅程等各个领域紧密结合，通过构建企业级的经营管理架构，实现银行内部、银行与客户、银行与合作伙伴之间互联互通，以极致体验为核心打造客户经营新模式，夯实客户基础，构建发展新优势，重塑增长新动力。

在传承中变革，就是要强化底线思维，增强全面风险管理能力。2021年，我们将始终保持忧患意识和危机意识，紧密跟踪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变化，增强各类风险预警能力，充分做好应对预案，提升在复杂环境中驾驭风险的能力。强化协同管理，加快推进面向集团的企业级数字化风控中枢体系建设，推动三道防线各司其职、高效协作，确保全面风险管理不留死角。

时代强音今胜昔，东方风来满眼春。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起步之年，更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之后现代化建设进程中具有特殊重要性的一年。我们将高扬改革创新之帆、鼓足攻坚克难之劲、笃定决战决胜之志，昂首阔步在“全面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一流股份制商业银行”战略愿景大道上，以实际行动和更优异成绩向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献礼！



党委书记、董事长：郑 杨

1.2 行长致辞

2020年,面对新冠疫情持续冲击和世界经济严重衰退的复杂形势,我们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监管要求,充分把握新发展格局的新变化、新趋势,全力以赴向着“全面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一流股份制商业银行,推动全行成为新时代金融业高质量发展的排头兵和先行者”的战略目标砥砺前行。

主动作为,持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我们坚持与国家战略同频共振,加大重点领域投放,资产规模接近8万亿大关,对公贷款规模重返股份制银行领先地位;我们响应号召,积极开展民营、小微、三农、扶贫、科技、绿色、自贸等创新服务,其中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增幅55%,远超一般贷款增速;我们重点支持长三角、京津冀、大湾区等国家重大战略,聚焦“客户体验+数字科技”双轮驱动,持续增强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引领力。

乘势而上,着力优化全行业务结构

我们深调负债结构,带动负债成本持续下降;我们深入经营战略客户、大力拓展个人AUM及代发、结算、托管等业务,结算性存款实现较快增长;我们持续提升客户经营能级、迭代商业模式,推动资产负债进一步均衡发展;我们着力拓宽非息收入来源,在保持投行、支付结算、信用卡、资管、托管等传统业务优势的同时,积极发展财富管理业务,基金类代销规模实现飞跃式增长,市场影响力不断提升。

筑牢底板,不断提升风险经营能力

我们全力以赴降风险,不良指标连续4个季度实现双降,保持持续向好趋势;我们一手抓不良清收处置,多措并举遏制分类下迁,全年现金清收额度和比例均创历史新高,风险成本和资本使用效率居行业领先水平;我们一手抓业务发展,高效支持优质资产投放,资产质量得到进一步夯实。同时,通过强化科技赋能,提升全面风险管理的专业化、数字化水平。

前瞻创新,引领数字化转型

数字技术是商业银行开展业务的利器,开放银行更是转型发展的必然选择。我们发布“全景银行”蓝皮书、联合华为发布“物的银行”白皮书、成立“开放金融联盟”,推动开放银行建设进入新阶段;我们持续优化经营模式,“千家万户”链接工程成效初显,全年新增API组件566个,触达客户1.4万户;迭代完善“金融+科技”综合服务方案,拓展场景36个,覆盖17个行业;深化智能客服、远程智能银行、数字人、智能风控等“科技智胜”应用,AI识别率已达96%,AI服务占比达85%以上,是业内首家全面实现电话智能语音服务的银行。我们持续加大科技实力打造,与30家优秀IT公司建立科技合作共同体,科技人员总数占比近10%,年度科技投入57.15亿元。

2021年是“十四五”规划启动之年,国内外形势依然复杂严峻,我们将继续前瞻精准把握政策,动态调整应对策略,围绕“做强特色、补齐短板、夯实基础、挑战极限”的经营主线,全面推进数字化建设,牢牢把握新发展格局下科技创新、经济转型的历史机遇,从资源依赖性银行转变为能力经营型银行,在服务国家大局中努力率先突破,勇夺先机。

聚焦国家战略,提升“大金融”服务能力

我们以服务国家战略为己任,聚焦长三角一体化、京津冀协同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强化信贷资源和综合金融服务支持,助力国家发展现代产业体系,推动经济体系优化升级。我们将依托集团拥有的信托、基金、境外投行、金融租赁、科技银行、货币经纪等多牌照优势,加大集团协同,持续提升综合化金融服务能力。我们要全面打响“长三角自己的银行”品牌,依靠我们的网点覆盖度和服务能力在股份制银行中处于领先地位,将以舍我其谁的勇气,加快把主场优势转变为“一骑绝尘”的市场领先优势,在推动浦发银行高质量发展的同时,全面助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迈上新台阶。

聚焦财富管理，提升“大资管”服务能力

我们致力于打造客户“财富管理首选银行”，以“智能、专业、匠心”为支点，构建集需求洞察、投研规划、交互陪伴于一体的智能财富管理体系。通过加强市场预判，汇聚头部机构，发挥集团优势，挖掘优质产品，为客户提供全景、无缝、定制的专业财富管理服务，实现大类资产配置合理规划。在资管行业进入竞争、创新、混业经营的全新阶段，我们通过在资管业务领域前瞻布局，有效整合集团各类牌照，构建了“大资管”业务体系。资产管理规模在同业排名前列，理财业务中间收入位列市场第一梯队。我们持续深化要素市场客群经营，FICC业务保持市场领先地位，多项交易规模保持市场第一；同时，持续提升“浦银避险”品牌价值，为实体经济客户提供特色增值服务。打造智慧资产托管服务体系，保持国内资产托管业务资质最全、产品线最丰富的商业银行领先地位。

聚焦特色业务，提升“大投行”服务能力

我们将充分发挥“泛投行”思维，积极整合股债贷各类资源、横跨多个市场、连通各类机构的功能。在做好并购融资、债券承销、银团贷款等业务的同时，积极打造优秀的直投能力，以金融服务为纽带伴随企业成长。我们将继续巩固科创金融优势，在与超过70%的科创板上市公司建立合作的基础上，形成“科创板上市就找浦发”的最强品牌，并运用“股权投资+金融科技”，更大程度实现与上市企业共同发展。作为唯一一家连续十次入选上海自贸区创新案例评选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我们将持续向全国输出领先的自贸金融服务方案，进一步服务好各地先进制造业、前沿产业、现代服务业等高价值客群。我们将积极响应国家号召，深入落实“碳达峰”“碳中和”战略，重点深耕绿色智造、绿色城镇化、绿色能源、碳金融等领域，重点加强长三角和长江经济带的绿色融资服务，支持中国低碳经济和绿色产业发展，以商业行为、市场机制支持节能、环保绿色产业，打造低碳银行。

聚焦开放银行，提升“大生态”服务能力

随着产业互联网的加速发展，银行的经营模式必然要升级到生态化阶段，融入产业链、城市治理等各个层面，实现生态共生式发展。作为行业内率先提出“开放银行”理念的先行者，我们不断拓展数字化创新生态。根据零售、企业、政府三大客群特点，拓展APP+API的平台模式，延伸服务边界、把握流量入口、深度经营客户。我们将进一步打造产业金融服务平台、社会服务数字化平台，提供金融科技装备库、行业解决方案库，以新模式助力企业与机构客户实现新发展。我们将加快完善浦惠到家生态经营平台，加快引进企业、商户入驻，丰富非金融服务功能，加快拓展各类场景，提升平台获客、活客、留客效能，推动用户向客户高效转化。

浦发银行砥砺前行而来，亦将奋楫未来征程。我们将依托数字化建设，以强有力的统筹引领、穿透管理，配合强有力的贯彻落实、战略执行，上下齐心，坚持不渝，继续为社会创造价值，努力让股东更好分享公司价值增长成果，开启全面建设一流股份制商业银行新征程！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行长：潘卫东

1.3 监事会主席致辞

2020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国内外形势特别是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公司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上海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按照监管要求，紧紧围绕三年行动计划目标，奋力拼搏，砥砺前行，坚持疫情防控与经营发展两手抓，大力支持复工复产，全力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积极服务实体经济，扎实推进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取得了来之不易的经营成果。

2020年，公司监事会努力克服疫情不利影响，在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支持和配合下，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按照公司治理各主体的职责分工，准确把握监事会职能定位，依法履职、勤勉尽责，积极开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以及财务、风险、内控管理等方面的监督，努力提升监督成效，寓监督于发展中，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

过去一年，公司监事会依法依规召开监事会会议，重点关注公司战略规划、资本管理、财务报告、全面风险管理、内控合规、薪酬管理以及内部审计等重大经营管理事项，促进公司依法合规经营。

过去一年，公司监事会依法依规开展董事会及其成员履职行为的监督，重点关注董事会及其成员依法决策和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理念执行以及公司治理体系完善情况，推进公司治理能力提升。

过去一年，公司监事会依法依规开展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行为的监督，重点关注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落实国家战略、监管规定、公司战略规划和董事会决策等方面的情况，促进公司执行力和经营管理能力提升。

过去一年，公司监事会组织开展基层调研巡查，督查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三年行动计划”、全行年度工作会议精神落实等方面情况，提出在抓好疫情防控的同时，只争朝夕抓好“三年行动计划”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的落实，加强集团化协同，坚持“一个法人”理念，坚持依法合规经营，切实提升执行力，更好地助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过去一年，公司监事会持续关注财务风险预警指标及其改进情况，组织开展财务风险预警工作的监督检查，了解掌握财务风险预警指标及其改善等方面的情况，促进财务风险预警指标进一步优化。

过去一年，公司监事会密切关注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监督检查，了解掌握全面风险管理及其体制优化、“一行一策”落实等方面情况，要求立足公司现阶段特点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改革，切实加强全面风险管理，努力发挥风险管理作用，提升风险经营能力，有效防范金融风险，促进全行高质量发展。

过去一年，公司监事会重点关注合规内控管理情况，组织开展合规内控专项监督检查，了解掌握合规内控及其管理体系优化、洗钱风险管理、全行制度梳理完善、整改落实等方面工作情况，促进全行牢固树立合规经营理念，增强全员合规风险意识，不断提升制度约束力和执行力。

过去一年，公司监事会积极关注金融科技创新，组织开展金融科技创新专项调研，要求全力以赴落实“三年行动计划”，加快推进数字化转型，引领数字化服务模式创新，强化数字化赋能，提升穿透管理能力、客户经营能力以及风险管理、合规内控数字化管理能力。

过去一年，公司监事会注重自身能力建设，持续优化监事监督治理体系和监督方式，不断完善监督机制，加强学习交流，深化与审计、内控合规、风险等部门协同合作，发挥监督合力，促进监督效能提升。

道阻且长，行则将至。行而不辍，未来可期。

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也是公司迈向新一轮高质量发展的新起点。公司监事会将深入学习领会十九届五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上海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对标国际先进和国内优秀同业，优化公司治理，依法合规开展监督，进一步提高履职水平，为把浦发银行建设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一流股份制商业银行”护航、助力！



监事会主席：王建平

第二节 公司简介

2.1 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浦发银行
英文名称	SHANGHAI PUDONG DEVELOPMENT BANK CO., LTD.
英文名称缩写	SPD BANK
法定代表人	郑 杨
首次注册日期	1992 年 10 月 19 日
目前注册和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邮政编码：20000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21158XC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B0015H131000001
公司网址	http://www.spdb.com.cn
电子信箱	bdo@spdb.com.cn
服务热线	95528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 名	谢 伟	李光明、吴 蓉
联系地址	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浦发银行董监事会办公室	
电 话	021-63611226	021-61618888 转董监事会办公室
传 真	021-63230807	021-63230807
电子信箱	xw@spdb.com.cn	ligm-hhht@spdb.com.cn、wur2@spdb.com.cn

注：因工作变动原因，李光明先生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职务。

2.3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监事会办公室

2.4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普通股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浦发银行	600000	-
优先股		浦发优 1	360003	-
		浦发优 2	360008	-
可转换公司债券		浦发转债	110059	-

2.5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石海云、窦友明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名称 办公地址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保荐代表人姓名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68号中建大厦23层 朱钰、姜颖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持续督导期间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2019年11月15日—2020年12月31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669号36层 朱哲磊、郁鞅君 2019年11月15日—2020年12月31日
公司限售条件流通股普通股的托管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2.6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以服务国家战略和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为己任，顺应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经济转型升级趋势，积极服务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服务长三角一体化、京津冀协同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国家重大战略，积极支持国家和区域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和民生事业发展，助力国家发展现代产业体系，推动经济体系优化升级，不断强化信贷资源和综合金融服务支持；充分发挥总部在上海的优势，通过加大公司银行业务、零售业务、金融市场业务领域的创新，积极支持上海“三大任务一个平台”“四大功能”“五个中心”建设等重大任务，助力上海打造国内大循环的中心节点和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战略链接、加快建成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

公司提出“全面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一流股份制商业银行，推动全行成为新时代金融业高质量发展的排头兵和先行者”的战略目标，战略路径突出“一条主线、一个根本、一个导向、双轮驱动、三个能力”，即：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服务为根本，以市场为导向，实施客户体验和数字科技双轮驱动，增强核心竞争力、行业引领力和全球影响力。公司通过持续推进各项战略举措，努力将浦发银行打造成为客户信赖的首选银行，资本市场的优质蓝筹，广大员工共享发展成果的温馨家园，合规稳健和让监管放心的系统重要性银行，令人尊敬和信任的优秀企业公民。

2.7 公司核心竞争力分析

2020年，公司围绕五年发展战略规划和“全面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一流股份制商业银行”战略目标，着力提升服务实体经济的质效，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始终抓牢发展第一要务不放松，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服务为根本，以市场为导向，不断增强核心竞争力、行业引领力和全球影响力。特别是新冠疫情暴发以来，公司一手抓好疫情防控，一手抓好经营发展，保持了经营业绩的稳定增长。

集团拥有银行、租赁、基金、信托、货币经纪、境外投行等多种金融牌照，具备了为客户提供综合化金融服务的能力。通过持续加大集团协同力度，强化全方位、多层次协同联动，集团协同质效持续提升。

2.8 公司荣誉

国内外排名	
美国《福布斯》杂志	排名“全球企业2000强”榜单第65位，居上榜中资企业第16位、中资银行第9位。
英国《银行家》杂志	排名“全球银行1000强”榜单第20位，居上榜中资银行第7位。 排名“全球银行品牌500强”榜单第15位，居上榜中资银行第7位，品牌价值150.53亿美元，品牌评级AAA-。
美国《财富》杂志	排名“财富世界500强”榜单第220位，居上榜中资企业第58位、中资银行第7位。
上海市企业联合会	上海百强企业排行榜“2020上海企业100强”第6名、“2020上海服务业企业100强”第4名。

综合金融服务	
中国人民银行	“构建数据驱动模式下数据中台的研究与探索”、“基于测试分析建模的案例自动化生成项目”荣获 2019 年度银行科技发展奖二等奖 “数智天眼风控决策系统”、“新零售 O2O 网聚生态圈项目”、“零售客户智能化营销项目”、“基于云原生的亿级流量电子商务支付链路系统”荣获 2019 年度银行科技发展奖三等奖
上海市人民政府	“零售银行财富与支付业务全流程智能风控创新平台”项目荣获 2019 年上海金融创新成果奖二等奖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地方政府债券优秀承销商、金融债券优秀承销商
上海期货交易所	2020 年度做市业务钻石奖、做市业务行业特别贡献奖、优秀会员奖、贵金属产业服务奖、年度标准仓单平台优秀交易商
上海黄金交易所	2019 年度优秀会员、最佳竞价交易、最佳询价交易创新标杆机构、最佳询价市场开拓贡献机构、最佳询价交易机构特级机构、疫情期间市场稳定特殊贡献奖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	2020 年度优秀资产托管机构
外汇交易中心(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2020 年核心交易商, 优秀货币市场、债券市场、衍生品市场交易商, 优秀同业存单发行人、优秀资产管理机构、对外开放贡献奖、市场创新奖以及 X-Repo、X-Swap、X-Lending、iDeal 交易机制创新奖
中国银行业协会	2020 年银团贷款业务评优“最佳业绩奖”、“最佳项目奖”、2020 年中国银行业金融科技应用成果大赛“最佳应用成果奖二等奖”
中国并购公会	“宇华教育集团并购山东英才学院并购项目”获最佳并购交易奖
上海银行同业公会	“58 同城私有化并购融资项目”与“新风天域并购和睦家之并购综合金融服务”获最佳投资银行业务案例
中国金融认证中心	最佳金融科技创新应用奖、最佳手机银行安全奖
进出口银行	人民币金融债券“优秀承销商”、抗疫复产贡献奖
农业发展银行	2020 年优秀承销商、最佳全国性商业银行、最具社会责任奖、优秀二级做市商、交易所优秀承销商
国家开发银行	2020 年银行间市场卓越承销商、交易所市场优秀承销商、最具社会责任机构-多市场同发、最具社会责任机构-战疫先锋、最佳投标表现优秀机构
《银行家》	“2020 中国金融创新奖”之“十佳投资银行创新奖”
《证券时报》	中国区银行业资产托管银行天玑奖
《金融理财》	2020 年度第十一届金貔貅奖“年度金牌市场潜力金融产品-养老金产品”
《贸易金融》	2020 年度最佳财资管理银行奖
金融界	2020 金融界领航中国年度评选“杰出公司银行奖”
《董事会》杂志	荣获《董事会》杂志“金圆桌奖——最佳董事会”奖项
中国上市公司百强高峰论坛	中国上市公司百强高峰论坛中获得百强企业奖第 13 位、中国百强“二十年特别贡献企业奖”
中国金融前沿论坛	2020 年度不动产证券化“前沿奖”之年度最佳发起机构 齐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资产支持票据项目荣获年度杰出收费收益权 ABS/ABN 奖 浦鑫安居 2020 年第一期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资产支持证券项目荣获年度杰出 RMBS 奖
东方财富风云榜	2020 年优秀家族信托服务案例、年度最佳托管银行
企业社会责任	
中国银行业协会	2019 年中国银行业社会责任百佳评估“最佳绿色金融成效奖”、2019 年度绿色银行总体评价先进单位
《中国银行保险报》	2020 中国金融品牌影响力评选“社会责任优秀传播案例”
《证券时报》	第 14 届中国上市公司价值评选“中国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奖”
每日经济新闻	第十届中国上市公司口碑榜“最具责任上市公司奖”

2.9 报告期末国际信用评级情况

评级公司	信用评级	评级展望
穆迪 (Moody's)	长期存款评级: Baa2 短期存款评级: Prime-2	稳定

标准普尔 (Standard & Poor' s)	长期发债人信用评级: BBB 短期发债人信用评级: A-2	稳定
惠誉评级 (Fitch Ratings)	长期发行人违约评级: BBB	稳定

第三节 经营概览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审计数	2019年 审计数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18年 审计数
主要会计数据				
营业收入	196,384	190,688	2.99	170,865
利润总额	66,682	69,817	-4.49	65,2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325	58,911	-0.99	55,9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910	57,554	0.62	55,6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385	-68,628	不适用	-338,360
主要财务指标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8	1.95	-3.59	1.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3	1.92	-9.90	1.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7	1.90	-1.58	1.8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4.31	-2.34	不适用	-11.53
盈利能力指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1	12.29	下降1.48个百分点	13.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3	12.00	下降1.27个百分点	13.08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	0.79	0.90	下降0.11个百分点	0.91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0.46	11.58	下降1.12个百分点	12.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0.38	11.30	下降0.92个百分点	12.21
净利差	1.97	2.27	下降0.30个百分点	2.06
净利息收益率	2.02	2.34	下降0.32个百分点	2.13
成本收入比	23.78	22.58	上升1.20个百分点	24.90
现金分红比例	25.50	30.80	下降5.30个百分点	18.96
占营业收入百分比(%)				
利息净收入比营业收入	70.57	75.79	下降5.22个百分点	72.06
非利息净收入比营业收入	29.43	24.21	上升5.22个百分点	27.9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比营业收入	17.29	12.99	上升4.30个百分点	16.23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末 审计数	2019年末 审计数	本期末比上年 同期末增减(%)	2018年末 审计数
规模指标				
资产总额	7,950,218	7,005,929	13.48	6,289,606
其中：贷款总额	4,533,973	4,025,901	12.62	3,598,474
负债总额	7,304,401	6,444,878	13.34	5,811,226
其中：存款总额	4,076,484	3,627,853	12.37	3,227,0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8,197	553,861	15.23	471,562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528,288	493,945	6.95	441,642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8.00	16.83	6.95	15.05
资产质量指标(%)				
不良贷款率	1.73	2.03	下降0.30个百分点	1.90
贷款减值准备对不良贷款比率	152.77	134.94	上升17.83个百分点	156.08
贷款减值准备对贷款总额比率	2.64	2.74	下降0.10个百分点	2.97

注：

(1)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影响）/（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化为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2) 2020年3月、2020年12月，公司分别对浦发优2、浦发优1两期优先股发放股息人民币8.25亿元、8.37亿元。2020年7月，公司对19浦发银行永续债支付利息人民币14.19亿元。在计算本报告披露的每股收益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时，公司考虑了两期优先股股息发放和永续债付息的影响。

(3) 非经常性损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 2008 年第 43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的定义计算。

(4)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其他权益工具优先股、永续债部分）/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

(5)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资产平均余额，资产平均余额=（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2。

(6)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8) 净利差为总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与总计息负债平均成本率两者的差额。

(9) 净利息收益率=利息净收入/总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10) 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

(11) 现金分红比例=现金分红的数额/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以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普通股总股本29,352,140,893股测算。

(12) 贷款总额为企业贷款、个人贷款及票据贴现本金余额的合计数，存款总额为企业存款、个人存款和其他存款本金余额的合计数。

(13) 根据监管统计要求及行业惯例，应收融资租赁款列报项目从“其他资产”调整至“发放贷款和垫款”。根据财政部、国资委、银保监会和证监会相关监管要求，调整信用卡分期业务收入的列报项目，从“手续费及佣金收入”项目调整至“利息收入”项目列示。因上述财务报表项目列报口径变化，同期比较数据已按照当期口径进行了重述。

3.2 企业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由于本集团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于2020年1月1日首次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租赁》，导致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和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中列示的报告期的本集团净利润及净资产金额产生差异，相关准则说明请参阅国际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会计政策”，会计数据差异如下所示：

会计准则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本期净利润	期末净资产
企业会计准则	58,993	645,817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58,924	645,216
差异金额	69	601

3.3 本集团 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5,424	45,983	47,324	47,653
利润总额	20,706	12,860	18,066	15,0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361	11,594	15,787	13,5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296	11,501	15,753	13,3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378	30,959	86,753	-83,705

3.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	1,470	51
政府补助	720	485	515
其他营业外净支出	-54	-47	-59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79	-488	-147
合 计	479	1,420	36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415	1,357	27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64	63	8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4.1 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及竞争优势分析

4.1.1 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20年以来，面对新冠疫情的冲击，本集团积极贯彻落实国家战略部署与监管要求，全面服务好“六稳”“六保”工作，把握“双循环”发展格局的新变化、新趋势，围绕公司三年行动计划目标，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实施客户体验和数字科技双轮驱动，坚定信心、攻坚克难，积极服务实体经济，加大风险成本计提，夯实稳健发展的基础，经营工作取得较好进展。

资产负债均衡发展

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为79,502.18亿元，比上年末增加9,442.89亿元，增长13.48%；其中，本外币贷款总额为45,339.73亿元，比上年末增加5,080.72亿元，增长12.62%。本集团负债总额73,044.01亿元，增长13.34%；其中，本外币存款总额为40,764.84亿元，比上年末增加4,486.31亿元，增长12.37%。

营业收入稳步增长

报告期内本集团保持营业收入稳步增长，集团口径实现营业收入1,963.84亿元，比上年增加56.96亿元，同比增长2.99%；实现利润总额666.82亿元；税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83.25亿元。2020年，平均总资产收益率（ROA）为0.79%；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为10.81%。成本收入比率为23.78%，比上年上升1.20个百分点。

业务结构持续优化

报告期内，本集团多措并举，调结构、稳增长成效显著；三大业务板块营收占比持续优化，零售业务贡献继续保持领先；集团实现利息净收入1,385.81亿元；非利息净收入578.03亿元，同比增长25.21%。

资产质量持续向好

报告期内，本集团信贷业务运行平稳，新发生不良趋缓，风险处置有序，年末不良贷款率较年初下降，资产质量趋势向好，截至报告期末，按五级分类口径统计，本集团后三类不良贷款余额为784.61亿元，比上年末减少34.20亿元，不良贷款率1.73%，较上年末下降0.30个百分点；不良贷款的准备金覆盖率达152.77%，比上年末上升17.83个百分点。

稳步推进集团化、国际化经营

报告期内，本集团主要投资企业合计实现营收117.64亿元，净利润34.73亿元，覆盖信托、金融租赁、基金、村镇银行、科技银行、境外投资银行、货币经纪等。境外分行资产规模突破2000亿元，其中香港分行市场影响力进一步提升，新加坡分行持续打造大宗商品服务特色，伦敦分行有效助力全行跨欧亚、跨时区经营。

4.1.2 公司竞争优势分析

4.1.2.1 夯实长三角区位优势

作为总部在上海的全国性股份制银行，把服务长三角作为业务发展的战略高地，着力推进金融改革开放与创新，将上海主场优势延伸至整个长三角区域。

（1）机构布局广，客户基础雄厚

公司在长三角共设立上海、南京、杭州、宁波、苏州、合肥和上海自贸实验区分行7家分行，资产规模近2.2万亿元，机构总数超500家，从业人员逾万人，网点覆盖度和服务能力在股份制银行中处于领先地位。在同业中率先成立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管理总部，创新推出了“长三贷”、“长三债”、“长三购”、“长三链”等一系列特色金融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共服务长三角企业客户超36万户、零售客户超2800万户；公司在长三角区域内人民币贷款总额1.38万亿元，存款余额1.74万亿元，存、贷款余额均位列股份制银行第一位。

（2）全力支持长三角一体化建设

积极支持科创板建设，公司以科创板设立为契机，联动政府、券商、PE/VC、科技企业等各类主体，推出全周期、全流程、跨市场、智能化的综合金融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服务科技型企业超 4 万户，较年初增加 5000 余户；科技型企业贷款余额超 2400 亿元，较年初增幅 33%；在科创板上市企业中，超过 70%为公司服务的客户。

加强对绿色经济金融服务支持，公司落实金融企业社会责任，深耕绿色智造、绿色城镇化、绿色能源、碳金融等领域，加强产品开发创新，重点加强长三角和长江经济带的绿色融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绿色信贷余额 2,628 亿元，较年初增加 375 亿元。

全面支持上海自贸新片区建设，在上海地区继续保持业内自贸领先优势，临港新片区企业贷款余额超百亿元；率先落地了新片区首批优质企业跨境人民币便利化服务、首单全功能型跨境双向资金池、首单跨境支付机构数字化便利服务等超过 14 项新片区首单或首批创新业务，FT 核心业务综合排名股份制银行首位。

4.1.2.2 打造智能化财富管理优势

公司坚持以“智能、专业、匠心”为支点，以全景银行“全用户、全时域、全服务、全智联”为蓝图，打造智能财富管理体系，发布“浦发卓信”财富管理品牌，将 AI、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物联网、VR 等金融科技前沿技术，智能应用于客户的需求洞察、投研规划、交互陪伴等场景，打造客户“财富管理首选银行”。

（1）智能数字化全流程管控

产品管理数字化，实现代理类产品准入评审、上线审核、存续期监测、风险预警自动推送等数字化全生命周期管理。**智慧营销数字化**，建立 7 大类 32 子类、2000 余项零售客户标签，构建 360 度全景客户画像，实现对客户的深度洞察。勾画客户旅程并实现自动跟踪，主动营销。研发盈利体验分析工具，支持止盈止损个性化设置和自动触发提醒。**渠道运营数字化**，打造“厅堂智慧大脑”，智能感知、智能计算和精准服务，手机银行 APP 建立财富管理投前（收益可测算）、投中（收益每日见）、投后（收益可回溯）的全链路收益管理体验，推出智能语音、数字人和 30 项交易实时感知等智能操作。**风险管控数字化**，建成财富类业务合规销售智能风控体系，将双录等合规要求嵌入业务流程前置管控，并实现双录自动播报和实时智能检查。

（2）客户及管理客户总资产（AUM）上台阶

聚焦全景银行探索客户经营模式，加大金融服务向客户场景的延伸，提供特色化优质金融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零售客户总数达到 1.18 亿户。管理个人金融资产余额（含市值）达到 3.13 万亿元，保持稳步增长；个人存款余额达到 9,390 亿元。财富管理收入达到 70.7 亿元。

（3）综合服务助力客户财富稳增长

报告期内，聚焦头部公司开展合作，强化集团多牌照协同，推动基金、信托、保险等代销业务，助力客户实现财富持续稳健增长。个人理财产品余额 9,928.06 亿元，新净值型理财产品余额在个人理财中的占比提升 30 个百分点，提升至 67%。**基金业务**加强市场研判，做优“靠浦之选”精品库，保有规模突破 1500 亿元，代销基金销售屡创新高，市场影响力不断提升。**私人银行业务**完善融合创新服务模式，发行“启臻”系列项目类理财，截至报告期末，私行产品募集规模 459 亿元；私人银行客户规模近 2.4 万户，管理私人银行客户金融资产近 4700 亿元。

4.1.2.3 稳固金融市场领先优势

公司在金融市场业务中持续加大对核心客户的服务，升级代客代理业务服务，从而提升浦发在产业链上下游的市场竞争力，并通过产品策略创新，以差异化服务获取超额收益，打造生态圈，为实体经济客户提供高价值增值服务，展现核心竞争力。

（1）金融机构客户经营

公司合作目标客户数累计突破 3000 家，15 个行业实现全覆盖。战略合作客户占比 68%，“e 同行”同业线上平台服务支撑能力进一步增强，多项功能处于领先水平，包括利率债销售、浦银通、LPR 利率互换。“外滩十二号”同业交流平台体系不断完善，创设线上直播活动模式，客户体验进一步提升，品牌影响力不断扩大。

（2）金融要素市场经营特色

公司累计获得金融要素市场相关业务资格 67 项，**金融市场**，落地全市场首笔经纪成交的利率互换期权交易；首创代理客户使用基金份额充抵人民币利率互换最低保证金。**票据市场**，公司参与全市场首批标准化票据的存托和创设业务；参与跨境贸易融资产转让平台建设。**期货市场**，公司积极支持大商所业务创新，实现多项首单合作突破，包括市场首家参与大商所场外综合服务平台标准仓单交易、首家申报大商所 2020 年度“企业风险管理计划”试点项目、首次发行挂钩大商所主力期货合约结构性存款。

（3）FICC 业务相对领先

积极服务实体经济，主承全市场首单多市场同发国开行“应对气候变化”专题绿色金融债券，投资全球首批碳中和债券；投资市场首单粤港澳大湾区小微金融债、首单央企混改专项债、首单抗疫特别国债承销等。疫情期间积极维护市场稳定，支持抗疫企业复工复产，获上海黄金交易所“疫情期间市场稳定特殊贡献奖”。**紧抓市场波段机会**，准确预判市场波段机会，强化策略制定和执行，在债券、大宗商品等领域实现收入较快增长。**提升避险核心能力**，“浦银避险”客户服务核心能力显著提升，通过浦商银、浦银通、LPR 利率互换等优势产品，通过整合“数字化拓客+数字化管理”的立体化数字经营体系，协同服务各类实体企业超 2.1 万户。**强化交易风险管理**，针对报告期内市场波动增大的情况，开展逆向极限压力测试，提升投资交易策略科学性、安全性。**锐意创新引领市场**，推动数字化转型，强化程序化交易；积极倡导推进摊余成本法基金投资，平衡资产负债组合；积极参与市场创新，推动十余项全市场首单/首批业务落地。

（4）资产管理经营牌照齐全、产品与渠道丰富

本集团拥有银行理财牌照（筹建中）以及主要投资企业所持有的资管牌照，包括上海信托及其下属资管子公司持有信托及 PE 牌照、浦银安盛、上投摩根及其下属资管子公司拥有的基金及基金资管牌照、浦银国际及下属经纪公司拥有境外投行牌照（投行、经纪）、境外资管（浦银国际下属资产管理公司、上海信托香港子公司）。

从新产品类型来看，截至报告期末，现金管理类产品维持在 3650 亿元规模；债券投资类产品规模保持在千亿以上；债项混合类“悦盈利定开”产品加速改造，新产品规模 940 亿元；含权混合类产品全面布局，规模已超 670 亿元。从重点产品发行情况来看，含权系列产品方面，累计规模达 670 亿元；养老产品引爆热点，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累计发行 26 款产品，存续规模达到 147 亿元，项目投资类产品方面累计发售 43 款产品，总存续规模突破 186 亿元。

（5）资产托管市场领先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托管规模为 13.80 万亿元，保持行业第 4 位；托管费收入 30.36 亿元。公募基金托管规模同比增长 75%，首发托管规模 3,793 亿元，排名全行业第 2 位，占行业首发总规模 12%，保险资金托管规模和养老金托管规模同比增长均超过 50%。

4.1.2.4 提升科技赋能创新优势

公司加快数字化转型步伐，育新机、开新局，始终以客户为中心，以场景为切入，全力推动金融服务“线上化、数字化、智能化、生态化”，通过线下金融业务线上化拓展、专业化金融直销终端建设、金融生态服务共享等多种形式，为客户及用户提供更便捷的服务。

（1）客户经营数字化转型

面向零售客户，推出了虚拟营业厅，实现财富产品的线上闭环营销。研发了智能化营销项目，精准地匹配用户需求。推出甜橘 APP，实现个人房产按揭贷款申请可全流程线上办理，线下零售信贷贷后服务实现了可在线进行申请。

面向公司客户，推动在线融资服务、拓展线上服务渠道，通过互联网平台引流打开新客服务渠道，开发了房抵快贷、银税贷、在线贴现三款标准化产品；在公司网银渠道上增设了在线无还本续贷的申请功能；通过大数据、电子签名、互联网等技术，提升公司线上服务客户的能力。

面向同业客户，提升 E 同行同业互动营销平台，新增利率债分销等在线交易品种、线上沙龙直播、同业问答等生态场景功能；针对专业投资客户，初步搭建完成包含外汇衍生品、贵金属衍生品、利率衍生品的 E 联盟专业客户服务平台，并针对托管客户搭建网上托管服务平台。

（2）“全景银行”与“金融联盟”

公司推动开放银行进入发展新阶段——“全景银行”，以“面向全用户、贯穿全时域、提供全服务、实现全智联”为目标，从客户体验、赋能增信、价值共创等维度，重新定义开放银行，为公司数字化客户经营体系建设、产业数字金融业务创新提供指南。

联动京、浙、沪、皖等 9 家金融机构，共同发起成立开放金融联盟，涵盖银、证、保多种金融业态，旨在通过成员间业务共享、科技赋能、生态共建等领域深度合作，实现金融机构间优势互补，合作共赢。联盟将在监管指导下共同推进开放银行行业技术规范、治理框架等方面工作，助力公司从“单体高质量发展”进阶到“整体协同发展”。

(3) 创新实验室

公司创新实验室自 2018 年 2 月正式挂牌成立，联创生态已初步构建完成，已与华为、百度、科大讯飞、中移动、IBM 等成立了 12 家产业联合实验室，以及分别与清华大学、浙江大学创设高校联合研究（创新）中心，与哈工大创设金融网络空间安全联合研究中心，形成联合科研创新生态。

(4) 科技赋能

智能客服“小浦”：构建打造“浦发大脑”语言与听觉中枢，实现电话银行基于自然语言的人机智能产品推荐、业务咨询等智能场景化服务，并具备快速自学习及迭代优化能力，确保“人机交互”服务体验与服务质量持续提升。目前，语音识别率超 96%，服务占比 85%以上，达到业内领先水平。

手机智能 APP10.0：以极简体验为理念，深入推进全景银行建设，构建财富管理、生活服务一体的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围绕财富管理，手机银行实现投前、投中、投后全链路服务体验颠覆式重构，推出智能交互式的 AI 数字员工财富导购服务；围绕线上生活，引入商超、出行、医保、征信查询等民生类应用，并推出互动资讯社区，为用户提供全场景服务。

远程智能银行：提升空中银行远程化、智能化经营能力、强化 AI 和 RPA 技术的创新融合，公司构建了集智能应答和智能外呼于一体智能语音客服体系，成为业内首家全面实现电话智能语音服务的银行。AI 识别率 96%，AI 服务占比 85%以上，居业内领先水平，其中，外呼业务承载量可达每日 20 万通，相当于替代近 800 名外呼人员，已广泛应用于客群营销、产品推介、催收、追保、大额核实等场景，交互完成率达 33%。

“浦惠到家”APP：聚焦客户需求，将金融和非金融服务嵌入到衣、食、住、行等生活场景，公司推出了浦惠到家 APP，全方位服务 C 端客户，赋能服务 B 端客户。面对今年的突发疫情，及时上线抗“疫”急需的口罩预约、体温登记、线上问诊服务等功能，帮助中小企业、社区服务和个人客户解难题，惠及全国 150 多个城市，4800 余家复工企业，覆盖客户总人次达到 383 万。截止报告期末，注册用户数 1100 万户。

“甜橘”APP：在非银生态布局中，围绕居家住宅场景，推出甜橘 APP，作为一款针对购房客群开发的集找房、看房、按揭申请和生活优惠权益等为一体的线上服务平台，为客户提供购房全流程闭环服务。正式推广以来，发起的按揭贷款预申请总笔数近 6.65 万笔。

智能营销平台：针对代发客户，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已对现有 21 家分行代发客户开展营销，累计惠及代发客 758 万人次。报告期内，智能营销平台年日均资产净提升为 23.65 亿元。针对财富类客户，智能营销成功客户累计带来月日均资产提升超过 300 亿元。

数字人：推出全行业首个 AI 基金培训师，目前已完成超过 1.8 万人次的培训；推出数字人服务屏“小浦问问”，助力网点服务+营销的数字化、智能化升级；在手机银行 APP 上线数字人对话式导购服务，较传统静态页面产品推荐转化率提升一倍以上；推出 H5 版数字人身份认证服务，助力互联网获客新客核身；上线 AI 新闻播报服务。

智能风控：运用于信用风险、反欺诈、反洗钱等领域。融合内外部数据，建立模型识别企业类集团关系，准确率逾 72%，客户风险预警识别准确率达 70%。零售信贷风控方面，“发呗”自主风控模型策略全面对接手机分期、“发呗支付”等开放客群和场景。拓展企业级交易反欺诈模型体系，有效挽回欺诈交易金额 3700 余万元。

智能外呼：2020 年全年共外呼电话服务客户 2577 万人次，相当于同期人工外呼量的 5 倍；外呼接通率保持在 66%以上，交互完成率稳定保持在 34%以上，与人工服务能力基本持平。

(5) 科技投入

	2020 年
信息科技投入(百万元)	5,715.09
母公司科技开发相关人员数量(人)	5,859

4.2 利润表分析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1,963.84 亿元，同比增加 56.96 亿元，增长 2.9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3.25 亿元，同比下降 0.99%。

项 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变动额
营业收入	196,384	190,688	5,696
--利息净收入	138,581	144,523	-5,94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3,946	24,774	9,172
--其他净收入	23,857	21,391	2,466
营业支出	129,648	120,824	8,824
--税金及附加	2,117	1,946	171
--业务及管理费	46,702	43,052	3,650
--信用减值损失及其他减值损失	79,553	74,707	4,846
--其他业务成本	1,276	1,119	157
营业外收支净额	-54	-47	-7
利润总额	66,682	69,817	-3,135
所得税费用	7,689	10,311	-2,622
净利润	58,993	59,506	-5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325	58,911	-586
少数股东损益	668	595	73

4.2.1 营业收入

下表列出本集团近三年营业收入构成及占比情况

项 目	2020 年 (%)	2019 年 (%)	2018 年 (%)
利息净收入	70.57	75.79	72.0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7.29	12.99	16.23
其他净收入	12.14	11.22	11.71
合 计	100.00	100.00	100.00

注：根据财政部、国资委、银保监会和证监会相关监管要求，调整信用卡分期业务收入的列报项目，从“手续费及佣金收入”项目调整至“利息收入”项目列示。因上述财务报表项目列报口径变化，同期比较数据已按照当期口径进行了重述。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业务总收入 3,630.99 亿元，同比增加 84.18 亿元，增长 2.37%。

下表列出业务总收入变动情况

项 目	金 额	占业务总收入比重 (%)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贷款利息收入	215,987	59.48	0.19
投资利息收入	62,405	17.19	-1.1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4,257	12.19	24.59
存拆放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往来业务利息收入	10,722	2.95	-16.63
存放央行利息收入	5,871	1.62	-5.28
其他收入	23,857	6.57	11.53
合 计	363,099	100.00	2.37

下表列出本集团营业收入地区分部的情况

地 区	营业收入	比上年同期增减 (%)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营业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减 (%)
总行	86,386	-2.25	36,274	-4.15
长三角地区	38,009	9.87	22,396	1.02
珠三角及海西地区	12,736	13.05	8,618	133.36
环渤海地区	15,574	2.87	6,825	上年同期为负
中部地区	15,573	9.82	2,617	-51.80
西部地区	9,724	-11.11	-17,619	上年同期为负
东北地区	4,858	0.29	1,529	307.73
境外及附属机构	13,524	19.13	6,096	12.31
合 计	196,384	2.99	66,736	-4.48

注：根据 2020 年的业务结构调整，重述 2019 年的总行及长三角地区相关数据。

作为本报告的用途，本集团地区分部的定义为：

- (1) 总行：总行本部(总行本部及直属机构)
- (2) 长三角地区：上海、江苏、浙江、安徽地区分行（报告期安徽调入长三角地区，上年同期数据予以了追溯调整）
- (3) 珠三角及海西地区：广东、福建地区分行
- (4) 环渤海地区：北京、天津、河北、山东地区分行
- (5) 中部地区：山西、河南、湖北、湖南、江西、海南地区分行
- (6) 西部地区：重庆、四川、贵州、云南、广西、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内蒙古、西藏地区分行
- (7) 东北地区：辽宁、吉林、黑龙江地区分行
- (8) 境外及附属机构：境外分行及境内外子公司

4.2.2 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集团实现利息净收入 1,385.81 亿元。

下表列出所示期间本集团资产负债项目利息收支、平均收益和成本情况

生息资产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贷款及垫款	4,239,783	215,987	5.09	3,767,467	215,588	5.72
投资	1,690,594	62,405	3.69	1,557,832	63,120	4.0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16,564	5,871	1.41	419,818	6,198	1.48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 金融机构	512,825	10,722	2.09	441,748	12,861	2.91
合计	6,859,766	294,985	4.30	6,186,865	297,767	4.81

计息负债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客户存款	3,933,776	82,713	2.10	3,543,080	75,315	2.1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 构存拆放款项	1,479,740	32,821	2.22	1,402,875	39,661	2.83
已发行债务证券	1,040,480	32,861	3.16	876,693	31,527	3.60
向中央银行借款	248,003	8,009	3.23	202,653	6,741	3.33
合计	6,701,999	156,404	2.33	6,025,301	153,244	2.54

4.2.2.1 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集团实现利息收入 2,949.85 亿元；零售贷款利息收入 1,134.97 亿元。

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公司贷款	2,170,863	92,637	4.27	1,889,081	92,036	4.87
零售贷款	1,715,425	113,497	6.62	1,586,527	113,458	7.15
票据贴现	353,495	9,853	2.79	291,859	10,094	3.46

注：其中，一般性短期贷款平均收益率为 5.92%，中长期贷款平均收益率为 4.85%

投资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投资利息收入为 624.05 亿元，投资平均收益率为 3.69%。

存拆放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往来业务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存拆放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往来业务利息收入为 107.22 亿元，存拆放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往来业务平均收益率为 2.09%。

4.2.2.2 利息支出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客户存款利息支出为 827.13 亿元，平均成本率 2.10%。

下表列出所示期间本集团公司存款及零售存款的平均余额、利息支出和平均成本率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公司客户						
活期	1,360,721	15,194	1.12	1,235,440	12,927	1.05
定期	1,468,001	41,872	2.85	1,318,151	38,788	2.94
零售客户						
活期	253,887	828	0.33	223,123	704	0.32
定期	628,723	22,082	3.51	552,973	20,346	3.68

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存拆放款项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存拆放款项利息支出为 328.21 亿元，比上年下降了 17.25%，主要受同业资金利率下降的影响。

已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已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出为 328.61 亿元，比上年增长 4.23%。

4.2.3 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集团实现非利息净收入 578.03 亿元，比上年增长 25.21%。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29.43%，上升了 5.22 个百分点。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39.46 亿元，增长 37.02%，其他非利息收益 238.57 亿元，增长 11.53%。

项 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3,946	58.73	24,774	53.66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4,257	76.57	35,523	76.9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311	-17.84	-10,749	-23.29
投资损益	18,980	32.84	13,571	29.4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220	3.84	3,765	8.16
汇兑损益	-215	-0.37	312	0.68
其他业务收入	2,160	3.74	1,788	3.87
资产处置损益	-8	-0.01	1,470	3.18
其他收益	720	1.23	485	1.05
合 计	57,803	100.00	46,165	100.00

4.2.3.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报告期内，集团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持续增长，全年实现收入442.57亿元，比上年增加87.34亿元，增幅24.59%。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	15,415	34.83	11,556	32.53
银行卡业务	14,528	32.83	12,742	35.87
投行类业务	4,457	10.07	3,631	10.22
信用承诺	2,223	5.02	2,154	6.06
代理业务	5,078	11.47	2,723	7.67
结算与清算业务	883	2.00	975	2.74
其 他	1,673	3.78	1,742	4.91
合 计	44,257	100.00	35,523	100.00

4.2.3.2 投资损益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投资损益189.80亿元，比上年增长39.86%。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320	80.72	11,341	83.58
票据买卖差价净收益	1,623	8.55	2,022	14.90
债权投资	433	2.28	-309	-2.28
其他债权投资	1,118	5.89	-144	-1.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	0.24	44	0.32
贵金属	1,640	8.63	349	2.57
衍生金融工具	-1,686	-8.88	-168	-1.24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46	0.77	171	1.26
其他	341	1.80	265	1.95
合 计	18,980	100.00	13,571	100.00

4.2.3.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衍生金融工具	4,697	211.58	-1,366	-36.28
被套期债券	267	12.03	296	7.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101	4.55	-54	-1.43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				
交易性金融工具	-545	-24.55	1,843	48.95
贵金属	-2,485	-111.94	3,122	82.92
其他	185	8.33	-76	-2.02
合 计	2,220	100.00	3,765	100.00

4.2.4 业务及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为467.02亿元，同比增长8.48%；成本收入比为23.78%，比上年增加1.20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员工费用	27,509	58.90	27,015	62.76
租赁费	3,372	7.22	3,140	7.29
折旧及摊销费	3,212	6.88	2,869	6.66
其他	12,609	27.00	10,028	23.29
合 计	46,702	100.00	43,052	100.00

4.2.5 信用减值损失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本集团坚持严格不良贷款分类管理，着力夯实资产质量基础；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为750.22亿元，比上年增长7.26%。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减值损失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发放贷款和垫款	75,022	94.30	69,947	93.63
其他资产	4,531	5.70	4,760	6.37
合 计	79,553	100.00	74,707	100.00

4.2.6 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 76.89 亿元，比上年减少 26.22 亿元，下降 25.43%。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税前利润	66,682		69,817	
按中国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16,671		17,454	
子公司采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6		-46	
不可抵扣支出的影响	497		289	
免税收入的影响	-9,486		-7,716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133		330	
所得税费用	7,689		10,311	

4.3 资产负债表分析

4.3.1 资产情况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 79,502.18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9,442.89 亿元，增长 13.48%。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报告期末		上年末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贷款总额	4,533,973	57.03	4,025,901	57.46
贷款应计利息	15,576	0.20	15,028	0.21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贷款减值准备	-119,321	-1.50	-110,179	-1.57
金融投资	2,302,547	28.96	2,083,547	29.74
长期股权投资	2,401	0.03	2,049	0.03
衍生金融资产	63,589	0.80	38,719	0.55
现金及存放央行款项	489,088	6.15	477,853	6.82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422,453	5.31	279,235	3.99
商誉	6,981	0.09	6,981	0.10
其他	232,931	2.93	186,795	2.67
合 计	7,950,218	100.00	7,005,929	100.00

4.3.1.1 客户贷款

报告期末，本集团贷款及垫款总额为 45,339.73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2.62%；贷款和垫款总额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57.03%，比上年末下降 0.43 个百分点。

4.3.1.2 金融投资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报告期末		上年末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9,149	23.85	505,318	24.25
债权投资	1,169,777	50.80	1,074,927	51.59
其他债权投资	577,786	25.10	497,508	23.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835	0.25	5,794	0.28
合 计	2,302,547	100.00	2,083,547	1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报告期末		上年末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债券	70,505	12.83	67,719	13.40
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20,294	3.70	65,313	12.93
基金投资	428,552	78.04	360,856	71.41
券商收益凭证	18,651	3.40	-	-
股权投资	5,104	0.93	4,306	0.85
其他投资	6,043	1.10	7,124	1.41
合计	549,149	100.00	505,318	100.00

债权投资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报告期末		上年末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债券	784,693	67.08	687,240	63.93
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372,860	31.87	378,429	35.21
其他债权工具	8,130	0.70	2,155	0.20
应计利息	16,041	1.37	15,818	1.47
减值准备	-11,947	-1.02	-8,715	-0.81
合计	1,169,777	100.00	1,074,927	100.00

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报告期末		上年末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债券	524,964	90.86	487,435	97.97
资产管理计划	45,011	7.79	2,825	0.57
应计利息	7,811	1.35	7,248	1.46
合计	577,786	100.00	497,508	1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报告期末		上年末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股权	5,018	86.00	4,983	86.00
其他权益投资	817	14.00	811	14.00
合计	5,835	100.00	5,794	100.00

按发行主体分类列示的本集团债券投资总额构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报告期末		上年末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中国财政部、地方政府、央行	800,482	58.00	679,616	54.70
政策性银行	312,774	22.66	334,693	26.94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122,552	8.88	112,419	9.05
其他	144,354	10.46	115,666	9.31
债券投资合计	1,380,162	100.00	1,242,394	100.00

持有的面值最大的十只金融债券情况

本集团	面值	年利率 (%)	到期日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计提减值准备	
2018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15,400	4.98	2025 年 1 月 12 日	1.90	
2018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10,430	4.73	2025 年 4 月 2 日	1.35	
2017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10,200	4.44	2022 年 11 月 9 日	1.32	
2018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9,465	4.04	2028 年 7 月 6 日	0.63	
2017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8,430	4.30	2024 年 8 月 21 日	1.09	
2019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8,120	3.63	2026 年 7 月 19 日	0.46	
2020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8,010	3.43	2027 年 1 月 14 日	1.03	
2018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7,000	4.15	2025 年 10 月 26 日	0.90	
2019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6,690	3.74	2029 年 7 月 12 日	0.86	
2019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6,675	3.42	2024 年 7 月 2 日	0.46	

4.3.1.3 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末，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余额 24.01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7.18%。其中，对合营公司投资余额 21.27 亿元，比上年末增 15.54%，报告期末，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余额为零。

4.3.1.4 衍生金融工具

报告期末，本集团所持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类别和金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报告期末			上年末		
	名义金额	资产	负债	名义金额	资产	负债
汇率衍生工具	1,973,523	39,470	39,109	2,571,504	19,833	19,822
利率衍生工具	5,399,464	18,260	18,103	5,568,643	13,246	13,434
贵金属衍生工具	210,325	5,122	3,632	182,064	5,432	8,110
其他	14,717	737	302	9,903	208	137
合计		63,589	61,146		38,719	41,503
其中被指定为套期工 具的衍生产品：						
公允价值套期						
-利率互换合同	24,283	56	527	20,096	21	399
-货币互换合同	693	-	5	627	8	5
现金流量套期						
-利率互换合同	663	-	9	193	-	2
-货币互换合同	389	-	47	3,467	59	12
总 计		56	588		88	418

4.3.1.5 商誉

依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报告期末，本集团对收购上海信托形成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本集团将相关资产或资产组组合(含商誉)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相关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是依据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预算，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超过五年期的现金流量采用估计的增长率作出推算。相应的资产组包含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利货币经纪有限公司、上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经减值测试，确定报告期不需计提减值准备，报告期末，商誉账面价值为69.81亿元。

4.3.2 负债情况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负债总额73,044.01亿元，比上年末增加8,595.23亿元，增长13.34%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报告期末		上年末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存款总额	4,076,484	55.81	3,627,853	56.29
存款应付利息	45,923	0.63	33,989	0.5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放款项	1,597,918	21.88	1,390,952	21.59
已发行债务证券	1,140,653	15.62	1,003,502	15.57
向中央银行借款	274,346	3.76	233,423	3.62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057	0.22	23,295	0.36
衍生金融负债	61,146	0.84	41,503	0.64
其他	91,874	1.24	90,361	1.40
负债总额	7,304,401	100.00	6,444,878	100.00

4.3.2.1 存款总额构成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存款总额40,764.84亿元，比上年末增加4,486.31亿元，增长12.37%。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报告期末		上年末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活期存款	1,910,460	46.86	1,551,360	42.76
其中：公司存款	1,606,179	39.40	1,312,073	36.16
个人存款	304,281	7.46	239,287	6.60
定期存款	2,163,363	53.07	2,074,055	57.17
其中：公司存款	1,508,210	37.00	1,477,382	40.72
个人存款	655,153	16.07	596,673	16.45
其他存款	2,661	0.07	2,438	0.07
合 计	4,076,484	100.00	3,627,853	100.00

4.3.3 股东权益变动分析

报告期末，本集团股东权益为6,458.17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5.1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6,381.97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5.23%；未分配利润为1,880.38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0.14%，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以及利润分配所致。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数	29,352	62,698	81,760	125,805	76,249	7,267	170,730	553,861
本期增加	-	49,993	1	16,934	3,391	-	58,325	128,644

本期减少	-	-	-	-	-	3,291	41,017	44,308
期末数	29,352	112,691	81,761	142,739	79,640	3,976	188,038	638,197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上年末增减 (%)
股本	29,352	29,352	-
其他权益工具	112,691	62,698	79.74
资本公积	81,761	81,760	-
其他综合收益	3,976	7,267	-45.29
盈余公积	142,739	125,805	13.46
一般风险准备	79,640	76,249	4.45
未分配利润	188,038	170,730	10.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38,197	553,861	15.23
少数股东权益	7,620	7,190	5.98
股东权益合计	645,817	561,051	15.11

4.4 会计报表中变动超过 30%以上项目及原因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报告期末	上年末	增减 (%)	报告期内变动的主要原因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51,796	103,755	46.30	存放境内银行款项规模增加
拆出资金	234,131	172,607	35.64	拆放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款项规模增加
贵金属	44,969	30,870	45.67	自营及代客贵金属规模增加
衍生金融资产	63,589	38,719	64.23	公允价值估值变化所致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526	2,873	1,171.35	买入返售债券增加
其他资产	92,918	69,653	33.40	待清算款项增加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057	23,295	-31.07	卖空贵金属规模下降
衍生金融负债	61,146	41,503	47.33	公允价值估值变化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	112,691	62,698	79.74	新增永续债
其他综合收益	3,976	7,267	-45.29	其他债权投资估值变动

项目	2020年1-12月	2019年1-12月	增减 (%)	报告期内变动的主要原因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3,946	24,774	37.02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等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增加
投资损益	18,980	13,571	39.86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其他债权投资投资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220	3,765	-41.04	贵金属及衍生产品估值变动所致
汇兑损益	-215	312	-168.91	市场汇率波动，汇兑收益下降
资产处置损益	-8	1,470	-100.54	去年同期实现东银大厦处置收益
其他收益	720	485	48.45	政策性补助增加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6	1	-700.00	抵债资产减值损失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07	2,609	-226.75	其他债权投资估值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385	-68,628	不适用	客户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的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141,677	-66,973	不适用	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

4.5 贷款质量分析

4.5.1 五级分类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级分类	报告期末	占比 (%)	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正常类	4,338,449	95.69	12.99
关注类	117,063	2.58	12.29
次级类	33,191	0.73	-17.27
可疑类	27,480	0.61	23.78
损失类	17,790	0.39	-9.05
合计	4,533,973	100.00	12.62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分 类	报告期末	占比 (%)	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重组贷款	2,778	0.06	-41.70
逾期贷款	96,894	2.14	10.27

注：1) 重组贷款为原已减值或发生减值但相关合同条款已重新商定过的贷款。

2) 本集团将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及以上的贷款整笔归类为逾期贷款。

4.5.2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贷款结构及贷款质量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贷款占比 50.86%，比上年末上涨 2.79 个百分点，个人贷款占比 39.53%，比上年末下降 2.09 个百分点，票据贴现占比 9.61%，比上年末下降 0.70 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产品类型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额	不良贷款率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额	不良贷款率
企业贷款	2,305,787	53,796	2.33	1,935,401	59,528	3.08
一般企业贷款	2,248,168	53,596	2.38	1,901,643	59,427	3.13
贸易融资	57,619	200	0.35	33,758	101	0.30
票据贴现	435,908	437	0.10	415,124	288	0.07
零售贷款	1,792,278	24,228	1.35	1,675,376	22,065	1.32
个人住房贷款	849,193	2,865	0.34	730,260	1,978	0.27
个人经营贷款	325,782	4,910	1.51	274,606	3,906	1.42
信用卡及透支	372,117	9,375	2.52	421,535	9,715	2.30
其他	245,186	7,078	2.89	248,975	6,466	2.60
总 计	4,533,973	78,461	1.73	4,025,901	81,881	2.03

4.5.3 按行业划分的贷款结构及贷款质量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贷款余额	占总贷款比例 (%)	不良贷款率 (%)	贷款余额	占总贷款比例 (%)	不良贷款率 (%)
企业贷款	2,305,787	50.86	2.33	1,935,401	48.07	3.08

制造业	392,385	8.65	4.13	337,916	8.39	5.8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61,907	7.98	0.98	264,524	6.57	0.82
房地产业	346,486	7.64	2.07	334,229	8.30	2.63
批发和零售业	207,798	4.58	4.85	149,206	3.71	7.4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73,871	3.84	0.17	165,868	4.12	0.36
建筑业	160,798	3.55	1.62	140,212	3.48	1.92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57,478	3.47	1.22	141,309	3.51	0.58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16,544	2.57	0.88	82,656	2.05	1.36
金融业	104,093	2.30	0.22	82,782	2.06	-
采矿业	95,167	2.10	7.26	81,945	2.04	6.3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8,820	1.30	2.07	39,432	0.98	2.33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0,262	0.67	3.94	24,016	0.60	1.51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0,221	0.45	1.18	18,843	0.47	0.65
农、林、牧、渔业	20,172	0.44	4.70	27,785	0.69	16.25
卫生和社会工作	19,417	0.43	0.01	17,512	0.43	-
教育	15,480	0.34	0.01	11,984	0.30	-
住宿和餐饮业	8,285	0.18	1.45	7,294	0.17	14.8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2,357	0.05	3.90	3,497	0.09	2.26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2,223	0.05	-	1,102	0.03	0.00
其他	12,023	0.27	0.06	3,289	0.08	6.17
票据贴现	435,908	9.61	0.10	415,124	10.31	0.07
个人贷款	1,792,278	39.53	1.35	1,675,376	41.62	1.32
总计	4,533,973	100.00	1.73	4,025,901	100.00	2.03

4.5.4 按地区划分的贷款结构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地 区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总行	631,123	13.91	647,562	16.08
长三角地区	1,382,670	30.50	1,157,149	28.74
珠三角及海西地区	499,060	11.01	405,925	10.08
环渤海地区	573,928	12.66	489,848	12.17
中部地区	533,569	11.77	465,701	11.57
西部地区	557,301	12.29	509,496	12.66
东北地区	186,739	4.12	193,224	4.80
境外及附属机构	169,583	3.74	156,996	3.90
合 计	4,533,973	100.00	4,025,901	100.00

4.5.5 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信用贷款	1,818,279	40.11	1,636,355	40.65
保证贷款	776,427	17.12	731,908	18.18
抵押贷款	1,668,955	36.81	1,425,283	35.40
质押贷款	270,312	5.96	232,355	5.77
合 计	4,533,973	100.00	4,025,901	100.00

4.5.6 贷款迁徙率情况

项 目 (%)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年末	平均	年末	平均	年末	平均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2.90	2.98	3.05	3.10	3.14	3.59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26.40	33.40	40.40	36.92	33.44	36.74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35.32	43.36	51.39	66.22	81.04	83.92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10.70	24.82	38.94	48.33	57.72	48.10

4.5.7 前十名贷款客户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客户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
客户 A	10,000	0.22
客户 B	8,086	0.18
客户 C	6,998	0.15
客户 D	6,512	0.14
客户 E	6,500	0.14
客户 F	5,470	0.12
客户 G	5,376	0.12
客户 H	5,367	0.12
客户 I	5,166	0.11
客户 J	5,099	0.11
合 计	64,574	1.42

4.5.8 政府融资平台贷款管理情况

本公司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和自身经营管理要求，持续改进和提升地方政府债务性融资业务管理，落实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地方政府债券等重点业务管控。

一是严格执行国家对地方政府债务性融资管理的政策，在按照监管要求，落实平台公司名单制管理基础上，实施地方政府债务性融资的分类管理。

二是防范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对存量业务分类指导、稳妥处置化解，杜绝违规新增政府隐性债务。

三是继续支持各地关系重大民生工程等融资需要，支持在建项目后续融资，规范开展 PPP 项目融资和市场化运作的公益性项目，择优参与地方政府债券承销、投资等业务。

四是强化业务监测与贷后管理，实施地方政府债务类业务的债务属性监测、业务规模监测和集中度监测，实施针对性管理。

五是执行好地方政府预算管理、债务管理、债务限额管理等一系列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稳妥解决债务置换过程中关键环节的相互衔接，确保公司权益。

报告期内，本公司政府融资平台贷款业务整体运行稳定，风险可控，符合监管要求。

4.5.9 期末不良贷款情况及采取的相应措施

本集团后三类不良贷款余额为 784.61 亿元，比上年末减少 34.20 亿元，不良贷款率 1.73%，较上年末下降 0.30 个百分点。

公司采取的相应措施如下：

一是加大对重点行业、重点区域的信贷投放，实现有质量的信贷增量投放，大力实施压控类行业的有效退出和客户调整，推动本行信贷资产的行业结构加快优化。

二是持续开展行业限额管理，对控制压缩类行业实施指令性行业限额管理。通过总量控制、有扶有控的方式实现资产结构和客户结构的优化配置。

三是一手抓实资产质量，一手做好不良压降。2020 年末公司 60 天以上、90 天以上逾期贷款比不良保持在 100% 以下。

四是加强不良压降与处置工作。有效克服疫情不利影响，综合采取多元化手段大力加强现金清收力度，强化重点分行、重点领域、重点项目清收处置力度，有效提升不良处置成效。

五是加强风险预警管理，扎实推进结构调整。继续优化公司、零售信贷及金融市场、理财投资等全口径业务的预警机制，探讨构建同业机构风险预警机制，提高预警及时性及有效性。通过强化现金压退、提前落实信贷资金和利息的到期管理，积极化解预警客户的潜在风险，减少预期损失、盘活存量资产。

六是加强各类业务风险排查，从传统信贷业务到各类新型业务，提高风险检查覆盖面，按照穿透原则监测各类业务风险本质，夯实资产质量。

七是公司持续深化保全专业机制体制建设。积极推进不良资产经营转型，积极探索线上保全和风控手段运用，大力克服疫情影响，不良资产处置总量和现金清收成效均创历史新高；强化不良资产处置政策工具引领作用，大力强化不良资产尽职追索力度，加强风险化解和法律专业课题研究和培训，不断夯实管理基础和队伍能力；积极扩宽不良资产市场化、网络化招商推介和处置渠道平台，助力提升不良处置效益。

八是以企业级数字化风控体系建设，提升全面风险管理的专业化、数字化水平。

4.5.10 集团客户贷款授信情况

公司对集团客户授信坚持“统一授信、适度授信、差异化管理”的原则，持续加强集团客户风险管理。综合评估授信客体风险水平和风险承担能力，合理确定对集团客户的总体授信额度，优化集团客户结构，防范集中度风险，兼顾风险与效率，健全集团客户管理的分类模式。全面提升集团客户风险预警能力，强化重点业务风险排查，夯实集团授信质效。公司通过不断完善集团客户授信管理制度体系，优化集团客户授信管理流程，强化集团客户预警和贷后管理，确保报告期内公司集团客户授信总体平稳，风险可控，符合监管要求。

4.5.11 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年初余额	110,491	106,465
本年计提	75,022	69,947
本年核销及处置	-70,044	-68,004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5,648	3,539
其他变动	-1,250	-1,456
年末余额	119,867	110,491

注：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方法的说明：本集团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方法反映了以下各项要素：通过评估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的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6 商业银行其他监管指标分析

4.6.1 资本结构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计算：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上年末

项 目	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集团	本行	本集团	本行
资本总额	810,544	790,165	666,724	651,429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	530,953	513,851	496,289	483,001
其他一级资本	110,385	109,910	60,295	59,916
二级资本	169,206	166,404	110,140	108,512
资本扣除项	11,685	29,551	11,029	27,008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11,685	29,551	11,029	27,008
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	-	-	-
二级资本扣减项	-	-	-	-
资本净额	798,859	760,614	655,695	624,421
最低资本要求（%）	8.00	8.00	8.00	8.00
储备资本和逆周期资本要求（%）	2.50	2.50	2.50	2.50
附加资本要求	-	-	-	-
风险加权资产	5,458,504	5,300,293	4,731,354	4,598,796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5,049,472	4,916,607	4,334,610	4,233,697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60,419	53,425	60,490	50,184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348,613	330,261	336,254	314,91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51	9.14	10.26	9.92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54	11.21	11.53	11.22
资本充足率（%）	14.64	14.35	13.86	13.58

注：（1）以上为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的母公司和集团口径资本充足率相关数据及信息。核心一级资本净额=核心一级资本-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一级资本净额=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其他一级资本-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总资本净额=一级资本净额+二级资本-二级资本扣减项。

（2）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商业银行资本构成信息披露的监管要求》，公司在官方网站（www.spdb.com.cn）投资者关系专栏披露本报告期资本构成表、有关科目展开说明表、资本工具主要特征等附表信息。

（3）享受过过渡期优惠政策的资本工具：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商业银行2010年9月12日以前发行的不合格二级资本工具可享受优惠政策，即2013年1月1日起按年递减10%。2012年末本公司不合格二级资本账面金额为386亿元，2013年起按年递减10%，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合格二级资本工具可计入金额为77.2亿元。

4.6.2 杠杆率情况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的要求，对杠杆率指标进行了计量。报告期末，本行杠杆率为6.69%，较2019年末上升0.13个百分点；集团杠杆率为6.97%，比上年末上升0.14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上年末

项 目	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集团	本行	本集团	本行
一级资本净额	629,653	594,210	545,555	515,909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9,034,899	8,879,389	7,983,704	7,858,498
杠杆率（%）	6.97	6.69	6.83	6.56

公司在官方网站（www.spdb.com.cn）投资者关系专栏披露本报告期杠杆率相关明细信息。

4.6.3 流动性覆盖率信息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报告期末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1,035,652.73
现金净流出量	783,077.67
流动性覆盖率(%)	132.25

4.6.4 净稳定资金比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3月31日
净稳定资金比例(%)	105.01	101.88	103.82	101.42
可用的稳定资金	4,218,134.18	3,943,438.36	3,995,149.18	3,775,228.50
所需的稳定资金	4,017,048.46	3,870,826.64	3,847,997.59	3,722,525.61

4.6.5 公司近三年其他监管财务指标

项目(%)	截止报告期末监管标准值	实际值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本充足率	≥10.5	14.35	13.58	13.37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11.21	11.22	10.4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9.14	9.92	9.73
资产流动性比率	≥25	46.00	52.18	56.05
人民币	≥25	45.95	51.61	55.43
本外币合计	≥25	45.95	51.61	55.43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占资本净额比率	≤10	1.31	1.48	1.75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占资本净额比率	≤50	8.49	8.60	10.18
拨备覆盖率	≥130	150.74	133.85	156.38
贷款拨备率	≥1.8	2.59	2.70	2.94

注：(1) 本表中资本充足率、资产流动性比率、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拨备覆盖率、贷款拨备率按照上报监管机构数据计算，数据口径为母公司口径。

(2) 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监管要求的通知》(银监发【2018】7号)规定，对各股份制银行实行差异化动态调整“拨备覆盖率”和“贷款拨备率”监管标准。

4.7 公司业务概要

4.7.1 公司主营业务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司主营业务主要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险箱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结汇、售汇；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外汇买卖；代客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离岸银行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全国社会保障基金托管业务；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经营的其他业务。

4.7.2 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

2020年，银行业努力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冲击、稳妥应对各种风险挑战，继续保持稳健运行良好态势。截至2020年12月末，银行业金融机构总资产319.7万亿元，同比增长10.1%，总负债293.1万亿元，同比增长10.2%。2020年人民币贷款增加19.6万亿元，较上年多增2.8万亿元。民营企业、制造业贷款分别增加5.7万亿元、2.2万亿元。普惠

型小微企业贷款、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贷款、信息技术服务业贷款同比分别增长 30.9%、20.1%、14.9%。

银行业加大了风险防控工作力度，主要经营和风险指标处于合理区间。2020 年，银行业共处置不良资产 3.02 万亿元。截至 2020 年末，不良贷款余额 3.5 万亿元，较年初增加 2816 亿元；不良贷款率 1.92%，较年初下降 0.06 个百分点；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 76%，较年初下降 5.1 个百分点。2020 年，通过发行优先股、永续债、二级资本债等工具补充了商业银行资本 1.34 万亿元，新提取拨备 1.9 万亿元，同比多提取 1139 亿元。2020 年末，拨备覆盖率 182.3%，贷款拨备率 3.5%，均保持较高水平。

4.7.3 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4.7.3.1 公司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深化客户经营，着力服务实体经济，为客户提供商业信贷、交易银行、投资银行、电子银行、跨境业务、离岸业务等全方位金融服务；持续推进数字生态经营工作，强化金融创新，主要经营指标企稳回升，报告期内实现对公营业净收入 618.94 亿元。客户分层分类经营持续深化，不断夯实客户基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客户数达到 167.99 万户，较上年末增加 13.01 万户。

战略客户经营业务

总行战略客户：截至报告期末，总行战略客户人民币对公贷款余额 4,974 亿元；人民币对公存款余额 7,001 亿元。低成本存款日均 4,143 亿元。

分行战略客户：截至报告期末，分行战略客户人民币对公存款日均 3,128 亿元，其中低成本存款日均 2,364 亿元。人民币对公贷款余额 2,970 亿元，其中中长期贷款余额 1,897 亿元。

对公存贷款业务

公司进一步优化信贷客户结构，大力支持传统优势产业、升级产业、战略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和绿色产业，严控“两高一剩”行业的资金投放。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公存款总额 31,037.9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227.69 亿元，增长 11.61%；对公贷款总额（含票据贴现）26,620.61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740.67 亿元，增长 16.35%。

投资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承销债券 1,534 单，主承销金额 7,375 亿元，其中债务融资工具 5,445 亿元。金融债 47 单，金额 445.29 亿元；境外债 162 只，金额 367.03 亿元。支持国家疫情防控，落地疫情防控债券 45 单、公司份额 206.95 亿元，其中 20 华发（疫情防控债）SCP003 为全国首单疫情防控债。助力国家重大战略，落地全国首单国企混改专项中票（20 久事 MTN001）、全国首单长三角科创企业集合短融（20 长三角科创集合 CP001）。践行普惠金融，创设并发行全国首批、公司首单标准化票据“浦发浦票盈 2020 年度第一期标准化票据”创设多单风险缓释工具。

积极响应国家号召，服务国家战略，加强对制造业、绿色金融等实体经济信贷支持，落实金融企业社会责任。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制造业中长期贷款余额 1,012 亿元，首次突破千亿大关；绿色信贷余额为 2,628 亿元，银团贷款余额 2349.97 亿元。

交易银行业务

紧紧围绕全行核心任务，服务公司全量客户，推动公司数字化经营转型。交易银行迅速响应，助力企业复工复产；搭“双循环”快车，国际国内贸易融资逆势增长；探索新业态新模式，推动数字化服务升级；服务实体经济，普惠金融、科技金融行业领先；精耕细作，丰富交易银行服务品牌。报告期内，公司跨境人民币收付业务量突破 5700 亿元，同比增长 54.27%；电子渠道交易量 58.11 万亿元，公司业务离柜率突破 99%，网点对公业务自助分流率突破 90%；公司支付结算活跃客户数突破 12 万户，同比净增 2 万户。截至报告期末，在岸外币投放余额为 66.88 亿美元；供应链核心客户达 628 户；上下游供应链客户数达 12344 户；其中汽车金融上下游客户数达 1871 户。

普惠金融

报告期内，面对新冠疫情对小微企业造成的重大影响，公司迅速行动，主动作为，出台一系列措施，为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实体经济发展提供普惠金融服务：2020 年末公司普惠两增口径贷款余额 2,709.58 亿元，较年初净增 668.69

亿元,增幅 32.76%;两增口径小微贷款户数 18.75 万户,较年初净增 3.75 万户。当年普惠两增口径累放利率 4.78%,较 2019 年下降 0.73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普惠金融体制机制建设,充分研究小微企业经营风险特征及风险管理差异,单列信贷计划和风险限额、制定差异化的行业投向政策等,同时通过加大 FTP 补贴力度、强化考核激励、规范小微企业收费、优化普惠金融尽职免责制度、落实延期还本付息政策等多项举措,鼓励普惠贷款投放,赋能普惠业务提质增效,助力实体经济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深化普惠金融数字化经营模式转型,坚持批量化获客、标准化经营、数字化支撑、智能化风控,实现小企业融资业务的线上流程再造。一是加强小微移动金融服务,优化手机银行小微服务专区,陆续迭代支付结算、额度试算、预约开户、还款试算等功能;二是搭建集合浦惠 APP、个贷小程序、房抵快贷 H5 等个人经营性贷款品种的线上服务平台,升级个人经营性贷款客户的数字化服务模式;三是实现线上融品种全覆盖,推出包括:在线保理、在线福费廷、银税贷、在线贴现、“宅抵速贷”等各类标准化小微在线产品,满足客户多层次多场景的融资需求;四是深化金融科技新技术的行业应用,以区块链技术应用切入各行业开展深度服务,并不断升级服务方案;五是与多家优质核心企业或供应链平台合作开展在线供应链融资业务,高效、便捷地解决核心企业上下游供应链中小微客户的融资需求。

国际业务平台

稳步推进国际化经营发展,依托海外分行、自贸区分行、离岸打造完善境内外一体化的国际业务平台,积极对接国家对外开放重大战略,致力于为“走出去”中资企业、“一带一路”建设、自贸区建设提供配套金融服务。

报告期内,国际业务平台(含离岸、自贸区分行和海外分行)紧抓市场机遇,聚焦核心客户经营,加快业务结构优化,推动各项国际业务取得较好发展。截至报告期末,国际业务平台资产合计 3,496.83 亿元人民币。报告期内,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38.48 亿元人民币。

4.7.3.2 零售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全景银行为指引,强化数字化经营,提高客户体验;瞄准重点业务、短板业务,深挖市场潜力,持续深化客户服务、产品创新、风控体系、管理机制、渠道体系的数字化水平,数字赋能成效显著,营业净收入提升至 733 亿元,继续保持第一收入贡献。零售存款突破 9000 亿元大关,零售贷款 1.78 万亿元,个人金融资产余额(含市值)达到 3.13 万亿元,总体实力巩固提升。在推动业务增长的同时,坚持“零售四极驱动”再升级,夯实零售客户分层经营基础,不断提升零售可持续增长动力。

零售客户及管理客户总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行运用数字化提升客户经营能力,优化客户服务,提升客户满意度和获得感。聚焦全景银行探索客户经营模式,布局发展“浦惠到家”平台,注册用户数从年初的 188 万户快速达到 1100 万户;深耕出行、生活、居住、教育、文旅等领域,加大金融服务向客户场景的延伸,提供特色化优质金融服务;强化公私联动,全力开拓代发业务,代发金额同比增幅 27%,保持较好增长水平。加强消保和个人客户信息保护工作,不断健全消保工作制度体系,构建客户体验监测平台,优化服务质量监测体系。截至报告期末,零售客户数(含借记卡和信用卡客户)突破 1.18 亿户,管理个人金融资产余额(含市值)达到 3.13 万亿元,保持稳步增长;个人存款余额达到 9,390 亿元。

财富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市场环境变化,夯实经营发展基础,为客户提供专业财富管理服务。聚焦头部企业开展合作,强化集团协同,加大产品创设力度和销售模式创新,增强市场竞争力。加强市场预判,及时调整产品策略,推动基金、保险、信托等代销业务销售不断上台阶。试点推出虚拟营业厅,通过多点视频、场景互动、体验友好、全程双录等模式,为一线队伍提供标准化客户触达手段;推出智慧营销助手,帮助理财经理向客户提供更为精准和有效的财富管理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个人理财产品余额 9,928.06 亿元,新净值型理财产品余额在个人理财中的占比提升 30 个百分点,取得明显进展;基金实现较快增长,基金保有规模同比增幅 220%,市场影响力不断提升;财富管理收入达到 70.7 亿元。

零售信贷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丰富零售信贷产品体系，加强数字化风控能力建设，优化业务经营体制机制。截至报告期末，个人贷款总额 17,767.94 亿元，其中住房按揭贷款 8,419.67 亿元。创新推出全数据驱动、全流程在线、全自主风控的信用类普惠贷款产品“浦慧税贷”，小额全线上消费贷款“浦发发呗”，集看房、买房、贷款、生活为一体的场景生活化 APP“甜橘 APP”，同时实现还款变更、结清证明等八项贷后服务的 7*24 小时全线上办理。疫情期间，公司针对重点产品提供贷款利率优惠，开通调整还款计划绿色通道，合理设置还款宽限期，帮扶小微企业渡过难关，与广大客户共克时艰。

借记卡及支付结算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与 500 余家合作伙伴打造联名卡及主题卡，推出线上定制卡号和卡面服务、优化线上领卡邮寄服务，并成为首批手机号码支付、刷脸支付、OPPO PAY、VIVO PAY 支付合作推广银行，丰富用户无卡支付体验。报告期内公司新发借记卡 891.29 万张；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卡量 7529.60 万张。收单业务持续提升服务水平，坚持服务实体经济，通过 API、智能终端、公众号、小程序、APP 等线上线下渠道服务各行业销售收款需求，服务便民缴费、交通运输、零售、卫生、教育等行业数字化转型，为消费者提供了便捷易用的支付体验。

信用卡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卡业务各项指标保持稳健增长，风险平稳可控。截至报告期末，流通卡数 4,372.22 万张，流通户数 3,157.40 万户；信用卡透支余额 3,721.17 亿元。报告期内，信用卡交易额 21,792.25 亿元，信用卡业务总收入 449.89 亿元。

报告期内，信用卡中心积极践行“全景银行”发展理念，深入实施客户体验与科技赋能“双轮”驱动要求，大力推进开放生态建设。通过 API、小程序等方式促进生态场景服务能力与合作伙伴场景服务能力双向融合，初步构建了开放合作、场景驱动、协同联动的多元场景金融生态。同时，在深化数据赋能方面，充分利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金融科技，持续升级风控体系与客户经营体系，打造了业务、数据、技术深度融合的智能决策中枢系统，经营管理量化决策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在科技创新驱动方面，推进信用卡智能机器人系统群建设、流程机器人应用场景拓展等系列工作落地，努力探索科技驱动业务的着力点。其中自主研发的智能催收机器人，带动催收业务成效正向增长，荣获上海市“金融创新成果提名奖”。客户体验方面，将客户体验延展至客户用卡生命周期，以客户用卡生命周期的业务旅程为横坐标，接触渠道为纵坐标，绘制客户体验旅程的全景视图。同时，从客户视角出发，制定各旅程客户触点体验指标及标准，完成客户体验监测体系搭建，开展评估并持续优化，形成常态化体验闭环监测，持续提升客户满意度，荣获中国银联 2020 年跨行服务座谈会“客户服务突出贡献奖”。

私人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私人银行坚持“价值永续”的核心定位，秉承“传承的不只是财富”的品牌使命，依托浦发银行在公司业务和零售业务领域的市场领先优势，整合集团优势，创建融资一体化，境内外一体化，公私一体化联动服务模式，加快完善高净值客户经营体系，打造以高净值个人客户及其家族、家业为服务对象、全面呵护客户家族财富管理和企业持续经营的“管家式”私人银行服务体系。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私人银行客户规模近 2.4 万户，管理私人银行客户金融资产近 4700 亿元。

4.7.3.3 金融市场与金融机构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动顺应监管要求，强化客户经营，加大产品和业务创新力度，扩大业务规模，优化业务结构，紧抓市场机遇，不断增强金融市场业务运作水平和投资交易能力，提升经营效益、强化风险管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动运作资金类资产规模 2.12 万亿元。报告期内，实现金融市场业务营业净收入 408.73 亿元。

投资交易业务

同业业务方面，公司抢抓市场窗口，推动业务稳健开展，资产证券化投资规模稳步增长。债券交易方面，公司积极把握市场波动，择机调整债券策略，紧抓市场创新机遇，获取超额收益。票据业务方面，持续推动业务创新，提高数字化建设，加快业务转型。代客代理业务方面，强化“浦银避险”品牌建设，发布 2020 年“浦银避险”市场展望蓝皮书，向市场传递专业判断和策略建议，升级代客代理业务服务。同时，公司有效把握利率、汇率、贵金属及大宗商品市场

机遇，积极发挥专业能力和市场领先优势，积极布局利率衍生业务、外汇结构性产品、外汇 E 联盟、商品 E 联盟、利率 E 联盟、浦银通等一批极具竞争力产品，接连落地众多创新业务。

金融机构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坚持客户经营、产品经营双轮驱动策略，持续夯实“授信网、资金网、代理网”基础，做强“销售网、数字网”架构，持续提升对客户的服务能力和经营效能。截至报告期末，合作目标客户数累计突破 3000 家，主要行业客户满意度持续位居高位。要素市场经营特色进一步巩固。各类中资金融机构授信客户 452 家，授信结构进一步优化。“e 同行”同业线上平台服务支撑能力进一步增强，平台累计客户数突破 2000 户。“外滩十二号”同业交流平台体系不断完善，创设线上直播活动模式，全年开展活动近 50 场，品牌影响力不断扩大。

资产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丰富符合资管新规产品体系，保障产品供给，以客户为中心，全力服务公司客户，满足不同客户需求；加大标准化资产配置力度，适当把握非标投资；多措并举化解存量业务风险资产，加强风险防控；确定理财存量整改计划，顺利完成阶段性目标；理财子公司获批筹，加速推进子公司开业准备工作，持续推动资管业务向高质量发展转型，取得良好成效。截至报告期末，理财产品规模 1.25 万亿元，报告期内实现中间业务收入 86 亿元。

资产托管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着力于资产托管业务持续稳健发展，一是推进结构转型，大力发展估值类业务，在多个产品重点领域取得良好发展业绩；二是坚持全面风控，运用数字化风控手段，提高风控效率和精准度；三是打造集约化运营，成为行业内首家运营全部总行集中的托管银行。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托管业务规模 13.80 万亿元，实现托管费收入 30.36 亿元。

4.7.3.4 渠道与服务

网点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机构 94 家，其中，同城支行 68 家，同时通过提高金融科技服务覆盖能力，终止营业机构 60 家。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在 31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以及香港特别行政区、新加坡、伦敦开设了 41 家一级分行，共 1640 个分支机构。

电子银行

报告期内，公司强化 AI 创新赋能，以客户体验优先，重塑业务流程，提升线上线下用户体验与服务效率，全力推进全景银行建设。在线上，持续升级手机银行智能 APP，全新打造关爱版、极简版服务体系，上线数字员工智能导购服务，提升财富投资投前、投中、投后全流程服务体验；打造厅堂智慧大脑，促进传统被动式应答服务向主动式精准服务升级，提升网点服务效能。探索数字化“小浦新店”服务中小企业结算服务，带动零售获客，提升网点智能化服务体验；在远程，打造智能客服，实现全国首家智能语音服务电话银行全覆盖，创新加载“小浦 E 懂”富媒体触达远程服务，“智能小浦”AI 服务保持业内领先水准；组建专属营销团队，加强智能外呼应用，整合业内最先进的语音识别与语义理解能力，智能外呼能力行业领先；提升外呼产能，拓展智能催收、银企对账、批量开户核实、反洗钱尽职调查、AMA 自动外呼营销等新场景，支撑全行外呼业务。同时，探索图数据、生物识别、区块链等先进金融科技融合创新应用，持续提升智能风控能力，保障零售业务高质量健康发展。

截至报告期末，个人网银客户 3,690.97 万户，报告期内交易笔数 1.03 亿笔，交易金额 5.49 万亿元；个人手机银行客户 4,982.33 万户，报告期内交易笔数 14.87 亿笔，交易金额 11.41 万亿元；互联网支付绑卡个人客户 4,382.69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14.46%，报告期内交易笔数 29.04 亿笔，交易金额 1.59 万亿元；现金类自助设备保有量 4,902 台，各类自助网点 2,924 个；电子渠道交易替代率 99.4%。

运营支撑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着眼于“高效、直达、智能、共享”，全面推进“智慧运营+”体系建设。一是跨前联动，支持业务高质量发展。助力公司、零售、金融市场板块的重点业务落地；全面重构代发、批量开户流程，提供不同类型企

业端到端解决方案；推出“留学汇款”、“跨境代发”等个人汇款拳头产品，简化客户操作、为驻外中资机构员工提供便利化收结汇服务。二是主动站位，携手共渡抗疫难关。构建全行共享作业池，全行运营作业统一调度，跨地域协同无缝衔接，保证抗疫支付、融资等业务及时落地；根据境内外分行所在地疫情制订保障方案，确保全行业务不中断。应用无接触远程开户，开辟批量代发和批量开户业务抗疫应急通道。三是技术引入，提升作业智能程度。在常规业务操作中引入 RPA、OCR、机器人外呼，替代简单重复的人工作业；通过 NLP、知识图谱等人工智能，将专业知识固化为系统智慧。四是夯实基础，降低运营风险隐患。构建内部账管理平台，梳理并规范记账业务场景及审核流程；建立账户大数据评价体系，流程中新增联网核查、名单扫描等管理功能，确保公司涉案账户在同业中保持较低水平。五是做强自身，打造高质量人才队伍。持续推进“三才队伍”建设，持续开展运营坐销，助力全行重点产品营销，提升运营人员价值贡献。组织开展业务技术比赛运营项目，为全行培养一批运营工匠。加强运营服务，全年共有 45 个网点入围中银协“千佳网点”。

4.7.3.5 人力资源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强化执行，围绕党建引领和人力资源管理战略的整体目标，为全行经营管理工作提供有效的组织人事支撑。一是聚焦党建引领，以高质量党建推动高质量发展；二是结合内外部环境推进人力资源三年行动计划实施，保证落实效果；三是积极贯彻落实“稳就业”政策，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开展多元化人才培养，打造高素质人才队伍；四是持续开展全行组织架构优化，适应转型发展要求；五是做好人员队伍总量控制和结构优化、网点布局优化和产能提升；六是优化干部选用机制，加强人才梯队建设，推动干部队伍年龄结构更加合理、整体素质进一步提升；七是完善市场化薪酬管理、建立全员绩效管理体系等激励约束机制，并加强过程管理与监督改进。

4.7.4 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4.7.4.1 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报告期末集团投资余额	12,523
报告期末投资余额比上年增减数	1,185
报告期末投资余额增减幅度（%）	10.45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报告期末	上年末
对合营公司的投资	2,127	1,841
对联营公司的投资	274	208
其他股权投资	10,122	9,289
合 计	12,523	11,338

注：（1）合营公司包括浦银安盛、浦发硅谷银行

（2）联营公司包括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子公司上海信托向其派驻一名董事

（3）其他股权投资主要包括申联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国家融资担保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4.7.4.2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所持对象名称	投资金额	占该公司股权比（%）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74	51.00	1,384	130	-	长期股权投资
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	750	50.00	743	-12	-	长期股权投资

申联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86	16.50	484	29	-163	金融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104	3.07	973	16	24	金融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国家融资担保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1500	3.03	1,500	-	-	金融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500	4.35	500	27	-	金融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
上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0	1.33	80	-	-	金融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
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	100	3.33	99	-3	-	长期股权投资
合计	4,294		5,763	187	-139	

注：报告期损益指该项投资对集团报告期利润的影响。

4.7.4.3 集团主要投资企业分析

(1) 上海信托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成立于1981年，是国内最早成立的信托公司之一。2016年3月，公司完成向上海信托原股东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普通股股份购买上海信托股权的交易，成为上海信托的控股股东。上海信托现注册资本50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97.33%的股份。上海信托积极推进业务转型，努力培育主动管理能力，不断创新业务及管理模式，在市场上树立了品牌形象，综合实力居全国信托公司前列。

截至报告期末，上海信托合并管理规模8,697.32亿元。报告期内，上海信托实现合并报表营业收入52.54亿元，净利润16.20亿元。

(2) 浦银安盛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8月，是一家中外合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浦银安盛现注册资本19.1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51%的股份。报告期内，浦银安盛资产规模全面提升，投资业绩持续稳定。

截至报告期末，浦银安盛管理资产规模5536.65亿元。报告期内，浦银安盛实现营业收入9.7亿元，净利润3.03亿元。

(3) 浦银租赁

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5月，是国内全国首家金融资本和产业资本结合的金融租赁公司。浦银租赁现注册资本50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61.02%的股份。浦银租赁依托各股东方的强大平台和优势资源，致力于“服务国产大飞机战略”，专注于航空航运、公用事业、能源电力、先进制造、新兴产业等领域的发展，竭诚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特色化、创新型的金融租赁产品和服务。

截至报告期末，浦银租赁资产总额910.16亿元。报告期内，浦银租赁实现营业净收入33.25亿元，净利润7.04亿元。

(4) 浦发硅谷银行

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8月，是中国首家拥有独立法人地位、致力于服务科技创新型企业的银行，也是第一家中美合资银行。浦发硅谷银行现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50%的股份。浦发硅谷银行致力于服务中国的科技创新企业，并在中国打造“科技创新生态系统”，努力成为中国科技创新企业及其投资人的最优选银行。

截至报告期末，浦发硅谷银行资产总额209.15亿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3.3亿元，净利润22.26万元。

(5) 浦银国际

浦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在香港正式开业。浦银国际拥有香港证监会颁发的第一类“证券交易”、第四类“就证券提供意见”、第六类“就机构融资提供意见”、第九类“资产管理”等受规管活动许可，以及香港上市保荐业务资格。浦银国际致力于打造国际化全牌照投资银行业务平台，依托境内市场和营销管道，服务客户跨境投融资需求，为客户提供包括上市保荐、证券销售及交易、资产管理、投资咨询等在内的“股债贷，境内外”一体化、全流程金融服务，实现投资银行业务与商业银行业务的联动和互补。

报告期内，浦银国际实现营业收入25.76亿港元，净利润15.86亿港元。

(6) 浦发村镇银行

浦发村镇银行是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三农”战略和“支农支小”号召而发起设立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银行业金融机构。自2008年在四川绵竹地震灾区发起设立第一家浦发村镇银行以来，截至报告期末共设立浦发村镇银行28家，分布在全国十九个省市的县域，其中三分之二在中西部。浦发村镇银行始终坚持“立足县域、服务三农、支持小微”的办行宗旨，在服务对象上，以农户和小微企业为主；市场定位上，坚持立足县域经济，为缓解农民和小微企业贷款难、扩大农村金融服务做出了积极贡献。2020年，共有8家行获评全国百强村镇银行。

截至报告期末，28家浦发村镇银行实现营业收入8.82亿元，资产总额405亿元，日均存款余额319亿元、贷款余额232亿元，结算客户113万户，贷款客户5万户，涉农和小微贷款在贷款总额中的占比达到90%，切实践行普惠金融政策。

4.8 根据监管要求披露的其他信息

4.8.1 应收利息

报告期末，本集团应收利息详见财务报表各项金融资产及负债的附注披露

4.8.2 抵债资产及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报告期末		上年末	
	金额	减值准备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余额
房地产	888	168	772	171
其他	-	-	1	-
合计	888	168	773	171

4.8.3 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其他资产

同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情况：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优先采用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模型或第三方报价等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和现金流量折现法等。在可行的情况下，估值技术尽可能使用市场参数。然而，当缺乏市场参数时，需就交易对手的信用点差、市场波动率、相关性等方面作出估计。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项目	2019年 12月31日	本期公允 价值变动 损益	计入权益的 累计公允 价值变动	本期 计提的 减值	2020年 12月31日
金融资产					
1. 贵金属	30,870	-2,420	-	-	44,969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5,318	-545	-	-	549,149
3. 衍生金融资产	38,719	24,870	-	-	63,589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	3,180	101	-	-	18,280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	412,935	-	229	319	422,508
6. 其他债权投资	497,508	267	1,250	650	577,786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94	-	334	-	5,835
金融资产合计	1,494,324	22,273	1,813	969	1,682,116
金融负债					

1. 交易性金融负债	23,295	65	-	-	16,057
2. 衍生金融负债	41,503	19,643	-	-	61,146
金融负债合计	64,798	19,708	-	-	77,203

注：本表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4.8.4 报告期委托理财、资产证券化、各项代理、托管等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4.8.4.1 报告期理财与财富管理业务的开展情况

公司着力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布局，大力推进理财产品研发和创新工作，通过丰富现金管理货架、加快净值产品转型、细分客群专属产品、打造消费理财品牌，促进理财业务持续稳步健康发展；财富管理业务收入 70.7 亿元。

4.8.4.2 报告期资产证券化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行内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进一步通过资产证券化手段加强对资产负债主动管理，全年共发行 8 单信贷资产证券化项目。公司作为主承销商实现资产证券化承销规模 343.76 亿元，承销项目数 60 单。

4.8.4.3 报告期托管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客户资金托管、信托保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QDII 专项资产托管、保险资金托管、基金专户产品托管、证券公司客户资产托管、期货公司客户资产托管、私募基金托管、直接股权托管、银行理财产品托管、企业年金和福利计划托管等多项托管业务。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托管业务规模 13.80 万亿元；报告期内，实现托管费收入 30.36 亿元。

4.8.4.4 报告期基金证券（代理）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基金证券代理业务方面，精选重点基金合作伙伴，推出“靠浦之选”基金精品库，重点推广开放式公募基金产品、极客智投、普发宝、标准资产基金专户业务等业务，报告期内实现零售客户基金代理非息收入 15.76 亿元。

保险代理业务方面，积极推动期交保险业务转型，报告期内实现代销收入 13.25 亿元。

零售贵金属业务方面，推出黄金交易训练营，优化手机银行金品汇交易社区平台，报告期内实现非息收入 3.66 亿元。

4.8.5 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报告期末	上年末
信用承诺	1,368,531	1,182,694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553,527	473,598
开出信用证	176,517	162,473
开出保函	112,564	88,940
信用卡及贷款承诺	525,923	457,683
经营租赁承诺	9,769	9,243
资本性承诺	13,887	11,703

4.9 关于未来发展的讨论和分析

4.9.1 2021 年度管理措施

公司将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监管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积极服务实体经济，坚决防范金融风险，围绕经营主线，全面推进数字化建设，开启全面建设一流股份制商业银行的新征程。

——**做强长板，补齐短板，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发挥业务优势，着力打造科创、自贸、绿色金融等特色品牌。补齐

业务短板，深入抓好重点区域、重点客群和产品经营。继续推动优质资产投放，做好普惠金融等服务，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

——**强化协同联动，提升客户经营合力。**从客户视角出发，强化集团内全方位、多层次协同联动，打破藩篱、强化融合，推动经营方式加速变革。

——**持续强化能力建设，增强队伍战斗力。**重点提升全行干部员工的研究能力、业务能力和数字能力，促进经营质效进一步提高。

——**全面推进数字化建设，加快构建拓客新模式。**升级经营管理平台架构，强化数据治理，开展客户生态经营，持续优化客户经营体系。

——**着力提升资产质量，增强全面风险管理能力。**继续抓好风险压降工作，持续强化全面风险管理，加快重构风险管控新模式。进一步提升合规内控管理效力。

——**持续夯实基础管理，巩固提升全行发展能级。**扎实做好资产负债、运营等基础管理。推进理财子公司稳健运营和科技子公司设立。持续深化集团化、国际化经营。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等工作。

4.9.2 可能面对的风险

疫情依然对全球经济增长形成束缚，全球经济增长缺乏动能的状态依然没有改变。考虑到经济复苏依然存在干扰项，2021年海外主要经济体或仍将采取宽松政策以支持经济增长，短期内地缘政治格局难以明显改善。

在国内经济方面，两大因素或导致2021年经济增速呈现前高后低的状态。一是基数效应。由于2020年一季度经济增速出现异常低点，基数效应或将导致2021年一季度GDP增速偏高。二季度以后GDP增速数据也会因为基数效应持续滑落。二是阶段性宽松政策可能逐步退出。从逆周期调节政策的角度出发，2020年为应对疫情出台的阶段性、偏宽松的特别举措可能将在2021年逐步退出，对经济的影响将在下半年逐步显现。

从监管环境来看，监管政策将更加注重平衡防风险、稳增长和金融创新的关系。商业银行在全面风险管理、严格落实房地产贷款集中度管理制度和重点房地产企业融资管理规定等方面将采取更加有效的措施。特别是，2021年是资管新规过渡期最后一年，对理财存量资产处置不力的机构加大监管力度等领域面临更加审慎的监管要求，这要求商业银行加快转变经营模式，提升发展质效。

4.10 风险管理

4.10.1 公司面临的风险

作为经营货币和信用的特殊企业，公司在经营中主要面临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等）、操作风险（包括结算风险、技术风险、系统风险等），以及合规风险、法律风险、信息科技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国别风险等其他各种风险。

4.10.2 信用风险状况的说明

4.10.2.1 政策制定方面

一是制定总行风险管理“十四五”规划及风险条线“三年行动计划”，全面规划部署未来五年风险管理的战略目标、重点举措，并落实三年的行动计划。

二是制定总行2021-2023年新三年风险偏好，指导各子公司、海外分行编制风险偏好，实现“因业施策”，形成覆盖全集团的“1+3+7”的风险偏好政策体系。

三是建立多层次信贷政策体系，规范总体投向、行业政策和客户名单。制定年度信贷投向政策，持续优化信贷政策支持抗击疫情，细化“一行一策”头部企业筛选标准。

四是组织实施“一行一策”及其常态化管理，实现“因地制宜”，指导精准投放。年初下发各分行“一行一策”头部客户名单，年中对名单进一步增补调整。对名单内头部优质客户分别在客户准入、审批授权、行业限额等方面实施优先的政策支持。

五是发挥行业限额的刚性约束，高效传导政策导向，全面施行“指令性+指导性”行业限额管理。

4.10.2.2 授信管理方面

一是响应国家战略部署，履行好商业银行的社会责任。

二是紧跟国家宏观经济金融形势，认真贯彻金融监管要求，以审慎专业的授信审批维护本行资产质量安全，信贷结构调整取得实效。

三是授信审批集约化程度不断提升，全行风险政策、风险偏好的执行和贯彻更为到位，授信审批标准得到进一步统一。

四是授信基础管理成效显著，精细化水平不断提高，审批质量稳中有进，审批时效居于股份制银行同业领先水平。

五是积极助力授信投放，促进信贷资源优化配置，以专业能力引导客户选择和风险预判，保障优质项目顺利落地。

六是开展分层次、多样化的授信培训，全面提升授信条线队伍能力水平。

七是持续开展对各分支机构的授信管理现场检查，有效提升公司授信业务质量和合规管控水平。

4.10.2.3 风险预警方面

一是持续完善风险预警机制，对重大风险客户加强对公、零售、同业机构、理财及并表子公司的授信业务排查以及交叉预警管理，深化授信业务风险预警联动机制。对理财业务整改工作中的回表资产加强穿透式风险监测预警。实施境外分行与并表机构专项检查、对重点风险领域开展系统化监测，线上与线下结果相互印证、互为补充，推进覆盖全集团、境内外的数字化风控体系。

二是持续加强风险预警管理平台建设，优化和部署自动化预警规则，建立风险预警后评价机制，提升风险预警的全面性、有效性和及时性。

三是强化预警信息共享和有效应用，加强公司授信、自营、资管等业务条线间的风险预警信息共享，并加强风险预警与授信作业流程各环节、风险分类、信用评级以及信贷检查等工作的有效联动。

四是继续推进预警客户现金压退工作，进一步优化信贷结构。

4.10.2.4 资产保全方面

公司持续加大不良贷款清收化解力度，努力提高本行风险贷款处置化解效益。

一是对公司风险贷款实施名单分类管理，强化重点分行、重点业务、重点项目不良资产风险化解工作督导管理，全面摸排，精准施策。

二是充分运用现金清收、债转股、以资抵债、重组化解、损失核销、资产证券化、风险消除退出等多元化处置手段，逐户制定清收化解方案并强化推进实施。

三是加快不良资产经营处置转型，积极推动和引领全行积极转变不良处置工作方式，搭建市场化处置平台，开发运用大数据排查工具，不断深化推进尽职追索管理要求，有效提升不良经营处置绩效。

4.10.3 流动性风险状况的说明

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目标是确保公司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确保流动性安全；通过积极主动的管理，在确保流动性安全的同时节约流动性成本，实现资产负债总量与结构的均衡以及流动性与盈利性的平衡。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总量平衡、结构均衡的要求，实行分层次的流动性风险事先平衡管理；对本外币日常头寸账户开展实时监测，对本外币头寸实行集中调拨；建立大额头寸预报制度，对流动性总量水平进行监测；按日编制现金流缺口表，运用缺口管理的方法对未来资产负债表内外项目现金流缺口变化状况进行预测；动态评估公司资产负债表内外流动性风险状况，并根据公司流动性风险偏好和风险限额要求，通过主动融资安排、资产负债组合对流动性缺口进行提前平滑与动态调整，使公司在业务发展中实现总量平衡、结构均衡，有效满足公司流动性管理目标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关注宏观经济变化，把握信贷政策和货币政策的调控节奏，结合自身资产负债结构和资金总体平衡状况，及时调整公司现金流缺口方向、规模和结构，积极防范流动性风险，业务经营运行稳健，流动性水平保持合理平衡。具体策略方面，一是多措并举推动一般存款有效增长，夯实负债基础，提升负债质量；二是统筹推进金融债等主动负债工具，增加长期稳定资金来源；三是加强宏观经济研判及全行流动性状况动态预测，精准配置资产负债，滚动优化资产负债期限结构，加强风险主动管理水平；四是持续优化司库日常流动性管理，完善细化头寸预报机制，提高头寸预报水平，加强日间头寸监控，确保备付安全；五是定期开展压力测试与应急演练，提升对流动性风险事件的应对能力；六是加强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提升流动性风险计量的精确度和时效性，支撑管理决策。通过综合运用上述措施，防范流动性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根据监管口径计算的集团口径流动性比例 46.03%，公司口径流动性比例 45.95%；人民币超额备付率 3.63%，较上年末上升 0.51 个百分点；集团口径流动性覆盖率 132.25%，公司口径流动性覆盖率 131.61%，较上年末上升 9.45 个百分点。整体流动性状况适度、稳健。

4.10.4 市场风险管理状况

2020 年，在公司 2019-2021 年市场风险偏好的基础上制定了 2020 年市场风险限额。报告期内，公司紧密跟踪市场风险暴露及国内外金融市场变动，强化交易业务新产品审核和交易策略跟踪评价，加强市场风险限额、交易授权、授信额度、交易行为、损益预警等方面监测，公司各项市场风险监控指标均处于偏好许可范围内，压力测试结果显示公司在极端不利情景下虽然会面临一定的负面影响，但该影响仍在公司可控范围内。

报告期内，公司密切关注国内外金融监管政策、货币政策、新冠疫情和国际地缘政治事件的影响，持续提升市场形势分析能力、市场风险计量能力和交易策略评价能力，强化市场风险管理，防范金融市场重大事件对交易业务造成不利冲击。一是建立交易业务新产品管理机制，完善新产品风险审核评价流程；二是持续推进系统建设，提高复杂衍生品计量能力；三是按计划进度实施巴三市场风险新标准法合规达标项目，建立符合巴三和国内监管要求的新标准法计量体系，全面提升和优化市场风险政策体系和管理流程；四是完善市场风险数据平台，优化建设市场风险计算引擎，打造高水平的市场风险管理基础。

报告期末，公司并表口径标准法市场风险资本 48.34 亿元，各类风险的一般风险资本占用和特定风险资本占用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时 间	一般风险资本					特定风险资本	合计
	利率风险	汇率风险	期权风险	商品风险	股票风险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333.60	1,709.60	38.77	1,138.99	21.51	591.04	4,833.51

4.10.5 操作风险状况的说明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操作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策略风险和声誉风险。

报告期内，外部欺诈风险和监管处罚力度加大，公司业务及其流程也日趋丰富和复杂，操作风险呈上升趋势。根据监管要求，公司着手推进巴三操作风险新标准法咨询项目，致力构建操作风险新标准法资本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对部分关键风险指标发生异动的情况，公司相关部门和分行已制定了整改措施。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对基层机构的现场检查 and 培训，并对检查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公司操作风险整体可控。

4.10.6 其他风险状况的说明

4.10.6.1 合规风险

围绕公司战略，合规管理工作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的工作主线，优化体制机制，夯实管理基础，提升管理水平，聚焦监管重点关注与内部风险环节，推动工作举措、防控措施、数字化管理手段持续完善，进一步牢固树立合规意识，提升合规管理质效，公司合规风险管理总体情况良好。

4.10.6.2 反洗钱

公司积极应对外部洗钱风险高发威胁，持续夯实管理基础，压实机构责任，取得积极成效。公司通过反洗钱工作考核激发全员反洗钱合规意识，通过建立“三反”管理框架、管控洗钱高发领域风险、运用前沿技术、实施机构洗钱评估等举措，有效识别和控制洗钱风险。公司结合社会热点，加强反洗钱宣传，较好践行社会责任。

4.10.6.3 法律风险

公司严格落实依法治企要求，注重结合外部法律法规变化，及时评估修订内部管理制度，加强对创新业务和重点领域法律风险识别和防范，强化法律风险识别、防范、处置和管理，并重视提升法律风险管理数字化水平，促进法律风险管理质效提升。公司持续推进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致力提升全员法治意识，积极履行企业普法责任。

4.10.6.4 信息科技风险

公司持续完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机制，通过多次开展信息科技风险专项评估、持续开展信息科技风险事件和指标监测等工作，不断加强对信息科技风险的识别和防范。

4.10.6.5 业务连续性管理

公司针对疫情加强了业务连续性管理工作，全行严格落实各项疫情防控措施，并及时启用了总行张江备用业务场地增强了业务运营韧性。全行未因疫情发生业务运营中断事件。

4.10.6.6 战略风险

公司继续秉持“战略-规划-预算-考核”的战略管理模式，加强战略在本行发展中的统领作用，紧紧围绕控风险和保收入这两条主线组织开展本行各项工作。总体来看，本行的战略应对思路契合了形势变化和国家战略，战略执行力持续提升，本行战略风险的管控能力不断增强，本行战略风险总体平稳可控。

4.10.6.7 声誉风险

公司保持高度的舆情敏感度，持续完善声誉风险管理机制，强化声誉风险全流程管理，积极发挥数字化平台的作用，提升声誉风险管理系统性；加强新媒体管理和应用，完善自媒体传播矩阵建设，正面宣传规模、影响不断提升。报告期内声誉风险可控且趋势稳定。

4.10.6.8 国别风险

报告期内，国别风险在全球范围显著攀升，公司国别风险敞口快速上涨，管理难度不断加大。公司通过强化国别限额管控、加大监测预警力度、落实涉外风险专项排查机制、升级系统管理工具等措施，有效提升国别风险监测效能，合理控制重点国家敞口，进一步优化跨境资产组合配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国别风险敞口结构分布良好，限额执行情况良好，风险整体平稳可控。

4.11 利率、汇率、税率发生变化以及新的政策、法规对商业银行经营业务和盈利能力构成重大影响情况

一是利率市场化改革取得进一步进展。2020年央行持续深化利率市场化改革，促进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推广运用，推进存量浮动利率贷款定价基准转换，实体经济融资成本逐步下降。2021年，预计央行将进一步疏通货币政策传导机制，通过持续深化改革推动综合融资成本明显下降。这要求商业银行持续加强利率走势研判，在增强对实体经济服务的基础上，提升资产负债经营管理能力。

二是人民币汇率市场化形成机制进一步完善。2020年，央行进一步深化汇率市场化改革，同时注重加强预期引导，人民币汇率双向浮动，市场预期平稳。2021年，全球政治经济形势不确定性依旧较多，人民币汇率双向波动仍将趋于常态化，商业银行仍需警惕不确定性事件冲击带来的汇率风险，进一步提升汇率风险管理能力，积极拓展相关业务发展空间。

三是加大减税降费政策和实施财政资金直达机制等纾困政策惠及更多经济实体。2020年，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国家推动减税降费和财政资金直达机制等规模性助企纾困政策，为企业新增减负超2.5万亿元，有力支持了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2021年，国家将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强化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支持经济稳中向好。税收环境的改善有利于企业经营，为商业银行做好金融服务提供了有力保障。

4.12 历次募集资金情况

1999年9月23日，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亿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39.55亿元。

2003年1月8日，公司增发人民币普通股3亿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8.45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24.94亿元。

2006年11月16日，公司增发人民币普通股439,882,697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3.64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59.10亿元。

2009年9月2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04,159,132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6.59元，扣除发行等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148.27亿元。

2010年10月14日，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869,764,833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3.75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391.99亿元。

2014年11月28日，公司非公开发行1.5亿股优先股，每股面值100元，扣除发行等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149.60亿元。

2015年3月6日，公司非公开发行1.5亿股优先股，每股面值100元，扣除发行等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149.60亿元。

2016年3月18日，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99,510,332股购买上海信托97.33%股权，每股发行价格16.36元，交易对价163.52亿元。

2017年9月4日，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248,316,498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1.88元，扣除发行等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148.17亿元。

2019年7月12日，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完成发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00亿元，扣除发行等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299.96亿元。

2019年11月1日，公司完成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工作，募集资金总额500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约499.12亿元；2019年11月15日，上述A股可转债在上交所挂牌交易，简称“浦发转债”，代码110059。

2020年11月23日，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完成发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00亿元，扣除发行等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499.93亿元。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1 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5.1.1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有关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新的要求，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章程》明确公司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具体政策、决策程序、组织实施及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明确公司现金分红方案应遵循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除特殊情况外，最近三年现金分红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公司利润分配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决议的相关的要求，现金分红的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各位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明确意见。公司通过多种形式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和诉求，利润分配结合了公司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盈利水平、资本需求等因素，又兼顾了投资者分享公司成长、发展成果，取得合理投资回报等要求。

5.1.2 公司近三年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比例 (%)
2020 年	-	4.80	-	14,089	55,244	25.50
2019 年	-	6.00	-	17,611	57,186	30.80
2018 年	-	3.50	-	10,273	54,189	18.96

注：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现金分红比例=现金分红的数额/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以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普通股总股本 29,352,140,893 股测算。

5.1.3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经审计的 2020 年度会计报表，母公司共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551.76 亿元。其中扣除 2020 年发放的浦发优 1 和浦发优 2 股息 16.62 亿元、以及永续债分红 14.19 亿元后，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的当年利润为 520.95 亿元。

公司拟定 2020 年度分配预案如下：

- (1) 按当年税后利润 30% 的比例提取任意盈余公积，共计人民币 165.53 亿元。
- (2) 按照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规定，从事存贷款业务的金融企业，应在税后净利润中按一定比例计提一般准备，一般准备余额占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比例不低于 1.5%。2020 年提取一般准备 110 亿元。
- (3) 以届时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4.8 元（含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普通股总股本 29,352,140,893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40.89 亿元（含税）。

5.2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资本性债券情况

5.2.1 二级资本债券

经中国银保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完成发行“2020 年第一期二级资本债券”。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400 亿元，分为两个品种。其中：品种一为 10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在第 5 年末附有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20 亿元，票面利率为 3.87%；品种二为 15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在第

10 年末附有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80 亿元，票面利率为 4.18%。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机构批准，用于补充公司二级资本。

经中国银保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7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完成发行“2020 年第二期二级资本债券”。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400 亿元，分为两个品种。其中：品种一为 10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在第 5 年末附有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00 亿元，票面利率为 4.27%；品种二为 15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在第 10 年末附有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0 亿元，票面利率为 4.52%。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机构批准，用于补充公司二级资本。

5.2.2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经中国银保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3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完成发行“公司 2020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00 亿元，前 5 年票面利率为 4.75%，每 5 年调整一次，在第 5 年及之后的每个付息日附发行人赎回权。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机构批准，用于补充公司其他一级资本。

5.3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金融债券情况

经中国银保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完成发行“2020 年第一期金融债券”。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00 亿元，3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 2.08%。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机构批准，用于满足公司资产负债配置需要，充实资金来源，优化负债期限结构，促进业务的稳健发展。

5.4 关于投资企业股权处置情况

根据国务院金融稳定发展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扩大金融业对外开放的有关举措》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排，自 2020 年 4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取消基金管理公司外资股比限制。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信托收到摩根资产管理（以下简称“摩根资产”）的通知，摩根资产拟收购上海信托持有的上投摩根基金管理公司（以下简称“上投摩根”）剩余的股份。

上投摩根于 2004 年设立，上海信托持股 51%，摩根资产管理（英国）有限公司持股 49%。

为落实国家金融业对外开放并优化集团发展战略，公司根据监管规定、国有资产管理的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基于互惠互利的商业原则，启动上述股权转让的沟通协商、评估、挂牌等相关事宜。

5.5 报告期注册资本变化情况

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浦发转债”于 2020 年 5 月 6 日进入转股期，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普通股总股本增至 29,352,140,893 股，相关注册资本金的变更尚需报请中国银保监会核准。

5.6 报告期内公司无资金被占用情况

5.7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70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年

单位：人民币万元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45

5.8 报告期内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5.9 会计政策变更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2019年12月，财政部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3号”）的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实施。公司根据财政部要求，已于相应实施日正式实施解释第13号，并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解释第13号分别进一步明确了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其他成员企业等相关的关联方判断，以及企业合并中取得的经营资产或资产的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解释第13号的实施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5.10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作为原告已起诉尚未判决的诉讼有18,544笔，涉及金额为人民币424.78亿元。公司作为被告被起诉尚未判决的诉讼案件有339笔（含第三人），涉及金额人民币84.57亿元。

5.11 关联交易事项

5.11.1 关联交易综述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联交易管理有关规定，不存在对公司有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夯实关联交易管理，动态认定关联方，建立关联交易方数据库，优化关联交易审核流程，推动关联交易精细化管理，加强关联交易的日常监控、统计与分析，确保关联交易规范、信息披露合规。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遵循诚信、公允原则，有力促进了公司与集团企业、关联股东协同发展。

5.11.2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交易对方	交易类型	交易金额	审批机构	交易主要内容
百联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币90亿元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同意给予百联集团综合授信人民币90亿元，不对其发放无担保贷款且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条件，授信期限2年。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浦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浦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30亿元人民币 133亿元人民币 (或等值货币) 80亿港元(或等值货币)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同意给予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综合授信人民币30亿元，给予浦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综合授信人民币133亿元(或等值货币)，给予浦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综合授信80亿港元(或等值货币)，定价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条件，授信期限1年。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授信	人民币245亿元	董事会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同意给予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综合授信人民币245亿元，不对其发放无担保贷款且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条件，授信期限至2021年12月3日。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币200亿元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同意给予申能(集团)有限公司综合授信人民币200亿元，不对其发放无担保贷款且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条件，授信期限至2021年8月6日。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币80.4亿元，港币5亿元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同意给予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综合授信人民币80.4亿元、港币5亿元，不对其发放无担保贷款且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条件，授信期限1年。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人民币246亿元
人民币215亿元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同意分
别给予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246亿元、人民币215亿元，不优于对非关
联方同类交易条件，授信期限1年。

5.11.3 关联自然人及交易余额

公司关联自然人主要包括公司董事、监事、总行和分行高级管理人员、有权决定或参与授信和资产转移的其他人员及其近亲属，公司关联法人（主要股东）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自然人。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关联自然人及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报告期末
关联自然人数（人）	18,531
关联交易余额	2,271

5.11.4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5.12 公司或持股 5%以上的股东在指定的报刊或网站上披露承诺事项

2017年8月，公司向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方承诺并同意，其认购的标的股份锁定期为36个月，在锁定期内不上市交易或以任何方式转让标的股份或标的股份所衍生取得的股份。2020年9月4日，上述限售股锁定期届满，已上市流通。

5.13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第一大股东不存在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采取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并提出限期整改要求的情形。

5.14 公司尚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

5.15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二）重大担保：报告期内，公司除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三）其他重大合同（含担保等）及其履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5.16 重大委托理财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正常业务范围之外的委托理财事项。

5.17 重大资产收购、出售或处置以及企业兼并事项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信托处置上投摩根股份情况，参见“5.4 关于投资企业股权处置”。

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重大资产收购、出售或处置以及企业兼并事项。

5.18 公司报告期内核销损失类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资产损失核销管理办法》等制度规定，经董事会审批通过并进行核销账务处理的损失类贷款共计 680.09 亿元。按照“账销、案存、权在”原则，公司继续保持对外追索权利，把信贷资金损失减少到最低。

5.19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5.19.1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5.19.1.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坚持“制度化、创新化、多元化”的理念，多年来在深耕金融服务的同时，积极履行企业公民应尽职责，持续完善金融扶贫工作机制。遵循“找准定位、因村制宜、分步实施、力求实效”的原则，发挥金融专长，创新金融扶贫模式，切实贯彻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因地制宜、多措并举、多管齐下，扶贫扶志扶智，带人带物带产业，举全行之力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

5.19.1.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以产业扶贫为抓手，聚力攻坚，精准施策，不断优化长效帮扶机制，持续培育贫困村自我造血能力，激活脱贫致富内生动力。同时，不断推进公益捐赠的规范化，持续在安老抚幼、扶贫济困、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等领域广泛开展公益慈善活动，积极推行“逐梦萤火虫”儿科医护人员进修计划、“放眼看世界”儿童眼健康公益手术、“无忧计划”儿童保险礼物等品牌公益项目，以赤诚之心主动担当社会责任，用实际行动深入践行金融普惠民生。

报告期内，实施精准扶贫捐赠项目共 45 项，捐赠扶贫资金总计 2,190.82 万元。其中，实施定点扶贫项目 39 项，投入资金 1,453.36 万元，落实各省、市级扶贫攻坚工作任务，包括开展“百企帮百村”云南省文山市结对帮扶工作、落实上海市金山区深化农村综合帮扶工作、资助江苏省泗洪县产业扶贫等；开展健康扶贫项目 3 项，投入资金 717.31 万元，包括持续推进“逐梦萤火虫”儿科医护人员进修计划、“浦爱古丈 光明行”公益项目等；实施教育扶贫项目 3 项，投入资金 20.15 万元，支持“希望工程 1+1”公益项目等，服务经济社会协调可持续发展，努力打造令人尊敬和信任的优秀企业公民形象。

5.19.1.3 上市公司 2020 年精准扶贫工作情况统计表

指 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展情况
1. 教育脱贫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20.15
2. 健康扶贫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717.31
3. 社会扶贫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1,453.36
4. 其他项目 投入金额	
总计	2,190.82

5.19.1.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接续推进全面脱贫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脱贫不脱钩，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防范返贫和新生贫困，推进产业扶贫向产业振兴升级，以稳定农民增收致富和持续减贫为重点，促进乡村可持续发展，发挥专业金融优势，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实现乡村全面振兴。

5.19.2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2006 年率先发布中国银行业第一份企业社会责任报告，至今已连续发布第十六年。将企业社会责任纳入发展战略规划，围绕社会责任理念、责任目标、责任标准和责任领域，以创新思维担当经济责任，以赤诚之心履行社会责任，以低碳

发展引领环境责任，持续推进社会责任工作全面开展。坚持党建引领，立足金融本源，夯实风险管理，护航经济发展，回馈奉献社会，践行对客户、股东、员工和社会公众的责任担当，促进自身和利益相关方可持续发展。

经济责任方面，积极服务京津冀协同、长三角一体化和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国家重大战略，推进“一带一路”互惠合作，强化自贸区、跨境等金融创新，主动服务上海“五个中心”“四大品牌”建设，大力推动“三大任务、一大平台”战略落地，加快推进数字化转型，更好服务实体经济、践行普惠金融；社会责任方面，持续创新公益实践模式，扎实推进员工志愿服务制度化常态化，连续 14 年开展全行志愿者日活动，构建具有浦发银行特色的责任文化，形成具有浦发银行特色的责任竞争力；环境责任方面，积极建设低碳银行，大力倡导环保理念，推进绿色金融的创新，全面对接服务国家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

本集团报告期每股社会贡献值：

时 间（年）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每股社会贡献值（元/股，按加权平均股数）	9.22	9.22	9.02

注：每股社会贡献值=每股收益+（纳税额+职工费用+利息支出+公益投入总额）/报告期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5.20 公司积极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情况

疫情发生以来，公司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和促进经济发展工作。2020 年 1 月 22 日召开全公司视频会议进行部署，成立防控疫情领导小组，快速响应中央及各级地方政府的相关精神和要求，积极部署并扎实工作，及时推出了一系列有针对性举措，取得了较好成效。

总、分行及子公司纷纷捐款，驰援抗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集团投资企业捐款捐物共计 3,016 万元，员工捐款 864 万元，主要用于驰援武汉、为医疗机构购置防疫物资、关爱医护人员等，以实际行动彰显企业责任担当，树立优秀企业公民形象。

在此次疫情防控中，公司近年来数字化转型的一些成果得到充分展现。在业务方面，除监管部门规定必须面对面办理以外，其余所有个人业务均实现线上经营。在客服方面，公司作为全国首家实现智能语音服务电话全覆盖的银行，实现 AI 智能客服，有效规避了客服人员集中办公。在营销方面，推出 AMA 智能营销机器人，自动开展线上营销活动，在特殊时期实现客户服务不中断。

特殊时期，公司采取特殊信贷政策和服务方式，全力支持企业经营发展、做好个人金融服务。一是针对企业客户，及时调整部分信贷政策，切实优化内部审批流程，并通过债券市场积极支持企业发展。二是针对个人客户，公司为到期还款资金不足或还款不方便的个人客户，提供了宽限期服务。三是充分发挥平台服务功能，履行社会责任。在浦发银行 APP 上线浦惠系列“预约登记服务”，惠及全国 150 多个城市，上线免费问诊服务并已于近 400 万人次提供服务。

此外，公司积极参与各类金融要素市场建设。疫情发生后，公司在贵金属和大宗商品市场、债券及利率衍生市场以及外汇和货币市场等领域，主动发挥做市职责，为维护市场平稳有序充分发挥积极作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1 股本情况

6.1.1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变动前		变动增减		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可转债转股	限售股解禁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1,248,316,498	4.25	-	-1,248,316,498	-	-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28,103,763,899	95.75	+60,496	+1,248,316,498	29,352,140,893	100.00
2、其他	-	-	-	-	-	-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29,352,080,397	100.00	-	-	29,352,140,893	100.00

6.1.2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限售普通股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内解除限售普通股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上市流通日期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842,003,367	842,003,367	-	参与定向增发，36个月内不转让	2020年9月4日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6,313,131	406,313,131	-		2020年9月4日

6.2 股东情况

6.2.1 股东总数

单位：户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1,39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	200,88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6.2.2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单位（股）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数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6,331,322,671	21.57	-	-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5,334,892,824	18.18	-	-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		2,779,437,274	9.47	-	-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本金		1,763,232,325	6.01	-	-
上海上国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395,571,025	4.75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07,994,759	4.46	-	-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H		1,270,428,648	4.33	-	-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45,568,990	3.22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374,735	492,055,356	1.68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98,521,409	1.36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1、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为上海上国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 2、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本金、富				

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H为同一法人。

3、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注：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资格尚须银保监会核准。

6.2.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公司合并持股第一大股东是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变更。截至报告期末，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与其控股子公司合并持有公司 29.67% 的股份。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4 月 20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511 号，法定代表人为俞北华。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31757739E。经营范围为：开展以金融为主、非金融为辅的投资，资本运作与资产管理，金融研究，社会经济咨询等。

公司与合并持股第一大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6.2.4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1、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3 月 4 日，注册资本 1,175,200.5497 万元，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01 号生命保险大厦 27、28、29、30 层，法定代表人方力。企业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36677639J。经营范围包括：个人意外伤害保险、个人定期死亡保险、个人两全寿险、个人终身寿险、个人年金保险、个人短期健康保险、个人长期健康保险、团体意外伤害保险、团体定期寿险、团体终身保险、团体年金保险、团体短期健康保险、团体长期健康保险、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它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保险业务的再保险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凭许可证经营）。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资金运用业务。

2、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移动”）成立于 1998 年 1 月 13 日，注册资本 559,484.07 万人民币，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西路 11 号广东全球通大厦，法定代表人魏明。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707653099T。广东移动的经营经营范围包括：在公司所在省经营移动通信业务（包括语音、数据、多媒体等）；IP 电话及互联网接入服务；从事移动通信、IP 电话和互联网等网络的设计、投资和建设；移动通信、IP 电话和互联网等设施的安装、工程施工和维修；经营与移动通信、IP 电话和互联网业务相关的系统集成、漫游结算、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设备销售等；出售、出租移动电话终端设备、IP 电话设备、互联网设备及其零配件，并提供售后服务；卫星国际专线业务，因特网数据传送业务，国际数据通信业务；国内通信设施服务业务；国内甚小口径终端地球站（VSAT）通信业务、网络托管业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国内因特网虚拟专用网业务、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信息服务业务（含移动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电子公告服务等内容）；固定网本地电话业务，固定网国内长途电话业务，固定网国际长途业务，公众电报和用户电报业务，无线接入专业（含 26GHz 无线接入业务，3.5GHz 无线接入业务，其中 3.5GHz 无线接入业务覆盖范围不含广州）（上述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代收水电煤燃气费；票务代理；销售：百货，家用电器，电子产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穿戴设备，通讯设备及配件等；提供专业培训（不含学历教育及职业培训）；提供会务服务；场地租赁，自有房屋租赁，柜台租赁；餐饮服务：制售中餐、西餐等配套服务；旅店业服务：提供住宿等配套服务和其他商务服务。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1 截至报告期末近 3 年优先股的发行与上市情况

单位：万股

优先股代码	优先股简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元)	票面股息率 (%)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上市交易数量	终止上市日期
360003	浦发优 1	2014-11-28	100	5.58	15,000	2014-12-18	15,000	-
360008	浦发优 2	2015-03-06	100	4.81	15,000	2015-03-26	15,000	-

注：（1）2019 年 12 月 3 日，浦发优 1 票面股息率予以了调整，第二个五年票面股息率 5.58%，包括本次优先股第二个股息率调整期的重定价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含重新定价日当日）5 年期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 3.02%及固定溢价 2.56%。票面股息率根据基准利率变化每五年调整一次。

（2）浦发优 2 首个五年票面股息率 5.50%，包括本次优先股第二个股息率调整期的重定价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含重新定价日当日）5 年期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 3.26%及固定溢价 2.24%。票面股息率根据基准利率变化每五年调整一次。2020 年 3 月 11 日，浦发优 2 票面股息率予以了调整，第二个五年票面股息率 4.81%。

7.2 优先股股东情况

7.2.1 优先股股东总数

	代码	简称	股东总数（户）
截至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	360003	浦发优 1	34
	360008	浦发优 2	1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优先股股东总数	360003	浦发优 1	35
	360008	浦发优 2	18

7.2.2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7.2.2.1 浦发优 1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股份数量	占比（%）
中金公司—中金公司农银瑞驰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8,004,545	12.00
交银施罗德资管—交银施罗德资管卓远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540,000	7.69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个险万能	11,470,000	7.65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个险分红	11,470,000	7.65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普通保险产品	11,470,000	7.65
永赢基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470,000	7.65
北京天地方中资产—宁波银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410,000	5.61
博时基金—灵活配置 5 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7,645,455	5.10
交银施罗德资管—交银施罗德资管卓远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600,000	5.07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个人分红—019L—FH002 沪	5,770,000	3.85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1、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个险万能、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个险分红、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普通保险产品为一致行动人。
2、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7.2.2.2 浦发优2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股份数量	占比（%）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8C—CT001 沪	34,880,000	23.25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个险分红	20,360,000	13.57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9,500,000	13.0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个险万能	19,500,000	13.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10,460,000	6.97
永赢基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460,000	6.97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0,460,000	6.97
交银施罗德资管—交通银行—交银施罗德资管卓远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970,000	4.65
中信证券—邮储银行—中信证券星辰2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840,000	3.23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优先收益2号资金信托	3,050,840	2.03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1、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个险分红、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个险万能、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为一致行动人。

2、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7.3 优先股股息发放情况

7.3.1 报告期内优先股股息发放情况

2020年2月29日，公司披露了《优先股二期股息发放实施公告》，本期优先股股息派发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3月10日、除息日为2020年3月10日；股息发放的计息起始日为2020年3月11日，股息发放日2020年3月11日，按照浦发优2票面股息率5.50%计算，每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5.50元（含税），合计人民币8.25亿元（含税）。

2020年11月19日，公司披露了《优先股一期股息发放实施公告》，本期优先股股息派发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12月2日、除息日为2020年12月2日；股息发放的计息起始日为2020年12月3日，股息发放日2020年12月3日，按照浦发优1票面股息率5.58%计算，每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5.58元（含税），合计人民币8.37亿元（含税）。

7.3.2 近3年优先股股息发放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年度	优先股股息发放金额	说明
2020年	16.62	发放浦发优1、浦发优2股息
2019年	17.25	发放浦发优1、浦发优2股息
2018年	17.25	发放浦发优1、浦发优2股息

7.4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优先股的回购、转换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优先股的回购、转换事项。

7.5 报告期内存在优先股表决权恢复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优先股表决权恢复的情况。

7.6 报告期内优先股票面股息率调整的情况

根据《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公司于2015年3月11日公开发行的1.5亿股优先股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股息率，以5年为一个股息率调整期。

浦发优2第二个股息率调整期的重定价日为2020年3月11日，票面股息率的确定方式为根据本次重定价日的基准利率加首次定价时所确定的固定溢价得出。其中，本次重定价日基准利率为重定价日（2020年3月11日）前20个交易日（不含重定价日当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目前在中国债券信息网 www.chinabond.com.cn 公布）中，待偿期为5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即2.57%，四舍五入计算到0.01%）。首次定价时所确定的固定溢价为2.24%。据此，根据本次重定价日基准利率调整后，浦发优2第二个股息率调整期的基准利率为2.57%，固定溢价为2.24%，票面股息率为4.81%，起息日为2020年3月11日，股息每年支付一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1 基本情况

2019年11月1日，公司完成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发行工作，募集资金500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约499.12亿元；2019年11月15日，上述A股可转债在上交所挂牌交易，简称“浦发转债”，代码110059；转股简称“浦发转股”，转股代码190059。

8.2 报告期可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期末可转债持有人数（户）	68,271	
公司可转债担保人	无	
前十名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票面金额	持有比例（%）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9,085,323,000	18.17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3,284,968,000	6.57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64,967,000	2.13
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60,857,000	1.1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6,991,000	1.09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330,814,000	0.6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8,186,000	0.5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宏观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65,291,000	0.53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241,749,000	0.48

8.3 报告期可转债变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累计已有人民币901,000元浦发转债转为公司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60,496股，占浦发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额的0.0002%。尚未转股的浦发转债金额为人民币49,999,099,000元，占浦发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99.9982%。

8.4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0年7月23日实施了2019年度A股普通股利润分配。根据《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及有关法规规定，在公司可转债发行后，当公司出现因派送现金股利使公司股东权益发生变化时，公司将相应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为此，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后，浦发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自2020年7月23日（除息日）起，由人民币15.05元/股调整为人民币14.45元/股。

转股价格调整情况见下表：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15.05元/股	14.45元/股	2020年7月16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交所网站、公司网站	因实施2019年度普通股利润分配调整转股价格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14.45元/股	

8.5 公司的负债、资信变化情况以及在未来年度偿债的现金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为公司2019年10月发行的浦发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新世纪出具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

券信用评级报告》，评级结果如下：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浦发转债”的信用等级为 AAA。公司各方面经营情况稳定，资产结构合理，负债情况无明显变化，资信情况良好。公司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来源主要包括公司业务正常经营所获得的收入所带来的现金流入和流动资产变现等。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和机构情况

9.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9.1.1 报告期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职起止日期	报告期新增买入股数 (万股)	报告期末持股数 (万股)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税前报酬 (万元)
郑杨	党委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1966年	2019.12.16-任期届满止			79.86
潘卫东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	男	1966年	2019.12.16-任期届满止	8.00	20.00	108.97
陈正安	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	男	1963年	2019.12.16-任期届满止			86.30
刘以研	执行董事、副行长、首席风险官	男	1964年	2019.12.16-任期届满止	7.39	17.74	93.37
管蔚	非执行董事	女	1971年	2019.12.16-任期届满止			
王红梅	非执行董事	女	1961年	2019.12.16-任期届满止			
张冬	非执行董事	男	1969年	2019.12.16-任期届满止			
王喆	独立董事	男	1960年	2019.12.16-任期届满止			31.00
张鸣	独立董事	男	1958年	2019.12.16-任期届满止			28.00
袁志刚	独立董事	男	1958年	2019.12.16-任期届满止			31.00
蔡洪平	独立董事	男	1954年	2019.12.16-任期届满止			26.00
吴弘	独立董事	男	1956年	2019.12.16-任期届满止			0
刘信义	拟任董事	男	1965年	2019.12.16-任期届满止	5.60	21.60	
董桂林	拟任董事	男	1963年	2020.12.30-任期届满止			
王建平	监事会主席、外部监事	男	1960年	2020.12.30-任期届满止			
孙伟	股东监事	男	1970年	2019.12.16-任期届满止			
曹奕剑	股东监事	男	1976年	2019.12.16-任期届满止			
李庆丰	股东监事	男	1971年	2019.12.16-任期届满止			
吴坚	外部监事	男	1968年	2019.12.16-任期届满止			28.00
王跃堂	外部监事	男	1963年	2019.12.16-任期届满止			28.00
李光明	职工监事	男	1963年	2020.12.29-任期届满止			350.67
张宝全	职工监事	男	1965年	2020.12.29-任期届满止			428.59
何卫海	职工监事	男	1967年	2019.12.16-任期届满止			428.59
姜方平	驻行纪检监察组组长	男	1966年	2019.8-			71.86
王新浩	副行长、财务总监	男	1967年	2019.12.16-任期届满止	6.00	17.10	90.88
崔炳文	副行长、总法律顾问	男	1969年	2019.12.16-任期届满止	4.90	14.87	85.68
谢伟	副行长、董事会秘书	男	1971年	2019.12.16-任期届满止	5.20	15.80	90.88

注：（1）2020年7月，公司收到《中国银保监会关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王红梅、张冬任职资格的批复》（银保监复【2020】417号），中国银保监会已核准王红梅、张冬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上述董事自中国银保监会资格核准后履职。

（2）2020年8月，公司收到《中国银保监会关于浦发银行陈正安、刘以研任职资格的批复》（银保监复【2020】514号），中国银保监会已核准陈正安、刘以研担任公司执行董事的任职资格，上述执行董事自中国银保监会资格核准后履职。

(3) 2020年12月, 公司收到《中国银保监会关于浦发银行吴弘任职资格的批复》(银保监复【2020】888号), 中国银保监会已核准吴弘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吴弘独立董事自中国银保监会资格核准后履职。

(4) 2020年12月, 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董桂林为公司董事, 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该董事将在监管机构任职资格核准后开始履职。

(5) 根据监管要求, 公司拟任董事的任职资格申报及个别拟任董事的离任审计工作正在办理中, 待中国银保监会资格核准后履职。

(6) 2020年12月29日, 公司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李光明先生和张宝全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任期与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7) 2020年12月30日, 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建平先生为公司监事, 任期与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9.1.2 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职起止日期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税前报酬 (万元)
刘培峰	原非执行董事	男	1969年	2019.12.16-2020.12.14	
孙建平	原监事会主席	男	1957年	2019.12.16-2020.6.29	
张宜临	原职工监事	男	1960年	2019.12.16-2020.9.15	374.11
吴国元	原职工监事	男	1961年	2019.12.16-2020.12.29	380.40
徐海燕	原副行长	女	1960年	2019.12.16-2020.5.13	44.60

注:

(1) 公司于2020年5月13日收到公司副行长徐海燕女士的辞呈。由于已届退休年龄, 徐海燕女士申请辞去公司副行长的职务。根据公司章程规定, 该辞呈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2) 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孙建平先生的辞呈。由于已届退休年龄, 孙建平先生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监督委员会委员的职务。根据公司章程规定, 该辞呈自送达公司监事会之日起生效。

(3) 公司于2020年9月15日收到公司职工监事张宜临先生的辞呈。由于已届退休年龄, 张宜临先生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委员的职务。根据公司章程规定, 该辞呈自送达公司监事会之日起生效。

(4) 公司于2020年12月14日收到公司董事刘培峰先生的辞呈。因工作调动原因刘培峰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委员的职务。根据公司章程规定, 该辞呈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5) 公司于2020年12月29日收到公司职工监事吴国元先生的辞呈。因年龄原因, 吴国元先生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务。根据公司章程规定, 该辞呈自送达公司监事会之日起生效。

9.1.3 经考核及主管部门确认后 2019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管领薪情况

姓名	职务	薪酬期间	应付薪酬 (万元) (1)	社会保险、企业年金、补充医疗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单个缴存部分 (2)	其他货币性收入(注明具体项目并分列) (3)	合计 (4)= (1)+(2)+(3)
郑杨	党委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	2019年8月-12月	47.53	7.33	0.00	54.86
潘卫东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	2019年1月-12月	237.02	21.88	0.00	258.90
陈正安	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	2019年1月-12月	102.66	17.11	0.00	119.77

刘以研	执行董事、副行长、首席风险官	2019年1月-12月	221	21.41	0.00	242.41
吴国元	原职工监事	2019年1月-12月	367.91	20.81	0.00	388.72
张宜临	原职工监事	2019年1月-12月	473.30	19.57	0.00	492.87
何卫海	职工监事	2019年1月-12月	445.67	19.49	0.00	465.16
姜方平	驻行纪检监察组组长	2019年8月-12月	42.76	7.16	0.00	49.92
王新浩	副行长、财务总监	2019年1月-12月	221	21.41	0.00	242.41
崔炳文	副行长、总法律顾问	2019年1月-12月	208	16.22	0.00	224.22
谢伟	副行长	2019年1月-12月	221	21.41	0.00	242.41
高国富	原董事长	2019年1月-11月	104.56	16.05	0.00	120.61
刘信义	原副董事长、行长	2019年1月-11月	238.32	20.90	0.00	259.22
徐海燕	原副行长	2019年1月-12月	208	20.93	0.00	228.93

9.1.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及任职情况

9.1.4.1 董事

郑杨，男，1966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国家经贸委经济法规司调研处副处长；中国机电设备招标中心开发处处长、第七招标业务处处长；国家外汇管理局资本项目司副司长；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市分局副局长；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党委委员、副主任兼外汇管理部主任；上海市金融工作党委副书记、市金融办主任；上海市金融工作党委书记、市金融办主任；上海市金融工作党委书记、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金融工作局）局长。现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董事长。

潘卫东，男，1966年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宁波证券公司业务一部副经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分行资财部总经理兼任北仑办事处主任、宁波分行副行长；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产品开发部总经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昆明分行行长、党组书记；上海市金融服务办公室挂职并任金融机构处处长；上海国际集团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上海国际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党委委员、执行董事、副行长、财务总监。现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行长，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正安，男，1963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检委会委员；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二路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党委书记；上海市静安区房地局党组书记、局长；上海市金山区政府副区长、区委常委、组织部部长；中共上海市金融工作委员会副书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纪委书记、监事会副主席。现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浦银大学校长。

刘以研，男，1964年出生，博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交通银行长春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春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总行个人银行总部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风险总监。现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党委委员、执行董事、副行长、首席风险官。

刘信义，男，1965年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空港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海地区总部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上海市金融服务办公室挂职并任金融机构处处长、上海市金融服务办主任助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副行长兼上海地区总部党委书记、总经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副行长兼上海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副行长兼财务总监；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裁；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行长，浦发硅谷银行董事长。现任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裁。

管蔚，女，1971年出生，大学学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曾任上海申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经理助理；上海久事公司财务管理部副经理、经理，纪委委员、审计监察部经理、监事会监事；上海都市旅游卡发展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上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

王红梅，女，1961年出生，博士研究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原邮电部经济技术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发展战略部总经理，改革办主任，中国移动慈善基金会秘书长。现任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发展战略部资深经理（总经理级），中移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张冬，男，1969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曾任江苏移动徐州分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江苏移动连云港分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江苏移动通信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海南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组成员；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市场经营部总经理。

董桂林，男，1963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江苏省卷烟销售公司副经理；江苏省烟草公司卷烟销售管理处处长；苏州市烟草专卖局（公司）党组书记、局长、经理。现任江苏省烟草专卖局（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

王喆，男，1960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曾任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副处长，中国金币总公司深圳中心经理，中信银行深圳分行副行长，大鹏证券董事长，中国金币总公司副总经理，上海黄金交易所总经理、党委书记、理事长，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党委书记。现任上海市互联网金融行业协会秘书长，上海金融业联合会副理事长，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保集健康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鸣，男，1958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现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高级研究员，上海商业会计学会副会长，中国会计学会、中国金融会计学会、上海会计学会等学术机构理事、中国会计学会学术委员会委员、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硅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申丝企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袁志刚，男，1958年出生，博士研究生，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曾任复旦大学经济学院院长。现任复旦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复旦大学就业与社会保障研究中心主任，华东师范大学经管学部学术委员会主任，上海市政府决策咨询委专家，福建省政府顾问，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决咨委专家，中建投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融创中国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蔡洪平，男，1954年出生，大学学历。曾任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国务院国家体改委中国企业海外上市指导小组成员及中国H股公司董事会秘书联席会议主席；百富勤投资银行董事总经理；瑞士银行亚洲区主席；德意志银行亚洲区主席。现任汉德产业促进资本主席、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吴弘，男，1956年生，博士研究生。曾任华东政法大学经济法学院院长，中国银行法研究会副会长、中国商法研究会理事、上海市法学会金融法研究会会长、上海国际商务法律研究会副会长、国家司法考试命题委员会委员、上海市人大常委会立法咨询专家、上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等。现任华东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浙江泰隆商业银行独立董事、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西部利得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

9.1.4.2 监事

王建平，男，1960年出生，大学学历，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注册会计师。曾任上海市财政局预算处处长、城市经济建设处处长；上海市浦东新区国税（地税）局局长、党组书记；上海市发展改革委副主任；上海市统计局局长、党组书记；上海市审计局局长、党组书记（2018年2月—5月，中央第八巡视组副组长）。现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监事会主席。

孙伟，男，1970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硕士学位。曾任上海法维莱交通车辆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发展部经理；上海轨道交通设备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上海轨道交通设备发展有限公司屏蔽门工程公司总经理；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战略规划部副部长、战略规划部部长，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发展部部长。现任百联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曹奕剑，男，1976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任上海汇浦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经理；上海强生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上海久事置业有限公司资产运营部经理；上海久事公司投资发展部副总经理；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总经理。现任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经理。

李庆丰，男，1971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上海久恒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久联集团有限公司总经济师、副总经理、党总支副书记。现任上海久联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上海石油交易所总经理。

吴坚，男，1968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上海市计划委员会上海物价局助理经济师；美国麦当劳中国发展公司法律顾问。现任上海段和段律师事务所董事局主席、联席会议主席；上海市律师协会理事；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云能投（上海）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王跃堂，男，1963年出生，管理学（会计）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曾任扬州大学商学院教员、香港岭南大学商学院高级研究员、美国康奈尔大学访问学者。现任南京大学管理学院院长，会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江苏省会计学会副会长、中国实证会计研究会常务理事；江苏国信集团外部董事、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光明，男，1963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建设银行呼和浩特市中心支行第二支行行长，呼和浩特市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内蒙古分行营业部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呼和浩特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党委办公室主任、党委宣传部部长、办公室主任、董监事会办公室主任。现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工会主席、党委办公室主任、党委宣传部部长、办公室主任。

张宝全，男，1965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保税区分行副行长（主持工作），开发区分行副行长，北辰区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天津市分行国际业务部总经理、国际业务处处长兼市场拓展二部总经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分行党组成员、副行长，青岛分行党组书记、行长，北京代表处副主任，总行风险管理总部北京审贷中心主任，授信审批部北京审批中心总经理，北京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总行授信管理部总经理、业务审批中心主任。现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风险总监、风险管理部总经理。

何卫海，男，1967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职称，国际注册高级内部审计师。曾任中国建设银行宁波分行北仑区支行保税区（开发区）副行长；招商银行宁波支行副行长；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分行江北支行行长、中兴支行行长、营销管理部总经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审计部公金业务执行审计官、贸易与现金管理部总经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温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现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党委书记、行长。

9.1.4.3 高级管理人员

潘卫东，同前。

姜方平，男，1966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三级检察官。曾任上海市人民检察院反贪局侦查二处副处长、侦查一处副处长，市纪委、市监察委五室副主任，市纪委、市监察局一室主任，市纪委、市监察局二室主任，市纪委驻市商务委纪检组组长，市商务委党组成员，市纪委驻市国资委党委纪检组组长、市国资委党委委员，市纪委监委驻市国资委纪检监察组组长、市国资委党委委员。现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党委委员、市纪委监委驻浦发银行纪检监察组组长。

刘以研，同前。

王新浩，男，1967年出生，博士研究生。曾任中国光大银行大连分行资产管理部总经理，客户经理部总经理，公司银行部总经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大连分行党组成员、副行长，大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上海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兼上海自贸区分行党委书记、行长。现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财务总监，浦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崔炳文，男，1969年出生，博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分行津西支行副行长、东丽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分行人力资源部负责人，公司金融部总经理，天津分行党组成员、行长助理，天津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天津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北京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兼总行集团客户部总经理、总行金融市场部（北京）总经理。现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总法律顾问。

谢伟，男，1971年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河南省分行公司业务部总经理，许昌市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公司及投资银行总部发展管理部总经理，公司及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兼投行业

务部、发展管理部、大客户部总经理，福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总行资金总部总经理，资产管理部总经理、金融市场部总经理。现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董事会秘书、金融市场业务总监，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9.2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的股东名称	现担任的职务
刘信义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董事、总裁
管蔚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财务总监
王红梅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发展战略部资深经理（总经理级）
张冬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经营部总经理
董桂林	中国烟草总公司江苏省公司	党组成员、副总经理
孙伟	百联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曹奕剑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发展部总经理
李庆丰	上海久联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9.3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现担任的职务
王喆	上海市互联网金融行业协会	秘书长
	上海金融业联合会	副理事长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
	保集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张鸣	上海财经大学	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高级研究员
	上海商业会计学会	副会长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上海硅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上海申丝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袁志刚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复旦大学	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华东师范大学	经管学部学术委员会主任
	中建投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
蔡洪平	融创中国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汉德产业促进资本	主席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吴弘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董事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独立董事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孙伟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公司	独立董事
	上海百联利安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百吉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曹奕剑	上海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上海公共交通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久事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李庆丰	上海石油交易所	总经理
吴 坚	上海段和段律师事务所	董事局主席、联席会议主席
	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云能投（上海）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王跃堂	南京大学	管理学院院长、会计系教授
	江苏国信集团	外部董事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9.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发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下设的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核，并报董事会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属于国有企业领导人员范围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纳入相应薪酬管理制度管理，由主管部门根据考核结果核定。其他人员按照董事会及其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通过的公司薪酬分配方案执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应付报酬情况	由于领薪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尚未结束，报告期内的薪酬还未包括考核核定应发放的薪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属于国有企业领导人员范围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最终薪酬主管部门正在确认过程中，目前公司支付的薪酬合计为 2714.76 万元（税前）。

9.5 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9.5.1 员工情况

	单位：人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9,05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63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1,68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离退休职工的数量	1,523
其中：母公司员工专业构成	
管理人员	321
银行业务人员	52,871
技术人员	5,859
其中：母公司员工教育程度类别	
大专、中专学历	9,336
大学本科学历	38,321
硕士、博士学历	11,484

9.5.2 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构建国际化薪酬体系，完善海外机构和海外派出人员薪酬机制。按照集团化要求推进子公司薪酬管理，继续完善专业岗位绩效薪酬与业绩增长挂钩的激励机制。强化问责管理，有效发挥延付薪酬的风险约束效果。

9.6 公司分级管理情况及各层级分支机构数量和地区分布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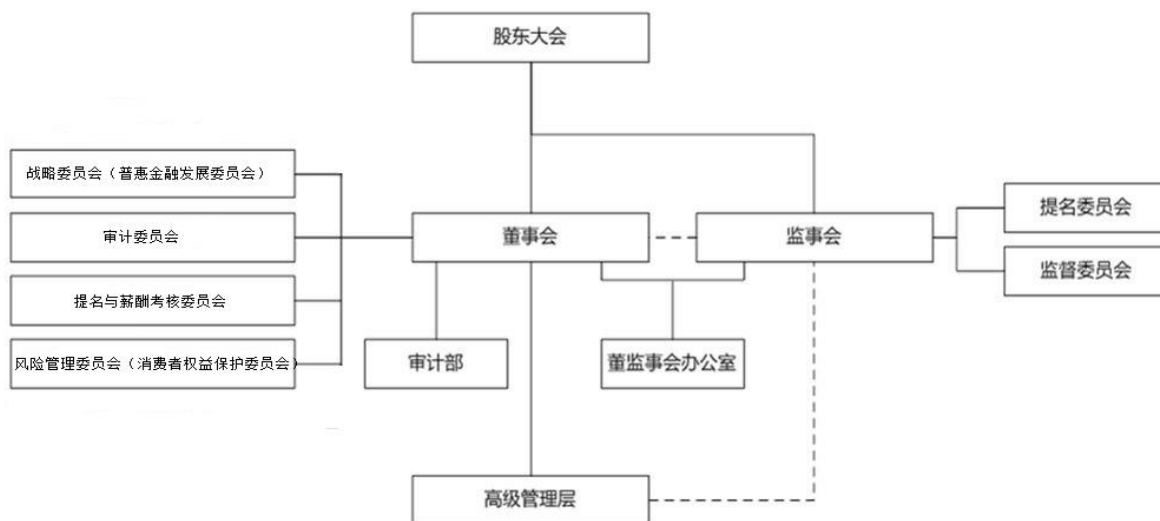
本行实行一级法人体制，采用总分行制。根据经济效益和经济区划原则，按照全国性商业银行的发展布局，公司在国内大中城市以及沿江沿海、东北和中西部地区的重要中心城市先后设置了分支机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设有 1,640 个分支机构（含总行），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地区	机构名称	地址	职工数 (人)	资产规模 (百万元)	所属 机构数
总行	总行	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8,452	3,741,913	1639
	信用卡中心	上海市浦东南路 588 号浦发大厦	11,672	362,211	-
	小计		20,124	4,104,124	1639
长三角地区	上海分行	上海市浦东南路 588 号	4,394	1,030,137	185
	杭州分行	杭州市延安路 129 号	2,712	382,699	101
	宁波分行	宁波市江厦街 21 号	1,287	117,789	40
	南京分行	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	2,991	374,424	110
	合肥分行	合肥市滨湖新区杭州路 2608 号	1,087	102,461	38
	苏州分行	苏州市工业园区钟园路 718 号	892	110,657	31
	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上海市浦东南路 588 号浦发大厦 22 楼	38	73,783	-
	小计		13,401	2,191,950	505
珠三角及海西地区	广州分行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12 号	2,080	248,308	69
	深圳分行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 333 号	1,611	317,223	45
	福州分行	福州市湖东路 222 号	728	54,222	58
	厦门分行	厦门市厦禾路 666 号之一	273	15,905	15
	小计		4,692	635,658	187
环渤海地区	北京分行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8 号	1,928	510,277	77
	天津分行	天津市河西区滨水道增 9 号 D 座	1,237	177,296	36
	济南分行	济南市黑虎泉西路 139 号	1,284	72,477	62
	青岛分行	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 188 号	821	77,133	31
	石家庄分行	石家庄市长安区裕华东路 133 号方北购物广场 101	753	62,548	31
小计		6,023	899,731	237	
中部地区	郑州分行	郑州市金水路 299 号	1,904	246,651	90
	武汉分行	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 218 号	939	80,660	42
	太原分行	太原市青年路 5 号	886	79,478	54
	长沙分行	长沙市滨江新城茶子山东路 102 号	960	87,746	51
	南昌分行	南昌市红谷中大道 1402 号	670	63,304	33
	海口分行	海口市玉沙路 26 号	183	8,968	6
	小计		5,542	566,807	276
西部地区	重庆分行	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星光大道 78 号	694	91,370	24
	昆明分行	昆明市东风西路 156 号	709	56,905	36
	成都分行	成都市成华区二环路东二段 22 号	711	71,688	22
	西安分行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6 号	1,057	109,980	49
	南宁分行	南宁市金浦路 22 号	574	86,838	22
	乌鲁木齐分行	乌鲁木齐市新华南路 379 号	462	31,420	19
	呼和浩特分行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 18 号东方君座 B 座	571	32,050	26

地区	机构名称	地址	职工数 (人)	资产规模 (百万元)	所属 机构数
	兰州分行	兰州市广场南路 101 号	483	35,128	29
	贵阳分行	贵阳市观山湖区中天会展城 B 区金融商务区东区东四塔	362	37,899	17
	西宁分行	西宁市城西区微波巷 1 号 1-7 亚楠大厦	222	8,970	7
	银川分行	银川市兴庆区新华东街 51 号	177	6,250	5
	拉萨分行	拉萨市城关区北京中路 48 号 1 号商务楼	123	5,226	1
	小计		6,145	573,724	257
东北地区	大连分行	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 45 号	897	88,039	55
	沈阳分行	沈阳市沈河区奉天街 326 号	689	49,001	27
	哈尔滨分行	哈尔滨市南岗区红旗大街 226 号	682	51,008	32
	长春分行	长春市人民大街 3518 号	483	40,894	23
	小计		2,751	228,942	137
境外	香港分行	香港轩尼诗道 1 号浦发银行大厦 30 楼	253	167,356	-
	新加坡分行	新加坡码头大道 12 号滨海湾金融中心 (12MarinaBoulevard, #34-01, MBFCTower3, Singapore)	80	24,745	-
	伦敦分行	19thfloor, 1AngelCourtLondon, EC2R7HJ	40	10,403	-
	小计		373	202,504	-
汇总调整				-1,605,148	40
总计			59,051	7,798,292	1639

注：职工数、资产规模、所属机构数的总计数均不包含控股子公司

第十节 公司治理



10.1 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借鉴国际上成熟的公司治理经验，努力构建合理的股权结构，通过明晰公司治理各主体的职责边界，实现各利益相关者的利益均衡化和最大化，保护存款人的利益，为股东赢取回报，为社会创造价值，努力建设资本充足、内控严密、运营安全、效益良好的具有核心竞争优势的现代金融服务企业。

2020年6月19日，股东大会通过了《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要求，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实践和股权管理，《公司章程》的修订已获得中国银保监会核准。

10.1.1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2020年度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通过决议12项，听取报告3项；保证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10.1.2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末，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履职董事12名，其中执行董事4名、股东董事3名、独立董事5名，独立董事均由经济、金融、会计、法律等方面有较大社会影响的专业人士担任。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16次，其中现场会议7次，通讯表决会议9次；通过决议76项，审阅专项报告37项。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共4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24次，其中战略委员会（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6次，审计委员会5次，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召开3次，风险管理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召开10次，共通过决议68项，听取报告8项。公司董事运用丰富的知识、经验和良好的职业道德，积极推动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对重大问题进行深入研究，在公司治理、战略规划、服务实体经济、资本补充、风险防范、利润分配、反洗钱、监管整改、内控审计、资产处置、激励约束等方面做出了科学、务实、高效的决策，在监督高级管理层的有效履职、监督银行财务报告的完整性、准确性等方面倾注了大量的时间和精力，确保银行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切实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关注和维护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有效履行受托职责。

10.1.3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末，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有监事 9 名，其中：股东监事 3 名、外部监事 3 名、职工监事 3 名；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监督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组织召开监事会会议 15 次，审议通过议案 95 项，审阅报告 24 项；应出席监事 125 人次，亲自出席 124 人次，亲自出席率 99.2%。公司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共 2 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监督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共审议议案 29 项，审阅报告 2 项。监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重点关注董事和高管人员履职情况、战略规划及其执行、资本管理、财务报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全面风险管理、资产损失核销、内控合规、薪酬管理、内部审计等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公司监事勤勉敬业，努力发挥专业特长，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提出意见建议。

10.1.4 关于高级管理层

报告期末，公司高级管理层设 1 名行长、4 名副行长（分别兼任首席风险官、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公司高管层在董事会领导下，遵循诚信原则，审慎、勤勉地在其职权范围内行使职权。2020 年，公司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监管要求，紧扣“六稳”“六保”工作任务，凝心聚力、共克时艰，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营发展，公司资产规模和营业收入等集团主要指标提前完成“三年行动计划”任务目标，行业地位与社会影响持续提升。公司高级管理层下设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风险防控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等。

10.1.5 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定期报告披露 4 次，临时公告披露 84 次，对公司“三会”决议以及重大事项如实施利润分配等及时进行了公告。2020 年 1 月 22 日，公司披露业绩快报，连续第 15 年首月披露业绩快报，有助于股东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与财务状况。

10.2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1 次。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6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2020 年 6 月 20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2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0.3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0.3.1 董事参加董事会会议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会	
郑 杨	否	16	16	9	0	0	否	2
潘卫东	否	16	16	9	0	0	否	2
陈正安	否	6	5	3	1	0	否	2
刘以研	否	6	5	3	1	0	否	2
管 蔚	否	16	16	9	0	0	否	2

王红梅	否	7	7	4	0	0	否	2
张冬	否	7	6	4	1	0	否	2
王喆	是	16	15	9	1	0	否	2
张鸣	是	16	16	9	0	0	否	2
袁志刚	是	16	16	9	0	0	否	2
蔡洪平	是	16	15	9	1	0	否	2
吴弘	是	1	1	1	0	0	否	1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7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9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10.3.2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提出异议。

10.3.3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共有独立董事 5 名，达到董事会成员三分之一以上的规定。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均由独立董事担任。2020 年，董事会召开 16 次会议，独立董事亲自出席会议率超过 98%。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 24 次会议，独立董事在专门委员会中积极参会，发挥了较大的作用；报告期召开独立董事会议 1 次，通过决议 1 项，独立董事发表专项独立意见 14 项。各独立董事本着为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诚信和勤勉义务，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并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

10.3.4 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相关规定及要求，本着公正、公平、客观的态度，独立董事对本集团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开展对外担保业务是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对外担保业务属于正常业务之一，《公司章程》就审批权限做了明确规定，针对担保业务的风险特点制定了具体的管理办法、操作流程和审批程序，从而有效控制了担保业务的风险。

本集团对外担保均系正常表外业务，表外负债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报告期末	上年末
银行承兑汇票	553,527	473,598
开出信用证	176,517	162,473
开出保函	112,564	88,940
信用卡及贷款承诺	525,923	457,683

本集团没有对关联方的特殊担保情况。报告期内，能认真执行证监会【2003】56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没有违规担保的情况。

10.4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共 4 个专门委员会。

10.4.1 战略委员会（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战略委员会（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包括郑杨先生（主任委员）、潘卫东先生、管蔚女士、王红梅女士和袁志刚先生。

战略委员会（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共召开6次会议，审议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关于2020年支行级机构建设计划的议案》《关于三年行动计划的议案》《关于投资企业股权处置的议案》《2020年度资产负债管理政策的议案》《2019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关于投资国家绿色发展基金的议案》《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设立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等19项议案，审阅了《2020年上半年战略执行情况分析报告》。

10.4.2 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由6名董事组成，包括袁志刚先生（主任委员）、郑杨先生、陈正安先生、王红梅女士、王喆先生和蔡洪平先生。

报告期内，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共召开3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聘任总法律顾问的议案》《2019年度高管（职业经理人）履职考核的议案》《2019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等8项议案。

10.4.3 风险管理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包括王喆先生（主任委员）、刘以研先生、张鸣先生、蔡洪平先生和吴弘先生。

报告期内，风险管理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共召开10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资产损失核销的议案》《2020年度资产损失核销授权的议案》《2020年度对主要投资企业综合授信的议案》《2020年度关联方确定的议案》《关于修订〈反洗钱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首席风险官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总法律顾问工作制度〉的议案》等28项议案，听取了《2020年市场乱象整治“回头看”工作情况》专项报告。

10.4.4 审计委员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审计委员会由6名董事组成，包括张鸣先生（主任委员）、管蔚女士、张冬先生、王喆先生、袁志刚先生和吴弘先生。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5次会议，审议了《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和2020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首席审计官工作制度》《2020年半年度资本充足率报告》等13项议案，听取了《公司2019年度经营工作报告》等6项报告。

10.5 监事履行职责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共有监事9人，其中：股东监事3人、职工监事3人、外部监事3人（含监事会主席）。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准确把握监事会定位，依法履职、勤勉尽责，依法依规开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监督和财务、风险、内控管理等方面的监督，努力提升监督成效。各位监事勤勉敬业，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督职责，在报告期内未发现有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监事会会议15次，通过各项决议95项，审阅专项报告24项；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会议10次，审议通过了29项议案。监事亲自出席会议的比例平均达到99.2%，符合监管机构“监事每年亲自出席至少三分之二监事会会议”的规定。监事会重点关注董事和高管人员履职情况、战略规划及其执行、资本管理、财务报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全面风险管理、资产损失核销、内控合规、薪酬管理、内部审计等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各位监事认真审议、审阅各项议案、报告，独立发表自己的意见建议。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积极开展基层调研巡查。一年内，监事会调研巡查了6家一级分行、2家二级分行、8个总行板块部门、3家境内子公司和上海地区10家支行，累计召开专题会议35次。2020年上半年，监事会赴宁波及其辖属台州分行调研，检查督促“三年行动计划”和全行年度工作会议精神落实情况，推进经营机构提升经营管理能力，更好

地助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监事会赴上海分行辖属支行调研，检查督促疫情防控和“三年行动计划”重点工作任务落实情况，要求在抓好疫情防控的同时，只争朝夕抓好“三年行动计划”落实。2020年下半年，监事会先后组织开展十余次调研活动，密切关注监管要求和风险内控管理要求落实情况，明确提出要正确处理好监督与发展的关系，牢固树立合规经营理念，坚持依法合规经营。2020年12月，公司组织董监事赴上海信托开展调研巡查，了解子公司经营情况和公司集团化战略落实情况。通过巡查，监事对上海信托经营状况、集团化协同及其成效有了较深的了解，并提出了很好的意见建议。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组织开展董事会、高管层及其成员和监事年度履职评价。根据《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按照公司《董事履职评价实施细则》和《监事履职评价办法》等制度办法，组织开展2019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评价，形成《2019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报告》，经七届监事会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按时上报银保监会，并通过股东大会向股东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组织开展年度企业监督评价。根据《上海市国资委监管企业董事（会）、监事（会）有关报告管理办法》和《上海市管国有企业外派监事会主席和外派监事履职目录（2020版）》，组织开展年度企业经营管理业绩与财务状况的评价，结合监事会议案审议、调研、巡查和督查情况，形成《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监督评价报告》，经公司七届九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报市国资委。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关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完善。监事会组织开展全面风险管理情况的监督检查，了解掌握风险管理工作总体情况、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优化推进情况，提出要立足浦发银行现阶段特点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改革，更好地发挥风险管理作用，促进全行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关注合规内控管理体系优化。监事会组织开展合规内控工作开展情况专项监督检查，了解掌握合规内控工作总体情况、内控合规管理体系优化完善情况、全行制度梳理完善工作推进情况以及整改落实情况，促进全行进一步健全审慎文化，牢固树立审慎经营理念，增强合规风险意识，不断提升制度约束力和执行力。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组织开展风险管理“一行一策”落实情况督查。组织召开专题调研会，了解信贷政策在区域、分行的差异化管理以及政策投向与落地投放的一致性，促进“一行一策”持续优化和有效落实，提升经营发展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关注金融科技创新。监事会组织召开专题会议，听取金融科技创新工作汇报，提出要全力以赴落实“三年行动计划”，推进数字银行建设，提升敏捷研发、数据经营、技术创新等方面的科技动能；强化穿透管理和风险防控数字化赋能，促进全面风险管理、合规内控管理数字化建设，全面提升风险防控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关注财务风险预警指标及其改进情况。监事会组织开展财务风险预警工作的监督检查，了解掌握财务风险预警工作总体情况、财务风险预警指标亮灯情况以及财务风险预警工作计划安排，促进财务风险指标进一步优化。

10.6 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共2个专门委员会。

10.6.1 提名委员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监事会提名委员会由4名监事组成，包括吴坚先生（主任委员）、王建平先生、孙伟先生、王跃堂先生。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审议了《2019年度董事履职评价报告》《2019年度监事履职评价报告》《2019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报告》《2019年度高管（职业经理人）履职考核的议案》《2019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高管（职业经理人）考核目标责任书的议案》，共7项议案。

10.6.2 监督委员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监事会监督委员会由4名监事组成，包括王跃堂先生（主任委员）、王建平先生、曹奕剑先生、吴坚先生。

报告期内，监督委员会召开7次会议，审议了《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大额资金风险管控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反洗钱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等22项议案。

10.7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没有控股股东。公司合并持股第一大股东是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其与控股的子公司合并持有公司29.67%的股份；公司与其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均完全独立，公司重大决策由公司独立做出并实施，不存在大股东以任何形式占用公司资金和要求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的行为。

	是否独立完整	情况说明	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改进措施
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业务独立，自主经营，业务结构完整。	-	-
人员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实行独立。行长、副行长、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报酬，未在第一大股东单位领取报酬。	-	-
资产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场所和配套设施。	-	-
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及公司职能部门等机构独立运作，不存在与第一大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	-
财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	-

10.8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2020年，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持续贯彻落实市管国有企业职业经理人薪酬制度改革试点工作方案的要求，完成公司职业经理人、组织任命管理的其他领导人员2019年履职考核评价和薪酬分配。

10.9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编制了《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10.10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编制并披露了《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12月31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上述报告全文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0.11 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面对新冠疫情，公司积极创新投资者管理模式，公司积极做好投资价值宣讲，秉承“高效、精准、协作、守则”的精神，以网络会议、电话会议等方式组织投资者会议，对外发挥资本市场窗口作用，以互联网的方式组织召开了年度业绩发布会，向境内外投资者客观、全面、及时并准确地向市场及股东推介公司的战略规划、经营管理以及社会责任等情况，主动做好上市公司与股东沟通的桥梁，增强公司的透明度，完善价值传递，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积极响应监管机构的倡导，加强投资者教育，提高了投资者股东权利意识与责任，培养理性投资、价值投资理念。

10.12 信息披露索引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公司在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信息有：

事 项	刊载日期
上海市联合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2020/12/31
关于公司职工监事变动的公告	2020/12/31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0/12/31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12/30
关于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2020/12/30
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函	2020/12/30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12/30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0/12/30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0/12/23
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获中国银保监会核准的公告	2020/12/23
关于 2019 年度高管薪酬的公告	2020/12/18
独立董事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2020/12/15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0/12/15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12/15
关于公司董事辞任的公告	2020/12/15
关于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	2020/11/25
优先股一期股息发放实施公告	2020/11/19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11/13
关于与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2020/11/13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11/13
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函	2020/11/13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0/11/13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2020/10/31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020/10/31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10/31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10/31
关于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获得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公告	2020/10/24
关于浦发转债 2020 年付息事宜的公告	2020/10/22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10/15
关于与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2020/10/15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0/10/15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10/15
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函	2020/10/15
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2020/10/12
关于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获得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公告	2020/9/19
关于 2020 年第二期二级资本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	2020/9/19
关于公司职工监事辞任的公告	2020/9/16
关于赎回二级资本债券的公告	2020/9/1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之核查意见	2020/9/1
关于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公告	2020/9/1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2020/8/29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8/29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0/8/29
2020 年半年度资本充足率报告	2020/8/29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8/29
关于执行董事任职资格获中国银保监会核准的公告	2020/8/21
关于浦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获准筹建的公告	2020/8/13
关于 2020 年第一期二级资本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	2020/8/4
2019 年度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评估指标	2020/7/25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7/25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7/25
关于拟任董事买入本公司股票的公告	2020/7/21
关于发行二级资本债券获得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公告	2020/7/18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买入本公司股票的公告	2020/7/17
关于根据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	2020/7/16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买入本公司股票的公告	2020/7/16
2019 年度普通股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2020/7/16
2019 年度普通股分红派息实施暨“浦发转债”转股连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2020/7/10
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中国银保监会核准的公告	2020/7/9
关于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2020/7/8
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2020/7/3
关于发行二级资本债券获得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公告	2020/7/1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6/30
关于公司监事会主席辞任的公告	2020/6/30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6/30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0 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2020/6/25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	2020/6/25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0/6/20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2020/6/20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6/19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6/19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020/6/17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0/6/11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5/29
关于与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2020/5/29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0/5/29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0/5/29
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5/29
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函	2020/5/29
关于公司副行长辞任的公告	2020/5/14

关于 2020 年第一期金融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	2020/4/30
关于“浦发转债”开始转股的公告	2020/4/28
2019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关键数据独立有限鉴证报告	2020/4/27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20/4/25
关于《公司章程》修订的公告	2020/4/2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	2020/4/25
2019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2020/4/25
2019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20/4/25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4/2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19 年度持续督导报告书	2020/4/25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2020/4/25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20/4/25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20/4/2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	2020/4/25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2020/4/25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2020/4/25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2020/4/25
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2020/4/25
2019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020/4/25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	2020/4/25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0/4/25
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4/25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鉴证报告	2020/4/25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4/2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2020/4/25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0/4/25
关于获准发行金融债券的公告	2020/4/22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4/11
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4/11
关于投资企业股权处置提示性公告	2020/4/4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3/21
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3/21
关于调整优先股二期票面股息率的公告	2020/3/12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2/29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函	2020/2/29
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2/29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0/2/29
优先股二期股息发放实施公告	2020/2/29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2/4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2/4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函	2020/1/22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0/1/22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关于与百联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2019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1/22
2020/1/22
2020/1/22
2020/1/22
2020/1/2
2020/1/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1.1 按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见附件）

11.2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见附件）

11.3 补充资料

按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的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6	10.81	1.88	1.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38	10.73	1.87	1.7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1 载有法定代表人、行长、财务总监、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12.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12.3 报告期内公司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12.4 《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 2020 年企业社会责任的报告》。

董事长： 郑 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5 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1517 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第 1 页至第 139 页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及其子公司（统称“贵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1517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第 8.(6)项、附注五第 6 项、附注五第 7.(b)项、附注五第 14 项、附注五第 23 项、附注十二第 1.(1)项、附注十二第 1.(3)项、附注十二第 1.(4)项、附注十二第 1.(5)项。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涉及管理层主观判断。</p> <p>贵集团就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建立了相关的内部控制。</p>	<p>与评价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了解和评价与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了解和评价信用审批、记录、监控、定期信用等级重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数据输入、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等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特别地，我们评价与基于各级次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信用质量而进行各金融工具阶段划分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利用我们信息技术专家和金融风险管理专家的工作，了解和评价相关信息系统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包括：系统的信息技术一般控制、关键内部历史数据的完整性、系统间数据传输、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参数的映射，以及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系统计算逻辑设置等；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1517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第 8.(6) 项、附注五第 6 项、附注五第 7.(b) 项、附注五第 14 项、附注五第 23 项、附注十二第 1.(1) 项、附注十二第 1.(3) 项、附注十二第 1.(4) 项、附注十二第 1.(5) 项。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贵集团通过评估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管理层运用包含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敞口和折现率等关键参数的风险参数模型法评估损失准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利用我们金融风险管理专家的工作，评价贵集团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所用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和参数的可靠性，审慎评价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折现率、前瞻性调整及其他调整等，以及其中所涉及的关键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包括是否考虑了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下的宏观经济情况；• 评价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使用的关键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针对与业务原始档案相关的关键内部数据，我们将管理层用以评估减值准备的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资产中债权投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清单总额分别与总账进行比较，以评价清单的完整性。我们选取样本，将单项贷款、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或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信息与相关协议以及其他有关文件进行比较，以评价清单的准确性；针对关键外部数据，我们将其与公开信息来源进行核对，以评价其准确性；• 评价涉及主观判断的输入参数，包括从外部寻求支持证据，比对历史损失经验及担保方式等内部记录。作为上述程序的一部分，我们还询问了管理层对关键假设和输入参数所做调整的理由，并考虑管理层所运用的判断是否一致；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1517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续)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第 8.(6) 项、附注五第 6 项、附注五第 7.(b) 项、附注五第 14 项、附注五第 23 项、附注十二第 1.(1) 项、附注十二第 1.(3) 项、附注十二第 1.(4) 项、附注十二第 1.(5) 项。</p>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模型所包含的重大管理层判断和假设主要包括：</p> <p>(1) 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选择恰当的计量模型，并确定计量相关的关键参数；</p> <p>(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p> <p>(3) 用于前瞻性计量的经济指标、经济情景及其权重的采用。</p> <p>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经济影响增加了与会计估计相关的估计不确定性的程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将管理层在上年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采用的经济指标估计与本年实际情况进行比较，以评价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 针对需由系统运算生成的关键内部数据，我们选取样本将系统运算使用的输入数据核对至业务原始档案以评价系统输入数据的准确性。此外，利用我们信息技术专家的工作，选取样本，测试了发放贷款和垫款逾期信息的编制逻辑； • 选取样本，评价管理层对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的合理性。我们按照行业分类对公司类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进行分析，选取样本时考虑选取受目前行业周期及调控政策影响较大的行业，关注高风险领域的贷款以及债权投资，并选取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贷款以及债权投资、逾期未发生信用减值的贷款以及债权投资、内部评级较低的贷款以及债权投资、存在负面预警信号、负面媒体消息、拆分评级等其他风险因素的借款人为信贷审阅的样本。我们在选取样本的基础上查看业务文档、检查逾期信息、向客户经理询问借款人的经营状况、检查借款人的财务信息以及搜寻有关借款人业务和经营的市场信息等；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1517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第 8.(6) 项、附注五第 6 项、附注五第 7.(b) 项、附注五第 14 项、附注五第 23 项、附注十二第 1.(1) 项、附注十二第 1.(3) 项、附注十二第 1.(4) 项、附注十二第 1.(5) 项。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由于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存在固有不确定性以及涉及管理层判断，同时对贵集团的经营状况和资本状况会产生重要影响，我们将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对选取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公司类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执行信贷审阅时，通过询问、运用职业判断和独立查询等方法，评价其预计可收回的现金流。我们还评价担保物的变现时间和方式并考虑管理层提供的其他还款来源。评价管理层对关键假设使用的一致性，并将其与我们的数据来源进行比较；选取样本，复核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以评价贵集团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应用；根据相关会计准则，评价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财务报表信息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1517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第 4 项以及附注七。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结构化主体通常是为实现具体而明确的目的而设计并成立的，并在确定的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p> <p>贵集团可能通过发起设立、持有投资或保留权益份额等方式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理财产品、资产支持证券、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或证券投资基金。</p>	<p>与评价结构化主体的合并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过询问管理层和检查与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合并作出的判断过程相关的文件，以评价贵集团就此设立流程是否完备；● 选取样本，对结构化主体执行了下列审计程序：<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检查相关合同、内部设立文件以及向投资者披露的信息，以理解结构化主体的设立目的以及贵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参与程度，并评价管理层关于贵集团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拥有权力的判断；- 检查结构化主体对风险与报酬的结构设计，包括在结构化主体中拥有的任何资本或对其收益作出的担保、提供流动性支持的安排、佣金的支付和收益的分配等，以评价管理层就贵集团因参与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拥有的对结构化主体的风险敞口、权力及对可变回报的影响所作的判断；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1517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第 4 项以及附注七。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当判断贵集团是否应该将结构化主体纳入贵集团合并范围时，管理层应考虑贵集团所承担的风险和享有的报酬，贵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相关活动拥有的权力，以及通过运用该权力而影响其可变回报的能力。这些因素并非完全可量化的，需要综合考虑整体交易的实质内容。</p> <p>由于涉及部分结构化主体的交易较为复杂，并且贵集团在对每个结构化主体的条款及交易实质进行定性评估时需要作出判断，我们将结构化主体的合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选取样本，对结构化主体执行了下列审计程序 (续):<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检查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的分析，包括定性分析，以及贵集团对享有结构化主体的经济利益的比重和可变动性的计算，以评价管理层关于贵集团影响其来自结构化主体可变回报的能力判断；- 评价管理层就是否合并结构化主体所作的判断；• 评价财务报表中对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要求。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1517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第 8 项、附注三第 23 项以及附注十二第 4 项。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是贵集团持有/承担的重要资产/负债。公允价值调整可能影响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p> <p>贵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以市场数据和估值模型为基础，其中估值模型通常需要大量的参数输入。大部分参数来源于能够可靠获取的数据，尤其是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其估值模型采用的参数分别是市场报价和可观察参数。当可观察的参数无法可靠获取时，即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情形下，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确定会使用到管理层估计，这当中会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p> <p>此外，贵集团已对特定的第二层次及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开发了自有估值模型，这也会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p> <p>由于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涉及复杂的流程，以及在确定估值模型使用的参数时涉及管理层判断的程度，我们将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评价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和评价贵集团与估值、独立价格验证、后台对账及金融工具估值模型审批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选取样本，通过比较贵集团采用的公允价值与公开可获取的市场数据，评价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 利用我们的金融风险管理专家的工作，在选取样本的基础上对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进行独立估值，并将我们的估值结果与贵集团的估值结果进行比较。上述程序具体包括将贵行的估值模型与我们了解的行业通行估值方法进行比较，测试公允价值计算的输入值，以及建立平行估值模型进行重估；• 在评价对构成公允价值组成部分的公允价值调整的运用是否适当时，询问管理层计算公允价值调整的方法是否发生变化，并评价参数运用的恰当性；• 评价财务报表的相关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要求，恰当反映了金融工具估值风险。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1517 号

四、其他信息

贵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行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集团及贵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贵集团及贵行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1517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集团及贵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集团及贵行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贵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1517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石海云 (项目合伙人)

窦友明

日期：2021 年 3 月 25 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					
银行款项	五、1	489,088	477,853	484,262	472,824
存放同业及其他					
金融机构款项	五、2	151,796	103,755	143,447	96,179
拆出资金	五、3	234,131	172,607	238,959	177,854
贵金属		44,969	30,870	44,969	30,870
衍生金融资产	五、4	63,589	38,719	63,589	38,7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5	36,526	2,873	36,526	2,873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6	4,430,228	3,930,750	4,339,333	3,857,413
金融投资:	五、7				
-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9,149	505,318	514,468	488,178
- 债权投资		1,169,777	1,074,927	1,167,536	1,072,249
- 其他债权投资		577,786	497,508	571,508	491,384
- 其他权益工具					
投资		5,835	5,794	5,835	5,794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2,401	2,049	26,434	26,148
固定资产	五、9	32,364	30,383	16,250	14,852
无形资产	五、10	10,523	10,357	8,234	8,067
商誉	五、11	6,981	6,981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2	52,157	45,532	50,853	44,586
其他资产	五、13	92,918	69,653	86,089	64,417
资产总额		7,950,218	7,005,929	7,798,292	6,892,407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3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 (续)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74,346	233,423	272,964	232,934
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存放款项	五、15	1,182,890	1,000,828	1,193,043	1,008,810
拆入资金	五、16	182,682	162,541	117,013	117,719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五、17	16,057	23,295	6,067	18,464
衍生金融负债	五、4	61,146	41,503	61,137	41,501
卖出回购金融 资产款	五、18	232,346	227,583	225,425	227,583
吸收存款	五、19	4,122,407	3,661,842	4,090,341	3,634,003
应付职工薪酬	五、20	13,822	12,628	12,183	11,269
应交税费	五、21	27,693	28,060	26,242	26,165
已发行债务证券	五、22	1,140,653	1,003,502	1,127,379	991,3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2	689	634	-	-
预计负债	五、23	5,280	6,698	5,276	6,697
其他负债	五、24	44,390	42,341	36,655	32,551
负债总额		7,304,401	6,444,878	7,173,725	6,348,997
		-	-	-	-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3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 (续)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5	29,352	29,352	29,352	29,352
其他权益工具	五、26	112,691	62,698	112,691	62,698
资本公积	五、27	81,761	81,760	81,711	81,710
其他综合收益	五、28	3,976	7,267	3,349	6,670
盈余公积	五、29	142,739	125,805	142,739	125,805
一般风险准备	五、30	79,640	76,249	78,000	74,900
未分配利润	五、31	188,038	170,730	176,725	162,27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权益合计		638,197	553,861	624,567	543,410
少数股东权益		7,620	7,190	-	-
股东权益合计		645,817	561,051	624,567	543,410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7,950,218	7,005,929	7,798,292	6,892,407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董事长: 郑杨 行长: 潘卫东 财务总监: 王新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 潘培东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3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
2020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度	2019 年 度	2020 年 度	2019 年 度	
一、营业收入	196,384	190,688	185,057	181,536	
利息收入	294,985	297,767	290,103	293,497	
利息支出	(156,404)	(153,244)	(153,741)	(150,955)	
利息净收入	五、32	138,581	144,523	136,362	142,54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4,257	35,523	40,158	31,51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311)	(10,749)	(10,409)	(10,81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五、33	33,946	24,774	29,749	20,697
投资损益	五、34	18,980	13,571	17,767	12,99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6	171	130	15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损益		433	(309)	433	(309)
其他收益		720	485	255	22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五、35	2,220	3,765	797	2,934
汇兑损益	五、36	(215)	312	(175)	328
其他业务收入		2,160	1,788	310	346
资产处置损益		(8)	1,470	(8)	1,470
二、营业支出		(129,648)	(120,824)	(123,165)	(115,727)
税金及附加		(2,117)	(1,946)	(2,034)	(1,868)
业务及管理费	五、37	(46,702)	(43,052)	(43,706)	(40,297)
信用减值损失	五、38	(79,547)	(74,708)	(77,328)	(73,18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6)	1	(3)	1
其他业务成本		(1,276)	(1,119)	(94)	(381)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3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 (续)
2020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度	2019 年 度	2020 年 度	2019 年 度
三、营业利润	66,736	69,864	61,892	65,809
加: 营业外收入	137	106	126	102
减: 营业外支出	(191)	(153)	(143)	(127)
四、利润总额	66,682	69,817	61,875	65,784
减: 所得税费用	五、39 (7,689)	(10,311)	(6,699)	(9,337)
五、净利润	58,993	59,506	55,176	56,447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58,993	59,506	55,176	56,447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 按所有者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58,325	58,911	55,176	56,447
少数股东损益	668	595	-	-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3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 (续)
2020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度	2019 年度	2020 年 度	2019 年 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28	(3,307)	2,609	(3,321)	2,0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91)	2,608	(3,321)	2,043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46)	2,363	(2,976)	1,798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521)	1,760	(3,401)	1,541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747	645	484	329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2)	(1)	2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异		(170)	(41)	(61)	(72)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5)	245	(345)	2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5)	245	(345)	24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	1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55,686	62,115	51,855	58,49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		55,034	61,519	51,855	58,4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652	596	-	-
八、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五、40				
基本每股收益		1.88	1.95		
稀释每股收益		1.73	1.92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3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
2020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度	2019 年 度	2020 年 度	2019 年 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630,325	335,540	628,494	338,769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0,593	12,949	39,700	13,2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0,274	13,907	-	8,082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4,810	108,023	-	108,023
存放中央银行和存放同业及				
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净减少额	21,233	6,577	21,735	5,164
返售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832	10,718	832	10,718
收到的利息	247,891	242,337	242,799	237,658
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	46,954	36,955	42,664	32,83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				
现金	15,568	10,275	12,888	8,4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028,480</u>	<u>777,281</u>	<u>989,112</u>	<u>762,918</u>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571,450)	(491,993)	(553,977)	(487,500)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				
资产净增加额	(22,022)	(26,727)	(18,485)	(21,569)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62,677)	(64,918)	(60,981)	(66,615)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	(471)	-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	(2,111)	-
支付的利息	(111,896)	(116,830)	(110,067)	(115,423)
支付的手续费及佣金	(10,971)	(11,023)	(11,019)	(11,0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				
的现金	(26,595)	(25,174)	(24,967)	(23,5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354)	(33,010)	(28,241)	(31,3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				
现金	(65,130)	(76,234)	(64,521)	(70,0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902,095)</u>	<u>(845,909)</u>	<u>(874,840)</u>	<u>(827,196)</u>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				
流量净额	<u>126,385</u>	<u>(68,628)</u>	<u>114,272</u>	<u>(64,278)</u>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3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 (续)
2020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度	2019 年 度	2020 年 度	2019 年 度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26,503	1,280,999	1,887,873	1,270,71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5,243	75,082	84,681	74,17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	2,477	242	2,4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012,055</u>	<u>1,358,558</u>	<u>1,972,796</u>	<u>1,347,357</u>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47,940)	(1,416,702)	(2,096,373)	(1,415,0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92)	(8,829)	(4,510)	(3,8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153,732)</u>	<u>(1,425,531)</u>	<u>(2,100,883)</u>	<u>(1,418,870)</u>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141,677)</u>	<u>(66,973)</u>	<u>(128,087)</u>	<u>(71,513)</u>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3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 (续)
2020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度	2019 年 度	2020 年 度	2019 年 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4	-	-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 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24	-	-
发行债券及同业存单收到 的现金	1,366,158	1,239,307	1,362,056	1,235,3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366,158</u>	<u>1,239,331</u>	<u>1,362,056</u>	<u>1,235,316</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79,103)	(1,045,263)	(1,176,093)	(1,044,853)
分配股利和偿付利息支付 的现金	(52,921)	(42,301)	(52,175)	(41,5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232,024)</u>	<u>(1,087,564)</u>	<u>(1,228,268)</u>	<u>(1,086,378)</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u>134,134</u>	<u>151,767</u>	<u>133,788</u>	<u>148,938</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 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5,308)</u>	<u>1,274</u>	<u>(5,195)</u>	<u>1,236</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净增加额	五、42 113,534	17,440	114,778	14,383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 等价物余额	五、41 205,084	187,644	197,837	183,454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余额	五、41 <u>318,618</u>	<u>205,084</u>	<u>312,615</u>	<u>197,837</u>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3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0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 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20年1月1日余额	29,352	62,698	81,760	7,267	125,805	76,249	170,730	553,861	7,190	561,05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58,325	58,325	668	58,99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五、28	-	-	(3,291)	-	-	-	(3,291)	(16)	(3,307)
(三) 股东投入资本	五、26									
- 发行无固定期限 资本债		-	49,993	-	-	-	-	49,993	-	49,993
- 可转换公司债券 转股		-	-	1	-	-	-	1	-	1
(四)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五、29	-	-	-	16,934	-	(16,934)	-	-	-
-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五、30	-	-	-	-	3,391	(3,391)	-	-	-
- 普通股现金股利 分配	五、31	-	-	-	-	-	(17,611)	(17,611)	-	(17,611)
- 优先股现金股利 分配	五、31	-	-	-	-	-	(1,662)	(1,662)	-	(1,662)
- 无固定期限资本 债付息	五、31	-	-	-	-	-	(1,419)	(1,419)	-	(1,419)
(五) 子公司的股利分配		-	-	-	-	-	-	-	(222)	(222)
三、2020年12月31日余额	<u>29,352</u>	<u>112,691</u>	<u>81,761</u>	<u>3,976</u>	<u>142,739</u>	<u>79,640</u>	<u>188,038</u>	<u>638,197</u>	<u>7,620</u>	<u>645,817</u>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3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19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 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19年1月1日余额		29,352	29,920	81,760	4,659	109,717	75,946	140,208	471,562	6,818	478,380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58,911	58,911	595	59,50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五、28	-	-	-	2,608	-	-	-	2,608	1	2,609
(三) 股东投入资本	五、26										
- 发行无固定期限 资本债		-	29,996	-	-	-	-	-	29,996	-	29,996
- 发行可转换公司 债券所增加的 权益		-	2,782	-	-	-	-	-	2,782	-	2,782
- 子公司增资导致 少数股东权益 变动		-	-	-	-	-	-	-	-	24	24
(四)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五、29	-	-	-	-	16,088	-	(16,088)	-	-	-
-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五、30	-	-	-	-	-	303	(303)	-	-	-
- 普通股现金股利 分配	五、31	-	-	-	-	-	-	(10,273)	(10,273)	-	(10,273)
- 优先股现金股利 分配	五、31	-	-	-	-	-	-	(1,725)	(1,725)	-	(1,725)
(五) 子公司的股利分配		-	-	-	-	-	-	-	-	(248)	(248)
三、2019年12月31日余额		<u>29,352</u>	<u>62,698</u>	<u>81,760</u>	<u>7,267</u>	<u>125,805</u>	<u>76,249</u>	<u>170,730</u>	<u>553,861</u>	<u>7,190</u>	<u>561,051</u>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3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0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附注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9,352	62,698	81,710	6,670	125,805	74,900	162,275	543,410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55,176	55,17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五、28	-	-	-	(3,321)	-	-	-	(3,321)
(三) 股东投入资本	五、26								
- 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		-	49,993	-	-	-	-	-	49,993
-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		-	-	1	-	-	-	-	1
(四)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五、29	-	-	-	-	16,934	-	(16,934)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五、30	-	-	-	-	-	3,100	(3,100)	-
- 普通股现金股利分配	五、31	-	-	-	-	-	-	(17,611)	(17,611)
- 优先股现金股利分配	五、31	-	-	-	-	-	-	(1,662)	(1,662)
-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付息	五、31	-	-	-	-	-	-	(1,419)	(1,419)
三、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29,352</u>	<u>112,691</u>	<u>81,711</u>	<u>3,349</u>	<u>142,739</u>	<u>78,000</u>	<u>176,725</u>	<u>624,567</u>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3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19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附注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19年1月1日余额		29,352	29,920	81,710	4,627	109,717	74,900	133,914	464,140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56,447	56,44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五、28	-	-	-	2,043	-	-	-	2,043
(三) 股东投入资本	五、26								
- 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		-	29,996	-	-	-	-	-	29,996
-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所增加的权益		-	2,782	-	-	-	-	-	2,782
(四)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五、29	-	-	-	-	16,088	-	(16,088)	-
- 普通股现金股利分配	五、31	-	-	-	-	-	-	(10,273)	(10,273)
- 优先股现金股利分配	五、31	-	-	-	-	-	-	(1,725)	(1,725)
三、2019年12月31日余额		<u>29,352</u>	<u>62,698</u>	<u>81,710</u>	<u>6,670</u>	<u>125,805</u>	<u>74,900</u>	<u>162,275</u>	<u>543,410</u>

刊载于第 14 页至第 13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一 基本情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为1992年8月28日经中国人民银行以银复(1992)350号文批准设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注册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总部地址为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1992年10月19日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法人营业执照,1993年1月9日正式开业。1999年11月10日,本行人民币普通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行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13221158XC,金融许可证号为B0015H131000001。

本行及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主要属于金融行业,主要经营范围为经中国人民银行及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保监会”)批准的商业银行业务,融资租赁业务,信托业务以及经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颁发的相关牌照所规定的投资银行业务和资产管理业务。本行的主要监管机构为银保监会,本行境外分行及子公司亦需遵循经营所在地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

本年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六。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20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行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表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三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境内机构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境外机构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这些境外机构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附注三、5 进行了折算。

3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参见附注三、20）；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的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权益法核算下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参见附注三、14(2)(b)）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购买日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于购买日转入留存收益。

4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行及本行控制的子公司（包括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而设计的主体。主导该主体相关活动的依据通常是合同安排或其他安排形式。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行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行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行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行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行合并范围。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也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按下述原则判断是否为一揽子交易：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原有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行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5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货币性项目结算或折算而产生的汇兑差异计入当期损益。以外币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货币性项目，其外币折算差额分解为由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和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属于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利润表，属于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初始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以公允价值确认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差额计入利润表。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贵金属

贵金属主要包括黄金、白银和其他贵金属。本集团非交易性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以成本和可变现净值较低者进行后续计量。本集团为交易目的而获得的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公允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后续计量，相关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8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附注三、26 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如果本集团采用为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担保的形式继续涉入，则本集团的继续涉入程度是下述二者中的孰低者，即该金融资产的初始账面金额或本集团可能被要求偿付对价的最大金额。

资产证券化

作为经营活动的一部分，本集团将部分信贷资产证券化，一般是将这些资产出售给结构化主体，然后再由其向投资者发行证券。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前提条件参见前述段落，对于未能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信贷资产证券化，相关金融资产不终止确认，从第三方投资者筹集的资金以融资款处理；对于符合部分终止确认条件的信贷资产证券化，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上按照本集团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该项金融资产，其余部分终止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其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附回购条件的金融资产转让，根据交易的经济实质确定是否终止确认。对于将予回购的资产与转让的金融资产相同或实质上相同、回购价格固定或是原转让价格加上合理回报的，本集团不终止确认所转让的金融资产。对于在金融资产转让后只保留了优先按照公允价值回购该金融资产权利的（在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情况下），本集团终止确认所转让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
-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 租赁应收款。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流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附注十二第 1.(3) 项就如何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提供了更多详情信息。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贷款合同修改

在某些情况(如重组贷款)下，本集团会修改或重新议定金融资产合同。本集团会评估修改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并按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如果修改后的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在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已经显著增加时，应当将基于变更后的合同条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基于原合同条款在初始确认时发生违约的风险进行比较。

(8) 权益工具

本行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行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行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9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根据合同约定，当特定的债务人无法偿债时，财务担保合同的签发人必须向持有人补偿相关损失。财务担保合同包括签发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和保函等。财务担保合同初始以公允价值计量，后续按以下两项孰高进行计量：

- 按照附注十二第 1.(3) 项中的方式计算的损失准备金额；
-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认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

本集团提供的贷款承诺按照附注十二第 1.(3)项中的方式计算的损失准备金额进行计量。本集团未承诺以任何低于市场利率的价格发放贷款，也不以支付现金或发行其他金融工具的方式对贷款承诺作净额结算。

本集团将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10 衍生工具和套期活动

衍生工具于合同签订之日进行初始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和后续计量。

某些衍生工具被嵌入到非衍生工具中，构成混合合同。对于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集团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分类和计量（参见附注三第 8.(2)项）。对于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在符合以下条件时，从混合工具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i)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不紧密相关；
- (ii)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iii) 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可以选择将被拆分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或者选择将混合合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的确认方法取决于该衍生工具是否被指定为且符合套期工具的要求，以及被套期项目的性质。本集团采用了公允价值套期和现金流量套期，将某些衍生工具指定用于对已确认资产的公允价值或与已确认资产的现金流量相关的特定风险进行套期。

在套期开始时，本集团完成了套期相关文档，内容包括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的关系，以及各种套期交易对应的风险管理目标和策略。本集团也在套期开始时和开始后持续的记录了套期是否有效的评估，即套期工具是否能够很大程度上抵销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的变动。

公允价值套期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上述项目组成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 (或其组成部分) 的，本集团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本集团将其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

-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集团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本集团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不属于上述情况的现金流量套期，本集团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集团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时，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按照下列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 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然会发生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予以保留，并按照上述现金流量套期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 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全部或部分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应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11 可转换工具

含权益成分的可转换工具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为权益股份且转换时所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对价的金额固定的可转换工具，本集团将其作为包含负债和权益成分的复合金融工具。

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将相关负债和权益成分进行分拆，先确定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包括其中可能包含的非权益性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再从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作为权益成分的价值，计入权益。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初始确认后，对于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负债成分，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权益成分在初始计量后不再重新计量。

当可转换工具进行转换时，本集团将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转至权益相关科目。当可转换工具被赎回时，赎回支付的价款以及发生的交易费用被分配至权益和负债成分。分配价款和交易费用的方法与该工具发行时采用的分配方法一致。价款和交易费用分配后，其与权益和负债成分账面价值的差异中，与权益成分相关的计入权益，与负债成分相关的计入损益。

不含权益成分的其他可转换工具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不含权益成分的其他可转换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可转换工具的衍生工具成分以公允价值计量，剩余部分作为主债务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衍生工具成分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主债务工具，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当可转换工具进行转换时，本集团将主债务工具和衍生工具成分转至权益相关科目。当可转换工具被赎回时，赎回支付的价款与主债务工具和衍生工具成分账面价值的差异计入损益。

12 优先股和永续债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的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集团对于其发行的同时包含权益成分和负债成分的优先股和永续债，按照与含权益成分的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本集团对于其发行的不包含权益成分的优先股和永续债，按照与不含权益成分的其他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本集团对于其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和永续债，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入权益。存续期间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按合同条款约定赎回优先股和永续债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13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交易（包括证券借入和借出交易）

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款项，包括应计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款项，以反映其作为向本集团贷款的经济实质。售价与回购价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相反，购买时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返售的资产将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为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包括应计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买入返售款项。购入与返售价格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证券借入和借出交易一般均附有抵押，以证券或现金作为抵押品。只有当与证券所有权相关的风险和收益同时转移时，与交易对手之间的证券转移才于资产负债表中反映。所支付的现金或收取的现金抵押品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借入的证券不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如该类证券出售给第三方，偿还债券的责任确认为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负债，并按公允价值计量，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行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行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行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为本行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行个别财务报表中，本行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行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21。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三、4 进行处理。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参见附注三、14(3)）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参见附注三、14(3)）的企业。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21。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5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6 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年	3 - 5%	3.17 - 3.23%
运输工具	5 年	3 - 5%	19.00 - 19.40%
电子计算机及其他设备	3 - 5 年	3 - 5%	19.00 - 32.33%
飞行及船舶设备	20 年	5%	4.75%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21。

(4)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16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21)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 (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及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三、21) 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 土地使用权从购入月份起按法定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 软件从购入月份起按受益年限平均摊销。
- 客户合同关系从收购日起按最长受益年限平均摊销。
- 品牌及特许经营权为无预期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集团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处理。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9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是指本集团依法行使债权或担保物权而受偿于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的实物资产或财产权利。抵债资产是金融资产的，按附注三、8 进行确认和计量。抵债资产是非金融资产的，按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和其他成本进行初始确认，按其账面价值和可收回金额孰低进行后续计量。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此类抵债资产，计提减值损失。

20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21）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1 除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23）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22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3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24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5 受托业务

本集团在作为代理人的受托业务中仅根据代理人协议提供服务并收取费用，但不会就所代理的资产承担风险和利益。所代理的资产不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本集团也经营委托贷款业务。委托贷款业务指由委托人提供资金，本集团根据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利率及还款计划等代理发放并协助收回贷款的业务，其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集团只收取相关手续费。委托贷款不纳入本集团资产负债表。

26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净总流入。

利息收入

对于所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中计息的金融工具，利息收入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金融负债摊余成本的利率。实际利率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例如提前还款权）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即，账面余额扣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之后的净额）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本集团确认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反映其向客户提供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并于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

(1)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在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通过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进行的服务；
- 本集团在履约过程中所进行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2) 其他情况下，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于本集团获得收取股利的权利确立时确认。

2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28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外，本集团亦为员工设立退休福利提存计划（以下简称“年金计划”）。本集团及职工按照上一年度基本工资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本集团供款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按固定的金额向年金计划供款，如企业年金基金不足以支付员工未来退休福利，本集团也无义务再注入资金。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29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0 租赁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的除投资性房地产以外的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5(2) 所述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按附注三、21 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对于其他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比照前述披露具体的会计政策。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金额较大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小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赁租出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分配未实现融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去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差额列示在发放贷款和垫款。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1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行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行的关联方。

32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33 主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 主要会计估计

除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参见附注三、15 和 17）和各类资产减值（参见附注五）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 (i) 收入的确认 - 如附注三、26 所述，本集团部分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一段时间内确认，相关收入的确认取决于本集团对于合同结果和履约进度的估计。如果实际发生的总收入和总成本金额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值，将会影响本集团未来期间收入和利润确认的金额；
- (ii) 附注五、12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 (iii) 附注十二、1.(3) -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及
- (iv) 附注十二、4 -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2) 主要会计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做出的重要判断如下：

- (i) 附注五、26 - 优先股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划分为权益工具；及
- (ii) 附注六 - 披露对其他主体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重大判断和假设。

34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与本集团相关的于 2020 年生效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为《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 21 号) (“解释第 13 号”)。

解释第 13 号修订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业务的判断条件，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经营资产或资产的组合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引入了“集中度测试”的选择。

此外，解释第 13 号进一步明确了企业的关联方还包括企业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及对企业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等。

解释第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集团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采用该解释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关联方披露产生重大影响。

四 税项

本集团在中国境内的业务应缴纳的主要税项及有关税率列示如下：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的应税收入的适用税率 6%-16% 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即为应交增值税。部分业务根据政策分别适用 3%、5% 等相应档次税率简易征收。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的 1%-7% 计征。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的 3%-5% 计征。
所得税	本行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缴纳所得税。本行境内子公司的税项以相关地区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

本集团在境外的税项则根据当地税法及适用税率缴纳。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5,356	6,112	5,214	5,964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 准备金 (1)	339,269	364,433	337,532	362,304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 存款准备金 (2)	143,283	105,063	140,336	102,311
存放中央银行财政 存款	1,011	2,065	1,011	2,065
应计利息	169	180	169	180
合计	489,088	477,853	484,262	472,824

(1) 本集团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及境外中央银行缴存法定存款准备金，包括人民币、外币存款准备金以及远期售汇业务外汇风险准备金，此部分资金不能用于本集团的日常经营。

(2) 超额存款准备金为本集团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以及境外中央银行用于资金清算的款项。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	77,684	56,583	69,529	49,231
境外银行	71,458	46,075	71,289	45,994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2,460	815	2,457	666
应计利息	460	498	413	477
减：减值准备	(266)	(216)	(241)	(189)
合计	151,796	103,755	143,447	96,179

3 拆出资金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	12,558	26,260	12,558	26,260
境外银行	45,393	15,864	45,393	15,864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159,967	108,621	161,132	109,831
境外非银行金融机构	14,406	20,468	18,056	24,485
应计利息	1,953	1,460	1,965	1,478
减：减值准备	(146)	(66)	(145)	(64)
合计	<u>234,131</u>	<u>172,607</u>	<u>238,959</u>	<u>177,854</u>

4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5,399,464	18,260	(18,103)
汇率衍生工具	1,973,523	39,470	(39,109)
贵金属衍生工具	210,325	5,122	(3,632)
商品及其他衍生工具	14,717	737	(302)
合计		<u>63,589</u>	<u>(61,146)</u>
其中被指定为套期工具的 衍生产品：			
公允价值套期			
-利率互换合同	24,283	56	(527)
-货币互换合同	693	-	(5)
现金流量套期			
-利率互换合同	663	-	(9)
-货币互换合同	389	-	(47)
合计		<u>56</u>	<u>(588)</u>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5,568,643	13,246	(13,434)
汇率衍生工具	2,571,504	19,833	(19,822)
贵金属衍生工具	182,064	5,432	(8,110)
商品及其他衍生工具	9,903	208	(137)
合计		38,719	(41,503)
其中被指定为套期工具的 衍生产品：			
公允价值套期			
-利率互换合同	20,096	21	(399)
-货币互换合同	627	8	(5)
现金流量套期			
-利率互换合同	193	-	(2)
-货币互换合同	3,467	59	(12)
合计		88	(418)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5,398,801	18,260	(18,094)
汇率衍生工具	1,973,523	39,470	(39,109)
贵金属衍生工具	210,325	5,122	(3,632)
商品及其他衍生工具	14,717	737	(302)
合计		63,589	(61,137)
其中被指定为套期工具的 衍生产品：			
公允价值套期			
-利率互换合同	24,283	56	(527)
-货币互换合同	693	-	(5)
现金流量套期			
-利率互换合同	-	-	-
-货币互换合同	389	-	(47)
合计		56	(579)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5,568,450	13,246	(13,432)
汇率衍生工具	2,571,504	19,833	(19,822)
贵金属衍生工具	182,064	5,432	(8,110)
商品及其他衍生工具	9,903	208	(137)
合计		<u>38,719</u>	<u>(41,501)</u>
其中被指定为套期工具的 衍生产品：			
公允价值套期			
-利率互换合同	20,096	21	(399)
-货币互换合同	627	8	(5)
现金流量套期			
-利率互换合同	-	-	-
-货币互换合同	3,467	59	(12)
合计		<u>88</u>	<u>(416)</u>

资产负债表日各种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仅提供了一个与表内所确认的公允价值资产或负债的对比基础，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随着与衍生金融产品合约条款相关的外汇汇率、市场利率及股票或期货价格的波动，衍生金融产品的估值可能产生对本集团有利（确认为资产）或不利（确认为负债）的影响，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的波动。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及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36,520	2,715
票据	-	145
应计利息	7	14
减：减值准备	(1)	(1)
合计	<u>36,526</u>	<u>2,873</u>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 以摊余成本计量 (a)	4,093,185	3,609,786	3,998,067	3,533,088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b)	422,508	412,935	422,508	412,935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 (c)	18,280	3,180	18,280	3,180
小计	4,533,973	4,025,901	4,438,855	3,949,203
应计利息	15,576	15,028	14,851	14,487
减：减值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金	(119,116)	(110,059)	(114,168)	(106,157)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应计利息	(205)	(120)	(205)	(120)
小计	(119,321)	(110,179)	(114,373)	(106,277)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4,430,228	3,930,750	4,339,333	3,857,413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企业贷款				
一般企业贷款	2,248,168	1,901,643	2,168,559	1,839,136
贸易融资	49,048	32,623	49,048	32,623
贴现	3,691	144	3,666	120
个人贷款				
住房贷款	849,193	730,260	841,967	724,536
信用卡及透支	372,117	421,535	372,117	421,398
经营贷款	325,782	274,606	321,078	267,758
消费贷款及其他	245,186	248,975	241,632	247,517
小计	<u>4,093,185</u>	<u>3,609,786</u>	<u>3,998,067</u>	<u>3,533,088</u>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				
企业贷款				
贸易融资	5,627	35	5,627	35
贴现	416,881	412,900	416,881	412,900
小计	<u>422,508</u>	<u>412,935</u>	<u>422,508</u>	<u>412,935</u>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企业贷款				
贸易融资	2,944	1,100	2,944	1,100
贴现	15,336	2,080	15,336	2,080
小计	<u>18,280</u>	<u>3,180</u>	<u>18,280</u>	<u>3,180</u>
发放贷款和垫款合计	<u>4,533,973</u>	<u>4,025,901</u>	<u>4,438,855</u>	<u>3,949,203</u>

6.1 按行业分类分布情况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企业贷款				
制造业	392,385	8.65	337,916	8.3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61,907	7.98	264,524	6.57
房地产业	346,486	7.64	334,229	8.30
批发和零售业	207,798	4.58	149,206	3.71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 管理业	173,871	3.84	165,868	4.12
建筑业	160,798	3.55	140,212	3.4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57,478	3.47	141,309	3.51
电力、热力、燃气及 水生产和供应业	116,544	2.57	82,656	2.05
金融业	104,093	2.30	82,782	2.06
采矿业	95,167	2.10	81,945	2.04
信息传输、软件和 信息技术服务业	58,820	1.30	39,432	0.98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0,262	0.67	24,016	0.60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0,221	0.45	18,843	0.47
农、林、牧、渔业	20,172	0.44	27,785	0.69
卫生和社会工作	19,417	0.43	17,512	0.43
教育	15,480	0.34	11,984	0.30
住宿和餐饮业	8,285	0.18	7,294	0.17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 服务业	2,357	0.05	3,497	0.09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 社会组织	2,223	0.05	1,102	0.03
其他	12,023	0.27	3,289	0.08
小计	2,305,787	50.6	1,935,401	48.07
贴现	435,908	9.6	415,124	10.31
个人贷款	1,792,278	39.3	1,675,376	41.62
合计	4,533,973	100.0	4,025,901	100.00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企业贷款				
制造业	383,212	8.63	325,632	8.2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62,067	8.16	264,935	6.71
房地产业	346,461	7.81	334,208	8.46
批发和零售业	180,701	4.07	134,976	3.4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 管理业	164,966	3.72	151,988	3.85
建筑业	158,654	3.57	138,860	3.52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57,326	3.54	141,134	3.57
电力、热力、燃气及 水生产和供应业	95,037	2.14	67,477	1.71
金融业	104,009	2.34	83,134	2.10
采矿业	90,633	2.04	79,418	2.01
信息传输、软件和 信息技术服务业	57,581	1.30	38,779	0.98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0,099	0.68	23,997	0.61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9,475	0.44	18,263	0.46
农、林、牧、渔业	16,971	0.38	26,418	0.67
卫生和社会工作	19,111	0.43	16,899	0.43
教育	15,332	0.35	11,837	0.30
住宿和餐饮业	8,085	0.18	7,144	0.18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 服务业	2,212	0.05	3,446	0.09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 社会组织	2,223	0.05	1,102	0.03
其他	12,023	0.27	3,247	0.08
小计	2,226,178	50.15	1,872,894	47.43
贴现	435,883	9.82	415,100	10.51
个人贷款	1,776,794	40.03	1,661,209	42.06
合计	4,438,855	100.00	3,949,203	100.00

6.2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1,818,279	1,636,355	1,786,811	1,621,148
保证贷款	776,427	731,908	740,152	697,934
抵押贷款	1,668,955	1,425,283	1,652,088	1,410,241
质押贷款	270,312	232,355	259,804	219,880
合计	4,533,973	4,025,901	4,438,855	3,949,203

6.3 逾期贷款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1 天 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 至 1 年 (含 1 年)	逾期 1 年 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8,899	13,728	4,953	857	28,437
保证贷款	9,828	10,487	7,630	1,605	29,550
抵押贷款	10,646	10,226	9,447	1,389	31,708
质押贷款	1,544	3,233	2,325	97	7,199
合计	30,917	37,674	24,355	3,948	96,894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1 天 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 至 1 年 (含 1 年)	逾期 1 年 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2,649	13,496	3,751	360	30,256
保证贷款	9,759	8,381	6,713	1,221	26,074
抵押贷款	12,041	9,226	5,744	1,328	28,339
质押贷款	1,283	1,371	480	68	3,202
合计	35,732	32,474	16,688	2,977	87,871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1 天 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 至 1 年 (含 1 年)	逾期 1 年 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8,879	13,559	4,139	856	27,433
保证贷款	9,484	10,061	7,517	1,552	28,614
抵押贷款	10,475	10,142	9,385	1,382	31,384
质押贷款	1,435	3,230	2,325	97	7,087
合计	30,273	36,992	23,366	3,887	94,518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1 天 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 至 1 年 (含 1 年)	逾期 1 年 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2,647	13,460	2,803	360	29,270
保证贷款	9,180	8,197	6,428	1,175	24,980
抵押贷款	11,825	9,152	5,630	1,317	27,924
质押贷款	1,247	1,371	479	68	3,165
合计	34,899	32,180	15,340	2,920	85,339

本集团及本行将本金或利息逾期 1 天及以上的贷款整笔归类为逾期贷款。

6.4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变动

本集团

注	第一阶段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总计
2020 年 1 月 1 日				
余额	29,904	19,446	60,709	110,059
本年转移:				
-至第一阶段	1,850	(1,606)	(244)	-
-至第二阶段	(1,300)	2,365	(1,065)	-
-至第三阶段	(1,742)	(7,668)	9,410	-
本年净增加 (1)	2,344	10,294	62,065	74,703
本年核销 / 处置	-	-	(70,044)	(70,044)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 垫款	-	-	5,648	5,648
其他变动	(12)	-	(1,238)	(1,25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31,044	22,831	65,241	119,116
2019 年 1 月 1 日				
余额	25,665	26,766	53,831	106,262
本年转移:				
-至第一阶段	3,123	(2,941)	(182)	-
-至第二阶段	(1,622)	2,125	(503)	-
-至第三阶段	(1,149)	(17,057)	18,206	-
本年净增加 (1)	3,886	10,553	55,279	69,718
本年核销 / 处置	-	-	(68,004)	(68,004)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 垫款	-	-	3,539	3,539
其他变动	1	-	(1,457)	(1,456)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29,904	19,446	60,709	110,059

本行

	注	第一阶段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总计
2020 年 1 月 1 日					
余额		28,530	18,998	58,629	106,157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1,793	(1,593)	(200)	-
- 至第二阶段		(1,196)	2,245	(1,049)	-
- 至第三阶段		(1,678)	(7,624)	9,302	-
本年净增加	(1)	1,883	9,501	61,821	73,205
本年核销 / 处置		-	-	(69,574)	(69,574)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					
垫款		-	-	5,600	5,600
其他变动		(12)	-	(1,208)	(1,22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29,320	21,527	63,321	114,168
	注	第一阶段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总计
2019 年 1 月 1 日					
余额		24,551	26,501	52,597	103,649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3,055	(2,923)	(132)	-
- 至第二阶段		(1,589)	2,089	(500)	-
- 至第三阶段		(1,122)	(16,998)	18,120	-
本年净增加	(1)	3,634	10,329	54,127	68,090
本年核销 / 处置		-	-	(67,683)	(67,683)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					
垫款		-	-	3,473	3,473
其他变动		1	-	(1,373)	(1,372)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28,530	18,998	58,629	106,157

- (1) 该项目包括由模型参数的更新导致的违约概率、违约敞口、违约损失率变动以及阶段变化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产生的影响。
- (2) 第一阶段金融工具为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第二阶段金融工具为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第三阶段金融工具为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详见附注十二第 1.(3) 项。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变动

本集团及本行

	<u>第一阶段</u>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u>第二阶段</u>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u>第三阶段</u>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u>总计</u>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88	8	136	432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年净增加 / (减少)	241	(4)	82	319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29	4	218	751

	<u>第一阶段</u>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u>第二阶段</u>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u>第三阶段</u>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u>总计</u>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199	4	-	203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年净增加	89	4	136	229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88	8	136	432

7 金融投资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a) 549,149	505,318	514,468	488,178
债权投资	(b) 1,169,777	1,074,927	1,167,536	1,072,249
其他债权投资	(c) 577,786	497,508	571,508	491,3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d) 5,835	5,794	5,835	5,794
金融投资净额	2,302,547	2,083,547	2,259,347	2,057,605

(a)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投资	428,552	360,856	407,181	354,530
企业债券	42,040	39,350	41,705	39,129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 计划	(1) 20,294	65,313	13,351	60,531
券商收益凭证	18,651	-	18,651	-
政府债券	11,096	5,846	11,095	5,846
金融债券	10,412	10,313	9,158	10,126
股权投资	5,104	4,306	532	114
政策性银行债券	3,407	7,780	3,407	7,780
同业存单	2,988	4,424	2,988	4,424
资产支持证券	562	6	463	6
他行理财产品	72	90	-	-
其他投资	(2) 5,971	7,034	5,937	5,692
合计	549,149	505,318	514,468	488,178

- (1)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由第三方信托计划受托人或资产管理人管理和运作，主要投向于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附有第三方回购安排的权益性投资等。
- (2) 其他投资主要是本集团将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委托给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投资运作。

(b) 债权投资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债券	558,397	481,018	558,397	481,018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 资产支持证券	180,867	122,905	180,233	122,905
- 贷款	139,798	138,263	138,979	137,120
- 票据资产	44,841	106,200	44,841	106,200
- 其他	7,354	11,061	7,354	11,061
政策性银行债券	194,122	193,020	194,122	193,020
金融债券	24,158	3,678	24,158	3,469
券商收益凭证	8,130	1,950	8,130	1,950
企业债券	6,883	6,805	6,752	6,267
同业存单	833	1,373	833	1,373
资产支持证券	300	1,346	300	1,346
其他债权工具	-	205	-	205
小计	1,165,683	1,067,824	1,164,099	1,065,934
应计利息	16,041	15,818	15,999	15,733
减值准备				
- 债权投资本金	(11,899)	(8,679)	(12,535)	(9,382)
- 债权投资应计利息	(48)	(36)	(27)	(36)
小计	(11,947)	(8,715)	(12,562)	(9,418)
债权投资净额	1,169,777	1,074,927	1,167,536	1,072,249

(i)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本集团

	<u>第一阶段</u>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u>第二阶段</u>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u>第三阶段</u>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u>总计</u>
2020 年 1 月 1 日				
余额	1,599	57	7,023	8,679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61)	61	-	-
- 至第三阶段	-	(27)	27	-
本年净 (减少) / 增加	(69)	83	4,236	4,250
本年核销 / 处置	-	-	(1,030)	(1,030)
	<u>1,469</u>	<u>174</u>	<u>10,256</u>	<u>11,899</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u>1,469</u>	<u>174</u>	<u>10,256</u>	<u>11,899</u>
	<u>第一阶段</u>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u>第二阶段</u>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u>第三阶段</u>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u>总计</u>
2019 年 1 月 1 日				
余额	2,909	238	4,341	7,488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29	(4)	(25)	-
- 至第二阶段	(5)	5	-	-
- 至第三阶段	(196)	(132)	328	-
本年净 (减少) / 增加	(1,137)	(50)	2,358	1,171
本年收回原核销投资	-	-	21	21
其他变动	(1)	-	-	(1)
	<u>1,599</u>	<u>57</u>	<u>7,023</u>	<u>8,679</u>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u>1,599</u>	<u>57</u>	<u>7,023</u>	<u>8,679</u>

本行

	<u>第一阶段</u>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u>第二阶段</u>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u>第三阶段</u>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u>总计</u>
2020 年 1 月 1 日				
余额	1,574	53	7,755	9,382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42)	42	-	-
- 至第三阶段	-	(23)	23	-
本年净 (减少) / 增加	(73)	83	4,173	4,183
本年核销 / 处置	-	-	(1,030)	(1,03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u>1,459</u>	<u>155</u>	<u>10,921</u>	<u>12,535</u>
	<u>第一阶段</u>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u>第二阶段</u>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u>第三阶段</u>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u>总计</u>
2019 年 1 月 1 日				
余额	2,932	238	4,621	7,791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29	(4)	(25)	-
- 至第二阶段	(5)	5	-	-
- 至第三阶段	(5)	(132)	137	-
本年净 (减少) / 增加	(1,376)	(54)	3,001	1,571
本年收回原核销投资	-	-	21	21
其他变动	(1)	-	-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u>1,574</u>	<u>53</u>	<u>7,755</u>	<u>9,382</u>

(c) 其他债权投资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债券	230,989	192,752	230,989	192,752
政策性银行债券	115,245	133,893	115,245	133,893
企业债券	86,751	59,066	82,188	55,974
金融债券	80,328	80,978	79,628	80,631
资产管理计划 (1)	45,011	2,825	43,997	147
资产支持证券	7,818	9,093	7,818	9,093
同业存单	3,833	11,653	3,833	11,653
小计	569,975	490,260	563,698	484,143
应计利息	7,811	7,248	7,810	7,241
合计	577,786	497,508	571,508	491,384

(1) 资产管理计划由资产管理人管理和运作，主要投向于票据资产和福费廷资产等。

(i)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本集团

	第一阶段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总计
2020 年 1 月 1 日				
余额	367	83	747	1,197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2)	2	-	-
- 至第三阶段	(6)	(36)	42	-
本年净增加	185	52	413	650
其他变动	(7)	-	(25)	(3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537	101	1,177	1,815

	<u>第一阶段</u>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u>第二阶段</u>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u>第三阶段</u>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u>总计</u>
2019 年 1 月 1 日				
余额	530	16	169	715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1	(1)	-	-
- 至第二阶段	(50)	50	-	-
- 至第三阶段	(38)	(34)	72	-
本年净 (减少) / 增加	(79)	52	600	573
本年核销 / 处置	-	-	(95)	(95)
其他变动	3	-	1	4
	<hr/>	<hr/>	<hr/>	<hr/>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u>367</u>	<u>83</u>	<u>747</u>	<u>1,197</u>

本行

	<u>第一阶段</u>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u>第二阶段</u>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u>第三阶段</u>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u>总计</u>
2020 年 1 月 1 日				
余额	292	41	414	747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2)	2	-	-
- 至第三阶段	-	(36)	36	-
本年净增加	136	49	170	355
其他变动	(7)	-	(22)	(29)
	<hr/>	<hr/>	<hr/>	<hr/>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u>419</u>	<u>56</u>	<u>598</u>	<u>1,073</u>

	第一阶段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总计
2019 年 1 月 1 日				
余额	354	14	169	537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3)	3	-	-
- 至第三阶段	-	(18)	18	-
本年净 (减少) / 增加	(62)	42	321	301
本年核销 / 处置	-	-	(95)	(95)
其他变动	3	-	1	4
	<u> </u>	<u> </u>	<u> </u>	<u> </u>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292	41	414	747
	<u> </u>	<u> </u>	<u> </u>	<u> </u>

(d)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及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股权投资	5,018	4,983
其他权益投资	817	811
	<u> </u>	<u> </u>
合计	5,835	5,794
	<u> </u>	<u> </u>

8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合营企业	六、2	2,127	1,841	2,127	1,841
联营企业	六、2	274	208	-	-
子公司	六、1	-	-	24,307	24,307
合计		<u>2,401</u>	<u>2,049</u>	<u>26,434</u>	<u>26,148</u>

本集团

	2020 年 1 月 1 日	追加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 净损益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其他变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浦银安盛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浦银安盛”)	1,336	-	130	(82)	-	1,384
浦发硅谷银行 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浦发硅谷”)	505	250	-	-	(12)	743
其他	208	51	16	-	-	274
合计	<u>2,049</u>	<u>301</u>	<u>146</u>	<u>(82)</u>	<u>1</u>	<u>2,401</u>
	2019 年 1 月 1 日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其他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浦银安盛	1,247	166	(77)	-	1,336	
浦发硅谷	510	(8)	-	3	505	
其他	211	13	-	(16)	208	
合计	<u>1,968</u>	<u>171</u>	<u>(77)</u>	<u>(13)</u>	<u>2,049</u>	

9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 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计算机 及其他设备	飞行及 船舶设备	在建工程	合计
原值						
2019 年 1 月 1 日	13,016	461	7,968	12,595	4,499	38,539
本年购入	204	34	979	4,684	840	6,741
在建工程转入 / (转出)	1,244	-	3	-	(1,366)	(119)
本年处置	(749)	(48)	(644)	-	-	(1,44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3,715	447	8,306	17,279	3,973	43,720
本年购入	472	33	1,468	1,186	1,197	4,356
在建工程转入 / (转出)	-	-	10	-	(162)	(152)
本年处置	(3)	(27)	(910)	-	-	(94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4,184	453	8,874	18,465	5,008	46,984
	-	-	-	-	-	-
累计折旧						
2019 年 1 月 1 日	(4,214)	(360)	(5,958)	(1,515)	-	(12,047)
本年计提	(471)	(43)	(942)	(744)	-	(2,200)
本年处置	332	45	533	-	-	91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353)	(358)	(6,367)	(2,259)	-	(13,337)
本年计提	(488)	(27)	(845)	(811)	-	(2,171)
本年处置	1	24	863	-	-	888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840)	(361)	(6,349)	(3,070)	-	(14,620)
	-	-	-	-	-	-
账面价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9,344	92	2,525	15,395	5,008	32,364
2019 年 12 月 31 日	9,362	89	1,939	15,020	3,973	30,383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子公司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银租赁”）经营租出的飞行及船舶设备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53.95 亿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0.20 亿元）。

本行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计算机 及其他设备	在建工程	合计
原值					
2019 年 1 月 1 日	12,490	436	7,795	4,499	25,220
本年购入	113	24	863	837	1,837
在建工程转入 / (转出)	1,244	-	3	(1,366)	(119)
本年处置	(739)	(47)	(630)	-	(1,416)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3,108	413	8,031	3,970	25,522
本年购入	472	29	1,436	944	2,881
在建工程转入 / (转出)	-	-	10	(145)	(135)
本年处置	(3)	(20)	(892)	-	(915)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3,577	422	8,585	4,769	27,353
累计折旧					
2019 年 1 月 1 日	(4,134)	(345)	(5,856)	-	(10,335)
本年计提	(368)	(28)	(824)	-	(1,220)
本年处置	322	44	519	-	885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180)	(329)	(6,161)	-	(10,670)
本年计提	(459)	(25)	(813)	-	(1,297)
本年处置	1	18	845	-	86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638)	(336)	(6,129)	-	(11,103)
账面价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8,939	86	2,456	4,769	16,25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8,928	84	1,870	3,970	14,852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原值为人民币 9.06 亿元，净值为人民币 7.35 亿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已在使用但产权登记正在办理中。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原值为人民币 12.36 亿元，净值为人民币 10.78 亿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已在使用但产权登记正在办理中。

10 无形资产

本集团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客户合同关系	品牌及特许经营权	合计
原值					
2019 年 1 月 1 日	6,800	3,642	688	2,236	13,366
本年增加	-	1,336	-	-	1,336
本年处置	-	(4)	-	-	(4)
2019 年 12 月 31 日	6,800	4,974	688	2,236	14,698
本年增加	-	1,425	-	-	1,425
本年处置	-	(1)	-	-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6,800	6,398	688	2,236	16,122
累计摊销					
2019 年 1 月 1 日	(277)	(2,479)	(648)	-	(3,404)
本年摊销	(177)	(745)	(19)	-	(941)
本年处置	-	4	-	-	4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54)	(3,220)	(667)	-	(4,341)
本年摊销	(173)	(1,072)	(14)	-	(1,259)
本年处置	-	1	-	-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627)	(4,291)	(681)	-	(5,599)
账面价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6,173	2,107	7	2,236	10,523
2019 年 12 月 31 日	6,346	1,754	21	2,236	10,357

本行

	<u>土地使用权</u>	<u>软件及其他</u>	<u>合计</u>
原值			
2019 年 1 月 1 日	6,797	3,572	10,369
本年增加	-	1,282	1,282
本年处置	-	(2)	(2)
	<hr/>	<hr/>	<hr/>
2019 年 12 月 31 日	6,797	4,852	11,649
本年增加	-	1,400	1,400
本年处置	-	(1)	(1)
	<hr/>	<hr/>	<hr/>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6,797</u>	<u>6,251</u>	<u>13,048</u>
累计摊销			
2019 年 1 月 1 日	(277)	(2,437)	(2,714)
本年摊销	(177)	(693)	(870)
本年处置	-	2	2
	<hr/>	<hr/>	<hr/>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54)	(3,128)	(3,582)
本年摊销	(173)	(1,060)	(1,233)
本年处置	-	1	1
	<hr/>	<hr/>	<hr/>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627)</u>	<u>(4,187)</u>	<u>(4,814)</u>
账面价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6,170</u>	<u>2,064</u>	<u>8,234</u>
2019 年 12 月 31 日	<u>6,343</u>	<u>1,724</u>	<u>8,067</u>

11 商誉

	<u>2020 年 12 月 31 日</u>	<u>2019 年 12 月 31 日</u>
商誉		
-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上海信托”)	6,981	6,981
减: 减值准备	-	-
	<hr/>	<hr/>
	<u>6,981</u>	<u>6,981</u>

商誉为本行于 2016 年 3 月发行普通股收购上海信托 97.33%的股权产生的。

本集团的所有商誉已于购买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分摊情况根据经营分部汇总如下：

	2020 年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信托	4,739
上海信托子公司	2,242
合计	6,981

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本集团将相关资产或资产组组合（含商誉）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相关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的商誉分摊本年度未发生变化。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海信托个别子公司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余额，按照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相关公允价值由管理层根据治理层决议和已签署的相关文件作为依据确定。

除上述情况外，其他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是依据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预算，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增长率，并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稳定期增长率为本集团预测五年期预算后的现金流量所采用的加权平均增长率。

12 递延所得税

12.1 本集团和本行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157	45,532	50,853	44,5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9)	(634)	-	-

12.2 互抵前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及对应的暂时性差异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资产减值准备	197,668	49,400	178,398	44,599
衍生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61,146	15,286	41,503	10,376
应付职工薪酬	7,425	1,856	7,496	1,874
预计负债	5,280	1,320	6,698	1,6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损益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变动	2,685	671	647	1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	1,039	260	565	141
贵金属公允价值变动	620	155	601	150
其他	5,225	1,308	81	21
小计	<u>281,088</u>	<u>70,256</u>	<u>235,989</u>	<u>58,997</u>
互抵金额		(18,099)		(13,465)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		<u>52,157</u>		<u>45,532</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3,589)	(15,897)	(38,719)	(9,6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	(4,179)	(1,045)	(8,751)	(2,1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损益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变动	(3,596)	(899)	(3,030)	(75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 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与账 面价值差异	(2,888)	(689)	(2,529)	(632)
贵金属公允价值变动	(900)	(225)	(3,359)	(840)
其他	(144)	(33)	(8)	(2)
小计	<u>(75,296)</u>	<u>(18,788)</u>	<u>(56,396)</u>	<u>(14,099)</u>
互抵金额		18,099		13,465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		<u>(689)</u>		<u>(634)</u>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资产减值准备	193,692	48,423	175,589	43,897
衍生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61,137	15,284	41,501	10,376
应付职工薪酬	7,233	1,808	6,480	1,620
预计负债	5,276	1,319	6,697	1,6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损益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变动	2,685	671	475	1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	935	234	565	141
贵金属公允价值变动	620	155	601	150
其他	4,057	1,015	79	20
小计	<u>275,635</u>	<u>68,909</u>	<u>231,987</u>	<u>57,997</u>
互抵金额		(18,056)		(13,411)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		<u>50,853</u>		<u>44,586</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3,589)	(15,897)	(38,719)	(9,6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	(4,179)	(1,045)	(8,534)	(2,1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损益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变动	(3,447)	(862)	(3,030)	(758)
贵金属公允价值变动	(900)	(225)	(3,359)	(840)
其他	(108)	(27)	-	-
小计	<u>(72,223)</u>	<u>(18,056)</u>	<u>(53,642)</u>	<u>(13,411)</u>
互抵金额		18,056		13,411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		<u>-</u>		<u>-</u>

12.3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年初净额		44,898	36,234	44,586	36,078
计入利润表的					
递延所得税	五、39	5,488	9,357	5,181	9,213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递延所得税	五、28	1,082	(693)	1,086	(705)
年末净额		51,468	44,898	50,853	44,586

13 其他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待清算款项	57,674	41,884	57,661	41,884
存出保证金	10,480	12,353	10,480	12,353
其他应收款	7,487	4,544	6,046	2,693
预付土地及其他				
款项	4,770	2,204	2,353	2,204
应收利息	2,941	574	2,941	568
信托业保障基金				
代垫款	2,514	3,004	-	-
长期待摊费用	1,079	1,123	1,030	1,064
抵债资产	720	628	678	602
其他	5,253	3,339	4,900	3,049
合计	92,918	69,653	86,089	64,417

14 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

	2020 年 1月1日	本年 净增加	本年 核销 / 处置	其他	2020 年 12月31日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216	50	-	-	266
拆出资金	66	80	-	-	1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	-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 贷款和垫款	110,059	74,703	(70,044)	4,398	119,1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432	319	-	-	751
债权投资	8,679	4,250	(1,030)	-	11,899
其他债权投资	1,197	650	-	(32)	1,815
应计及应收利息	1,076	607	(284)	-	1,399
其他资产	3,329	312	(224)	-	3,417
合计	125,055	80,971	(71,582)	4,366	138,810
	2019 年 1月1日	本年净增加 /(减少)	本年 核销 / 处置	其他	2019 年 12月31日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116	100	-	-	216
拆出资金	90	(24)	-	-	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	(6)	-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 贷款和垫款	106,262	69,718	(68,004)	2,083	110,05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3	229	-	-	432
债权投资	7,488	1,171	-	20	8,679
其他债权投资	715	573	(95)	4	1,197
应计及应收利息	812	255	-	9	1,076
其他资产	2,822	741	(234)	-	3,329
合计	118,515	72,757	(68,333)	2,116	125,055

本行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年 净增加	本年 核销 / 处置	其他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189	52	-	-	241
拆出资金	64	81	-	-	14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	-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 贷款和垫款	106,157	73,205	(69,574)	4,380	114,1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432	319	-	-	751
债权投资	9,382	4,183	(1,030)	-	12,535
其他债权投资	747	355	-	(29)	1,073
应计及应收利息	1,067	358	(61)	-	1,364
其他资产	3,311	199	(179)	-	3,331
合计	<u>121,350</u>	<u>78,752</u>	<u>(70,844)</u>	<u>4,351</u>	<u>133,609</u>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年净增加 /(减少)	本年 核销 / 处置	其他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92	97	-	-	189
拆出资金	88	(24)	-	-	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	(6)	-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 贷款和垫款	103,649	68,090	(67,683)	2,101	106,1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3	229	-	-	432
债权投资	7,791	1,571	-	20	9,382
其他债权投资	537	301	(95)	4	747
应计及应收利息	803	255	-	9	1,067
其他资产	2,795	714	(198)	-	3,311
合计	<u>115,965</u>	<u>71,227</u>	<u>(67,976)</u>	<u>2,134</u>	<u>121,350</u>

1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	282,404	263,808	290,180	269,760
境外银行	11,510	15,297	11,510	15,297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872,880	702,051	874,951	703,303
境外非银行金融机构	13,164	17,108	13,437	17,861
应计利息	2,932	2,564	2,965	2,589
合计	<u>1,182,890</u>	<u>1,000,828</u>	<u>1,193,043</u>	<u>1,008,810</u>

16 拆入资金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	123,653	106,186	75,050	67,872
境外银行	48,296	50,159	41,342	46,741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10,320	5,300	500	2,400
境外非银行金融机构	-	350	-	350
应计利息	413	546	121	356
合计	<u>182,682</u>	<u>162,541</u>	<u>117,013</u>	<u>117,719</u>

17 交易性金融负债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与贵金属相关的 金融负债		6,067	18,464	6,067	18,464
合并结构化主体中 其他份额持有人 权益	(1)	9,990	4,831	-	-
合计		<u>16,057</u>	<u>23,295</u>	<u>6,067</u>	<u>18,464</u>

(1) 本集团将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其他份额持有人权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公允价值未发生由于信用风险变化导致的重大变动。

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125,010	136,559	118,089	136,559
票据	107,273	90,574	107,273	90,574
同业存单	-	340	-	340
应计利息	63	110	63	110
合计	232,346	227,583	225,425	227,583

19 吸收存款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 公司	1,606,179	1,312,073	1,598,391	1,308,329
- 个人	304,281	239,287	301,612	236,633
定期存款				
- 公司	1,508,210	1,477,382	1,505,404	1,472,697
- 个人	655,153	596,673	637,444	580,767
其他存款	2,661	2,438	2,626	2,414
小计	4,076,484	3,627,853	4,045,477	3,600,840
应计利息	45,923	33,989	44,864	33,163
合计	4,122,407	3,661,842	4,090,341	3,634,003

20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注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其他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工资、奖金、 津贴和补贴	5,486	19,580	(18,896)	-	6,170
	职工福利费	-	839	(839)	-	-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52	641	(643)	-	50
	- 工伤保险费	4	11	(12)	-	3
	- 生育保险费	5	40	(31)	-	14
	住房公积金	33	1,261	(1,269)	-	25
	工会经费和 职工教育经费	236	458	(461)	-	233
	其他	-	436	(436)	-	-
(1)	养老保险费	190	918	(907)	-	201
(1)	失业保险费	23	94	(117)	-	-
(1)	企业年金	4	756	(757)	-	3
(2)	其他长期职工薪酬	6,595	2,475	(2,227)	280	7,123
	合计	12,628	27,509	(26,595)	280	13,822

注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其他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工资、奖金、 津贴和补贴	3,583	19,435	(17,532)	-	5,486
	职工福利费	-	658	(658)	-	-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47	713	(708)	-	52
	- 工伤保险费	3	15	(14)	-	4
	- 生育保险费	4	68	(67)	-	5
	住房公积金	22	1,144	(1,133)	-	33
	工会经费和 职工教育经费	305	485	(554)	-	236
	其他	-	263	(263)	-	-
(1)	养老保险费	159	1,435	(1,404)	-	190
(1)	失业保险费	14	118	(109)	-	23
(1)	企业年金	3	636	(635)	-	4
(2)	其他长期职工薪酬	6,347	2,045	(2,097)	300	6,595
	合计	10,487	27,015	(25,174)	300	12,628

本行

	注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其他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工资、奖金、 津贴和补贴		4,248	18,025	(17,567)	-	4,706
职工福利费		-	782	(782)	-	-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51	610	(612)	-	49
- 工伤保险费		4	11	(12)	-	3
- 生育保险费		5	37	(28)	-	14
住房公积金		32	1,212	(1,220)	-	24
工会经费和职工 教育经费		236	431	(435)	-	232
其他		-	424	(424)	-	-
养老保险费	(1)	189	911	(899)	-	201
失业保险费	(1)	22	94	(116)	-	-
企业年金	(1)	4	728	(729)	-	3
其他长期职工薪酬	(2)	6,478	2,349	(2,143)	267	6,951
合计		11,269	25,614	(24,967)	267	12,183

	注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其他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工资、奖金、 津贴和补贴		2,513	18,005	(16,270)	-	4,248
职工福利费		-	603	(603)	-	-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46	680	(675)	-	51
- 工伤保险费		3	14	(13)	-	4
- 生育保险费		4	65	(64)	-	5
住房公积金		21	1,096	(1,085)	-	32
工会经费和职工 教育经费		300	453	(517)	-	236
其他		-	258	(258)	-	-
养老保险费	(1)	158	1,370	(1,339)	-	189
失业保险费	(1)	14	114	(106)	-	22
企业年金	(1)	3	616	(615)	-	4
其他长期职工薪酬	(2)	6,249	1,989	(2,050)	290	6,478
合计		9,311	25,263	(23,595)	290	11,269

- (1) 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设立的企业年金，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 (2) 本集团其他长期职工薪酬为本集团递延支付的应付职工薪酬，均为设定提存计划。根据监管部门要求及本集团的相关规定，本集团应付职工薪酬递延支付部分将在未来三年后逐年发放。

21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所得税	23,804	23,240	23,153	22,651
增值税	2,591	2,982	2,493	2,564
代扣代缴税费及其他	1,298	1,838	596	950
合计	<u>27,693</u>	<u>28,060</u>	<u>26,242</u>	<u>26,165</u>

22 已发行债务证券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1)	780,410	692,491	780,410	692,491
已发行债券					
11 次级债券	(2)	18,400	18,400	18,400	18,400
12 次级债券	(3)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15 浦发银行二级	(4)	-	30,000	-	30,000
绿色金融债 02	(5)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绿色金融债 03	(6)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17 浦发银行 01	(7)	-	15,000	-	15,000
17 浦发银行 02	(8)	-	22,000	-	22,000
17 浦发银行 03	(9)	-	13,000	-	13,000
18 浦发银行二级 01	(1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18 浦发银行二级 02	(11)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19 浦发银行小微债 01	(12)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20 浦发银行 01	(13)	50,000	-	50,000	-
20 浦发银行二级 01	(14)	32,000	-	32,000	-
20 浦发银行二级 02	(15)	8,000	-	8,000	-
20 浦发银行二级 03	(16)	30,000	-	30,000	-
20 浦发银行二级 04	(17)	10,000	-	10,000	-
香港美元中期票据	(18)	8,829	12,191	8,829	12,191
新加坡美元中期票据	(19)	1,962	2,090	1,962	2,090
伦敦美元中期票据	(20)	1,962	2,090	1,962	2,090
浦发转债	(21)	49,999	50,000	49,999	50,000
17 浦银租赁债	(22)	-	3,000	-	-
18 浦银租赁债	(23)	5,000	5,000	-	-
19 浦银租赁债 01	(24)	2,000	2,000	-	-
19 浦银租赁债 02	(25)	2,000	2,000	-	-
20 浦银租赁二级	(26)	1,100	-	-	-
20 浦银租赁债	(27)	3,000	-	-	-
小计		356,252	308,771	343,152	296,771
减：待摊销金额		(975)	(2,645)	(961)	(2,629)
已发行债券		355,277	306,126	342,191	294,142
资产支持证券		-	-	-	-
17 浦信 1		-	9	-	-
应计利息		4,966	4,876	4,778	4,668
合计		1,140,653	1,003,502	1,127,379	991,301

- (1)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同业存单共计 323 笔，最长期限为 1 年，利率区间为 1.40%至 3.36%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同业存单共计 266 笔，最长期限为 3 年，利率区间为 2.65%至 3.28%)。

本集团发行的存款证均由本集团境外机构发行。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存款证共计 72 笔，最长期限为 1 年，利率区间为 0%到 2.06%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公开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存款证共计 50 笔，最长期限为 372 天，利率区间为 0%到 3.30%)。

- (2) 2011 年 10 月 11 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84 亿元的次级债券。该期债券期限为 15 年，本行具有在第 10 年末有条件按面值赎回全部次级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6.15%。
- (3) 2012 年 12 月 27 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20 亿元的次级债券。该期债券期限为 15 年，本行具有在第 10 年末按面值赎回全部次级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5.20%。
- (4) 2015 年 9 月 7 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300 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该债券期限为 10 年，本行具有在第 5 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4.50%。本报告期内，本行已行使上述赎回选择权。
- (5) 2016 年 3 月 25 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50 亿元的“2016 年第二期绿色金融债券”。该期债券期限为 5 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3.20%。
- (6) 2016 年 7 月 14 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50 亿元的“2016 年第三期绿色金融债券”。该期债券期限为 5 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3.40%。
- (7) 2017 年 2 月 22 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50 亿元的“2017 年第一期金融债券”。该期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年利率为 4.00%。
- (8) 2017 年 4 月 26 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220 亿元的“2017 年第二期金融债券”。该期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年利率为 4.20%。
- (9) 2017 年 8 月 10 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30 亿元的“2017 年第三期金融债券”。该期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4.20%。
- (10) 2018 年 9 月 5 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200 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该债券期限为 10 年，本行具有在第 5 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4.96%。
- (11) 2018 年 9 月 14 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200 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该债券期限为 10 年，本行具有在第 5 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4.96%。

- (12) 2019 年 3 月 25 日, 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500 亿元的“2019 年第一期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该债券期限为 3 年, 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3.50%。
- (13) 2020 年 4 月 27 日, 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500 亿元的“2020 年第一期金融债券”。该期债券期限为 3 年, 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2.08%。
- (14) 2020 年 7 月 30 日, 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320 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该债券期限为 10 年, 本行具有在第 5 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 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3.87%。
- (15) 2020 年 7 月 30 日, 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80 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该债券期限为 15 年, 本行具有在第 10 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 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4.18%。
- (16) 2020 年 9 月 15 日, 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300 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该债券期限为 10 年, 本行具有在第 5 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 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4.27%。
- (17) 2020 年 9 月 15 日, 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00 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该债券期限为 15 年, 本行具有在第 10 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 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4.52%。
- (18) 2017 年 2 月 13 日, 本行在香港联交所发行总额为 5 亿美元的中期票据。该票据期限为 3 年, 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2.375%。2017 年 7 月 13 日, 本行在香港联交所发行总额为 4 亿美元的中期票据。该票据期限为 3 年, 票面年利率浮动为 3ML+85BPS。2017 年 7 月 13 日, 本行在香港联交所发行总额为 3.5 亿美元的中期票据。该票据期限为 5 年, 票面年利率浮动为 3ML+95BPS。2018 年 9 月 24 日, 本行在香港联交所发行总额为 5 亿美元的中期票据。该票据期限为 3 年, 票面年利率浮动为 3ML+84BPS。2020 年 7 月 27 日, 本行在香港联交所发行总额为 5 亿美元的中期票据。该票据期限为 3 年, 票面年利率浮动为 3ML+85BPS。
- (19) 2018 年 11 月 26 日, 本行在新加坡交易所发行总额为 3 亿美元的中期票据。该票据期限为 3 年, 票面年利率浮动为 3ML+87BPS。
- (20) 2019 年 10 月 30 日, 本行在伦敦交易所发行总额为 3 亿美元的中期票据。该票据期限为 3 年, 票面年利率浮动为 3ML+70BPS。

- (21) 本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00 亿元，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存续的起止日期为 2019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7 日，存续期间共六年，第一年债券利率为 0.20%、第二年债券利率为 0.80%、第三年债券利率为 1.50%、第四年债券利率为 2.10%、第五年债券利率为 3.20%、第六年债券利率为 4.00%。本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本债券转股期自债券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为 2020 年 5 月 4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7 日。

本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5.05 元/股，在本次发行之后，当本行出现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本行股份发生变化或派送现金股利时，本行将按一定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本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本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本债券票面总金额除以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在本行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本行将以本债券可转债面值的 110%（含最后一年利息）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本债券具体发行条款参见相关发行公告。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约人民币 9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 A 股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 60,496 股。上述转债对本行其它权益工具的累积影响不重大。

本集团及本行已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负债和权益成份分拆如下：

	负债成份	权益成份 (附注五、26)	合计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金额	4724	276	50,000
直接交易费用	8	4	(82)
于发行日余额	4736	282	49,918
年初累计摊销	3	-	306
于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4742	282	50,224
本年摊销	133		1,683
本年转股	(1)		(1)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914	282	51,906

- (22) 2017 年 8 月 24 日，本行子公司浦银租赁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的“2017 年金融债券”。该期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4.96%。
- (23) 2018 年 7 月 19 日，本行子公司浦银租赁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50 亿元的“2018 年金融债券”。该期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4.49%。
- (24) 2019 年 7 月 23 日，本行子公司浦银租赁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的“2019 年第一期金融债券”。该期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3.62%。

- (25) 2019 年 8 月 20 日，本行子公司浦银租赁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的“2019 年第二期金融债券”。该期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3.45%。
- (26) 2020 年 8 月 11 日，本行子公司浦银租赁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1 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该债券期限为 10 年，本行具有在第 5 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4.20%。
- (27) 2020 年 11 月 17 日，本行子公司浦银租赁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的“2020 年金融债券”。该期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3.88%。

23 预计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减值准备	5,280	6,698	5,276	6,697

24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待清算款项	24,084	24,656	24,079	24,656
预收履约款及保证金	9,739	5,697	5,777	1,533
合同负债	2,832	3,290	1,954	2,073
预提费用	1,410	1,380	1,395	1,257
保障基金公司融资款	800	1,000	-	-
其他	5,525	6,318	3,450	3,032
合计	44,390	42,341	36,655	32,551

25 股本

本集团及本行

	<u>2020 年</u> <u>12 月 31 日</u>	<u>2019 年</u> <u>12 月 31 日</u>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u>29,352</u>	<u>29,352</u>

- (1) 本行发行的 A 股股本均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享有同等权益。
- (2) 如附注五、22(21)所述，经银保监会等相关机构批准，本行于 2019 年公开发行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500 亿元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9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 A 股普通股，增加本行股本为 60,496 股。

26 其他权益工具

本集团及本行

	注	<u>2020 年</u> <u>12 月 31 日</u>	<u>2019 年</u> <u>12 月 31 日</u>
计入本行一级资本的其他权益工具			
— 浦发转债权益成份	(1)	2,782	2,782
计入本行其他一级资本的其他权益工具	(2)	<u>109,909</u>	<u>59,916</u>
合计		<u>112,691</u>	<u>62,698</u>

- (1)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权益成份为人民币 27.82 亿元 (2019 年：人民币 27.82 亿元)，具体信息参见附注五、22 (21)。

(2) 计入本行其他一级资本的其他权益工具

发行在外的 其他权益工具	付息率	发行 价格 (元)	数量	年初 金额	本年 变动	年末 金额	到期日或 续期情况	转换情况
	第一个 5 年的股 息率为 6%:							未发生
浦发优 1 (a)	第二个 5 年的股 息率为 5.58%	100	1.5 亿	15,000	-	15,000	无到期日	转换 未发生
	第一个 5 年的股 息率为 5.5%:							
浦发优 2 (a)	第二个 5 年的股 息率为 4.81%	100	1.5 亿	15,000	-	15,000	无到期日	转换 未发生
19 浦发银行 永续债 (b)	前 5 年的股息率 为 4.73%	100	3.0 亿	30,000	-	30,000	无到期日	转换 未发生
20 浦发银行 永续债 (b)	前 5 年的股息率 为 4.75%	100	5.0 亿	-	50,000	50,000	无到期日	转换 未发生
减: 发行费用				(84)	(7)	(91)		
账面价值				59,916	49,993	109,909		

(a) 于 2014 年 11 月 28 日和 2015 年 3 月 6 日, 本行向境内投资者发行票面金额合计人民币 300 亿元的非累积优先股, 本行按扣除发行费用后的金额计人民币 299.20 亿元计入其他权益工具。在优先股存续期间, 在满足相关要求的情况下, 如得到银保监会的批准, 本行有权在优先股发行日期满 5 年之日起于每年的优先股股息支付日行使赎回权, 赎回全部或部分本次发行的优先股, 优先股股东无权要求本行赎回优先股。发行的优先股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股息率, 即在一个 5 年的股息率调整期内以固定股息率每年一次以现金方式支付股息。本行有权全部或部分取消优先股股息的宣派和支付。

当本行发生下述强制转股触发事件时, 经银保监会批准, 本行发行并仍然存续的优先股将全部或部分转为本行普通股:

- 1、当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降至 5.125% (或以下) 时, 由本行董事会决定, 本次发行的优先股应按照强制转股价格全额或部分转为本行 A 股普通股, 并使本行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恢复至 5.125% 以上;
- 2、当本行发生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时, 发行的优先股应按照强制转股价格全额转为本行 A 股普通股。

当满足强制转股触发条件时, 仍然存续的优先股将在监管部门批准的前提下以人民币 7.62 元/股的价格全额或部分转换为 A 股普通股。在董事会决议日后, 当本行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 (不包括因本行发行的带有可转为普通股条款的融资工具, 如优先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等转股而增加的股本) 和配股等情况时, 本行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 依次对转股价格按照既定公式进行累计调整。

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和“中国银监会关于浦发银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及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 (银监复[2014] 564 号), 优先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

在本行清算时, 本行优先股股东优先于普通股股东分配, 其所获得的清偿金额为票面金额, 如本行剩余财产不足以支付的, 按照优先股股东持股比例分配。

- (b) 于 2019 年 7 月和 2020 年 11 月，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分别发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00 亿元）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00 亿元），本行按扣除发行费用后合计的金额计入其他权益工具。上述无固定期限资本债的存续期与本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在满足相关要求的情况下，如得到银保监会的批准，本行有权在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发行日期满 5 年之日起于每年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利息支付日行使赎回权，赎回全部或部分本次发行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无固定期限资本债持有人无权要求本行赎回无固定期限资本债。本行有权全部或部分取消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利息的宣派和支付。

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中国银保监会关于浦发银行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批复”（[2019] 596 号）及“中国银保监会关于浦发银行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批复”（银保监复 [2020] 595 号），本行固定期限资本债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

本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的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无固定期限资本债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本行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对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当本行发生银保监会或相关部门认为的下述触发事件并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前提下，本行有权在无需获得本无固定期限资本债投资者同意的情况下对本次债券进行减记。

- 1、当其他一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即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降至 5.125%（或以下），本行有权在报银保监会并获得同意、但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本无固定期限资本债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或部分减记，促使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恢复到 5.125% 以上；
- 2、当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本行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本无固定期限资本债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减记。

对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当无法生存触发事件发生时，本行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本次债券的本金进行部分或全部减记。

无法生存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1）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27 资本公积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81,690	81,689	81,690	81,689
其他资本公积				
- 子公司增资变动	50	50	-	-
- 其他	21	21	21	21
合计	<u>81,761</u>	<u>81,760</u>	<u>81,711</u>	<u>81,710</u>

28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

	2020 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年末余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其他综合收益本年转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公允价值变动	5,000	(1,936)	(2,741)	1,148	(3,521)	(8)	1,479
- 减值准备	1,334	937	-	(182)	747	8	2,08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55	(184)	-	-	(170)	(14)	8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	(5)	-	1	(2)	(2)	(3)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79	(460)	-	115	(345)	-	334
	7,267	(1,648)	(2,741)	1,082	(3,291)	(16)	3,976
	2019 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其他综合收益本年转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年末余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公允价值变动	3,240	4,186	(1,878)	(546)	1,760	2	5,000
- 减值准备	689	806	(95)	(66)	645	-	1,33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96	(41)	-	-	(41)	-	25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2)	-	-	(1)	(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34	326	-	(81)	245	-	679
	4,659	5,275	(1,973)	(693)	2,608	1	7,267

本行

	2020 年					其他综合收益 年末余额
	其他综合收益 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其他综合 收益本年转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净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						
- 公允价值变动	5,077	(2,047)	(2,487)	1,133	(3,401)	1,676
- 减值准备	884	645	-	(161)	484	1,36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0	(61)	-	-	(61)	(31)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3	-	(1)	2	2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79	(460)	-	115	(345)	334
	<u>6,670</u>	<u>(1,920)</u>	<u>(2,487)</u>	<u>1,086</u>	<u>(3,321)</u>	<u>3,349</u>
	2019 年					
	其他综合收益 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其他综合 收益本年转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净额	其他综合收益 年末余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						
- 公允价值变动	3,536	3,621	(1,566)	(514)	1,541	5,077
- 减值准备	555	534	(95)	(110)	329	88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02	(72)	-	-	(72)	30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34	326	-	(81)	245	679
	<u>4,627</u>	<u>4,409</u>	<u>(1,661)</u>	<u>(705)</u>	<u>2,043</u>	<u>6,670</u>

29 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本行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22,206	-	22,206
任意盈余公积	103,599	16,934	120,533
合计	<u>125,805</u>	<u>16,934</u>	<u>142,739</u>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22,206	-	22,206
任意盈余公积	87,511	16,088	103,599
合计	<u>109,717</u>	<u>16,088</u>	<u>125,805</u>

根据有关规定，本行应当按照法定财务报表税后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本行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本行股本的 50%时，可不再提取。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30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变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般风险准备	<u>76,249</u>	<u>3,391</u>	<u>79,640</u>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般风险准备	<u>75,946</u>	<u>303</u>	<u>76,249</u>

本行

	<u>2020 年</u> <u>1 月 1 日</u>	<u>本年变动</u>	<u>2020 年</u> <u>12 月 31 日</u>
一般风险准备	74,900	3,100	78,000
	<u>2019 年</u> <u>1 月 1 日</u>	<u>本年变动</u>	<u>2019 年</u> <u>12 月 31 日</u>
一般风险准备	74,900	-	74,900

本行按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 20 号)的规定提取一般准备。

本集团一般风险准备还包括本行下属子公司根据其所属行业或所属地区的法规提取的其他一般准备。

31 利润分配

(1) 2019 年度利润分配

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股东大会批准的本行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i) 按当年税后利润 30%的比例提取任意盈余公积，共计人民币 169.34 亿元；
- (ii) 提取一般准备人民币 31 亿元；
- (iii) 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6 元 (含税)，合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176.11 亿元。

(2) 2018 年度利润分配

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股东大会批准的本行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i) 按当年税后利润 30%的比例提取任意盈余公积，共计人民币 160.88 亿元；
- (ii) 以 2018 年末普通股总股本 29,352,080,39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3.50 元 (含税)，合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102.73 亿元。

(3) 优先股股利分配

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浦发优 1 股息发放方案。按照浦发优 1 票面股息率 5.58% 计算，发放股息共计人民币 8.37 亿元 (含税)，股息发放日为 2020 年 12 月 3 日。

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浦发优 2 股息发放方案。按照浦发优 2 票面股息率 5.5% 计算，发放股息共计人民币 8.25 亿元 (含税)，股息发放日为 2020 年 3 月 11 日。

于 2019 年 11 月 20 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浦发优 1 股息发放方案。按照浦发优 1 票面股息率 6.0% 计算，发放股息共计人民币 9.00 亿元 (含税)，股息发放日为 2019 年 12 月 3 日。

于 2019 年 2 月 1 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浦发优 2 股息发放方案。按照浦发优 2 票面股息率 5.5% 计算，发放股息共计人民币 8.25 亿元 (含税)，股息发放日为 2019 年 3 月 11 日。

(4)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付息

于 2020 年 7 月，本行按照 2019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相关发行条款确认发放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利息人民币 14.19 亿元。

32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 公司贷款	92,637	92,036	89,180	89,026
- 个人贷款	113,497	113,458	112,607	112,648
- 票据贴现	9,853	10,094	9,852	10,091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41,763	46,505	41,630	46,307
- 其他债权投资	20,642	16,615	20,301	16,360
拆出资金	7,327	8,117	7,408	8,328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871	6,198	5,836	6,15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2,080	2,775	1,974	2,6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15	1,969	1,315	1,969
小计	294,985	297,767	290,103	293,497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82,713)	(75,315)	(81,953)	(74,686)
已发行债务证券	(32,861)	(31,527)	(32,356)	(31,07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24,373)	(29,392)	(24,519)	(29,575)
向中央银行借款	(8,009)	(6,741)	(7,989)	(6,7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902)	(4,715)	(4,902)	(4,715)
拆入资金	(3,546)	(5,554)	(2,022)	(4,176)
小计	(156,404)	(153,244)	(153,741)	(150,955)
利息净收入	138,581	144,523	136,362	142,542

3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	15,415	11,556	11,822	8,091
银行卡业务	14,528	12,742	14,527	12,742
代理业务	5,078	2,723	5,078	2,722
投行类业务	4,457	3,631	4,358	3,512
信用承诺	2,223	2,154	2,221	2,152
结算与清算业务	883	975	883	973
其他	1,673	1,742	1,269	1,323
小计	44,257	35,523	40,158	31,51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311)	(10,749)	(10,409)	(10,81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3,946	24,774	29,749	20,697

34 投资损益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320	11,341	14,134	10,956
- 债权投资	433	(309)	433	(309)
- 其他债权投资	1,118	(144)	864	(45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	44	45	44
票据买卖差价净收益	1,623	2,022	1,623	2,022
贵金属	1,640	349	1,640	349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46	171	130	158
子公司分红	-	-	243	129
衍生金融工具	(1,686)	(168)	(1,686)	(168)
其他	341	265	341	265
合计	18,980	13,571	17,767	12,990

3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衍生金融工具	4,697	(1,366)	4,697	(1,364)
被套期债券	267	296	267	2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	101	(54)	101	(54)
交易性金融工具	(545)	1,843	(1,968)	1,010
贵金属	(2,485)	3,122	(2,485)	3,122
其他	185	(76)	185	(76)
合计	2,220	3,765	797	2,934

36 汇兑损益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外汇衍生工具投资损益	309	481	309	481
外汇衍生工具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382	(1,880)	382	(1,880)
其他	(906)	1,711	(866)	1,727
合计	(215)	312	(175)	328

37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员工费用				
- 短期薪酬	23,266	22,781	21,532	21,174
- 离职后福利	1,768	2,189	1,733	2,100
- 其他长期职工薪酬	2,475	2,045	2,349	1,989
租赁费	3,372	3,140	3,180	2,950
折旧及摊销费	3,212	2,869	2,950	2,533
其他	12,609	10,028	11,962	9,551
合计	46,702	43,052	43,706	40,297

38 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发放贷款和垫款	75,022	69,947	73,524	68,319
其他	4,525	4,761	3,804	4,863
合计	<u>79,547</u>	<u>74,708</u>	<u>77,328</u>	<u>73,182</u>

39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177	19,668	11,880	18,550
递延所得税费用	(5,488)	(9,357)	(5,181)	(9,213)
合计	<u>7,689</u>	<u>10,311</u>	<u>6,699</u>	<u>9,337</u>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税前利润	66,682	69,817	61,875	65,784
按中国法定税率计算的 所得税	16,671	17,454	15,468	16,446
子公司采用不同税率的 影响	(126)	(46)	-	-
不可抵扣支出的影响	497	289	348	214
免税收入的影响	(9,486)	(7,716)	(9,251)	(7,627)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133	330	134	304
所得税费用	<u>7,689</u>	<u>10,311</u>	<u>6,699</u>	<u>9,337</u>

40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优先股的转股特征使得本行存在或有可发行普通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转股的触发事件并未发生，因此报告期间优先股的转股特征对本年的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没有影响。

本集团

	<u>2020 年</u>	<u>2019 年</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本年净利润	58,325	58,911
减：归属于母公司优先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	(1,662)	(1,725)
支付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利息	(1,419)	-
	<hr/>	<hr/>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	55,244	57,186
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本的加权平均数 (百万股)	29,352	29,352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u>1.88</u>	<u>1.95</u>

本年累计发放优先股股利人民币 16.62 亿元，支付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利息人民币 14.19 亿元，计算普通股基本每股收益时，已在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中扣除当年宣告发放的优先股股利及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利息。

(2) 稀释每股收益

本年度稀释每股收益基于本行 2019 年公开发行的人民币 50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当期期初转换为普通股的假设，以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计提的利息费用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行在假设条件下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

本集团

	<u>2020 年</u>	<u>2019 年</u>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	55,244	57,186
加：本年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利息费用 (税后)	1,377	243
	<hr/>	<hr/>
本年用于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净利润	56,621	57,429
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本的加权平均数 (百万股)	29,352	29,352
加：假定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转换为普通股的 加权平均数 (百万股)	3,322	554
	<hr/>	<hr/>
用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当年发行在外普通股的 加权平均数 (百万股)	32,674	29,906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u>1.73</u>	<u>1.92</u>

4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5,356	6,112	5,214	5,964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 准备金	143,283	105,063	140,336	102,311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 的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105,960	62,816	101,619	58,326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 的拆出资金	27,524	29,090	28,951	29,233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 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495	2,003	36,495	2,003
合计	318,618	205,084	312,615	197,837

4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净利润	58,993	59,506	55,176	56,447
加：信用减值损失	79,547	74,708	77,328	73,18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6	(1)	3	(1)
折旧及摊销	4,023	3,613	2,950	2,5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 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的收益	8	(1,470)	8	(1,47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220)	(3,765)	(797)	(2,934)
汇兑损益	(382)	1,880	(382)	1,880
已发行债务证券利息 支出	32,055	30,741	31,550	30,289
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 投资的利息收入	(61,795)	(62,287)	(61,321)	(61,834)
投资收益	(14,215)	(6,892)	(14,160)	(6,44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5,543)	(9,348)	(5,181)	(9,21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 /(减少)	55	(9)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663,885)	(628,202)	(637,143)	(619,2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699,738	472,898	666,241	472,496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 金流量净额	126,385	(68,628)	114,272	(64,278)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318,618	205,084	312,615	197,837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初余额	(205,084)	(187,644)	(197,837)	(183,45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534	17,440	114,778	14,383

43 金融资产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特殊目的信托。这些金融资产转让若全部或部分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让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与报酬时，相关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本集团继续在资产负债表上确认上述资产。

资产证券化交易

本集团进行的部分证券化交易会使得本集团终止确认全部转移的金融资产。2020 年度，本集团通过该类资产证券化交易转移的金融资产账面原值人民币 239.48 亿元，符合完全终止确认条件（2019 年度：人民币 289.30 亿元）。

除上述证券化交易外，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将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222.76 亿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1.23 亿元）的信贷资产转让给证券化实体，本集团在上述交易中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与所转让信贷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信贷资产的控制。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上会按照本集团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该项资产，其余部分终止确认。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继续确认的资产价值为人民币 26.39 亿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3.96 亿元）。

信贷资产转让

2020 年度，本集团直接向第三方转让信贷资产人民币 96.74 亿元，均为向资产管理公司转让不良贷款，且均已终止确认（2019 年度，本集团直接向第三方转让信贷资产人民币 241.89 亿元，均为向资产管理公司转让不良贷款，且均已终止确认）。

证券借出交易

于证券借出交易中，交易对手在本集团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可以将上述证券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但同时需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于本集团的义务。对于上述业务，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相关证券的绝大部分风险和报酬，故未对相关证券进行终止确认。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证券借出交易中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96.80 亿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95.40 亿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主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1.1 集团内主要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取得方式	持股比例 (直接)
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设立	61.02%
上海信托	上海	上海	收购	97.33%
浦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收购	100.00%
绵竹浦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绵竹	四川绵竹	设立	55.00%
溧阳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溧阳	江苏溧阳	设立	51.00%
巩义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巩义	河南巩义	设立	51.00%
上海奉贤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奉贤	上海奉贤	设立	51.00%
资兴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资兴	湖南资兴	设立	51.00%
重庆巴南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巴南	重庆巴南	设立	51.00%
邹平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邹平	山东邹平	设立	51.00%
泽州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晋城	山西晋城	设立	51.00%
大连甘井子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甘井子	辽宁甘井子	设立	51.00%
韩城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韩城	陕西韩城	设立	51.00%
江阴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江阴	江苏江阴	设立	51.00%
浙江平阳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平阳	浙江平阳	设立	51.00%
浙江新昌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新昌	浙江新昌	设立	51.00%
沅江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沅江	湖南沅江	设立	51.00%
茶陵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株洲	湖南株洲	设立	51.00%
临川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抚州	江西抚州	设立	51.00%
临武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郴州	湖南郴州	设立	51.00%
衡南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衡阳	湖南衡阳	设立	51.00%
哈尔滨呼兰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哈尔滨	黑龙江哈尔滨	设立	51.00%
公主岭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四平	吉林四平	设立	51.00%
榆中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兰州	甘肃兰州	设立	51.00%
富民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富民	云南富民	设立	51.00%
宁波海曙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设立	51.00%
乌鲁木齐米东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新疆乌鲁木齐	设立	51.00%
天津宝坻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宝坻	天津宝坻	设立	49.00%
重庆铜梁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铜梁	重庆铜梁	设立	51.00%
黔西南义龙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义龙	贵州义龙	设立	51.00%
扶风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宝鸡	陕西宝鸡	设立	51.00%

根据本行与天津宝坻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股东的相关约定，本行在天津宝坻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中持有 51% 的表决权，故本行认为能够对其实施控制。

上述子公司均为非上市公司，全部纳入本行合并报表的合并范围。

1.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相关信息

本行评估了每一家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认为每一家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对本集团均不重大。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2.1 主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u>被投资单位名称</u>	<u>注</u>	<u>主要经营地</u>	<u>注册地</u>	<u>对集团是否具有战略性</u>	<u>持股比例(直接)</u>	<u>业务性质</u>
合营企业: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a)	上海	上海	是	51%	金融业
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是	50%	金融业

本集团对上述股权投资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根据浦银安盛的章程，涉及决定公司的战略计划和公司自有资金的投资计划、授权董事会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与决算方案、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与弥补亏损方案、批准公司的任何股权转让和批准修改章程等事项的股东会决议须以特别决议的形式，经持有与会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的股东代表同意才能通过，因此虽然本集团持有浦银安盛 51% 的表决权股份，但仍无法单独对其施加控制。

2.2 主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本集团的合营及联营企业均为非上市公司。上述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净利润和净资产对本集团影响均不重大。

七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益益。这些结构化主体未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主要包括基金投资、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支持证券以及其他投资。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机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的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账面价值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基金投资	428,491	359,823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14,739	60,531
资产支持证券	459	-
他行理财产品	-	90
其他投资	5,971	7,034
债权投资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360,756	368,384
资产支持证券	280	1,361
其他债权投资		
资产管理计划	44,424	147
资产支持证券	7,818	9,0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投资	817	811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和资产支持证券的最大损失敞口按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分类为其在报告日的公允价值或摊余成本。基金投资和其他投资的最大损失敞口为其在报告日的公允价值。

2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集团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信托计划、基金投资及资产支持证券等。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资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费收入。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因直接持有投资以及应收手续费而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的资产项目的账面价值金额不重大。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非保本理财产品投资的资产规模为人民币 13,455.00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470.50 亿元)。

于 2020 年度，本集团通过买入返售的方式向自身发起设立的非保本理财产品提供融资交易的平均敞口为人民币 0.59 亿元 (2019 年度：人民币 0.31 亿元)。这些交易是根据正常的商业交易条款和条件进行的。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信托计划总规模为人民币 4,708.37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605.21 亿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基金投资总规模为人民币 3,696.33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903.04 亿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资产支持证券总规模为人民币 1,080.34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10.19 亿元)。

3 本集团于本年度发起但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不再享有权益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于 2020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行，并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已到期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发行总量共计人民币 654.45 亿元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行，并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已到期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发行量共计人民币 192.06 亿元)。

本集团于 2020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行，并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已到期的资产支持证券发行总量共计人民币 6.25 亿元 (本集团无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行，并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已到期的资产支持证券)。

本集团无于 2020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行，并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已到期的信托计划与基金投资。

于 2020 年度，本集团于上述结构化主体中赚取的收入不重大 (2019 年度：不重大)。

八 分部报告

本集团高级管理层按照本行各地分行及子公司所处的不同经济地区审阅本集团的经营情况。本行的各地分行及子公司主要服务于当地客户和极少数其他地区客户，因此经营分部以资产所在地为依据。本集团各经营分部的主要收入来源于向客户提供各种商业银行服务及投资业务，包括存贷款、票据、贸易融资、货币市场拆借及证券投资等。

本集团的地区经营分部如下：

总行：	总行本部 (总行本部及直属机构)
长三角地区：	上海、江苏、浙江、安徽地区分行
珠三角及海西地区：	广东、福建地区分行
环渤海地区：	北京、天津、河北、山东地区分行
中部地区：	山西、河南、湖北、湖南、江西、海南地区分行
西部地区：	重庆、四川、贵州、云南、广西、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内蒙古、西藏地区分行
东北地区：	辽宁、吉林、黑龙江地区分行
境外及附属机构：	境外分行及境内外子公司

本集团根据国务院印发的《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中提出的规划范围，将安徽地区分行从原中部地区划分到长三角地区，并对可比数据进行相应重述。

此外，本集团根据本年度相关业务在各区域内的损益分配方案，将可比数据按照相应口径进行了调整。

	2020 年									
	总行	长三角地区	珠三角及 海西地区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境外及 附属机构	地区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86,386	38,009	12,736	15,574	15,573	9,724	4,858	13,524	-	196,384
利息收入	258,764	147,720	45,593	56,612	44,048	37,794	15,584	10,645	(321,775)	294,985
其中：外部利息收入	115,814	61,512	22,009	25,674	27,827	23,303	9,089	9,757	-	294,985
分部间利息收入	142,950	86,208	23,584	30,938	16,221	14,491	6,495	888	(321,775)	-
利息支出	(213,208)	(111,269)	(35,038)	(42,536)	(28,678)	(28,914)	(11,280)	(7,256)	321,775	(156,404)
其中：外部利息支出	(62,735)	(38,580)	(11,846)	(17,395)	(8,652)	(6,556)	(4,117)	(6,523)	-	(156,404)
分部间利息支出	(150,473)	(72,689)	(23,192)	(25,141)	(20,026)	(22,358)	(7,163)	(733)	321,775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4,608	1,176	1,703	955	(154)	516	529	4,613	-	33,946
投资损益	15,455	364	385	392	300	240	120	1,724	-	18,980
其他收益	31	39	57	23	12	89	4	465	-	72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82	(8)	(20)	(12)	13	(19)	(119)	1,203	-	2,220
汇兑损益	(569)	(74)	52	81	19	19	18	239	-	(215)
其他业务收入	139	34	6	62	14	5	9	1,891	-	2,160
资产处置损益	(16)	27	(2)	(3)	(1)	(6)	(7)	-	-	(8)
二、营业支出	(50,112)	(15,613)	(4,118)	(8,749)	(12,956)	(27,343)	(3,329)	(7,428)	-	(129,648)
税金及附加	(552)	(531)	(193)	(221)	(238)	(214)	(81)	(87)	-	(2,117)
业务及管理费	(15,998)	(10,081)	(3,209)	(4,632)	(3,515)	(3,854)	(1,766)	(3,647)	-	(46,702)
信用减值损失	(33,555)	(4,969)	(711)	(3,858)	(9,200)	(23,265)	(1,480)	(2,509)	-	(79,547)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3	-	(1)	-	(5)	-	(3)	-	(6)
其他业务成本	(7)	(35)	(5)	(37)	(3)	(5)	(2)	(1,182)	-	(1,276)
三、营业利润/(亏损)	36,274	22,396	8,618	6,825	2,617	(17,619)	1,529	6,096	-	66,736
加：营业外收入	35	35	4	15	11	12	8	17	-	137
减：营业外支出	(53)	(27)	(4)	(13)	(12)	(13)	(13)	(56)	-	(191)
四、分部利润/(亏损) 总额	36,256	22,404	8,618	6,827	2,616	(17,620)	1,524	6,057	-	66,68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行	长三角地区	珠三角及 海西地区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境外及 附属机构	地区间抵销	合计
发放贷款和垫款	622,092	1,365,333	491,756	562,422	519,030	525,264	179,284	165,749	(702)	4,430,228
分部资产总额	<u>4,104,124</u>	<u>2,191,950</u>	<u>635,658</u>	<u>899,731</u>	<u>566,807</u>	<u>573,724</u>	<u>228,942</u>	<u>372,540</u>	<u>(1,623,258)</u>	<u>7,950,218</u>
吸收存款	121,828	1,739,815	535,105	680,717	423,622	340,547	188,168	94,352	(1,747)	4,122,407
分部负债总额	<u>3,505,525</u>	<u>2,169,235</u>	<u>626,911</u>	<u>892,700</u>	<u>564,088</u>	<u>591,531</u>	<u>227,416</u>	<u>350,253</u>	<u>(1,623,258)</u>	<u>7,304,401</u>
分部资产负债净头寸	<u>598,599</u>	<u>22,715</u>	<u>8,747</u>	<u>7,031</u>	<u>2,719</u>	<u>(17,807)</u>	<u>1,526</u>	<u>22,287</u>	<u>-</u>	<u>645,817</u>

	2019 年									
	总行	长三角地区	珠三角及 海西地区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境外及 附属机构	地区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88,371	34,595	11,266	15,140	14,181	10,939	4,844	11,352	-	190,688
利息收入	269,644	137,625	39,646	52,017	38,564	37,235	15,623	11,864	(304,451)	297,767
其中：外部利息收入	133,438	58,206	18,385	22,392	22,510	22,942	9,175	10,719	-	297,767
分部间利息收入	136,206	79,419	21,261	29,625	16,054	14,293	6,448	1,145	(304,451)	-
利息支出	(211,799)	(103,647)	(30,540)	(38,910)	(25,428)	(27,415)	(11,447)	(8,509)	304,451	(153,244)
其中：外部利息支出	(65,241)	(35,264)	(10,710)	(16,045)	(8,043)	(6,343)	(4,093)	(7,505)	-	(153,244)
分部间利息支出	(146,558)	(68,383)	(19,830)	(22,865)	(17,385)	(21,072)	(7,354)	(1,004)	304,451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支出)	15,527	(226)	1,765	1,238	671	828	484	4,487	-	24,774
投资损益	10,296	1,094	289	551	354	201	119	667	-	13,571
其他收益	15	47	42	59	9	52	5	256	-	48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78	154	5	-	(24)	7	39	1,006	-	3,765
汇兑损益	480	(500)	55	93	23	26	20	115	-	312
其他业务收入	154	43	6	96	14	5	4	1,466	-	1,788
资产处置损益	1,476	5	(2)	(4)	(2)	-	(3)	-	-	1,470
二、营业支出	(50,528)	(12,425)	(7,573)	(17,099)	(8,752)	(14,054)	(4,469)	(5,924)	-	(120,824)
税金及附加	(508)	(529)	(158)	(193)	(196)	(202)	(81)	(79)	-	(1,946)
业务及管理费	(14,081)	(9,425)	(3,300)	(4,190)	(3,328)	(3,665)	(1,702)	(3,361)	-	(43,052)
信用减值损失	(35,872)	(2,304)	(4,112)	(12,576)	(5,224)	(10,186)	(2,686)	(1,748)	-	(74,708)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6)	2	-	-	3	2	-	-	1
其他业务成本	(67)	(161)	(5)	(140)	(4)	(4)	(2)	(736)	-	(1,119)
三、营业利润/(亏损)	37,843	22,170	3,693	(1,959)	5,429	(3,115)	375	5,428	-	69,864
加：营业外收入	25	28	4	12	16	10	7	4	-	106
减：营业外支出	(13)	(49)	(13)	(23)	(12)	(12)	(5)	(26)	-	(153)
四、分部利润/(亏损) 总额	37,855	22,149	3,684	(1,970)	5,433	(3,117)	377	5,406	-	69,817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总行	长三角地区	珠三角及 海西地区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境外及 附属机构	地区间抵销	合计
发放贷款和垫款	627,975	1,139,590	399,324	477,637	457,269	490,269	185,552	154,699	(1,565)	3,930,750
分部资产总额	<u>3,284,081</u>	<u>1,896,919</u>	<u>519,156</u>	<u>805,725</u>	<u>524,440</u>	<u>549,913</u>	<u>230,223</u>	<u>325,114</u>	<u>(1,129,642)</u>	<u>7,005,929</u>
吸收存款	157,228	1,469,865	426,262	641,551	401,679	304,583	160,601	104,653	(4,580)	3,661,842
分部负债总额	<u>2,775,455</u>	<u>1,867,943</u>	<u>515,452</u>	<u>807,559</u>	<u>519,004</u>	<u>553,374</u>	<u>229,568</u>	<u>306,165</u>	<u>(1,129,642)</u>	<u>6,444,878</u>
分部资产负债净头寸	<u>508,626</u>	<u>28,976</u>	<u>3,704</u>	<u>(1,834)</u>	<u>5,436</u>	<u>(3,461)</u>	<u>655</u>	<u>18,949</u>	<u>-</u>	<u>561,051</u>

九 或有事项及承诺

1 信用承诺

本集团信用承诺明细如下：

	<u>2020 年</u> <u>12 月 31 日</u>	<u>2019 年</u> <u>12 月 31 日</u>
银行承兑汇票	553,527	473,598
开出信用证	176,517	162,473
开出保函	112,564	88,940
信用卡及贷款承诺	525,923	457,683
	1,368,531	1,182,694
合计	1,368,531	1,182,694

2 凭证式国债兑付承诺

本集团受财政部委托作为其代理人发行凭证式国债。凭证式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在到期日前的任何时间兑付持有的凭证式国债，而本集团亦有义务履行兑付责任，兑付金额为凭证式国债本金及兑付日的应付利息。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代理发行的尚未到期、尚未兑付的凭证式国债的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40.25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4.01 亿元)。

财政部对提前兑付的凭证式国债不会即时兑付，但会在到期时兑付本金及利息。管理层认为在该等凭证式国债到期日前，本集团所需兑付的凭证式国债金额并不重大。

3 经营租赁承诺

于报告期末，根据与出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本集团未来期间最小应付经营租赁金额如下：

	<u>2020 年</u> <u>12 月 31 日</u>	<u>2019 年</u> <u>12 月 31 日</u>
一年以内	2,908	2,745
一年至两年	2,262	2,021
两年至三年	1,719	1,513
三年以上	2,880	2,964
	9,769	9,243
合计	9,769	9,243

4 资本性承诺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已签订合同但尚未支付的资本支出为人民币 38.97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6.40 亿元)。此外，本行子公司已签订合同但尚未支付的融资租赁承诺和经营性固定资产采购计划为人民币 62.18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7.78 亿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已批准但未签订合同的资本支出为人民币 35.95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92 亿元)。此外，本行子公司已批准但未签订合同的融资租赁承诺和经营性固定资产采购计划为人民币 1.77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9.93 亿元)。

5 诉讼事项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作为被告被起诉尚未判决的诉讼案件有 148 笔，涉及金额约人民币 17.46 亿元，本集团作为第三人被起诉尚未判决的诉讼案件有 126 笔，涉及金额约人民币 6.77 亿元，其中除对个别案件已计提预计损失人民币 5.20 亿元外，其余案件预计赔付可能性均不大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作为被告被起诉尚未判决的诉讼案件有 153 笔，涉及金额约人民币 22.16 亿元，本集团作为第三人被起诉尚未判决的诉讼案件有 92 笔，涉及金额约人民币 2.2 亿元，预计赔付可能性均不大，因此年末无需确认预计负债)。

十 委托贷款业务

本集团向第三方提供委托贷款业务。因委托贷款业务而持有的资产未包括在财务报表中。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委托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1,071.47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372.21 亿元)。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持有本行 5%及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行 5%及以上普通股份的主要股东包括：

	<u>直接持股比例</u>	<u>主营业务</u>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21.57%	投资管理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18.18%	移动通信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	9.47%	保险业务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本金	6.01%	保险业务

2 子公司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详见附注六、1 在主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3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详见附注六、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 其他主要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主要包括持有本行 5%及以上普通股股份主要股东所属集团，其他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主要股东及其所属集团，本行关键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该等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能控制、共同控制的公司以及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此外，本行依据相关规定，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就豁免披露本行与本行独立董事及外部监事兼职企业的交易进行了报备。

5 关联方交易及余额

本集团与关联方进行的主要交易的金额及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主要往来款项余额如下：

	<u>主要股东</u>	<u>合营企业 及联营企业</u>	<u>其他主要关联方- 主要股东 所属集团 (不含股东)</u>	<u>其他主要关联方- 关键管理人员及 其近亲属有重大 影响的企业 (不含股东)</u>	<u>其他 主要关联方 - 关联自然人</u>	<u>合计</u>	<u>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余额的比例</u>
2020 年进行的主要交易金额如下：							
利息收入	-	-	66	53	1	120	0.04%
利息支出	(643)	(61)	(1,038)	(336)	(1)	(2,079)	1.3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359	20	22	-	401	0.91%
投资损益	-	146	-	-	-	146	0.7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1	-	(51)	-	(50)	-2.25%
汇兑损益	-	(1)	-	75	-	74	-34.42%
业务及管理费	(7)	-	(218)	-	-	(225)	0.48%
其他综合收益	-	-	-	1	-	1	-0.03%

	主要股东	合营企业 及联营企业	其他主要关联方- 主要股东 所属集团 (不含股东)	其他主要关联方- 关键管理人员及 其近亲属有重大 影响的企业 (不含股东)	其他 主要关联方- 关联自然人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余额的比例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往来款项的余额如下:							
存放同业	-	-	-	302	-	302	0.20%
拆出资金	-	-	2,356	1,316	-	3,672	1.57%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848	1,099	19	1,966	0.04%
衍生金融资产	-	1	-	471	-	472	0.74%
金融投资:							
- 其他债权投资	-	-	-	446	-	446	0.08%
长期股权投资	-	2,401	-	-	-	2,401	1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	(1,353)	(40,125)	(6,016)	-	(47,494)	4.02%
拆入资金	-	-	(3,009)	-	-	(3,009)	1.65%
衍生金融负债	-	-	-	(357)	-	(357)	0.58%
吸收存款	(6,533)	(551)	(45,166)	(8,924)	(33)	(61,207)	1.48%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重大表外项目如下:

开出保函	-	-	15	-	-	15	0.01%
信用卡承诺	-	-	-	-	15	15	0.01%
委托贷款	-	-	97	1,600	-	1,697	1.58%
提供信贷业务担保	-	2	2,371	963	-	3,336	0.12%

注 (1):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关键管理人员持有本行所发行的普通股共计 855,100 股, 并定期获取相应的现金股利分红。

注 (2):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计持有本行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中 8.69% 的份额,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中 18.17% 的份额。

	主要股东	合营企业 及联营企业	其他主要关联方- 主要股东 所属集团 (不含股东)	其他主要关联方- 关键管理人员及 其近亲属有重大 影响的企业 (不含股东)	其他 主要关联方 - 关联自然人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余额的比例
2019 年进行的主要 交易金额如下：							
利息收入	-	-	366	43	1	410	0.15%
利息支出	(349)	(22)	(1,535)	(294)	(1)	(2,201)	1.4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195	18	20	-	233	0.46%
投资损益	-	262	-	-	-	262	1.9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104	-	104	2.76%
汇兑损益	-	1	-	(1)	-	-	0.00%
业务及管理费	(17)	-	(256)	-	-	(273)	0.63%
其他综合收益	-	-	-	16	-	16	0.61%

	主要股东	合营企业 及联营企业	其他主要关联方- 主要股东 所属集团 (不含股东)	其他主要关联方- 关键管理人员及 其近亲属有重大 影响的企业 (不含股东)	其他主要关联方- 关联自然人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余额的比例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往来款项							
的余额如下:							
拆出资金	-	-	1,567	-	-	1,567	0.91%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491	877	30	1,398	0.04%
衍生金融资产	-	1	-	540	-	541	1.40%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916	-	916	0.18%
- 债权投资	-	-	-	40	-	40	0.00%
- 其他债权投资	-	-	-	1,803	-	1,803	0.36%
长期股权投资	-	2,049	-	-	-	2,049	1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	(1,981)	(20,585)	(10,771)	-	(33,337)	3.33%
衍生金融负债	-	-	-	(450)	-	(450)	1.08%
吸收存款	(4,421)	(1,747)	(43,542)	(10,084)	(57)	(59,851)	1.63%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重大表外项目							
如下:							
开出保函	-	-	2,529	-	-	2,529	2.84%
开出信用证	-	6	44	-	-	50	0.03%
信用卡承诺	-	-	-	-	24	24	0.01%

注 (1):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关键管理人员持有本行所发行的普通股共计 808,200 股, 并定期获取相应的现金股利分红。

注 (2):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计持有本行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中 14.66% 的份额,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中 18.17% 的份额。

6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与本行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为本行的控股子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重大往来余额及交易均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抵销，主要交易的详细情况如下：

年末余额：	<u>2020 年</u> <u>12 月 31 日</u>	<u>2019 年</u> <u>12 月 31 日</u>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56	257
拆出资金	4,967	5,527
发放贷款和垫款	702	1,56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155	8,076
吸收存款	1,747	4,580
其他	23	26
 报告期间交易：	 <u>2020 年</u>	 <u>2019 年</u>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	4	6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162	220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31	5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利息支出	250	271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68	7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6	8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26	114
其他业务收入	2	2

7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利及责任直接或间接地计划、指令和控制本集团活动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各期薪酬（不包括由本行承担的社会保险费）如下：

	<u>2020 年</u>	<u>2019 年</u>
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32</u>	<u>36</u>

2020 年度关键管理人员薪酬为在过去 12 个月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在本行任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本年度获得由本行发放的除本行承担的社会保险费外的全部薪酬。

8 与年金计划的交易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除正常的供款外，于报告期内均未发生其它关联交易。

十二 金融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面临多种金融风险，本集团分析、评估、接受和管理某种程度的风险或风险组合。管理金融风险对于金融行业至关重要，同时商业运营也必然会带来金融风险。本集团的目标是达到风险与收益之间恰当的平衡，同时尽量减少对本集团财务报表的不利影响。

本集团制定金融风险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识别并分析相关风险，以制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和控制程序，并通过可靠的信息系统对风险及其限额进行监控。

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金融风险为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本行董事会确定本集团的风险偏好。本行高级管理层根据董事会确定的风险偏好，在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等领域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经董事会批准后由总行各部门负责执行。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或不愿履行其义务或承诺而造成损失的风险。当所有交易对手集中在单一行业或地区中，信用风险则较高。这是由于原本不同的交易对手会因处于同一行业或地区而受到同样的经济发展影响，最终影响其还款能力。

(1) 信用风险管理

(i) 贷款

本集团管理、限制以及控制所发现的信用风险集中度，特别是集中于单一借款人、集团、行业和区域。

本集团对同一借款人、集团、区域和行业设定限额，以优化信用风险结构。本集团适时监控上述风险，必要之时增加审阅的频率。

本集团通过定期分析借款人偿还本金和利息的能力管理信贷风险暴露，并据此适时地更新借款额度。

本集团制定了一系列政策，采取各种措施缓释信用风险。其中获取抵质押物、保证金以及取得公司或个人的担保是本集团控制信用风险的重要手段之一。本集团规定了可接受的特定抵质押物的种类，主要包括以下几个类型：

- 住宅，土地使用权
- 商业资产，如商业房产、存货和应收款项
- 金融工具，如债券和股票

抵质押物公允价值一般需经过本集团指定的专业评估机构的评估。当有迹象表明抵质押物发生减值时，本集团会重新审阅该等抵质押物是否能够充分覆盖相应贷款的信用风险。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规定了不同抵质押物的最高抵押率（贷款额与抵质押物公允价值的比例），企业贷款和零售贷款的主要抵质押物种类及其对应的最高抵押率如下：

抵质押物	最高抵押率
定期存单	92% - 100%
国债	90% - 100%
金融债	95%
公司类债券 (含金融机构)	80%
收费权	60% - 70%
特许经营权	50%
商业用房、标准厂房	60%
商品住宅	70%
土地使用权	50% - 60%

管理层基于最新的外部估价评估抵质押物的公允价值，同时根据经验、当前的市场情况和处置费用对公允价值进行调整。

对于由第三方担保的贷款，本集团会评估担保人的财务状况，历史信用及其代偿能力。

(ii) 债券及其他票据

本集团通过控制投资规模、设定发行主体准入名单、评级准入、投后管理等机制管理债券及其他票据的信用风险敞口。一般情况下，外币债券要求购买时的发行主体外部信用评级（以标准普尔或同等评级机构为标准）在 **BBB-**或以上。境外人民币债券要求购买时发行主体的外部信用评级（中央银行认定的信用评级机构）在 **BBB+**或以上。境内中长期人民币债券评级（中央银行认定的信用评级机构）为 **AA** 或以上，短期债券评级（中央银行认定的信用评级机构）为 **A-1**。

(iii)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其他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其他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本集团对合作的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和基金公司实行评级准入制度，对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最终融资方设定授信额度，并定期进行后续风险管理。

(iv) 同业往来

本集团对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进行定期的审阅和管理。对于与本集团有资金往来的单个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均设定有信用额度。

(v)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对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进行额度限制。对于企业客户，本集团还通过收取保证金来缓释衍生金融工具相关的信用风险。

(vi) 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的主要目的是确保客户能够获得所需的资金。承兑汇票、信用证和开出保函等信用承诺为本集团作出的不可撤销的承诺，即本集团承诺代客户向第三方付款或在客户无法履行其对第三方的付款义务时将代其履行支付义务，本集团承担与贷款相同的信用风险。在客户申请的信用承诺金额超过其原有授信额度的情况下，本集团将收取保证金以降低提供该项服务所承担的信用风险。本集团面临的潜在信用风险的金额等同于信用承诺的总金额。此外，本集团授予客户信用卡额度和贷款承诺，客户在未来支用信用卡额度和贷款承诺时会产生现金流出。

(vii) 受托管理信托计划

受托管理信托计划的信用风险主要表现为，在交易过程中交易对手不履行承诺，不能或不愿履行合约承诺而使信托财产或固有财产遭受潜在损失的可能性。本集团对受托管理信托计划严格实行“贷前调查、贷中审查、贷后检查”。在产品交易结构设计上，通过引入金融机构信用、财产抵押、权利质押等担保方式，综合运用规避、预防、分散、转移、补偿等手段管理风险，分散、转移融资主体的信用风险，尽力降低信用风险敞口。

(2) 信用风险衡量

本集团根据《贷款风险分类指引》(银监发 [2007] 54 号) 制定了信贷资产五级分类系统，用以衡量及管理本集团信贷资产的质量。本集团的信贷资产五级分类系统和《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要求将表内信贷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五类，其中后三类贷款被视为不良信贷资产。

《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对信贷资产分类的核心定义为：

- 正常类： 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 关注类： 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 次级类： 借款人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 可疑类： 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 损失类： 在采取所有可能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新准则要求将需要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融工具划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信用质量正常”阶段，仅需计算未来一年预期信用损失，第二阶段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阶段，以及第三阶段是“已发生信用减值”阶段，需计算整个生命周期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按新准则要求开发了减值模型来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采用自上而下的开发方法，建立了国内生产总值、居民消费价格指数等宏观指标与风险参数回归模型，并定期预测乐观、基准和悲观共三种宏观情景，应用减值模型计算多情景下的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评级

本集团采用内部信用风险评级反映单个交易对手的违约概率评估结果，且对不同类别的交易对手采用不同的内部评级模型。在贷款申请时收集的借款人及特定贷款信息（例如：可支配收入、零售敞口的担保率、公司借款人的销售收入和行业分类）都被纳入评级模型。同时，本集团还将征信机构借款人评分等外部数据作为补充信息。此外，本模型还将信用风险管理专家的判断纳入到逐笔信用敞口的最终内部信用评级中，从而将可能未被其他来源考虑的因素纳入评级模型。

本集团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要求认定为“低风险”并进行信用风险管理的金融资产。

阶段划分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集团进行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阶段划分时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主要考虑因素有监管及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贷款合同条款、还款行为等。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或上限标准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定量标准：

本集团通过信用风险评级是否下跌到一定等级如企业贷款和金融投资交易对手在报告日的信用风险评级较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评级下降达到 **B** 级及以下或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的违约概率是否大幅上升如个人贷款交易对手在报告日违约概率达到初始违约概率的 **8-10** 倍等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判断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增加。

定性标准：

对于企业贷款和金融投资，如果借款人在风险监控清单上和 / 或该工具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标准：

- 信用利差显著上升
- 借款人出现业务、财务和/或经济状况的重大不利变化
- 实际或预期的宽限期或重组
- 借款人经营情况的实际或预期的重大不利变化
- 出现现金流/流动性问题的早期迹象，例如应付账款 / 贷款还款的延期

上限标准：

交易对手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 **30** 天仍未付款。

根据监管机构相关通知政策，本集团审慎评估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的借款人的贷款延期延付申请，为满足政策条件的借款人提供临时性延期还款便利，并依据延期还款的具体条款和借款人的还款能力等分析判断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是否自初始确认后显著增加。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

当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当金融资产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信用减值：

定性标准：

交易对手满足“难以还款”的标准，表明交易对手发生重大财务困难，示例包括：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债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上限标准：

交易对手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 90 天仍未付款。

上述标准适用于本集团所有的金融资产，且与内部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违约定义已被一致地应用于本集团的预期信用损失计算过程中对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的模型建立。

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所使用的参数、假设及估计技术的说明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或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准备损失。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概率、违约风险敞口及违约损失率三者的乘积。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发生违约的可能性。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发生违约时某一债项应被偿付的金额。
- 违约损失率是指某一债项违约导致的损失金额占该违约债项风险暴露的比例。

本集团通过预计未来各单个敞口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这种做法可以有效地计算未来各月的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违约概率是基于到期信息由 12 个月违约概率推演而成。到期分析覆盖了贷款从初始确认到整个存续期结束的违约变化情况。到期组合的基础是可观察的历史数据，并假定同一组合和信用等级的资产的情况相同。上述分析以历史数据作为支持。

本集团根据对影响违约后回收的因素来确定违约损失率。不同产品类型的违约损失率有所不同。

在确定 12 个月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时应考虑前瞻性经济信息。

本报告期内，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集团依据行业最佳实践结合集团内部专家判断，选择了一系列宏观经济指标（包含生产价格指数同比变动率、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同比变动率和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同比变动率等），进而对各模型敞口建立实际违约概率与宏观因子间的统计学关系，并通过对应宏观因子预测值计算得到实际违约概率的前瞻性结果。

除了提供基本经济情景外，本集团根据对每一个主要产品类型的分析，设定情景的数量。本集团在每一个报告日重新评估情景的数量及其特征。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结合统计分析及专家判断来确定情景权重，并同时考虑了各情景所代表的可能结果的范围。本集团在判断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时，使用了基准及其他情景下的整个存续期违约概率乘以情景权重，并考虑了定性和上限标准。在确定金融工具处于第一阶段、第二阶段或第三阶段时，也相应确定了应当按照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以加权的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第一阶段）或加权的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第二阶段及第三阶段）计量相关的损失准备。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预测前瞻性宏观经济指标和经济情景权重时，充分考虑了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下的宏观经济情况。

本集团认为这些预测体现了集团对可能结果的最佳估计，并分析了本集团不同组合的非线性及不对称特征，以确定所选择的情景能够适当地代表可能发生的情景。与其他经济预测类似，对预计值和发生可能性的估计具有的高度的固有不确定性，因此实际结果可能同预测存在重大差异。

评价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在统计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和宏观经济指标关联性时，本集团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划入同一组合，在进行分组时，本集团获取了充分的信息，确保其统计上的可靠性。当无法从内部获取足够信息时，本集团参照内部/外部的补充数据用于建立模型。用于确定分组特征的信息以及补充数据列示如下：

企业贷款和金融投资

- 行业
- 担保类型

个人贷款

- 产品类型 (例如, 住房贷款、消费贷款、信用卡)
- 还款方式
- 额度使用率区间
- 按照抵押率 (贷款余额 / 押品价值) 的区间

(4)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资产和担保及承诺

下表对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敞口进行了分析。下列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即本集团就这些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83,732	-	-	483,732
存放同业及其他 金融机构款项	151,796	-	-	151,796
拆出资金	234,131	-	-	234,1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526	-	-	36,52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以摊余成本计量	3,863,316	101,305	24,819	3,989,44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21,642	429	437	422,508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1,135,691	4,372	29,714	1,169,777
- 其他债权投资	576,039	745	1,002	577,786
其他金融资产	79,696	357	1,043	81,096
合计	6,982,569	107,208	57,015	7,146,792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71,741	-	-	471,74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103,725	30	-	103,755
拆出资金	172,607	-	-	172,60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73	-	-	2,873
发放贷款和垫款				
- 以摊余成本计量	3,373,475	116,975	24,185	3,514,635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12,457	188	290	412,935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1,071,351	1,052	2,524	1,074,927
- 其他债权投资	495,853	879	776	497,508
其他金融资产	60,496	1,152	711	62,359
合计	6,164,578	120,276	28,486	6,313,34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担保及承诺：		
银行承兑汇票	551,226	471,274
开出信用证	176,235	162,001
开出保函	112,372	87,542
信用卡及贷款承诺	523,418	455,179
合计	1,363,251	1,175,996

(5)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密切监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对应的担保品，因为相较于其他担保品，本集团为降低潜在信用损失而没收这些担保品的可能性更大。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904.97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39.99 亿元)，其中，有担保物覆盖的部分为人民币 329.66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05.51 亿元)。

(6) 债券及其他投资

下表列示了标准普尔或债券发行机构所在国家主要评级机构的评级对本集团持有债券及其他债项投资的评级情况。

人民币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 债权投资	
中长期债券:				
AAA	11,203	210,615	140,739	362,557
AA+到 AA-	255	297	5,426	5,978
A+到 A-	-	-	56	56
C	-	211	-	211
短期债券:				
A-1	-	-	103	103
未评级	95,524	952,295	356,528	1,404,347
	<u>106,982</u>	<u>1,163,418</u>	<u>502,852</u>	<u>1,773,252</u>

外币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 债权投资	
AAA	74	-	2,942	3,016
AA	59	-	738	797
A 及 A 以下	582	1,588	42,723	44,893
未评级	1,825	4,771	28,531	35,127
	<u>2,540</u>	<u>6,359</u>	<u>74,934</u>	<u>83,833</u>

人民币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 债权投资	
中长期债券：				
AAA	14,096	398,495	146,716	559,307
AA+到 AA-	442	23,730	5,135	29,307
A+到 A-	-	-	187	187
短期债券：				
A-1	2,126	-	966	3,092
未评级	111,284	651,488	274,233	1,037,005
	<u>127,948</u>	<u>1,073,713</u>	<u>427,237</u>	<u>1,628,898</u>

外币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 债权投资	
AAA	1,819	31	324	2,174
AA	7	-	477	484
A 及 A 以下	2,540	324	18,873	21,737
未评级	494	859	50,597	51,950
	<u>4,860</u>	<u>1,214</u>	<u>70,271</u>	<u>76,345</u>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市场风险存在于本集团的交易账户与银行账户中，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以及商品价格风险。本集团认为本集团面临的商品价格风险并不重大。

董事会承担对市场风险管理实施监控的最终责任，确保集团有效地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各类市场风险。在董事会的授权下，高级管理层负责集团市场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建立分工明确的市场风险管理组织结构、权限结构和责任机制。执行层各部门负责从政策流程、计量方法、计量模型、分析报告、限额管控等方面落实集团市场风险管理的执行工作，及时准确地识别、计量、监测与控制所辖领域内的市场风险，并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进行汇报。

同时，集团市场风险管理遵照内部控制与外部督查相结合的原则，各业务经营部门承担有关市场风险管理的日常内控职责，并与市场风险管理部门和合规部门，以及审阅部门构成市场风险管理的三道防线。

本集团按照既定标准和当前管理能力测度市场风险，其主要的测度方法包括压力测试、风险价值分析、返回检验、缺口分析、敏感性分析等。在新产品或新业务上线前，该产品和业务中的市场风险将按照规定流程予以辨识。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主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经营，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外币业务以美元为主。下表汇总了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外币汇率风险敞口分布，各原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已折合为人民币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外币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47,135	38,896	2,759	298	489,08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61,729	66,191	8,977	14,899	151,796
拆出资金	161,749	63,313	7,719	1,350	234,131
衍生金融资产	63,271	277	4	37	63,5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502	24	-	-	36,526
发放贷款和垫款	4,261,041	129,477	25,326	14,384	4,430,228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9,618	9,531	-	-	549,149
债权投资	1,163,418	6,224	-	135	1,169,777
其他债权投资	502,852	66,770	4,666	3,498	577,7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835	-	-	-	5,835
其他金融资产	33,962	40,692	3,466	2,976	81,096
金融资产总额	7,277,112	421,395	52,917	37,577	7,789,001
向中央银行借款	274,346	-	-	-	274,34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	1,147,911	15,220	9,432	10,327	1,182,890
拆入资金	91,425	76,554	11,596	3,107	182,682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226	831	-	-	16,057
衍生金融负债	59,832	1,196	61	57	61,1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21,122	11,224	-	-	232,346
吸收存款	3,868,117	227,133	19,312	7,845	4,122,407
已发行债务证券	1,102,174	34,464	3,774	241	1,140,653
其他金融负债	33,323	5,208	124	234	38,889
金融负债总额	6,813,476	371,830	44,299	21,811	7,251,416
金融工具净头寸	463,636	49,565	8,618	15,766	537,585
货币衍生合约	40,562	(39,727)	6,546	(4,052)	3,329
信用承诺	1,300,317	51,547	5,097	6,290	1,363,25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其他币种	本外币 折合人民币 合计
		折合人民币	折合人民币	折合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60,186	12,480	4,873	314	477,85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48,914	47,585	1,378	5,878	103,755
拆出资金	117,756	44,961	9,512	378	172,607
衍生金融资产	37,897	251	556	15	38,7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73	-	-	-	2,873
发放贷款和垫款	3,785,846	108,185	25,685	11,034	3,930,750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6,006	9,091	221	-	505,318
债权投资	1,073,713	577	606	31	1,074,927
其他债权投资	427,237	64,544	2,498	3,229	497,5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94	-	-	-	5,794
其他金融资产	23,309	34,097	2,665	2,288	62,359
金融资产总额	6,479,531	321,771	47,994	23,167	6,872,463
向中央银行借款	233,423	-	-	-	233,42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	953,874	28,715	15,227	3,012	1,000,828
拆入资金	81,887	72,587	4,697	3,370	162,541
交易性金融负债	8,327	14,968	-	-	23,295
衍生金融负债	40,378	560	558	7	41,5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3,340	14,243	-	-	227,583
吸收存款	3,425,104	204,740	25,181	6,817	3,661,842
已发行债务证券	968,868	33,937	697	-	1,003,502
其他金融负债	33,957	1,843	266	396	36,462
金融负债总额	5,959,158	371,593	46,626	13,602	6,390,979
金融工具净头寸	520,373	(49,822)	1,368	9,565	481,484
货币衍生合约	(53,342)	56,955	1,222	(3,978)	857
信用承诺	1,102,487	58,105	8,164	7,240	1,175,996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汇率变化对本集团净利润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了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当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进行汇率敏感性分析结果。

净利润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汇率变动		汇率变动	
(减少) / 增加	-1%	1%	-1%	1%
美元对人民币	(74)	74	(54)	54
其他外币对人民币	(202)	202	(61)	61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其计算了当其他因素不变时，外币对人民币汇率的合理可能变动对净利润的影响。有关的分析基于以下假设：(1) 各种汇率敏感度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中间价）汇率绝对值波动 1%造成的汇兑损益；(2) 其他外币汇率变动是指其他外币对人民币汇率同时同向波动；(3) 计算外汇敞口时，包含了即期外汇敞口和远期外汇敞口。由于基于上述假设，汇率变化导致本集团净利润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要素发生不利变动导致整体收益和经济价值遭受损失的风险，包括银行账户的利率风险和交易账户的利率风险。

本集团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相关规定自主确定贷款利率水平。

本集团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是源于银行账户利率风险。银行账户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户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本集团已建立较为完善的银行账户利率风险治理体系，本行董事会负责批准银行账户利率风险偏好及重要的政策与程序，承担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本行高级管理层负责根据董事会批准的银行账户利率风险偏好，制定适当的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管理机制、组织架构、制度与流程等，以保障管理目标的实现；本行总行资产负债管理部负责牵头组织实施日常风险识别、计量、监测、控制与缓释管理，本行总行审计部负责对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独立开展内部审计。

本集团主要采用重定价缺口分析、久期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模拟等适当的计量方法与工具对利率风险进行计量、监测。报告期内，本行秉承中性审慎的银行账户利率风险偏好，加强对国内外宏观政策及货币政策的研判，结合利率市场化、利率曲线变化趋势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以下简称“LPR”）改革的影响，实行动态监测与前瞻性风险管理；报告期内，本集团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相关规定推进 LPR 定价，并通过资产负债主动配置工具、价格工具引导业务规模与期限结构按照风险管理策略及资产负债经营目标的方向调整，顺周期操作，保持利率风险指标在董事会风险偏好范围内并可持续运行；同时，本集团结合 LPR 改革，加强对银行账户利率风险对冲工具的研究，丰富表外衍生工具对利率风险敞口的对冲工具建设。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敞口如下表列示。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合同约定的重新定价日与到期日两者较早者，以账面价值列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75,170	-	-	-	-	13,918	489,08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09,527	8,828	32,982	-	-	459	151,796
拆出资金	35,738	68,293	105,937	22,210	-	1,953	234,131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63,589	63,5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495	24	-	-	-	7	36,52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10,020	453,250	1,367,398	1,178,360	205,829	15,371	4,430,228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690	11,188	19,821	19,292	12,500	468,658	549,149
债权投资	68,004	78,127	126,051	510,316	371,286	15,993	1,169,777
其他债权投资	23,911	23,786	74,142	315,058	133,078	7,811	577,7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5,835	5,835
其他金融资产	-	-	9,964	-	-	71,132	81,096
金融资产总额	1,976,555	643,496	1,736,295	2,045,236	722,693	664,726	7,789,001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3,503	25,811	221,968	-	-	3,064	274,34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64,606	215,349	200,003	-	-	2,932	1,182,890
拆入资金	98,718	43,694	33,688	5,944	225	413	182,68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16,057	16,057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61,146	61,1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6,309	30,578	15,396	-	-	63	232,346
吸收存款	1,947,776	996,377	494,734	637,591	6	45,923	4,122,407
已发行债务证券	88,462	283,982	448,189	164,676	150,378	4,966	1,140,653
其他金融负债	4,866	1,144	893	-	-	31,986	38,889
金融负债总额	3,114,240	1,596,935	1,414,871	808,211	150,609	166,550	7,251,416
净额	(1,137,685)	(953,439)	321,424	1,237,025	572,084	498,176	537,585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57,557	-	-	-	-	20,296	477,85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4,729	10,998	27,530	-	-	498	103,755
拆出资金	40,821	37,215	72,818	20,293	-	1,460	172,607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38,719	38,7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33	426	-	-	-	14	2,87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91,427	472,683	1,265,840	155,516	30,376	14,908	3,930,750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8,513	4,632	39,650	39,121	21,594	391,808	505,318
债权投资	48,083	36,282	191,243	510,980	272,557	15,782	1,074,927
其他债权投资	4,144	10,748	57,516	277,470	140,382	7,248	497,5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5,794	5,794
其他金融资产	-	-	11,858	-	-	50,501	62,359
金融资产总额	2,617,707	572,984	1,666,455	1,003,380	464,909	547,028	6,872,463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6,880	10	223,799	-	-	2,734	233,42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46,133	211,843	240,288	-	-	2,564	1,000,828
拆入资金	83,907	30,630	40,909	6,171	378	546	162,541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23,295	23,295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41,503	41,5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2,515	24,038	20,920	-	-	110	227,583
吸收存款	2,188,505	422,188	492,649	524,303	208	33,989	3,661,842
已发行债务证券	87,959	221,984	451,899	88,965	147,819	4,876	1,003,502
其他金融负债	1,495	-	728	-	-	34,239	36,462
金融负债总额	3,097,394	910,693	1,471,192	619,439	148,405	143,856	6,390,979
净额	(479,688)	(337,709)	195,263	383,941	316,504	403,172	481,484

注：以上列示为 1 个月以内的金融资产包括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逾期金额 (扣除减值准备)。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本集团净利润和权益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当日资产和负债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结果。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变动 (基点)		利率变动 (基点)	
	-100	+100	-100	+100
净利润 (减少) / 增加	(3,885)	3,885	(2,112)	2,112
权益中其他综合收益增加 / (减少)	12,345	(11,554)	14,327	(13,392)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集团按年化计算利息收入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1) 除活期存款外，所有在三个月内及三个月后但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中间重新定价或到期；(2) 活期存款和央行存款准备金利率保持不变；(3) 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4) 资产和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集团净利润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权益变动的敏感性分析是基于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动而平移的假设，通过设定利率变动一定百分比对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进行重新估算得出的。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的管理目标是确保履行对客户提款及支付义务，实现资产负债总量与结构的均衡；通过积极主动的管理，降低流动性成本，避免自身流动性危机的发生，并能够有效应对系统性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流动性风险治理体系。本行董事会负责审核批准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风险偏好、风险限额、应急计划，承担对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本行监事会负责对董事会和高管层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履职情况进行监督；本行董事会授权高管层履行全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职责；本行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职责为审议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风险限额、压力测试方案及应急计划，组织职能部门进行压力测试，审议压力测试报告等。本行总行资产负债管理部负责拟定集团层面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并牵头开展流动性风险管理各项定性和定量分析等具体管理工作。本行总行审计部负责对流动性风险独立开展内部审计。本集团流动性风险偏好审慎，符合监管要求和本集团自身管理需要。

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主要分为日常流动性管理体系与应急管理体系，具体内容主要涉及十个方面，分别是政策策略、管理架构、规章制度、管理工具、日常运行、压力测试、系统建设、风险监测、风险报告、应急管理以及应急演练。

流动性风险的日常管理。报告期内，本集团根据总量平衡、结构均衡的要求，实行分层次的流动性风险事先平衡管理；对本外币日常头寸账户进行实时监测，对本外币头寸实行集中调拨；建立大额头寸提前申报制度，对流动性总量水平建立监测机制；按日编制现金流缺口表，运用缺口管理的方法预测未来资产负债表内外项目现金流缺口变化状况；定期(遇重大事项时也可不定期)对资产负债表内外项目进行流动性风险评估，根据本集团流动性风险政策和风险限额要求，通过主动融资安排、资产负债组合调整，使本集团的业务发展总量、结构、速度满足适度流动性的要求。

下表按剩余期限列示的本集团非衍生金融资产和非衍生金融负债为合同规定的未贴现现金流。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即时偿还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已逾期	无期限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9,819	-	-	-	-	-	339,269	489,08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103,841	14,792	33,773	-	-	-	-	152,406
拆出资金	-	99,650	114,072	23,308	-	-	-	237,0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36,531	-	-	-	-	-	36,531
发放贷款和垫款	-	1,086,568	1,583,741	1,299,419	1,370,669	52,444	-	5,392,841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1,322	26,990	21,519	40,799	16,723	4,839	7,336	579,528
债权投资	-	135,900	153,363	614,784	449,321	42,730	-	1,396,098
其他债权投资	-	43,087	89,221	364,340	151,446	1,005	-	649,0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5,835	5,835
其他金融资产	72,674	-	-	-	-	2,316	10,480	85,470
金融资产总额	787,656	1,443,518	1,995,689	2,342,650	1,988,159	103,334	362,920	9,023,926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50,915	228,531	-	-	-	-	279,44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	631,962	351,173	204,308	-	-	-	-	1,187,443
拆入资金	-	143,193	33,981	6,349	279	-	-	183,802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032	-	63	316	646	-	-	16,0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17,117	15,501	-	-	-	-	232,618
吸收存款	1,953,776	1,025,276	517,063	732,241	7	-	-	4,228,363
已发行债务证券	-	371,987	470,172	203,787	179,193	-	-	1,225,139
其他金融负债	29,895	5,103	1,197	2,156	573	-	-	38,924
金融负债总额	2,630,665	2,164,764	1,470,816	944,849	180,698	-	-	7,391,792
净额	(1,843,009)	(721,246)	524,873	1,397,801	1,807,461	103,334	362,920	1,632,134
衍生金融工具								
-流入	-	200,410	131,818	47,467	42	-	-	379,737
-流出	-	199,590	130,508	47,240	156	-	-	377,494
衍生金融工具净额	-	820	1,310	227	(114)	-	-	2,243
信用承诺	471,703	311,621	544,221	38,179	2,807	-	-	1,368,53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即时偿还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已逾期	无期限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3,420	-	-	-	-	-	364,433	477,85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58,646	17,501	31,675	-	-	-	-	107,822
拆出资金	-	68,596	84,066	23,319	-	-	-	175,9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878	-	-	-	-	-	2,878
发放贷款和垫款	-	928,356	1,541,022	1,160,732	1,201,250	62,430	-	4,893,790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6,666	12,683	41,829	78,364	26,497	4,293	5,142	555,474
债权投资	-	88,640	220,592	604,506	313,863	7,270	-	1,234,871
其他债权投资	-	40,423	70,902	318,657	160,972	244	-	591,1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5,794	5,794
其他金融资产	47,472	-	-	-	-	2,534	12,353	62,359
金融资产总额	606,204	1,159,077	2,002,439	2,185,578	1,702,582	76,771	387,722	8,108,020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7,109	231,185	-	-	-	-	238,29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	328,115	432,812	244,886	-	-	-	-	1,005,813
拆入资金	-	114,019	43,090	6,399	477	-	-	163,985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393	-	114	1,214	574	-	-	23,2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06,788	21,120	-	-	-	-	227,908
吸收存款	1,552,581	1,073,724	566,834	547,530	247	-	-	3,740,916
已发行债务证券	-	300,735	472,658	126,479	165,821	-	-	1,065,693
其他金融负债	31,284	297	1,269	3,206	446	-	-	36,502
金融负债总额	1,933,373	2,135,484	1,581,156	684,828	167,565	-	-	6,502,406
净额	(1,327,169)	(976,407)	421,283	1,500,750	1,535,017	76,771	387,722	1,605,614
衍生金融工具								
-流入	-	163,350	209,554	50,990	27	-	-	423,921
-流出	-	164,686	211,447	50,829	82	-	-	427,044
衍生金融工具净额	-	(1,336)	(1,893)	161	(55)	-	-	(3,123)
信用承诺	432,004	277,360	424,134	48,272	924	-	-	1,182,694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1) 公允价值层次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这一层次包括上市的权益证券、债权工具和开放式基金投资。
-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这一层次包括大部分场外交易的衍生工具和债券。收益率曲线或对手方信用风险的输入值参数的来源是 Thomson Reuters、Bloomberg 和中国债券信息网。
-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这一层次包括权益工具和具有重大非可观察组成部分的债权工具。

(2)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资产负债表中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金融投资—债权投资、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和已发行债务证券。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投资—债权投资、已发行债务证券的账面价值以及相应的公允价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债权投资	1,169,777	-	957,148	221,417	1,178,565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务证券	1,140,653	-	1,142,652	-	1,142,652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债权投资	1,074,927	-	804,624	282,208	1,086,832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务证券	1,003,502	-	1,012,359	-	1,012,359

(i) 金融投资—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以市场报价为基础，属于第一层次。如果债权投资无法获得相关的市场信息，则使用现金流贴现模型来进行估价，属于第三层次。在适用的情况下，债权投资参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或彭博的估值结果来确定，属于第二层次。

(ii) 已发行债务证券

已发行债务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市场上公开报价为基础。对无法获得市场报价的债券，其公允价值以与该债券的剩余期限匹配类似的实际收益率为基础的，以现金流量贴现法确定计算。

除上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在资产负债表中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采用未来现金流折现法确定其公允价值，由于这些金融工具期限较短，或其利率随市场利率浮动，其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无重大差异。

(3)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基金投资	425,124	470	2,958	428,552
- 债券投资	3,652	63,005	298	66,955
- 资金信托及 资产管理计划	-	8,491	11,803	20,294
- 券商收益凭证	-	18,651	-	18,651
- 股权投资	3,559	220	1,325	5,104
- 同业存单	-	2,988	-	2,988
- 资产支持证券	-	562	-	562
- 他行理财产品	-	-	72	72
- 其他投资	-	-	5,971	5,971
其他债权投资				
- 债券投资	48,180	465,133	-	513,313
- 资产管理计划	-	43,997	1,014	45,011
- 资产支持证券	-	7,818	-	7,818
- 同业存单	-	3,833	-	3,8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股权投资	375	-	4,643	5,018
- 其他权益投资	-	-	817	817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				
- 贴现	-	416,881	-	416,881
- 贸易融资	-	5,627	-	5,6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贴现	-	15,336	-	15,336
- 贸易融资	-	2,944	-	2,944
衍生金融资产	-	63,589	-	63,589
金融资产合计	480,890	1,119,545	28,901	1,629,336
衍生金融负债	-	61,146	-	61,146
交易性金融负债				
- 与贵金属相关的金 融负债	5,236	831	-	6,067
- 合并结构化主体中 其他份额持有人 权益	8,330	181	1,479	9,990
金融负债合计	13,566	62,158	1,479	77,203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基金投资	358,371	-	2,485	360,856
- 资金信托及 资产管理计划	-	17,273	48,040	65,313
- 债券投资	2,310	60,572	407	63,289
- 股权投资	2,687	-	1,619	4,306
- 同业存单	-	4,424	-	4,424
- 他行理财产品	-	-	90	90
- 资产支持证券	-	6	-	6
- 其他投资	-	-	7,034	7,034
其他债权投资				
- 债券投资	52,676	421,261	-	473,937
- 同业存单	-	11,653	-	11,653
- 资产支持证券	-	9,093	-	9,093
- 资产管理计划	-	344	2,481	2,8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股权投资	397	-	4,586	4,983
- 其他权益投资	-	-	811	8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				
- 贴现	-	412,900	-	412,900
- 贸易融资	-	35	-	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贴现	-	2,080	-	2,080
- 贸易融资	-	1,100	-	1,100
衍生金融资产	-	38,719	-	38,719
金融资产合计	416,441	979,460	67,553	1,463,454
衍生金融负债	-	41,503	-	41,503
交易性金融负债				
- 与贵金属相关的金 融负债	18,464	-	-	18,464
- 合并结构化主体中 其他份额持有人 权益	2,929	45	1,857	4,831
金融负债合计	21,393	41,548	1,857	64,798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i) 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

没有在活跃市场买卖的金融工具（例如场外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利用估值技术确定。估值技术尽量利用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有），尽量少依赖主体的特定估计。如计算一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输入为可观察数据，则该金融工具列入第二层次。如一项或多项重大输入并非根据可观察市场数据，则该金融工具列入第三层次。

本集团划分为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外汇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及外汇期权等。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外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彭博的估值结果确定。外汇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外汇期权等采用现金流折现法和布莱尔-斯科尔斯模型等方法对其进行估值。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

(ii) 第三层次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和负债变动如下：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其他 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交易性 金融负债	合计
2020 年 1 月 1 日	59,675	2,481	5,397	(1,857)	65,696
购入	3,665	228	512	(1,313)	3,092
出售或结算	(41,243)	(1,965)	(45)	1,652	(41,601)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330	266	45	39	68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	4	(449)	-	(445)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2,427	1,014	5,460	(1,479)	27,422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的 金融工具计入 2020 年损益的 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843)	-	-	14	(829)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其他 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交易性 金融负债	合计
2019 年 1 月 1 日	62,343	1,213	3,640	(9,282)	57,914
购入	20,152	3,048	1,431	(819)	23,812
出售或结算	(23,946)	(2,124)	(44)	8,371	(17,743)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1,126	342	44	(127)	1,385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	2	326	-	328
2019 年 12 月 31 日	59,675	2,481	5,397	(1,857)	65,696
2019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的 金融工具计入 2019 年损益的 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756)	-	-	(22)	(778)

使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 输入值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10,997	收益法	贴现率
	806	参考最近交易	不适用
- 股权投资	1,325	收益法	贴现率
- 基金投资	2,958	参考最近交易	不适用
- 债券投资	298	收益法	贴现率
- 他行理财产品	72	收益法	贴现率
- 其他投资	5,971	参考最近交易	不适用
	<u>22,427</u>		
其他债权投资			
- 资产管理计划	<u>1,014</u>	收益法	贴现率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股权投资	1,657	参考最近交易	不适用
	2,860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市 净率
	126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市 盈率
- 其他权益投资	50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市 净率
	<u>767</u>	参考最近交易	不适用
	<u>5,460</u>		
交易性金融负债			
- 合并结构化主体中其他份额 持有人权益	<u>1,479</u>	注 1	注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 输入值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47,227	收益法	贴现率
	813	参考最近交易	不适用
- 股权投资	1,619	收益法	贴现率
- 基金投资	2,485	参考最近交易	不适用
- 债券投资	407	收益法	贴现率
- 他行理财产品	90	收益法	贴现率
- 其他投资	7,034	参考最近交易	不适用
	<u>59,675</u>		
其他债权投资			
-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u>2,481</u>	收益法	贴现率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股权投资	1,149	参考最近交易	不适用
	3,287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市净率
	150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市盈率
- 其他权益投资	763	参考最近交易	不适用
	48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市净率
	<u>5,397</u>		
交易性金融负债			
- 合并结构化主体中其他份额 持有人权益	<u>1,857</u>	注 1	注 1

注 1：合并结构化主体中其他份额持有人权益的公允价值是基于结构化主体的净值计算的归属于结构化主体投资人的金额。

5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部分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遵循可执行的净额结算安排或类似协议。本集团与其交易对手之间的该类协议通常允许在双方同意的情况下以净额结算。如果双方没有达成一致，则以总额结算。但在一方违约前提下，另一方可以选择以净额结算。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本集团未对这部分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进行抵销。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上述遵循可执行的净额结算安排或类似协议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金额不重大。

6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基本目标是：

- (1) 资本充足率持续满足监管要求，确保经营的合规性，并在此基础上实现资本总量和结构的优化。
- (2) 确保资本能充分抵御相应的风险，实现本集团经营的安全性，保持充足而合理的资本水平。
- (3) 建立以经济资本为核心的资本配置和管理体系，在集团层面优化资源配置和经营管理机制，实现资本集约化经营，最终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对资本结构进行管理，并根据经济环境的变化和面临的风险特征，本集团可能将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调整资本结构的方法通常包括调整股利分配、增加资本、发行合格一级资本工具及发行合格二级资本工具等。

我国商业银行应满足《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资本充足率要求，对于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8.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9.50%，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11.50%。对于非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7.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8.50%，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10.50%。中国人民银行和银保监会已制定《系统重要性银行评估办法》，该办法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519,268	485,260
一级资本净额	629,653	545,555
资本净额	798,859	655,695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u>5,458,504</u>	<u>4,731,354</u>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51%	10.26%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54%	11.53%
资本充足率	<u>14.64%</u>	<u>13.86%</u>

- (1) 本集团并表资本充足率的计算范围包括境内外分支机构及符合规定的金融机构类附属公司。
- (2) 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包括：普通股股本、可转换公司债券权益成份、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未分配利润、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部分。
- (3) 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包括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 (4) 本集团其他一级资本包括优先股、无固定期限资本债以及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部分。
- (5) 本集团二级资本包括：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超额贷款损失准备，以及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二级资本部分。
- (6) 风险加权资产包括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市场风险加权资产和操作风险加权资产。本集团采用权重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十三 已作质押资产

本集团部分金融资产被用做金融负债的质押物，相关资产的分析如下：

	2020 年 <u>12 月 31 日</u>	2019 年 <u>12 月 31 日</u>
金融投资	491,435	473,693
票据	107,497	90,791
贷款	778	414
合计	599,710	564,898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方案

本行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召开董事会，批准了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并上报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 新租赁准则

财政部于 2018 年修订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将主要影响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租赁相关的会计处理。在新租赁准则下，对于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租赁，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本集团将按照与原租赁准则下承租人融资租赁会计相类似的方式对所有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即：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和计量一项租赁负债，并确认相应的使用权资产。对相关资产和负债进行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将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以及使用权资产的折旧费用，而不是按照原会计政策，在租赁期内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认经营租赁所产生的租赁费用。新的会计处理模式预计会使本集团的资产和负债同时增加，并影响租赁期内费用在利润表中的确认时点。

本集团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实施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本集团预计采用新租赁会计准则不会对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产生重大影响。

十五 比较数据

为与本年财务报表列报方式保持一致，若干比较数据已经过重分类。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一 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 (以下简称“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 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u>2020 年</u>	<u>2019 年</u>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每股收益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244	57,186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1.88	1.95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1.73	1.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829	55,829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1.87	1.90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1.72	1.87

二 净资产收益率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如下:

	<u>2020 年</u>	<u>2019 年</u>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净资产	511,116	465,1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244	57,18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1%	12.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829	55,82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3%	12.00%

三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本集团根据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 确认的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u>2020 年</u>	<u>2019 年</u>
政府补助	720	485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	1,470
其他营业外净支出	(54)	(47)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79)	(488)
	<hr/>	<hr/>
合计	<u>479</u>	<u>1,420</u>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415	1,357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非经常性损益	64	63
	<hr/>	<hr/>

本集团因正常经营业务产生的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取得的投资损益, 未作为非经常性损益披露。

四 杠杆率信息

关于本集团杠杆率的信息, 参见本行网站 (www.spdb.com.cn) “投资者关系” 栏目。

五 监管资本

关于本集团监管资本的信息, 参见本行网站 (www.spdb.com.cn) “投资者关系” 栏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独立审计师报告

致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第 1 页至第 131 页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贵行”) 及其子公司 (以下合称“贵集团”) 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表和财务状况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综合收益表和综合收益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 以及重要会计政策和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贵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以及贵行 2020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的《国际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审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关于财务报表审计相关的职业道德方面的要求, 我们独立于贵集团, 并履行了中国境内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 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 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独立审计师报告

致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关键审计事项（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二第 4.(8)(vi)项、附注三第 13 项、附注三第 14.(b)项、附注三第 26 项、附注八第 1.(1)项、附注八第 1.(3)项、附注八第 1.(4)项、附注八第 1.(5)项。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涉及管理层主观判断。</p> <p>贵集团就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建立了相关的内部控制。</p>	<p>与评价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了解和评价与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了解和评价信用审批、记录、监控、定期信用等级重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数据输入、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等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特别地，我们评价与基于各级次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信用质量而进行各金融工具阶段划分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利用我们信息技术专家和金融风险管理专家的工作，了解和评价相关信息系统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包括：系统的信息技术一般控制、关键内部历史数据的完整性、系统间数据传输、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参数的映射，以及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系统计算逻辑设置等；

独立审计师报告

致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关键审计事项（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二第 4.(8)(vi)项、附注三第 13 项、附注三第 14.(b)项、附注三第 26 项、附注八第 1.(1)项、附注八第 1.(3)项、附注八第 1.(4)项、附注八第 1.(5)项。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贵集团通过评估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管理层运用包含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敞口和折现率等关键参数的风险参数模型法评估损失准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利用我们金融风险管理专家的工作，评价预期信用损失时所用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和参数的可靠性，审慎评价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折现率、前瞻性调整及其他调整等，以及其中所涉及的关键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包括是否考虑了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下的宏观经济情况；• 评价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使用的关键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针对与业务原始档案相关的关键内部数据，我们将管理层用以评估减值准备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清单总额分别与总账进行比较，以评价清单的完整性。选取样本，将单项贷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或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信息与相关协议以及其他有关文件进行比较，以评价清单的准确性；针对关键外部数据，我们将其与公开信息来源进行核对，以评价其准确性；• 评价涉及主观判断的输入参数，包括从外部寻求支持证据，比对历史损失经验及担保方式等内部记录。作为上述程序的一部分，我们还询问了管理层对关键假设和输入参数所做调整的理由，并考虑管理层所运用的判断是否一致；

独立审计师报告

致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关键审计事项（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二第 4.(8)(vi)项、附注三第 13 项、附注三第 14.(b)项、附注三第 26 项、附注八第 1.(1)项、附注八第 1.(3)项、附注八第 1.(4)项、附注八第 1.(5)项。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模型所包含的重大管理层判断和假设主要包括：</p> <p>(4) 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选择恰当的计量模型，并确定计量相关的关键参数；</p> <p>(5)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p> <p>(6) 用于前瞻性计量的经济指标、经济情景及其权重的采用。</p> <p>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经济影响增加了与会计估计相关的估计不确定性的程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将管理层在上年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采用的经济指标估计与本年实际情况进行比较，以评价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针对需由系统运算生成的关键内部数据，我们选取样本将系统运算使用的输入数据核对至业务原始档案以评价系统输入数据的准确性。此外，利用我们信息技术专家的工作，选取样本，测试了发放贷款和垫款逾期信息的编制逻辑；• 选取样本，评价管理层对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的合理性。我们按照行业分类对公司类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进行分析，选取样本时考虑选取受目前行业周期及调控政策影响较大的行业，关注高风险领域的贷款以及债权投资，并选取不良贷款以及债权投资、逾期非不良的贷款以及债权投资、内部评级较低的贷款以及债权投资、存在负面预警信号、负面媒体消息、拆分评级等其他风险因素的借款人为信贷审阅的样本。我们在选取样本的基础上查看业务文档、检查逾期信息、向客户经理询问借款人的经营状况、检查借款人的财务信息以及搜寻有关借款人业务和经营的市场信息等。

独立审计师报告

致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关键审计事项（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二第 4.(8)(vi)项、附注三第 13 项、附注三第 14.(b)项、附注三第 26 项、附注八第 1.(1)项、附注八第 1.(3)项、附注八第 1.(4)项、附注八第 1.(5)项。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由于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存在固有不确定性以及涉及管理层判断，同时对贵集团的经营状况和资本状况会产生重要影响，我们将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对选取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公司类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执行信贷审阅时，通过询问、运用职业判断和独立查询等方法，评价其预计可收回的现金流。我们还评价担保物的变现时间和方式并考虑管理层提供的其他还款来源。评价管理层对关键假设使用的一致性，并将其与我们的数据来源进行比较；• 选取样本，复核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以评价贵集团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应用；•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评价与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财务报表信息披露的合理性。

独立审计师报告

致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关键审计事项（续）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二第 4.(1)项以及附注三第 36 项。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结构化主体通常是为实现具体而明确的目的而设计并成立的，并在确定的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p> <p>贵集团可能通过发起设立、持有投资或保留权益份额等方式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理财产品、资产支持证券、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或证券投资基金。</p>	<p>与评价结构化主体的合并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过询问管理层和检查与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合并作出的判断过程相关的文件，以评价贵集团就此设立的流程是否完备；● 选取样本，对结构化主体执行了下列审计程序：<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检查相关合同、内部设立文件以及向投资者披露的信息，以理解结构化主体的设立目的以及贵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参与程度，并评价管理层关于贵集团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拥有权力的判断；- 检查结构化主体对风险与报酬的结构设计，包括在结构化主体中拥有的任何资本或对其收益作出的担保、提供流动性支持的安排、佣金的支付和收益的分配等，以评价管理层就贵集团因参与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拥有的对结构化主体的风险敞口、权力及对可变回报的影响所作的判断；

独立审计师报告

致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关键审计事项（续）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二第 4.(1)项以及附注三第 36 项。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当判断贵集团是否应该将结构化主体纳入贵集团合并范围时，管理层应考虑贵集团所承担的风险和享有的报酬，贵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相关活动拥有的权力，以及通过运用该权力而影响其可变回报的能力。这些因素并非完全可量化的，需要综合考虑整体交易的实质内容。</p> <p>由于涉及部分结构化主体的交易较为复杂，并且贵集团在对每个结构化主体的条款及交易实质进行定性评估时需要作出判断，我们将结构化主体的合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选取样本，对结构化主体执行了下列审计程序（续）：<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检查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的分析，包括定性分析，以及贵集团对享有结构化主体的经济利益的比重和可变动性的计算，以评价管理层关于贵集团影响其来自结构化主体可变回报的能力判断；- 评价管理层就是否合并结构化主体所作的判断；● 评价财务报表中对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披露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披露要求。

独立审计师报告

致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关键审计事项（续）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二第 4.(8)项、附注二第 4.(22)项以及附注八第 4 项。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是贵集团持有/承担的重要资产/负债。公允价值调整可能影响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p> <p>贵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以市场数据和估值模型为基础，其中估值模型通常需要大量的参数输入。大部分参数来源于能够可靠获取的数据，尤其是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其估值模型采用的参数分别是市场报价和可观察参数。当可观察的参数无法可靠获取时，即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情形下，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确定会使用到管理层估计，这当中会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p> <p>此外，贵集团已对特定的第二层次及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开发了自有估值模型，这也会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p> <p>由于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涉及复杂的流程，以及在确定估值模型使用的参数时涉及管理层判断的程度，我们将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评价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和评价贵集团与估值、独立价格验证、前后台对账及金融工具估值模型审批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选取样本，通过比较贵集团采用的公允价值与公开可获取的市场数据，评价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 利用我们的金融风险管理专家的工作，在选取样本的基础上对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进行独立估值，并将我们的估值结果与贵集团的估值结果进行比较。上述程序具体包括将贵行的估值模型与我们了解的行业通行估值方法进行比较，测试公允价值计算的输入值，以及建立平行估值模型进行重估；• 在评价对构成公允价值组成部分的公允价值调整的运用是否适当时，询问管理层计算公允价值调整的方法是否发生变化，并评价参数运用的恰当性；• 评价财务报表的相关披露，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披露要求，恰当反映了金融工具估值风险。

独立审计师报告

致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信息

贵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行管理层负责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对贵集团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国际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独立审计师报告

致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在按照《国际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贵集团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审计证据。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 (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就贵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独立审计师报告

致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负责审计并出具本独立审计师报告的项目合伙人是石海云。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2021 年 3 月 25 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
2020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度	2019 年 度	2020 年 度	2019 年 度
利息收入		294,985	297,767	290,103	293,497
利息支出		(156,404)	(153,244)	(153,741)	(150,955)
利息净收入	三、1	138,581	144,523	136,362	142,54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4,257	35,523	40,158	31,51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311)	(10,749)	(10,409)	(10,81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三、2	33,946	24,774	29,749	20,697
净交易损益	三、3	17,620	15,864	15,051	14,664
金融投资净损益	三、4	3,219	1,613	3,208	1,430
其他营业净收入		3,055	3,729	729	2,027
营业费用	三、5	(50,425)	(46,318)	(46,097)	(42,757)
资产减值损失	三、6	(79,553)	(74,707)	(77,331)	(73,181)
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净损益		146	171	130	158
税前利润		66,589	69,649	61,801	65,580
所得税费用	三、7	(7,665)	(10,269)	(6,680)	(9,286)
净利润		58,924	59,380	55,121	56,294
净利润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58,261	58,771	55,121	56,294
非控制性权益所有者		663	609	-	-
母公司普通股股东享有的：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三、8	1.88	1.94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三、8	1.73	1.92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3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综合收益表和综合收益表
2020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度	2019 年 度	2020 年 度	2019 年 度
净利润	58,924	59,380	55,121	56,294
其他综合收益	三、33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529)	1,762	(3,401)	1,5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755	645	484	329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4)	(2)	2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异	(184)	(41)	(61)	(72)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5)	245	(345)	245
其他综合收益，税后	(3,307)	2,609	(3,321)	2,043
综合收益合计	55,617	61,989	51,800	58,337
综合收益总额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54,970	61,379	51,800	58,337
非控制性权益所有者	647	610	-	-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3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状况表和财务状况表
2020年12月31日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三、9	489,088	477,853	484,262	472,824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三、10	385,927	276,362	382,406	274,033
贵金属		44,969	30,870	44,969	30,870
衍生金融资产	三、11	63,589	38,719	63,589	38,7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三、12	36,526	2,873	36,526	2,873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三、13	4,430,228	3,930,750	4,339,333	3,857,413
金融投资：	三、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投资		549,149	505,318	514,468	488,17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投资		1,169,777	1,074,927	1,167,536	1,072,2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投资		583,621	503,302	577,343	497,178
投资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三、15	2,401	2,049	2,127	1,841
投资子公司		-	-	24,307	24,307
固定资产	三、16	32,364	30,383	16,250	14,852
无形资产	三、17	10,523	10,357	8,234	8,067
商誉	三、18	6,981	6,981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三、19	52,358	45,709	51,049	44,763
其他资产	三、20	100,656	76,845	93,393	71,126
资产总计		<u>7,958,157</u>	<u>7,013,298</u>	<u>7,805,792</u>	<u>6,899,293</u>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3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状况表和财务状况表 (续)
2020年12月31日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12月 31日	2019年 12月 31日	2020年 12月31 日	2019年 12月31 日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74,346	233,423	272,964	232,93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入和拆入款项	三、21	1,365,572	1,163,369	1,310,056	1,126,5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负债	三、22	16,057	23,295	6,067	18,464
衍生金融负债	三、11	61,146	41,503	61,137	41,5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三、23	232,346	227,583	225,425	227,583
吸收存款	三、24	4,122,407	3,661,842	4,090,341	3,634,003
应交所得税		23,804	23,240	23,153	22,651
已发行债务证券	三、25	1,140,653	1,003,502	1,127,379	991,3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三、19	689	634	-	-
预计负债	三、26	5,280	6,698	5,276	6,697
其他负债	三、27	70,641	67,690	60,011	54,749
负债总计		<u>7,312,941</u>	<u>6,452,779</u>	<u>7,181,809</u>	<u>6,356,412</u>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3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状况表和财务状况表 (续)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12 月	12 月	12 月	12 月
		31 日	31 日	31 日	31 日
股东权益					
股本	三、28	29,352	29,352	29,352	29,352
其他权益工具	三、29	112,691	62,698	112,691	62,698
资本公积	三、30	81,761	81,760	81,711	81,710
盈余公积	三、31	142,739	125,805	142,739	125,805
一般风险准备	三、32	79,640	76,249	78,000	74,900
其他储备	三、33	3,976	7,267	3,349	6,670
未分配利润	三、34	187,441	170,197	176,141	161,7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合计		637,600	553,328	623,983	542,881
非控制性权益		7,616	7,191	-	-
股东权益合计		<u>645,216</u>	<u>560,519</u>	<u>623,983</u>	<u>542,881</u>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u>7,958,157</u>	<u>7,013,298</u>	<u>7,805,792</u>	<u>6,899,293</u>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由董事会批准并由下列人员签署:

董事长: 郑杨 行长: 潘卫东 财务总监: 王新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 潘培东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3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0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小计	非控制性权益	合计
	普通股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其他储备	未分配利润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9,352	62,698	81,760	125,805	76,249	7,267	170,197	553,328	7,191	560,519
净利润	-	-	-	-	-	-	58,261	58,261	663	58,924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3,291)	-	(3,291)	(16)	(3,307)
综合收益合计	-	-	-	-	-	(3,291)	58,261	54,970	647	55,617
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	-	49,993	-	-	-	-	-	49,993	-	49,993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所增加的权益	-	-	1	-	-	-	-	1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16,934	-	-	(16,934)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3,391	-	(3,391)	-	-	-
普通股现金股利分配	-	-	-	-	-	-	(17,611)	(17,611)	-	(17,611)
优先股现金股利分配	-	-	-	-	-	-	(1,662)	(1,662)	-	(1,662)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付息	-	-	-	-	-	-	(1,419)	(1,419)	-	(1,419)
子公司的股利分配	-	-	-	-	-	-	-	-	(222)	(222)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9,352	112,691	81,761	142,739	79,640	3,976	187,441	637,600	7,616	645,216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3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19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小计	非控制性权益	合计
	普通股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其他储备	未分配利润			
2019年1月1日余额	29,352	29,920	81,760	109,717	75,946	4,659	139,815	471,169	6,805	477,974
净利润	-	-	-	-	-	-	58,771	58,771	609	59,380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2,608	-	2,608	1	2,609
综合收益合计	-	-	-	-	-	2,608	58,771	61,379	610	61,989
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	-	29,996	-	-	-	-	-	29,996	-	29,996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所增加的权益	-	2,782	-	-	-	-	-	2,782	-	2,782
子公司增资导致非控制性权益变动	-	-	-	-	-	-	-	-	24	24
提取盈余公积及一般风险准备	-	-	-	16,088	303	-	(16,391)	-	-	-
普通股现金股利分配	-	-	-	-	-	-	(10,273)	(10,273)	-	(10,273)
优先股现金股利分配	-	-	-	-	-	-	(1,725)	(1,725)	-	(1,725)
子公司的股利分配	-	-	-	-	-	-	-	-	(248)	(248)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29,352	62,698	81,760	125,805	76,249	7,267	170,197	553,328	7,191	560,519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3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0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其他储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9,352	62,698	81,710	125,805	74,900	6,670	161,746	542,881
净利润	-	-	-	-	-	-	55,121	55,121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3,321)	-	(3,321)
综合收益合计	-	-	-	-	-	(3,321)	55,121	51,800
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	-	49,993	-	-	-	-	-	49,993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所增加的权益	-	-	1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16,934	-	-	(16,934)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3,100	-	(3,100)	-
普通股现金股利分配	-	-	-	-	-	-	(17,611)	(17,611)
优先股现金股利分配	-	-	-	-	-	-	(1,662)	(1,662)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付息	-	-	-	-	-	-	(1,419)	(1,419)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9,352	112,691	81,711	142,739	78,000	3,349	176,141	623,983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3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19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其他储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29,352	29,920	81,710	109,717	74,900	4,627	133,538	463,764
净利润	-	-	-	-	-	-	56,294	56,294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2,043	-	2,043
综合收益合计	-	-	-	-	-	2,043	56,294	58,337
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	-	29,996	-	-	-	-	-	29,996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所增加的权益	-	2,782	-	-	-	-	-	2,782
提取盈余公积	-	-	-	16,088	-	-	(16,088)	-
普通股现金股利分配	-	-	-	-	-	-	(10,273)	(10,273)
优先股现金股利分配	-	-	-	-	-	-	(1,725)	(1,725)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9,352	62,698	81,710	125,805	74,900	6,670	161,746	542,881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3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
2020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度	2019 年 度	2020 年 度	2019 年 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税前利润	66,589	69,649	61,801	65,580
调整：				
折旧与摊销	6,736	3,613	5,541	2,533
资产减值损失	79,553	74,707	77,331	73,181
筹资活动产生的利息支出	32,375	30,741	31,851	30,289
金融投资业务利息收入	(61,795)	(62,287)	(61,321)	(61,834)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益	8	(1,325)	8	(1,325)
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净收益	(146)	(171)	(130)	(158)
衍生金融工具未实现净损益	(5,079)	3,246	(5,079)	3,244
金融投资净损益	(3,219)	(1,613)	(3,208)	(1,430)
净交易损益	(8,386)	(10,236)	(6,934)	(9,151)
投资、筹资活动产生的汇兑损益	13	(3)	12	(3)
经营性资产的净变动：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25,164	(407)	24,772	(914)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6,608)	(57,934)	(64,018)	(60,537)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22,022)	(26,727)	(18,485)	(21,5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32	10,718	832	10,718
发放贷款和垫款	(571,450)	(491,993)	(553,977)	(487,500)
其他经营性资产	(29,797)	(58,964)	(26,267)	(56,632)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3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 (续)
2020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 度	2019 年 度	2020 年 度	2019 年 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续)				
经营性负债的净变动:				
向中央银行借款	40,593	12,949	39,700	13,2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和拆入款项	201,968	(51,388)	183,386	(57,0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810	108,023	(2,111)	108,023
吸收存款	448,631	400,835	444,637	403,922
其他经营性负债	3,511	(4,106)	728	(2,047)
所得税前经营活动产生 / (使用)的 净现金流	142,281	(52,673)	129,069	(49,481)
支付所得税	(12,613)	(13,085)	(11,378)	(12,081)
经营活动产生 / (使用)的净现金流	129,668	(65,758)	117,691	(61,5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26,503	1,280,999	1,887,873	1,270,712
收到的投资收益	85,243	75,082	84,681	74,177
处置固定资产所收到的现金	309	2,477	242	2,4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支付的现金	(5,792)	(8,829)	(4,510)	(3,8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47,940)	(1,416,702)	(2,096,373)	(1,415,030)
投资活动使用的净现金流	(141,677)	(66,973)	(128,087)	(71,513)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3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 (续)
2020 年度
(除另有标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本集团		本行	
	2020 年度	2019 年 度	2020 年 度	2019 年 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吸收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24	-	-
发行债券及同业存单收到的现金	1,366,158	1,239,307	1,362,056	1,235,31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79,103)	(1,045,263)	(1,176,093)	(1,044,85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921)	(42,301)	(52,175)	(41,5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3)	(2,870)	(3,419)	(2,716)
筹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	<u>130,851</u>	<u>148,897</u>	<u>130,369</u>	<u>146,222</u>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5,308)</u>	<u>1,274</u>	<u>(5,195)</u>	<u>1,236</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534	17,440	114,778	14,383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205,084</u>	<u>187,644</u>	<u>197,837</u>	<u>183,454</u>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u>318,618</u></u>	<u><u>205,084</u></u>	<u><u>312,615</u></u>	<u><u>197,837</u></u>
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包括:				
收到的利息	247,891	242,337	242,799	237,658
支付的利息	<u>(111,896)</u>	<u>(116,830)</u>	<u>(110,067)</u>	<u>(115,423)</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组成: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5,356	6,112	5,214	5,964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43,283	105,063	140,336	102,311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及拆放同业款项	133,484	91,906	130,570	87,559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u>36,495</u>	<u>2,003</u>	<u>36,495</u>	<u>2,003</u>
合计	<u><u>318,618</u></u>	<u><u>205,084</u></u>	<u><u>312,615</u></u>	<u><u>197,837</u></u>

刊载于第 13 页至第 13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一 基本情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行”) 为 1992 年 8 月 28 日经中国人民银行以银复 (1992) 350 号文批准设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注册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总部地址为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1992 年 10 月 19 日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法人营业执照，1993 年 1 月 9 日正式开业。1999 年 11 月 10 日，本行人民币普通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行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13221158XC，金融许可证号为 B0015H131000001。

本行及子公司 (以下统称“本集团”) 主要属于金融行业，主要经营范围为经中国人民银行及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银保监会”) 批准的商业银行业务，融资租赁业务，信托业务以及经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颁发的相关牌照所规定的投资银行业务和资产管理业务。本行的主要监管机构为银保监会，本行境外分行及子公司亦需遵循经营所在地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

本年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三、37.(1)。

二 编制基础及会计政策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财务报表符合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公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规定，并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除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交易为目的持有的贵金属和大宗商品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在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需要作出某些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会计政策的执行并对财务报告中的资产、负债、收入和支出的列报金额产生影响，实际结果可能与估计不同。对于财务报表影响重大的判断事项和主要未来不确定事项，请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二、4.(30)。

2. 会计政策变更

下述由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的经修订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包括国际会计准则及其修订）于2020年生效且与本集团及本行的经营相关。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3号——企业合并》的修订 — 对业务的定义作出澄清
- 《国际会计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列报》和《国际会计准则第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的修订 — 重要性的定义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金融工具》、《国际会计准则第39号——金融工具：分类和计量》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7号——金融工具：披露》的修订 — 利率基准改革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0年度首次采纳上述经修订的并于2020年度生效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首次采纳上述经修订的准则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3. 已颁布但尚未生效的主要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影响

本集团在本财务报表中尚未采用下列已颁布但尚未生效的新的及经修订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与国际会计准则。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 国际会计准则第39号、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7号、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4号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修订) ⁽¹⁾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3号(修订) ⁽²⁾ 国际会计准则第16号(修订) ⁽²⁾	利率基准改革—第二阶段 概念框架的索引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达到其预定用途前所 获取的收入
国际会计准则第37号(修订) ⁽²⁾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年度改进 2018-2020年度期间 ⁽²⁾	亏损合同—履行合同的成本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及其修订 ⁽³⁾ 国际会计准则第1号(修订) ⁽³⁾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0号及 国际会计准则第28号(修订) ⁽⁴⁾	保险合同及其相关修订 负债的流动和非流动分类 投资者与其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 之间出售或投入资产

(1) 对自2021年1月1日及之后开始的年度期间生效。

(2) 对自2022年1月1日及之后开始的年度期间生效。

(3) 对自2023年1月1日及之后开始的年度期间生效。

(4) 生效日期尚未确定。

本集团正在评估上述修订和改进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4. 重要会计政策

(1) 子公司

子公司指由本集团控制的被投资方(包括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如果一项或多项控制因素发生变化,本集团将重新评估是否能控制被投资方。这包括拥有的保护性权利(例如借款关系)变为实质性权利,从而使得本集团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的情形。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而设计的主体。主导该主体相关活动的依据通常是合同安排或其他安排形式。

对子公司的投资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内部所有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

在本行财务状况表中,本行对子公司的投资,以成本扣除减值准备列示(参见附注二、4.(20))。

(2) 非控制性权益

非控制性权益指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直接或间接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

非控制性权益在合并财务状况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分开列示。在合并利润表中归属于非控制性权益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开列示。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前提下,如果本集团享有子公司的权益发生变化,按照权益类交易进行核算。相关权益的变动将体现为合并权益表中归属于母公司和非控制性权益金额的调整,但是无需调整商誉也不确认损益。

(3) 联营及合营公司

联营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合营公司是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本集团对联营或合营公司的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在权益法下,对联营或合营公司投资在合并财务状况表中以成本加本集团应占收购后联营公司或合营公司净资产份额变动,并扣除减值准备列示。合并利润表反映本集团所占联营或合营公司的经营成果的份额。当联营或合营公司出现直接计入权益的变动项目,本集团根据所持有份额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中确认及披露。本集团与联营及合营公司之间内部发生交易所产生的未实现损益,已按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

在本行财务状况表中,对联营及合营公司的投资以成本扣除减值准备列示(参见附注二、4.(20))。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境内机构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境外机构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这些境外机构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附注二、4.(5)进行了折算。

(5)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货币性项目结算或折算而产生的汇兑差异计入当期损益。以外币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货币性项目，其外币折算差额分解为由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和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属于摊余成本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利润表，属于其他账面金额变动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初始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以公允价值确认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差额计入利润表。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财务状况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报告期末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贵金属

贵金属主要包括黄金、白银和其他贵金属。本集团非交易性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以成本和可变现净值较低者进行后续计量。本集团为交易目的而获得的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公允价值于报告期末进行后续计量，相关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8) 金融工具

(i)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财务状况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附注二、4.(25)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ii)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iii)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iv)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财务状况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财务状况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v)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如果本集团采用为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担保的形式继续涉入，则本集团的继续涉入程度是下述二者中的孰低者，即该金融资产的初始账面金额或本集团可能被要求偿付对价的最大金额。

资产证券化

作为经营活动的一部分，本集团将部分信贷资产证券化，一般是将这些资产出售给结构化主体，然后再由其向投资者发行证券。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前提条件参见前述段落，对于未能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信贷资产证券化，相关金融资产不终止确认，从第三方投资者筹集的资金以融资款处理；对于符合部分终止确认条件的信贷资产证券化，本集团在财务状况表上按照本集团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该项金融资产，其余部分终止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其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附回购条件的金融资产转让，根据交易的经济实质确定是否终止确认。对于将予回购的资产与转让的金融资产相同或实质上相同、回购价格固定或是原转让价格加上合理回报的，本集团不终止确认所转让的金融资产。对于在金融资产转让后只保留了优先按照公允价值回购该金融资产权利的（在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情况下），本集团终止确认所转让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vi)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 租赁应收款。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流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下列各项要素：(i)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ii)货币时间价值；(iii)在报告期末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报告期末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附注八、1.(3)就如何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提供了更多详情信息。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报告期末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财务状况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vii) 贷款合同修改

在某些情况（如重组贷款）下，本集团会修改或重新议定金融资产合同。本集团会评估修改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并按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如果修改后的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在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已经显著增加时，应当将基于变更后的合同条款在报告期末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基于原合同条款在初始确认时发生违约的风险进行比较。

(viii) 权益工具

本行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行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9)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根据合同约定，当特定的债务人无法偿债时，财务担保合同的签发人必须向持有人补偿相关损失。财务担保合同包括签发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和保函等。财务担保合同初始以公允价值计量，后续按以下两项孰高进行计量：

- 按照附注八、1.(3)项中的方式计算的损失准备金额；
-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财务担保合同相关收益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本集团提供的贷款承诺按照附注八、1.(3) 中的方式计算的损失准备金额进行计量。本集团未承诺以任何低于市场利率的价格发放贷款，也不以支付现金或发行其他金融工具的方式对贷款承诺作净额结算。

本集团将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10) 衍生工具和套期活动

衍生工具于合同签订之日进行初始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和后续计量。

某些衍生工具被嵌入到非衍生工具中，构成混合合同。对于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集团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分类和计量（参见附注二、第8.(ii)项）。对于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在符合以下条件时，从混合工具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不紧密相关；
-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可以选择将被拆分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或者选择将混合合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的确认方法取决于该衍生工具是否被指定为且符合套期工具的要求，以及被套期项目的性质。本集团采用了公允价值套期和现金流量套期，将某些衍生工具指定用于对已确认资产的公允价值或与已确认资产的现金流量相关的特定风险进行套期。

在套期开始时，本集团完成了套期相关文档，内容包括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的关系，以及各种套期交易对应的风险管理目标和策略。本集团也在套期开始时和开始后持续的记录了套期是否有效的评估，即套期工具是否能够很大程度上抵销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的变动。

公允价值套期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上述项目组成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本集团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本集团将其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

-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集团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本集团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不属于上述情况的现金流量套期，本集团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集团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时，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按照下列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 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然会发生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予以保留，并按照上述现金流量套期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 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从其他综合收益 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全部或部分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应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11) 可转换工具

含权益成分的可转换工具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为权益股份且转换时所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对价的金额固定的可转换工具，本集团将其作为包含负债和权益成分的复合金融工具。

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将相关负债和权益成分进行分拆，先确定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包括其中可能包含的非权益性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再从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作为权益成分的价值，计入权益。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初始确认后，对于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负债成分，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权益成分在初始计量后不再重新计量。

当可转换工具进行转换时，本集团将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转至权益相关科目。当可转换工具被赎回时，赎回支付的价款以及发生的交易费用被分配至权益和负债成分。分配价款和交易费用的方法与该工具发行时采用的分配方法一致。价款和交易费用分配后，其与权益和负债成分账面价值的差异中，与权益成分相关的计入权益，与负债成分相关的计入损益。

不含权益成分的其他可转换工具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不含权益成分的其他可转换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可转换工具的衍生工具成分以公允价值计量，剩余部分作为主债务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衍生工具成分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主债务工具，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当可转换工具进行转换时，本集团将主债务工具和衍生工具成分转至权益相关科目。当可转换工具被赎回时，赎回支付的价款与主债务工具和衍生工具成分账面价值的差异计入损益。

(12) 优先股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的优先股、无固定期限资本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集团对于其发行的同时包含权益成分和负债成分的优先股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按照与含权益成分的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本集团对于其发行的不包含权益成分的优先股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按照与不含权益成分的其他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本集团对于其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入权益。存续期间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按合同条款约定赎回优先股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13)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交易（包括证券借入和借出交易）

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资产不在财务状况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款项，包括应计利息，在财务状况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款项，以反映其作为向本集团贷款的经济实质。售价与回购价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相反，购买时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返售的资产将不在财务状况表内予以确认。为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包括应计利息，在财务状况表中列示为买入返售款项。购入与返售价格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证券借入和借出交易一般均附有抵押，以证券或现金作为抵押品。只有当与证券所有权相关的风险和收益同时转移时，与交易对手之间的证券转移才于财务状况表中反映。所支付的现金或收取的现金抵押品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借入的证券不在财务状况表内确认。如该类证券出售给第三方，偿还债券的责任确认为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负债，并按公允价值计量，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二、4(15)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财务状况表内列示。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年	3 - 5%	3.17 - 3.23%
运输工具	5年	3 - 5%	19.00 - 19.40%
电子计算机及其他设备	3 - 5年	3 - 5%	19.00 - 32.33%
飞行及船舶设备	20年	5%	4.75%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4(20)。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15)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二、4.(20)) 在财务状况表内列示。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 (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及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二、4.(20)) 后在财务状况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 土地使用权从购入月份起按法定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 软件从购入月份起按受益年限平均摊销。
- 客户合同关系从收购日起按最长受益年限平均摊销。
- 品牌及特许经营权为无预期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集团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处理。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8)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是指本集团依法行使债权或担保物权而受偿于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的实物资产或财产权利。抵债资产是金融资产的，按附注二、4.(8) 进行确认和计量。抵债资产是非金融资产的，按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和其他成本进行初始确认，按其账面价值和可收回金额孰低进行后续计量。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此类抵债资产，计提减值损失。

(19)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为支付的对价、确认的非控制性权益，以及本集团在购买日前享有的被合并方权益的公允价值的总额超过所购买可辨认资产和所承担负债净额的差额。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二、4.(20)) 在财务状况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0) 除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报告期末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 使用权资产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21)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报告期末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2)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23) 股利分配

股利在本行股东大会批准及宣告发放后确认为负债，并且从权益中扣除。中期股利自批准和宣告发放并且本行不能随意更改时从权益中扣除。期末股利的分配方案在报告期末之后决议通过的，作为报告期后事项予以披露。

(24) 受托业务

本集团在作为代理人的受托业务中仅根据代理人协议提供服务并收取费用，但不会就所代理的资产承担风险和利益。所代理的资产不在本集团财务状况表中确认。

本集团也经营委托贷款业务。委托贷款业务指由委托人提供资金，本集团根据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利率及还款计划等代理发放并协助收回贷款的业务，其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集团只收取相关手续费。委托贷款不纳入本集团财务状况表。

(25)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净总流入。

利息收入

对于所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中计息的金融工具，利息收入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金融负债摊余成本的利率。实际利率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例如提前还款权）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

- (i)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ii)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即，账面余额扣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之后的净额)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本集团确认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反映其向客户提供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并于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

(iii)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在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通过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进行的服务；
- 本集团在履约过程中所进行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iv) 其他情况下，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于本集团获得收取股利的权利确立时确认。

交易净收入

交易净收入包括因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负债、衍生金融工具、交易性贵金属及大宗商品而产生的收益和损失等。

(26) 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外，本集团亦为员工设立退休福利提存计划（以下简称“年金计划”）。本集团及职工按照上一年度基本工资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本集团供款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按固定的金额向年金计划供款，如企业年金基金不足以支付员工未来退休福利，本集团也无义务再注入资金。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27)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报告期末，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递延所得税负债应按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除非：

- (i)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相关：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ii)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公司及联营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i)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相关：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ii)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公司及联营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报告期末，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报告期末，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8)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二、4.(20)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本集团各机构采用其类似经济环境下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与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而必须支付的利率作为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i)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ii)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iii)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二、4.(8)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合理的方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29) 关联方

满足如下条件的一方是本集团的关联方：

- (a) 该方是个人或与该个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如果该个人：
 - (i) 对本集团实施控制或共同控制；
 - (ii) 对本集团实施重大影响；或者
 - (iii) 是本集团或本集团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的成员；

(b) 该方是满足如下条件的主体：

- (i) 该主体与本集团是同一集团的成员；
- (ii) 一方是另一方的联营或合营公司 (或是另一方的母公司、子公司或同系附属子公司的联营或合营公司) ；
- (iii) 该主体和本集团是相同第三方的合营公司；
- (iv) 一方是第三方的合营公司并且另一方是该第三方的联营公司；
- (v) 该主体是为本集团或与本集团关联的主体的雇员福利而设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 (vi) 该主体受 (a) 项所述的个人的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 项所述的个人对该主体能够实施重大影响或 (a)(i) 项所述的个人是该主体 (或其母公司) 的关键管理人员的成员；且
- (viii) 该主体或其所在集团的成员为本集团或本集团的母公司提供关键管理服务。

(30) 主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a) 主要会计估计

除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 (参见附注二、4.(14)和(16)) 和各类资产减值 (参见附注三) 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 (v) 收入的确认 - 如附注二、4.(25)所述，本集团部分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一段时间内确认，相关收入的确认取决于本集团对于合同结果和履约进度的估计。如果实际发生的总收入和总成本金额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值，将会影响本集团未来期间收入和利润确认的金额。
- (vi) 附注三、19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 (vii) 附注八、1.(3) -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及
- (viii) 附注八、4 -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b) 主要会计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做出的重要判断如下：

- (i) 附注三、29 - 优先股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划分为权益工具；及
- (ii) 附注三、37 - 披露对其他主体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重大判断和假设。

三 本财务报告主要项目注释

1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公司贷款	92,637	92,036	89,180	89,026
-个人贷款	113,497	113,458	112,607	112,648
-票据贴现	9,853	10,094	9,852	10,091
金融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41,763	46,505	41,630	46,3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20,642	16,615	20,301	16,360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9,407	10,892	9,382	10,941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871	6,198	5,836	6,1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15	1,969	1,315	1,969
小计	<u>294,985</u>	<u>297,767</u>	<u>290,103</u>	<u>293,497</u>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82,713)	(75,315)	(81,953)	(74,686)
已发行债务证券	(32,861)	(31,527)	(32,356)	(31,07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和拆入款项	(27,919)	(34,946)	(26,541)	(33,751)
向中央银行借款	(8,009)	(6,741)	(7,989)	(6,7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902)	(4,715)	(4,902)	(4,715)
小计	<u>(156,404)</u>	<u>(153,244)</u>	<u>(153,741)</u>	<u>(150,955)</u>
利息净收入	<u><u>138,581</u></u>	<u><u>144,523</u></u>	<u><u>136,362</u></u>	<u><u>142,542</u></u>

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	15,415	11,556	11,822	8,091
银行卡业务	14,528	12,742	14,527	12,742
代理业务	5,078	2,723	5,078	2,722
投行类业务	4,457	3,631	4,358	3,512
信用承诺	2,223	2,154	2,221	2,152
结算与清算业务	883	975	883	973
其他	1,673	1,742	1,269	1,323
小计	44,257	35,523	40,158	31,51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311)	(10,749)	(10,409)	(10,81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3,946	24,774	29,749	20,697

3 净交易损益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	14,876	13,130	12,267	11,912
非外汇衍生金融工具	3,011	(1,534)	3,011	(1,532)
被套期债券	267	296	267	296
汇兑损益	(215)	312	(175)	328
贵金属	(845)	3,471	(845)	3,471
其他	526	189	526	189
合计	17,620	15,864	15,051	14,664

4 金融投资净损益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2,741	1,878	2,487	1,56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433	(309)	433	(309)
股息收入	45	44	288	173
合计	3,219	1,613	3,208	1,430

5 营业费用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员工费用				
- 短期薪酬	23,266	22,781	21,532	21,174
- 离职后福利	1,768	2,189	1,733	2,100
- 其他长期职工薪酬	2,475	2,045	2,349	1,989
小计	27,509	27,015	25,614	25,263
折旧与摊销费	5,925	5,511	5,541	4,893
税金及附加	2,117	1,946	2,034	1,868
其他	14,874	11,846	12,908	10,733
合计	50,425	46,318	46,097	42,757

6 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发放贷款和垫款	75,022	69,947	73,524	68,319
其他	4,531	4,760	3,807	4,862
合计	<u>79,553</u>	<u>74,707</u>	<u>77,331</u>	<u>73,181</u>

7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177	19,668	11,880	18,550
递延所得税费用	(5,512)	(9,399)	(5,200)	(9,264)
合计	<u>7,665</u>	<u>10,269</u>	<u>6,680</u>	<u>9,286</u>

将基于利润表的税前利润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税前利润	66,589	69,649	61,801	65,580
按中国法定税率计算的 所得税	16,647	17,412	15,449	16,395
子公司采用不同税率的 影响	(126)	(46)	-	-
不可抵扣支出的影响	497	289	348	214
免税收入的影响	(9,486)	(7,716)	(9,251)	(7,627)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133	330	134	304
所得税费用	<u>7,665</u>	<u>10,269</u>	<u>6,680</u>	<u>9,286</u>

8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优先股的转股特征使得本行存在或有可发行普通股。截至2020年12月31日，转股的触发事件并未发生，因此优先股的转股特征对本年的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没有影响。

本集团

	<u>2020年</u>	<u>2019年</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本年净利润	58,261	58,771
减：归属于母公司优先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	(1,662)	(1,725)
支付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利息	(1,419)	-
	55,180	57,046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	55,180	57,046
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本的加权平均数 (百万股)	29,352	29,352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1.88	1.94

本年累计发放优先股股利人民币 16.62 亿元，支付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利息人民币 14.19 亿元，计算普通股基本每股收益时，已在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中扣除当年宣告发放的优先股股利及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利息。

本年未宣告发放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利息。

(2) 稀释每股收益

本年度稀释每股收益基于本行2019年公开发行的人民币50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当期期初转换为普通股的假设，以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计提的利息费用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行在假设条件下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

本集团

	<u>2020年</u>	<u>2019年</u>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	55,180	57,046
加：本年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利息费用 (税后)	1,377	243
	56,557	57,289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	56,557	57,289
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本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29,352	29,352
加：假定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转换为普通股的 加权平均数 (百万股)	3,322	554
	32,674	29,906
用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当年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 权平均数 (百万股)	32,674	29,906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1.73	1.92

9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5,356	6,112	5,214	5,964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 准备金 (1)	339,269	364,433	337,532	362,304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 存款准备金 (2)	143,283	105,063	140,336	102,311
存放中央银行财政 存款	1,011	2,065	1,011	2,065
应计利息	169	180	169	180
合计	489,088	477,853	484,262	472,824

(1) 本集团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及境外中央银行缴存法定存款准备金，包括人民币、外币存款准备金以及远期售汇业务外汇风险准备金，此部分资金不能用于本集团的日常经营。

(2) 超额存款准备金为本集团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以及境外中央银行用于资金清算的款项。

10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存放境内银行	77,684	56,583	69,529	49,231
存放境外银行	71,458	46,075	71,289	45,994
存放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2,460	815	2,457	666
拆放境内银行	12,558	26,260	12,558	26,260
拆放境外银行	45,393	15,864	45,393	15,864
拆放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159,967	108,621	161,132	109,831
拆放境外非银行金融机构	14,406	20,468	18,056	24,485
应计利息	2,413	1,958	2,378	1,955
减：减值准备	(412)	(282)	(386)	(253)
合计	385,927	276,362	382,406	274,033

11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5,399,464	18,260	(18,103)
汇率衍生工具	1,973,523	39,470	(39,109)
贵金属衍生工具	210,325	5,122	(3,632)
商品及其他衍生工具	14,717	737	(302)
合计		63,589	(61,146)
其中被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产品：			
公允价值套期			
-利率互换合同	24,283	56	(527)
-货币互换合同	693	-	(5)
现金流量套期			
-利率互换合同	663	-	(9)
-货币互换合同	389	-	(47)
合计		56	(588)
2019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5,568,643	13,246	(13,434)
汇率衍生工具	2,571,504	19,833	(19,822)
贵金属衍生工具	182,064	5,432	(8,110)
商品及其他衍生工具	9,903	208	(137)
合计		38,719	(41,503)
其中被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产品：			
公允价值套期			
-利率互换合同	20,096	21	(399)
-货币互换合同	627	8	(5)
现金流量套期			
-利率互换合同	193	-	(2)
-货币互换合同	3,467	59	(12)
合计		88	(418)

本行

	2020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5,398,801	18,260	(18,094)
汇率衍生工具	1,973,523	39,470	(39,109)
贵金属衍生工具	210,325	5,122	(3,632)
商品及其他衍生工具	14,717	737	(302)
合计		63,589	(61,137)
其中被指定为套期工具的 衍生产品：			
公允价值套期			
-利率互换合同	24,283	56	(527)
-货币互换合同	693	-	(5)
现金流量套期			
-利率互换合同	-	-	-
-货币互换合同	389	-	(47)
合计		56	(579)
	2019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5,568,450	13,246	(13,432)
汇率衍生工具	2,571,504	19,833	(19,822)
贵金属衍生工具	182,064	5,432	(8,110)
商品及其他衍生工具	9,903	208	(137)
合计		38,719	(41,501)
其中被指定为套期工具的 衍生产品：			
公允价值套期			
-利率互换合同	20,096	21	(399)
-货币互换合同	627	8	(5)
现金流量套期			
-利率互换合同	-	-	-
-货币互换合同	3,467	59	(12)
合计		88	(416)

资产负债表日各种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仅提供了一个与表内所确认的公允价值资产或负债的对比基础，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随着与衍生金融产品合约条款相关的外汇汇率、市场利率及股票或期货价格的波动，衍生金融产品的估值可能产生对本集团有利（确认为资产）或不利（确认为负债）的影响，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的波动。

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及本行

	<u>2020年</u> <u>12月31日</u>	<u>2019年</u> <u>12月31日</u>
债券	36,520	2,715
票据	-	145
应计利息	7	14
减：减值准备	(1)	(1)
合计	36,526	2,873

13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摊余成本计量 (a)	4,093,185	3,609,786	3,998,067	3,533,0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 (b)	422,508	412,935	422,508	412,9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c)	18,280	3,180	18,280	3,180
小计	4,533,973	4,025,901	4,438,855	3,949,203
应计利息	15,576	15,028	14,851	14,487
减：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 贷款和垫款本金	(119,116)	(110,059)	(114,168)	(106,15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 贷款和垫款应计利息	(205)	(120)	(205)	(120)
小计	(119,321)	(110,179)	(114,373)	(106,277)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4,430,228	3,930,750	4,339,333	3,857,413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企业贷款				
一般企业贷款	2,248,168	1,901,643	2,168,559	1,839,136
贸易融资	49,048	32,623	49,048	32,623
贴现	3,691	144	3,666	120
个人贷款				
住房贷款	849,193	730,260	841,967	724,536
信用卡及透支	372,117	421,535	372,117	421,398
经营贷款	325,782	274,606	321,078	267,758
消费贷款及其他	245,186	248,975	241,632	247,517
小计	<u>4,093,185</u>	<u>3,609,786</u>	<u>3,998,067</u>	<u>3,533,088</u>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				
企业贷款				
贸易融资	5,627	35	5,627	35
贴现	416,881	412,900	416,881	412,900
小计	<u>422,508</u>	<u>412,935</u>	<u>422,508</u>	<u>412,935</u>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企业贷款				
贸易融资	2,944	1,100	2,944	1,100
贴现	15,336	2,080	15,336	2,080
小计	<u>18,280</u>	<u>3,180</u>	<u>18,280</u>	<u>3,180</u>
发放贷款和垫款合计	<u><u>4,533,973</u></u>	<u><u>4,025,901</u></u>	<u><u>4,438,855</u></u>	<u><u>3,949,203</u></u>

13.1 按行业分类分布情况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企业贷款				
制造业	392,385	8.65	337,916	8.3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61,907	7.98	264,524	6.57
房地产业	346,486	7.64	334,229	8.30
批发和零售业	207,798	4.58	149,206	3.71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 管理业	173,871	3.84	165,868	4.12
建筑业	160,798	3.55	140,212	3.4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57,478	3.47	141,309	3.51
电力、热力、燃气及 水生产和供应业	116,544	2.57	82,656	2.05
金融业	104,093	2.30	82,782	2.06
采矿业	95,167	2.10	81,945	2.04
信息传输、软件和 信息技术服务业	58,820	1.30	39,432	0.98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0,262	0.67	24,016	0.60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0,221	0.45	18,843	0.47
农、林、牧、渔业	20,172	0.44	27,785	0.69
卫生和社会工作	19,417	0.43	17,512	0.43
教育	15,480	0.34	11,984	0.30
住宿和餐饮业	8,285	0.18	7,294	0.17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 服务业	2,357	0.05	3,497	0.09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 社会组织	2,223	0.05	1,102	0.03
其他	12,023	0.27	3,289	0.08
小计	2,305,787	50.6	1,935,401	48.07
贴现	435,908	9.6	415,124	10.31
个人贷款	1,792,278	39.8	1,675,376	41.62
合计	4,533,973	100.0	4,025,901	100.00

本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企业贷款				
制造业	383,212	8.63	325,632	8.2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62,067	8.16	264,935	6.71
房地产业	346,461	7.81	334,208	8.46
批发和零售业	180,701	4.07	134,976	3.4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 管理业	164,966	3.72	151,988	3.85
建筑业	158,654	3.57	138,860	3.52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57,326	3.54	141,134	3.57
电力、热力、燃气及 水生产和供应业	95,037	2.14	67,477	1.71
金融业	104,009	2.34	83,134	2.10
采矿业	90,633	2.04	79,418	2.01
信息传输、软件和 信息技术服务业	57,581	1.30	38,779	0.98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0,099	0.68	23,997	0.61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9,475	0.44	18,263	0.46
农、林、牧、渔业	16,971	0.38	26,418	0.67
卫生和社会工作	19,111	0.43	16,899	0.43
教育	15,332	0.35	11,837	0.30
住宿和餐饮业	8,085	0.18	7,144	0.18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 服务业	2,212	0.05	3,446	0.09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 社会组织	2,223	0.05	1,102	0.03
其他	12,023	0.27	3,247	0.08
小计	2,226,178	50.15	1,872,894	47.43
贴现	435,883	9.82	415,100	10.51
个人贷款	1,776,794	40.03	1,661,209	42.06
合计	4,438,855	100.00	3,949,203	100.00

13.2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信用贷款	1,818,279	1,636,355	1,786,811	1,621,148
保证贷款	776,427	731,908	740,152	697,934
抵押贷款	1,668,955	1,425,283	1,652,088	1,410,241
质押贷款	270,312	232,355	259,804	219,880
合计	4,533,973	4,025,901	4,438,855	3,949,203

13.3 逾期贷款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逾期1天 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 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 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8,899	13,728	4,953	857	28,437
保证贷款	9,828	10,487	7,630	1,605	29,550
抵押贷款	10,646	10,226	9,447	1,389	31,708
质押贷款	1,544	3,233	2,325	97	7,199
合计	30,917	37,674	24,355	3,948	96,894

	2019年12月31日				
	逾期1天 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 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 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2,649	13,496	3,751	360	30,256
保证贷款	9,759	8,381	6,713	1,221	26,074
抵押贷款	12,041	9,226	5,744	1,328	28,339
质押贷款	1,283	1,371	480	68	3,202
合计	35,732	32,474	16,688	2,977	87,871

本行

2020年12月31日					
	逾期1天 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 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 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8,879	13,559	4,139	856	27,433
保证贷款	9,484	10,061	7,517	1,552	28,614
抵押贷款	10,475	10,142	9,385	1,382	31,384
质押贷款	1,435	3,230	2,325	97	7,087
合计	30,273	36,992	23,366	3,887	94,518

2019年12月31日					
	逾期1天 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 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 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2,647	13,460	2,803	360	29,270
保证贷款	9,180	8,197	6,428	1,175	24,980
抵押贷款	11,825	9,152	5,630	1,317	27,924
质押贷款	1,247	1,371	479	68	3,165
合计	34,899	32,180	15,340	2,920	85,339

本集团及本行将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及以上的贷款整笔归类为逾期贷款。

13.4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变动

本集团

注	第一阶段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总计
2020年1月1日				
余额	29,904	19,446	60,709	110,059
本年转移:				
-至第一阶段	1,850	(1,606)	(244)	-
-至第二阶段	(1,300)	2,365	(1,065)	-
-至第三阶段	(1,742)	(7,668)	9,410	-
本年净增加 (1)	2,344	10,294	62,065	74,703
本年核销 / 处置	-	-	(70,044)	(70,044)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 垫款	-	-	5,648	5,648
其他变动	(12)	-	(1,238)	(1,250)
2020年12月31日				
余额	31,044	22,831	65,241	119,116
2019年1月1日				
余额	25,665	26,766	53,831	106,262
本年转移:				
-至第一阶段	3,123	(2,941)	(182)	-
-至第二阶段	(1,622)	2,125	(503)	-
-至第三阶段	(1,149)	(17,057)	18,206	-
本年净增加 (1)	3,886	10,553	55,279	69,718
本年核销 / 处置	-	-	(68,004)	(68,004)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 垫款	-	-	3,539	3,539
其他变动	1	-	(1,457)	(1,456)
2019年12月31日				
余额	29,904	19,446	60,709	110,059

本行

	注	第一阶段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总计
2020年1月1日					
余额		28,530	18,998	58,629	106,157
本年转移:					
-至第一阶段		1,793	(1,593)	(200)	-
-至第二阶段		(1,196)	2,245	(1,049)	-
-至第三阶段		(1,678)	(7,624)	9,302	-
本年净增加	(1)	1,883	9,501	61,821	73,205
本年核销 / 处置		-	-	(69,574)	(69,574)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 垫款		-	-	5,600	5,600
其他变动		(12)	-	(1,208)	(1,220)
		<u>29,320</u>	<u>21,527</u>	<u>63,321</u>	<u>114,168</u>
2020年12月31日					
余额		29,320	21,527	63,321	114,168
2019年1月1日					
余额		24,551	26,501	52,597	103,649
本年转移:					
-至第一阶段		3,055	(2,923)	(132)	-
-至第二阶段		(1,589)	2,089	(500)	-
-至第三阶段		(1,122)	(16,998)	18,120	-
本年净增加	(1)	3,634	10,329	54,127	68,090
本年核销 / 处置		-	-	(67,683)	(67,683)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 垫款		-	-	3,473	3,473
其他变动		1	-	(1,373)	(1,372)
		<u>28,530</u>	<u>18,998</u>	<u>58,629</u>	<u>106,157</u>

- (1) 该项目包括由模型参数的更新导致的违约概率、违约敞口、违约损失率变动以及阶段变化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产生的影响。
- (2) 第一阶段金融工具为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第二阶段金融工具为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第三阶段金融工具为在财务状况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详见附注八第1.(3)项。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变动

本集团及本行

	<u>第一阶段</u>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u>第二阶段</u>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u>第三阶段</u>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u>总计</u>
2020年1月1日余额	288	8	136	432
本年转移:				
-至第一阶段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年净增加/(减少)	241	(4)	82	319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u>529</u>	<u>4</u>	<u>218</u>	<u>751</u>
	<u>第一阶段</u>	<u>第二阶段</u>	<u>第三阶段</u>	<u>总计</u>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2019年1月1日余额	199	4	-	203
本年转移:				
-至第一阶段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年净增加	89	4	136	229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u>288</u>	<u>8</u>	<u>136</u>	<u>432</u>

14 金融投资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a)	549,149	505,318	514,468	488,17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b)	1,169,777	1,074,927	1,167,536	1,072,2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c)	583,621	503,302	577,343	497,178
金融投资净额	<u>2,302,547</u>	<u>2,083,547</u>	<u>2,259,347</u>	<u>2,057,605</u>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基金投资	428,552	360,856	407,181	354,530
企业债券	42,040	39,350	41,705	39,129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1)	20,294	65,313	13,351	60,531
券商收益凭证	18,651	-	18,651	-
政府债券	11,096	5,846	11,095	5,846
金融债券	10,412	10,313	9,158	10,126
股权投资	5,104	4,306	532	114
政策性银行债券	3,407	7,780	3,407	7,780
同业存单	2,988	4,424	2,988	4,424
资产支持证券	562	6	463	6
他行理财产品	72	90	-	-
其他投资 (2)	5,971	7,034	5,937	5,692
合计	<u>549,149</u>	<u>505,318</u>	<u>514,468</u>	<u>488,178</u>

(3)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由第三方信托计划受托人或资产管理人管理和运作，主要投向于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附有第三方回购安排的权益性投资等。

(4) 其他投资主要是本集团将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委托给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投资运作。

(b)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政府债券	558,397	481,018	558,397	481,018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支持证券	180,867	122,905	180,233	122,905
-贷款	139,798	138,263	138,979	137,120
-票据资产	44,841	106,200	44,841	106,200
-其他	7,354	11,061	7,354	11,061
政策性银行债券	194,122	193,020	194,122	193,020
金融债券	24,158	3,678	24,158	3,469
券商收益凭证	8,130	1,950	8,130	1,950
企业债券	6,883	6,805	6,752	6,267
同业存单	833	1,373	833	1,373
资产支持证券	300	1,346	300	1,346
其他债权工具	-	205	-	205
小计	<u>1,165,683</u>	<u>1,067,824</u>	<u>1,164,099</u>	<u>1,065,934</u>
应计利息	<u>16,041</u>	<u>15,818</u>	<u>15,999</u>	<u>15,733</u>
减值准备				
-投资本金	(11,899)	(8,679)	(12,535)	(9,382)
-应计利息	(48)	(36)	(27)	(36)
小计	<u>(11,947)</u>	<u>(8,715)</u>	<u>(12,562)</u>	<u>(9,418)</u>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投资净额	<u>1,169,777</u>	<u>1,074,927</u>	<u>1,167,536</u>	<u>1,072,249</u>

(i)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本集团

	第一阶段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总计
2020年1月1日				
余额	1,599	57	7,023	8,679
本年转移：				
-至第一阶段	-	-	-	-
-至第二阶段	(61)	61	-	-
-至第三阶段	-	(27)	27	-
本年净(减少)/增加	(69)	83	4,236	4,250
本年核销/处置	-	-	(1,030)	(1,030)
	<u>1,469</u>	<u>174</u>	<u>10,256</u>	<u>11,899</u>
2020年12月31日				
余额	1,469	174	10,256	11,899
	<u>1,469</u>	<u>174</u>	<u>10,256</u>	<u>11,899</u>
	第一阶段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总计
2019年1月1日				
余额	2,909	238	4,341	7,488
本年转移：				
-至第一阶段	29	(4)	(25)	-
-至第二阶段	(5)	5	-	-
-至第三阶段	(196)	(132)	328	-
本年净(减少)/增加	(1,137)	(50)	2,358	1,171
本年收回原核销投资	-	-	21	21
其他变动	(1)	-	-	(1)
	<u>1,599</u>	<u>57</u>	<u>7,023</u>	<u>8,679</u>
2019年12月31日				
余额	1,599	57	7,023	8,679
	<u>1,599</u>	<u>57</u>	<u>7,023</u>	<u>8,679</u>

本行

	<u>第一阶段</u>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u>第二阶段</u>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u>第三阶段</u>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u>总计</u>
2020年1月1日				
余额	1,574	53	7,755	9,382
本年转移:				
-至第一阶段	-	-	-	-
-至第二阶段	(42)	42	-	-
-至第三阶段	-	(23)	23	-
本年净(减少)/增加	(73)	83	4,173	4,183
本年核销/处置	-	-	(1,030)	(1,030)
2020年12月31日				
余额	<u>1,459</u>	<u>155</u>	<u>10,921</u>	<u>12,535</u>

	<u>第一阶段</u>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u>第二阶段</u>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u>第三阶段</u>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u>总计</u>
2019年1月1日				
余额	2,932	238	4,621	7,791
本年转移:				
-至第一阶段	29	(4)	(25)	-
-至第二阶段	(5)	5	-	-
-至第三阶段	(5)	(132)	137	-
本年净(减少)/增加	(1,376)	(54)	3,001	1,571
本年收回原核销投资	-	-	21	21
其他变动	(1)	-	-	(1)
2019年12月31日				
余额	<u>1,574</u>	<u>53</u>	<u>7,755</u>	<u>9,382</u>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政府债券	230,989	192,752	230,989	192,752
政策性银行债券	115,245	133,893	115,245	133,893
企业债券	86,751	59,066	82,188	55,974
金融债券	80,328	80,978	79,628	80,631
资产管理计划 (1)	45,011	2,825	43,997	147
资产支持证券	7,818	9,093	7,818	9,093
股权投资	5,018	4,983	5,018	4,983
同业存单	3,833	11,653	3,833	11,653
其他权益投资	817	811	817	811
小计	575,810	496,054	569,533	489,937
应计利息	7,811	7,248	7,810	7,241
合计	583,621	503,302	577,343	497,178

(1) 资产管理计划由资产管理人管理和运作，主要投向于票据资产和福费廷资产等。

(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本集团

	第一阶段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总计
2020年1月1日				
余额	367	83	747	1,197
本年转移：				
-至第一阶段	-	-	-	-
-至第二阶段	(2)	2	-	-
-至第三阶段	(6)	(36)	42	-
本年净增加	185	52	413	650
其他变动	(7)	-	(25)	(32)
2020年12月31日				
余额	537	101	1,177	1,815

	第一阶段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总计
2019年1月1日				
余额	530	16	169	715
本年转移:				
-至第一阶段	1	(1)	-	-
-至第二阶段	(50)	50	-	-
-至第三阶段	(38)	(34)	72	-
本年净(减少)/增加	(79)	52	600	573
本年核销/处置	-	-	(95)	(95)
其他变动	3	-	1	4
2019年12月31日				
余额	<u>367</u>	<u>83</u>	<u>747</u>	<u>1,197</u>

本行

	第一阶段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总计
2020年1月1日				
余额	292	41	414	747
本年转移:				
-至第一阶段	-	-	-	-
-至第二阶段	(2)	2	-	-
-至第三阶段	-	(36)	36	-
本年净增加	136	49	170	355
其他变动	(7)	-	(22)	(29)
2020年12月31日				
余额	<u>419</u>	<u>56</u>	<u>598</u>	<u>1,073</u>

	第一阶段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总计
2019年1月1日				
余额	354	14	169	537
本年转移:				
-至第一阶段	-	-	-	-
-至第二阶段	(3)	3	-	-
-至第三阶段	-	(18)	18	-
本年净(减少)/增加	(62)	42	321	301
本年核销/处置	-	-	(95)	(95)
其他变动	3	-	1	4
2019年12月31日				
余额	<u>292</u>	<u>41</u>	<u>414</u>	<u>747</u>

15 投资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合营企业	三、37(2)	2,127	1,841	2,127	1,841
联营企业	三、37(2)	274	208	-	-
合计		2,401	2,049	2,127	1,841

本集团

	2020年 1月1日	追加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 净损益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其他变动	2020年 12月31日
浦银安盛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浦银安盛”)	1,336	-	130	(82)	-	1,384
浦发硅谷银行 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浦发硅谷”)	505	250	-	-	(12)	743
其他	208	51	16	-	-	274
合计	2,049	301	146	(82)	-	2,401

	2019年 1月1日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其他变动	2019年 12月31日
浦银安盛	1,247	166	(77)	-	1,336
浦发硅谷	510	(8)	-	3	505
其他	211	13	-	(16)	208
合计	1,968	171	(77)	(13)	2,049

16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 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计算机 及其他设备	飞行及 船舶设备	在建工程	合计
原值						
2019年1月1日	13,016	461	7,968	12,595	4,499	38,539
本年购入	204	34	979	4,684	840	6,741
在建工程转入 / (转出)	1,244	-	3	-	(1,366)	(119)
本年处置	(749)	(48)	(644)	-	-	(1,441)
2019年 12月31日	13,715	447	8,306	17,279	3,973	43,720
本年购入	472	33	1,468	1,186	1,197	4,356
在建工程转入 / (转出)	-	-	10	-	(162)	(152)
本年处置	(3)	(27)	(910)	-	-	(940)
2020年 12月31日	14,184	453	8,874	18,465	5,008	46,984
累计折旧						
2019年1月1日	(4,214)	(360)	(5,958)	(1,515)	-	(12,047)
本年计提	(471)	(43)	(942)	(744)	-	(2,200)
本年处置	332	45	533	-	-	910
2019年 12月31日	(4,353)	(358)	(6,367)	(2,259)	-	(13,337)
本年计提	(488)	(27)	(845)	(811)	-	(2,171)
本年处置	1	24	863	-	-	888
2020年 12月31日	(4,840)	(361)	(6,349)	(3,070)	-	(14,620)
账面价值						
2020年 12月31日	9,344	92	2,525	15,395	5,008	32,364
2019年 12月31日	9,362	89	1,939	15,020	3,973	30,383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子公司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银租赁”）经营租出的飞行及船舶设备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53.95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50.20亿元）。

本行

	<u>房屋及建筑物</u>	<u>运输工具</u>	<u>电子计算机 及其他设备</u>	<u>在建工程</u>	<u>合计</u>
原值					
2019年1月1日	12,490	436	7,795	4,499	25,220
本年购入	113	24	863	837	1,837
在建工程转入 / (转出)	1,244	-	3	(1,366)	(119)
本年处置	(739)	(47)	(630)	-	(1,416)
2019年12月31日	13,108	413	8,031	3,970	25,522
本年购入	472	29	1,436	944	2,881
在建工程转入 / (转出)	-	-	10	(145)	(135)
本年处置	(3)	(20)	(892)	-	(915)
2020年12月31日	<u>13,577</u>	<u>422</u>	<u>8,585</u>	<u>4,769</u>	<u>27,353</u>
累计折旧					
2019年1月1日	(4,134)	(345)	(5,856)	-	(10,335)
本年计提	(368)	(28)	(824)	-	(1,220)
本年处置	322	44	519	-	885
2019年12月31日	(4,180)	(329)	(6,161)	-	(10,670)
本年计提	(459)	(25)	(813)	-	(1,297)
本年处置	1	18	845	-	864
2020年12月31日	<u>(4,638)</u>	<u>(336)</u>	<u>(6,129)</u>	<u>-</u>	<u>(11,103)</u>
账面价值					
2020年12月31日	<u>8,939</u>	<u>86</u>	<u>2,456</u>	<u>4,769</u>	<u>16,250</u>
2019年12月31日	<u>8,928</u>	<u>84</u>	<u>1,870</u>	<u>3,970</u>	<u>14,852</u>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原值为人民币9.06亿元，净值为人民币7.35亿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已在使用但产权登记正在办理中。

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原值为人民币12.36亿元，净值为人民币10.78亿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已在使用但产权登记正在办理中。

17 无形资产

本集团

	<u>土地使用权</u>	<u>软件及其他</u>	<u>客户合同关系</u>	<u>品牌及特许经营权</u>	<u>合计</u>
原值					
2019年1月1日	6,800	3,642	688	2,236	13,366
本年增加	-	1,336	-	-	1,336
本年处置	-	(4)	-	-	(4)
2019年12月31日	6,800	4,974	688	2,236	14,698
本年增加	-	1,425	-	-	1,425
本年处置	-	(1)	-	-	(1)
2020年12月31日	6,800	6,398	688	2,236	16,122
累计摊销					
2019年1月1日	(277)	(2,479)	(648)	-	(3,404)
本年摊销	(177)	(745)	(19)	-	(941)
本年处置	-	4	-	-	4
2019年12月31日	(454)	(3,220)	(667)	-	(4,341)
本年摊销	(173)	(1,072)	(14)	-	(1,259)
本年处置	-	1	-	-	1
2020年12月31日	(627)	(4,291)	(681)	-	(5,599)
账面价值					
2020年12月31日	6,173	2,107	7	2,236	10,523
2019年12月31日	6,346	1,754	21	2,236	10,357

本行

	<u>土地使用权</u>	<u>软件及其他</u>	<u>合计</u>
原值			
2019年1月1日	6,797	3,572	10,369
本年增加	-	1,282	1,282
本年处置	-	(2)	(2)
2019年12月31日	6,797	4,852	11,649
本年增加	-	1,400	1,400
本年处置	-	(1)	(1)
2020年12月31日	6,797	6,251	13,048
累计摊销			
2019年1月1日	(277)	(2,437)	(2,714)
本年摊销	(177)	(693)	(870)
本年处置	-	2	2
2019年12月31日	(454)	(3,128)	(3,582)
本年摊销	(173)	(1,060)	(1,233)
本年处置	-	1	1
2020年12月31日	(627)	(4,187)	(4,814)
账面价值			
2020年12月31日	6,170	2,064	8,234
2019年12月31日	6,343	1,724	8,067

18 商誉

	<u>2020年 12月31日</u>	<u>2019年 12月31日</u>
商誉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海信托”)	6,981	6,981
减: 减值准备	-	-
合计	6,981	6,981

商誉为本行于2016年3月发行普通股收购上海信托97.33%的股权产生的。

本集团的所有商誉已于购买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分摊情况根据经营分部汇总如下：

	2020年及2019年 12月31日
上海信托	4,739
上海信托子公司	2,242
合计	6,981

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本集团将相关资产或资产组组合（含商誉）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相关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的商誉分摊本年度未发生变化。

于2020年12月31日，上海信托个别子公司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余额，按照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相关公允价值由管理层根据治理层决议和已签署的相关文件作为依据确定。

除上述情况外，其他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是依据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预算，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增长率，并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稳定期增长率为本集团预测五年期预算后的现金流量所采用的加权平均增长率。

19 递延所得税

19.1 本集团及本行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358	45,709	51,049	44,7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9)	(634)	-	-

19.2 互抵前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及对应的暂时性差异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资产减值准备	197,668	49,400	178,398	44,599
衍生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61,146	15,286	41,503	10,376
应付职工薪酬	7,425	1,856	7,496	1,874
预计负债	5,280	1,320	6,698	1,6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685	671	647	1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39	260	565	141
贵金属公允价值变动	620	155	601	150
其他	6,029	1,509	789	198
小计	281,892	70,457	236,697	59,174
互抵金额		(18,099)		(13,465)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		52,358		45,709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3,589)	(15,897)	(38,719)	(9,6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179)	(1,045)	(8,751)	(2,1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3,596)	(899)	(3,030)	(75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差异	(2,888)	(689)	(2,529)	(632)
贵金属公允价值变动	(900)	(225)	(3,359)	(840)
其他	(144)	(33)	(8)	(2)
小计	(75,296)	(18,788)	(56,396)	(14,099)
互抵金额		18,099		13,465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		(689)		(634)

本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资产减值准备	193,692	48,423	175,589	43,897
衍生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61,137	15,284	41,501	10,376
应付职工薪酬	7,233	1,808	6,480	1,620
预计负债	5,276	1,319	6,697	1,6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685	671	475	1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35	234	565	141
贵金属公允价值变动	620	155	601	150
其他	4,841	1,211	787	197
小计	<u>276,419</u>	<u>69,105</u>	<u>232,695</u>	<u>58,174</u>
互抵金额		(18,056)		(13,411)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		<u>51,049</u>		<u>44,763</u>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3,589)	(15,897)	(38,719)	(9,6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179)	(1,045)	(8,534)	(2,1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3,447)	(862)	(3,030)	(758)
贵金属公允价值变动	(900)	(225)	(3,359)	(840)
其他	(108)	(27)	-	-
小计	<u>(72,223)</u>	<u>(18,056)</u>	<u>(53,642)</u>	<u>(13,411)</u>
互抵金额		18,056		13,411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		<u>-</u>		<u>-</u>

19.3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年初净额	45	369	463	36,204
计入利润表的递延所得税	3、7	5	50	9,26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递延所得税	三、33	12	16	0
年末净额	58	455	529	44,763

20 其他资产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待清算款项	57,674	41,884	57,661	41,884
存出保证金	10,480	12,353	10,480	12,353
使用权资产	(1) 8,446	7,717	8,005	7,235
其他应收款	7,487	4,544	6,046	2,693
预付土地及其他款项	4,770	2,204	2,353	2,204
应收利息	2,941	574	2,941	568
信托业保障基金代垫款	2,514	3,004	-	-
抵债资产	720	628	678	602
长期待摊费用	371	598	329	538
其他	5,253	3,339	4,900	3,049
合计	100,656	76,845	93,393	71,126

(1)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

	租赁房屋及 建筑物	租赁 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2019年1月1日	14,139	675	14,814
本年增加	3,648	25	3,673
本年减少	(1,690)	(273)	(1,963)
	<u>16,097</u>	<u>427</u>	<u>16,524</u>
2019年12月31日	16,097	427	16,524
本年增加	4,500	46	4,546
本年减少	(4,136)	(295)	(4,431)
	<u>16,461</u>	<u>178</u>	<u>16,639</u>
2020年12月31日	16,461	178	16,639
累计折旧			
2019年1月1日	(7,299)	(315)	(7,614)
本年增加	(2,482)	(160)	(2,642)
本年减少	1,293	156	1,449
	<u>(8,488)</u>	<u>(319)</u>	<u>(8,807)</u>
2019年12月31日	(8,488)	(319)	(8,807)
本年增加	(2,681)	(32)	(2,713)
本年减少	3,073	254	3,327
	<u>(8,096)</u>	<u>(97)</u>	<u>(8,193)</u>
2020年12月31日	(8,096)	(97)	(8,193)
账面价值			
2020年12月31日	<u>8,365</u>	<u>81</u>	<u>8,446</u>
2019年12月31日	<u>7,609</u>	<u>108</u>	<u>7,717</u>

本行

	租赁房屋及 建筑物	租赁 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2019年1月1日	13,872	300	14,172
本年增加	3,118	25	3,143
本年减少	(1,673)	(57)	(1,730)
	<hr/>	<hr/>	<hr/>
2019年12月31日	15,317	268	15,585
本年增加	4,422	45	4,467
本年减少	(4,077)	(137)	(4,214)
	<hr/>	<hr/>	<hr/>
2020年12月31日	<u>15,662</u>	<u>176</u>	<u>15,838</u>
累计折旧			
2019年1月1日	(7,150)	(165)	(7,315)
本年增加	(2,308)	(52)	(2,360)
本年减少	1,271	54	1,325
	<hr/>	<hr/>	<hr/>
2019年12月31日	(8,187)	(163)	(8,350)
本年增加	(2,559)	(32)	(2,591)
本年减少	3,009	99	3,108
	<hr/>	<hr/>	<hr/>
2020年12月31日	<u>(7,737)</u>	<u>(96)</u>	<u>(7,833)</u>
账面价值			
2020年12月31日	<u>7,925</u>	<u>80</u>	<u>8,005</u>
2019年12月31日	<u>7,130</u>	<u>105</u>	<u>7,235</u>

2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和拆入款项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境内银行存放款项	282,404	263,808	290,180	269,760
境外银行存放款项	11,510	15,297	11,510	15,297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	872,880	702,051	874,951	703,303
境外非银行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	13,164	17,108	13,437	17,861
境内银行拆入款项	123,653	106,186	75,050	67,872
境外银行拆入款项	48,296	50,159	41,342	46,741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拆入 款项	10,320	5,300	500	2,400
境外非银行金融机构拆入 款项	-	350	-	350
应计利息	3,345	3,110	3,086	2,945
合计	1,365,572	1,163,369	1,310,056	1,126,529

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与贵金属相关的金融 负债	6,067	18,464	6,067	18,464
合并结构化主体中其 他份额持有人权益 (1)	9,990	4,831	-	-
合计	16,057	23,295	6,067	18,464

(1) 本集团将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其他份额持有人权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上述公允价值未发生由于信用风险变化导致的重大变动。

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债券	125,010	136,559	118,089	136,559
票据	107,273	90,574	107,273	90,574
同业存单	-	340	-	340
应计利息	63	110	63	110
合计	<u>232,346</u>	<u>227,583</u>	<u>225,425</u>	<u>227,583</u>

24 吸收存款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				
-公司	1,606,179	1,312,073	1,598,391	1,308,329
-个人	304,281	239,287	301,612	236,633
定期存款				
-公司	1,508,210	1,477,382	1,505,404	1,472,697
-个人	655,153	596,673	637,444	580,767
其他存款	2,661	2,438	2,626	2,414
小计	<u>4,076,484</u>	<u>3,627,853</u>	<u>4,045,477</u>	<u>3,600,840</u>
应计利息	45,923	33,989	44,864	33,163
合计	<u>4,122,407</u>	<u>3,661,842</u>	<u>4,090,341</u>	<u>3,634,003</u>

25 已发行债务证券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发行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1)	780,410	692,491	780,410	692,491
已发行债券				
11 次级债券 (2)	18,400	18,400	18,400	18,400
12 次级债券 (3)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15 浦发银行二级 绿色金融债 02 (4)	-	30,000	-	30,000
绿色金融债 03 (5)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17 浦发银行 01 (6)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17 浦发银行 02 (7)	-	15,000	-	15,000
17 浦发银行 03 (8)	-	22,000	-	22,000
18 浦发银行二级 01 (9)	-	13,000	-	13,000
18 浦发银行二级 02 (1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18 浦发银行二级 02 (11)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19 浦发银行小微债 01 (12)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20 浦发银行 01 (13)	50,000	-	50,000	-
20 浦发银行二级 01 (14)	32,000	-	32,000	-
20 浦发银行二级 02 (15)	8,000	-	8,000	-
20 浦发银行二级 03 (16)	30,000	-	30,000	-
20 浦发银行二级 04 (17)	10,000	-	10,000	-
香港美元中期票据 (18)	8,829	12,191	8,829	12,191
新加坡美元中期票据 (19)	1,962	2,090	1,962	2,090
伦敦美元中期票据 (20)	1,962	2,090	1,962	2,090
浦发转债 (21)	49,999	50,000	49,999	50,000
17 浦银租赁债 (22)	-	3,000	-	-
18 浦银租赁债 (23)	5,000	5,000	-	-
19 浦银租赁债 01 (24)	2,000	2,000	-	-
19 浦银租赁债 02 (25)	2,000	2,000	-	-
20 浦银租赁二级 (26)	1,100	-	-	-
20 浦银租赁债 (27)	3,000	-	-	-
小计	356,252	308,771	343,152	296,771
减：待摊销金额	(975)	(2,645)	(961)	(2,629)
已发行债券	355,277	306,126	342,191	294,142
资产支持证券				
17 浦信 1	-	9	-	-
应计利息	4,966	4,876	4,778	4,668
合计	1,140,653	1,003,502	1,127,379	991,301

- (1)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同业存单共计323笔,最长期限为1年,利率区间为1.40%至3.36%(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同业存单共计266笔,最长期限为3年,利率区间为2.65%至3.28%)。

本集团发行的存款证均由本集团境外机构发行。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存款证共计72笔,最长期限为1年,利率区间为0%到2.06%(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公开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存款证共计50笔,最长期限为372天,利率区间为0%到3.30%)。

- (2) 2011年10月11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84亿元的次级债券。该期债券期限为15年,本行具有在第10年末有条件按面值赎回全部次级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6.15%。
- (3) 2012年12月27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20亿元的次级债券。该期债券期限为15年,本行具有在第10年末按面值赎回全部次级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5.20%。
- (4) 2015年9月7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300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该债券期限为10年,本行具有在第5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4.50%。本报告期内,本行已行使上述赎回选择权。
- (5) 2016年3月25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50亿元的“2016年第二期绿色金融债券”。该期债券期限为5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3.20%。
- (6) 2016年7月14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50亿元的“2016年第三期绿色金融债券”。该期债券期限为5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3.40%。
- (7) 2017年2月22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50亿元的“2017年第一期金融债券”。该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年利率为4.00%。
- (8) 2017年4月26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220亿元的“2017年第二期金融债券”。该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年利率为4.20%。
- (9) 2017年8月10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30亿元的“2017年第三期金融债券”。该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4.20%。
- (10) 2018年9月5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200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该债券期限为10年,本行具有在第5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4.96%。
- (11) 2018年9月14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200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该债券期限为10年,本行具有在第5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4.96%。
- (12) 2019年3月25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500亿元的“2019年第一期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该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3.50%。

- (13) 2020年4月27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500亿元的“2020年第一期金融债券”。该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2.08%。
- (14) 2020年7月30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320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该债券期限为10年，本行具有在第5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3.87%。
- (15) 2020年7月30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80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该债券期限为15年，本行具有在第10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4.18%。
- (16) 2020年9月15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300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该债券期限为10年，本行具有在第5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4.27%。
- (17) 2020年9月15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0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该债券期限为15年，本行具有在第10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4.52%。
- (18) 2017年2月13日，本行在香港联交所发行总额为5亿美元的中期票据。该票据期限为3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2.375%。2017年7月13日，本行在香港联交所发行总额为4亿美元的中期票据。该票据期限为3年，票面年利率浮动为3ML+85BPS。2017年7月13日，本行在香港联交所发行总额为3.5亿美元的中期票据。该票据期限为5年，票面年利率浮动为3ML+95BPS。2018年9月24日，本行在香港联交所发行总额为5亿美元的中期票据。该票据期限为3年，票面年利率浮动为3ML+84BPS。2020年7月27日，本行在香港联交所发行总额为5亿美元的中期票据。该票据期限为3年，票面年利率浮动为3ML+85BPS。
- (19) 2018年11月26日，本行在新加坡交易所发行总额为3亿美元的中期票据。该票据期限为3年，票面年利率浮动为3ML+87BPS。
- (20) 2019年10月30日，本行在伦敦交易所发行总额为3亿美元的中期票据。该票据期限为3年，票面年利率浮动为3ML+70BPS。
- (21) 本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00亿元，于2019年11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存续的起止日期为2019年10月28日至2025年10月27日，存续期间共六年，第一年债券利率为0.20%、第二年债券利率为0.80%、第三年债券利率为1.50%、第四年债券利率为2.10%、第五年债券利率为3.20%、第六年债券利率为4.00%。本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本债券转股期自债券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为2020年5月4日至2025年10月27日。

本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5.05 元/股，在本次发行之后，当本行出现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本行股份发生变化或派送现金股利时，本行将按一定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本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本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本债券票面总金额除以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在本行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本行将以本债券可转债面值的 110%（含最后一年利息）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本债券具体发行条款参见相关发行公告。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约人民币 9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 A 股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 60,496 股。上述转债对本行其它权益工具的累积影响不重大。

本集团及本行已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负债和权益成份分拆如下：

	负债成份	权益成份 (附注三、29)	合计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金额	47,214	2,786	50,000
直接交易费用	79	4	(82)
于发行日余额	47,136	2,782	49,918
年初累计摊销	36	-	306
于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47,442	2,782	50,224
本年摊销	1,683		1,683
本年转股	1		(1)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49,124</u>	<u>2,782</u>	<u>51,906</u>

- (22) 2017 年 8 月 24 日，本行子公司浦银租赁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的“2017 年金融债券”。该期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4.96%。
- (23) 2018 年 7 月 19 日，本行子公司浦银租赁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50 亿元的“2018 年金融债券”。该期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4.49%。
- (24) 2019 年 7 月 23 日，本行子公司浦银租赁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的“2019 年第一期金融债券”。该期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3.62%。
- (25) 2019 年 8 月 20 日，本行子公司浦银租赁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的“2019 年第二期金融债券”。该期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3.45%。
- (26) 2020 年 8 月 11 日，本行子公司浦银租赁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1 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该债券期限为 10 年，本行具有在第 5 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4.20%。
- (27) 2020 年 11 月 17 日，本行子公司浦银租赁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的“2020 年金融债券”。该期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3.88%。

26 预计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减值准备	5,280	6,698	5,276	6,697

27 其他负债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待清算款项		24,084	24,656	24,079	24,656
应付职工薪酬		13,822	12,628	12,183	11,269
预收履约款及保证金		9,739	5,697	5,777	1,533
租赁负债	(1)	8,544	7,907	8,088	7,421
应交增值税及其他税费		3,889	4,820	3,089	3,514
合同负债		2,832	3,290	1,954	2,073
预提费用		1,406	1,374	1,391	1,251
保障基金公司融资款		800	1,000	-	-
其他		5,525	6,318	3,450	3,032
合计		70,641	67,690	60,011	54,749

(1) 租赁负债按到期日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未折现金额	账面价值	未折现金额	账面价值
一年以内	2,757	2,709	2,648	2,601
一年至两年	2,159	2,041	2,081	1,967
两年至三年	1,642	1,494	1,575	1,433
三年至五年	1,887	1,630	1,783	1,541
五年以上	890	670	723	546
合计	9,335	8,544	8,810	8,088

28 股本

本集团及本行

	<u>2020年</u> <u>12月31日</u>	<u>2019年</u> <u>12月31日</u>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9,352	29,352

- (1) 本行发行的 A 股均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享有同等权益。
- (2) 如附注三、25(21)所述，经银保监会等相关机构批准，本行于 2019 年公开发行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500 亿元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9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 A 股普通股，增加本行股本为 60,496 股。

29 其他权益工具

本集团及本行

		<u>2020年</u> <u>12月31日</u>	<u>2019年</u> <u>12月31日</u>
计入本行一级资本的其他权益工具			
— 浦发转债权益成份	(1)	2,782	2,782
计入本行其他一级资本的其他权益工具		109,909	59,916
合计		112,691	62,698

- (1)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权益成份为人民币 27.82 亿元 (2019 年：人民币 27.82 亿元)，具体信息参见附注三、25.(21)。

(2) 计入本行其他一级资本的其他权益工具

发行在外的 其他权益工具	付息率	发行 价格(元)	数量	年初 金额	本年 变动	年末 金额	到期日或 续期情况	转换情况
	第一个5年的股 息率为6%: 第二个5年的股 息率为5.58%	100	1.5亿	15,000	-	15,000	无到期日	未发生 转换
浦发优1(a)	第一个5年的股 息率为5.5%: 第二个5年的股 息率为4.81%	100	1.5亿	15,000	-	15,000	无到期日	未发生 转换
浦发优2(a)	前5年的股息率 为4.73%	100	3.0亿	30,000	-	30,000	无到期日	未发生 转换
19 浦发银行 永续债(b)	前5年的股息率 为4.75%	100	5.0亿	-	50,000	50,000	无到期日	未发生 转换
20 浦发银行 永续债(b)								
减: 发行费用				(84)	(7)	(91)		
账面价值				59,916	49,993	109,909		

(a) 于2014年11月28日和2015年3月6日,本行向境内投资者发行票面金额合计人民币300亿元的非累积优先股,本行按扣除发行费用后的金额计人民币299.20亿元计入其他权益工具。在优先股存续期间,在满足相关要求的情况下,如得到银保监会的批准,本行有权在优先股发行日期满5年之日起于每年的优先股股息支付日行使赎回权,赎回全部或部分本次发行的优先股,优先股股东无权要求本行赎回优先股。发行的优先股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股息率,即在一个5年的股息率调整期内以固定股息率每年一次以现金方式支付股息。本行有权全部或部分取消优先股股息的宣派和支付。

当本行发生下述强制转股触发事件时,经银保监会批准,本行发行并仍然存续的优先股将全部或部分转为本行普通股:

- 3、 当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降至5.125%(或以下)时,由本行董事会决定,本次发行的优先股应按照强制转股价格全额或部分转为本行A股普通股,并使本行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恢复至5.125%以上;
- 4、 当本行发生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时,发行的优先股应按照强制转股价格全额转为本行A股普通股。

当满足强制转股触发条件时,仍然存续的优先股将在监管部门批准的前提下以人民币7.62元/股的价格全额或部分转换为A股普通股。在董事会决议日后,当本行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行发行的带有可转为普通股条款的融资工具,如优先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等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和配股等情况时,本行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按照既定公式进行累计调整。

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和“中国银监会关于浦发银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及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银监复[2014]564号),优先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

在本行清算时,本行优先股股东优先于普通股股东分配,其所获得的清偿金额为票面金额,如本行剩余财产不足以支付的,按照优先股股东持股比例分配。

- (d) 于2019年7月和2020年11月,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分别发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00亿元)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00亿元),本行按扣除发行费用后合计的金额计入其他权益工具。上述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存续期与本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在满足相关要求的情况下,如得到银保监会的批准,本行有权在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日期满5年之日起于每年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支付日行使赎回权,赎回全部或部分本次发行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持有人无权要求本行赎回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本行有权全部或部分取消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的宣派和支付。

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中国银保监会关于浦发银行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批复”([2019]596号)及“中国银保监会关于浦发银行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批复”(银保监复[2020]595号),本行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

本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本行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对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当本行发生银保监会或相关部门认为的下述触发事件并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前提下,本行有权在无需获得本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投资者同意的情况下对本次债券进行减记。

- 3、 当其他一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即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降至5.125%(或以下),本行有权在报银保监会并获得同意、但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本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或部分减记,促使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恢复到5.125%以上;
- 4、 当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本行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本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减记。

对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当无法生存触发事件发生时,本行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本次债券的本金进行部分或全部减记。

无法生存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1)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30 资本公积

	本集团		本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股本溢价	81,690	81,689	81,690	81,689
其他资本公积				
-子公司增资变动	50	50	-	-
-其他	21	21	21	21
合计	<u>81,761</u>	<u>81,760</u>	<u>81,711</u>	<u>81,710</u>

31 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本行

	2020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2020年 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2,206	-
任意盈余公积	103,599	16,934	120,533
合计	<u>125,805</u>	<u>16,934</u>	<u>142,739</u>

	2019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2019年 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2,206	-
任意盈余公积	87,511	16,088	103,599
合计	<u>109,717</u>	<u>16,088</u>	<u>125,805</u>

根据有关规定，本行应当按照法定财务报表税后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本行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本行股本的 50%时，可不再提取。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32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

	<u>2020年 1月1日</u>	<u>本年增加</u>	<u>2020年 12月31日</u>
一般风险准备	<u>76,249</u>	<u>3,391</u>	<u>79,640</u>

	<u>2019年 1月1日</u>	<u>本年增加</u>	<u>2019年 12月31日</u>
一般风险准备	<u>75,946</u>	<u>303</u>	<u>76,249</u>

本行

	<u>2020年 1月1日</u>	<u>本年变动</u>	<u>2020年 12月31日</u>
一般风险准备	<u>74,900</u>	<u>3,100</u>	<u>78,000</u>

	<u>2019年 1月1日</u>	<u>本年变动</u>	<u>2019年 12月31日</u>
一般风险准备	<u>74,900</u>	<u>-</u>	<u>74,900</u>

本行按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 20号)的规定提取一般准备。

本集团一般风险准备还包括本行下属子公司根据其所属行业或所属地区的法规提取的其他一般准备。

33 其他储备

本集团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年初余额	2020年				税后归属于非控制性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其他综合收益本年转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							
- 公允价值变动	5,000	(1,936)	(2,741)	1,148	(3,521)	(8)	1,479
- 减值准备	1,334	937	-	(182)	747	8	2,08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55	(184)	-	-	(170)	(14)	8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	(5)	-	1	(2)	(2)	(3)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							
- 公允价值变动	679	(460)	-	115	(345)	-	334
	<u>7,267</u>	<u>(1,648)</u>	<u>(2,741)</u>	<u>1,082</u>	<u>(3,291)</u>	<u>(16)</u>	<u>3,976</u>

	归属于母公司股 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年初余额	2019年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非控制性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 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其他综合 收益本年转出	减：所得税费用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								
- 公允价值变动	3,240	4,186	(1,878)	(546)	1,760	2	5,000	
- 减值准备	689	806	(95)	(66)	645	-	1,33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96	(41)	-	-	(41)	-	25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2)	-	-	(1)	(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								
- 公允价值变动	434	326	-	(81)	245	-	679	
	<u>4,659</u>	<u>5,275</u>	<u>(1,973)</u>	<u>(693)</u>	<u>2,608</u>	<u>1</u>	<u>7,267</u>	

本行

	其他综合收益 年初余额	2020年			其他综合收益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其他综合 收益本年转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净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债务工具					
- 公允价值变动	5,077	(2,047)	(2,487)	1,133	1,676
- 减值准备	884	645	-	(161)	1,36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0	(61)	-	(61)	(31)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3	-	(1)	2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权益工具					
- 公允价值变动	679	(460)	-	115	334
	<u>6,670</u>	<u>(1,920)</u>	<u>(2,487)</u>	<u>1,086</u>	<u>3,349</u>

	其他综合收益 年初余额	2019年			其他综合收益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其他综合 收益本年转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净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债务工具						
- 公允价值变动	3,536	3,621	(1,566)	(514)	1,541	5,077
- 减值准备	555	534	(95)	(110)	329	88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02	(72)	-	-	(72)	30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权益工具						
- 公允价值变动	434	326	-	(81)	245	679
	<u>4,627</u>	<u>4,409</u>	<u>(1,661)</u>	<u>(705)</u>	<u>2,043</u>	<u>6,670</u>

34 利润分配

(1) 2019 年度利润分配

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股东大会批准的本行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iv) 按当年税后利润 30%的比例提取任意盈余公积，共计人民币 169.34 亿元；
- (v) 提取一般准备人民币 31 亿元；
- (vi) 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6 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176.11 亿元。

(2) 2018 年度利润分配

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股东大会批准的本行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i) 按当年税后利润 30%的比例提取任意盈余公积，共计人民币 160.88 亿元；
- (ii) 以 2018 年末普通股总股本 29,352,080,39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3.50 元 (含税)，合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102.73 亿元。

(3) 优先股股利分配

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浦发优 1 股息发放方案。按照浦发优 1 票面股息率 5.58%计算，发放股息共计人民币 8.37 亿元 (含税)，股息发放日为 2020 年 12 月 3 日。

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浦发优 2 股息发放方案。按照浦发优 2 票面股息率 5.5%计算，发放股息共计人民币 8.25 亿元 (含税)，股息发放日为 2020 年 3 月 11 日。

于 2019 年 11 月 20 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浦发优 1 股息发放方案。按照浦发优 1 票面股息率 6.0%计算，发放股息共计人民币 9.00 亿元 (含税)，股息发放日为 2019 年 12 月 3 日。

于 2019 年 2 月 1 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浦发优 2 股息发放方案。按照浦发优 2 票面股息率 5.5%计算，发放股息共计人民币 8.25 亿元 (含税)，股息发放日为 2019 年 3 月 11 日。

(4)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付息

于 2020 年 7 月，本行按照 2019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相关发行条款确认发放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利息人民币 14.19 亿元。

35 金融资产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特殊目的信托。这些金融资产转让若全部或部分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让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与报酬时，相关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本集团继续在财务状况表上确认上述资产。

资产证券化交易

2020年度，本集团通过资产证券化交易转移的金融资产账面原值人民币239.48亿元，符合完全终止确认条件。(2019年度，本集团通过资产证券化交易转移的金融资产账面原值人民币289.30亿元，符合完全终止确认条件)。

除上述证券化交易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将账面原值为人民币222.76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11.23亿元)的信贷资产转让给证券化实体，本集团在上述交易中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与所转让信贷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信贷资产的控制。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上会按照本集团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该项资产，其余部分终止确认。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继续确认的资产价值为人民币26.39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3.96亿元)。

信贷资产转让

2020年度，本集团直接向第三方转让信贷资产人民币96.74亿元，均为向资产管理公司转让不良贷款，且均已终止确认(2019年度，本集团直接向第三方转让信贷资产人民币241.89亿元，均为向资产管理公司转让不良贷款，且均已终止确认)。

证券借出交易

于证券借出交易中，交易对手在本集团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可以将上述证券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但同时需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于本集团的义务。对于上述业务，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相关证券的绝大部分风险和报酬，故未对相关证券进行终止确认。在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在证券借出交易中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96.80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595.40亿元)。

36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未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主要包括基金投资、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支持证券以及其他投资。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机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的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本集团	
账面价值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基金投资	428,491	359,823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14,739	60,531
资产支持证券	459	-
他行理财产品	-	90
其他投资	5,971	7,0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360,756	368,384
资产支持证券	280	1,3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资产管理计划	44,424	147
资产支持证券	7,818	9,093
其他权益投资	817	811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和资产支持证券的最大损失敞口按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分类为其在报告日的公允价值或摊余成本。基金投资和其他投资的最大损失敞口为其在报告日的公允价值。

(2)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集团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信托计划、基金投资及资产支持证券等。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资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费收入。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因直接持有投资以及应收手续费而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的资产项目的账面价值金额不重大。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非保本理财产品投资的资产规模为人民币13,455.00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4,470.50亿元）。

于2020年度，本集团通过买入返售的方式向自身发起设立的非保本理财产品提供融资交易的平均敞口为人民币0.59亿元（2019年度：人民币0.31亿元）。这些交易是根据正常的商业交易条款和条件进行的。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信托计划总规模为人民币4,708.37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5,605.21亿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基金投资总规模为人民币3,696.33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3,903.04亿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资产支持证券总规模为人民币1,080.34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110.19亿元)。

(3) 本集团于本年度发起但于2020年12月31日已不再享有权益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于2020年1月1日之后发行，并于2020年12月31日之前已到期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发行总量共计人民币654.45亿元(2019年1月1日之后发行，并于2019年12月31日之前已到期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发行总量共计人民币192.06亿元)。

本集团于2020年1月1日之后发行，并于2020年12月31日之前已到期的资产支持证券发行总量共计人民币6.25亿元(本集团无于2019年1月1日之后发行，并于2019年12月31日之前已到期的资产支持证券)。

本集团无于2020年1月1日之后发行，并于2020年12月31日之前已到期的信托计划与基金投资。

于2020年度，本集团于上述结构化主体中赚取的收入不重大(2019年度：不重大)。

37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主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i) 集团内主要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取得方式	持股比例 (直接)
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设立	61.02%
上海信托	上海	上海	收购	97.33%
浦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收购	100.00%
绵竹浦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绵竹	四川绵竹	设立	55.00%
溧阳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溧阳	江苏溧阳	设立	51.00%
巩义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巩义	河南巩义	设立	51.00%
上海奉贤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奉贤	上海奉贤	设立	51.00%
资兴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资兴	湖南资兴	设立	51.00%
重庆巴南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巴南	重庆巴南	设立	51.00%
邹平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邹平	山东邹平	设立	51.00%
泽州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晋城	山西晋城	设立	51.00%
大连甘井子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甘井子	辽宁甘井子	设立	51.00%
韩城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韩城	陕西韩城	设立	51.00%
江阴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江阴	江苏江阴	设立	51.00%
浙江平阳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平阳	浙江平阳	设立	51.00%
浙江新昌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新昌	浙江新昌	设立	51.00%
沅江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沅江	湖南沅江	设立	51.00%
茶陵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株洲	湖南株洲	设立	51.00%
临川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抚州	江西抚州	设立	51.00%
临武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郴州	湖南郴州	设立	51.00%
衡南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衡阳	湖南衡阳	设立	51.00%
哈尔滨呼兰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哈尔滨	黑龙江哈尔滨	设立	51.00%
公主岭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四平	吉林四平	设立	51.00%
榆中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兰州	甘肃兰州	设立	51.00%
富民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富民	云南富民	设立	51.00%
宁波海曙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设立	51.00%
乌鲁木齐米东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新疆乌鲁木齐	设立	51.00%
天津宝坻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宝坻	天津宝坻	设立	49.00%
重庆铜梁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铜梁	重庆铜梁	设立	51.00%
黔西南义龙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义龙	贵州义龙	设立	51.00%
扶风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宝鸡	陕西宝鸡	设立	51.00%

根据本行与天津宝坻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股东的相关约定，本行在天津宝坻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中持有 51% 的表决权，故本行认为能够对其实施控制。

上述子公司均为非上市公司，全部纳入本行合并报表的合并范围。

(ii)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相关信息

本行评估了每一家子公司的非控制性权益，认为每一家子公司的非控制性权益对本集团均不重大。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i) 主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对集团是否具有战略性	持股比例 (直接)	业务性质
合营企业: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a)	上海	上海	是	51%	金融业
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是	50%	金融业

本集团对上述股权投资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根据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章程，涉及决定公司的战略计划和公司自有资金的投资计划、授权董事会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与决算方案、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与弥补亏损方案、批准公司的任何股权转让和批准修改章程等事项的股东会决议须以特别决议的形式，经持有与会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的股东代表同意才能通过，因此虽然本集团持有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1%的表决权股份，但仍无法单独对其施加控制。

(ii) 主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本集团的合营及联营企业均为非上市公司。上述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净利润和净资产对本集团影响均不重大。

四 分部报告

本集团高级管理层按照本行各地分行及子公司所处的不同经济地区审阅本集团的经营情况。本行的各地分行及子公司主要服务于当地客户和极少数其他地区客户，因此经营分部以资产所在地为依据。

本集团各经营分部的主要收入来源于向客户提供各种商业银行服务及投资业务，包括存贷款、票据、贸易融资、货币市场拆借及证券投资等。

本集团的地区经营分部如下：

总行：	总行本部（总行本部及直属机构）
长三角地区：	上海、江苏、浙江、安徽地区分行
珠三角及海西地区：	广东、福建地区分行
环渤海地区：	北京、天津、河北、山东地区分行
中部地区：	山西、河南、湖北、湖南、江西、海南地区分行
西部地区：	重庆、四川、贵州、云南、广西、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内蒙古、西藏地区分行
东北地区：	辽宁、吉林、黑龙江地区分行
境外及附属机构：	境外分行及境内外子公司

本集团根据国务院印发的《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中提出的规划范围，将安徽地区分行从原中部地区划分到长三角地区，并对可比数据进行相应重述。

此外，本集团根据本年度相关业务在各区域内的损益分配方案，将可比数据按照相应口径进行了调整。

	2020年									
	总行	长三角地区	珠三角及海西地区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境外及附属机构	地区间抵销	合计
利息收入	258,764	147,720	45,593	56,612	44,048	37,794	15,584	10,645	(321,775)	294,985
其中：外部利息收入	115,814	61,512	22,009	25,674	27,827	23,303	9,089	9,757	-	294,985
分部间利息收入	142,950	86,208	23,584	30,938	16,221	14,491	6,495	888	(321,775)	-
利息支出	(213,208)	(111,269)	(35,038)	(42,536)	(28,678)	(28,914)	(11,280)	(7,256)	321,775	(156,404)
其中：外部利息支出	(62,735)	(38,580)	(11,846)	(17,395)	(8,652)	(6,556)	(4,117)	(6,523)	-	(156,404)
分部间利息支出	(150,473)	(72,689)	(23,192)	(25,141)	(20,026)	(22,358)	(7,163)	(733)	321,775	-
利息净收入	45,556	36,451	10,555	14,076	15,370	8,880	4,304	3,389	-	138,58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4,608	1,176	1,703	955	(154)	516	529	4,613	-	33,946
净交易损益	12,730	282	417	461	332	240	19	3,139	-	17,620
金融投资净损益	3,208	-	-	-	-	-	-	11	-	3,219
其他营业净收入	235	135	65	97	36	100	14	2,373	-	3,055
营业费用	(16,592)	(10,705)	(3,429)	(4,941)	(3,783)	(4,102)	(1,871)	(5,002)	-	(50,425)
资产减值损失	(33,555)	(4,966)	(711)	(3,859)	(9,200)	(23,270)	(1,480)	(2,512)	-	(79,553)
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净损益	130	-	-	-	-	-	-	16	-	146
分部税前利润/(亏损)										
总额	36,320	22,373	8,600	6,789	2,601	(17,636)	1,515	6,027	-	66,589

2020年12月31日

	总行	长三角地区	珠三角及 海西地区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境外及 附属机构	地区间抵销	合计
发放贷款和垫款	622,092	1,365,333	491,756	562,422	519,030	525,264	179,284	165,749	(702)	4,430,228
分部资产总额	<u>4,104,531</u>	<u>2,193,480</u>	<u>636,595</u>	<u>901,649</u>	<u>567,591</u>	<u>574,494</u>	<u>229,368</u>	<u>373,707</u>	<u>(1,623,258)</u>	<u>7,958,157</u>
吸收存款	121,828	1,739,815	535,105	680,717	423,622	340,547	188,168	94,352	(1,747)	4,122,407
分部负债总额	<u>3,505,983</u>	<u>2,170,863</u>	<u>627,999</u>	<u>894,693</u>	<u>564,949</u>	<u>592,335</u>	<u>227,855</u>	<u>351,522</u>	<u>(1,623,258)</u>	<u>7,312,941</u>
分部资产负债净头寸	<u>598,548</u>	<u>22,617</u>	<u>8,596</u>	<u>6,956</u>	<u>2,642</u>	<u>(17,841)</u>	<u>1,513</u>	<u>22,185</u>	<u>-</u>	<u>645,216</u>

2019年

	总行	长三角地区	珠三角及 海西地区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境外及 附属机构	地区间抵销	合计
利息收入	269,644	137,625	39,646	52,017	38,564	37,235	15,623	11,864	(304,451)	297,767
其中：外部利息收入	133,438	58,206	18,385	22,392	22,510	22,942	9,175	10,719	-	297,767
分部间利息收入	136,206	79,419	21,261	29,625	16,054	14,293	6,448	1,145	(304,451)	-
利息支出	(211,799)	(103,647)	(30,540)	(38,910)	(25,428)	(27,415)	(11,447)	(8,509)	304,451	(153,244)
其中：外部利息支出	(65,241)	(35,264)	(10,710)	(16,045)	(8,043)	(6,343)	(4,093)	(7,505)	-	(153,244)
分部间利息支出	(146,558)	(68,383)	(19,830)	(22,865)	(17,385)	(21,072)	(7,354)	(1,004)	304,451	-
利息净收入	57,845	33,978	9,106	13,107	13,136	9,820	4,176	3,355	-	144,52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5,527	(226)	1,765	1,238	671	828	484	4,487	-	24,774
净交易损益	11,766	748	349	644	353	234	178	1,592	-	15,864
金融投资净损益	1,430	-	-	-	-	-	-	183	-	1,613
其他营业净收入	1,695	123	50	163	37	67	13	1,581	-	3,729
营业费用	(14,786)	(10,197)	(3,497)	(4,688)	(3,551)	(3,899)	(1,770)	(3,930)	-	(46,318)
资产减值损失	(35,872)	(2,310)	(4,110)	(12,576)	(5,224)	(10,183)	(2,684)	(1,748)	-	(74,707)
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 资净损益	158	-	-	-	-	-	-	13	-	171
分部税前利润/(亏损)										
总额	37,763	22,116	3,663	(2,112)	5,422	(3,133)	397	5,533	-	69,649

2019年12月31日

	总行	长三角地区	珠三角及 海西地区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境外及 附属机构	地区间抵销	合计
发放贷款和垫款	627,975	1,139,590	399,324	477,637	457,269	490,269	185,552	154,699	(1,565)	3,930,750
分部资产总额	<u>3,284,348</u>	<u>1,898,507</u>	<u>519,869</u>	<u>806,897</u>	<u>525,227</u>	<u>550,834</u>	<u>230,710</u>	<u>326,548</u>	<u>(1,129,642)</u>	<u>7,013,298</u>
吸收存款	157,228	1,469,865	426,262	641,551	401,679	304,583	160,601	104,653	(4,580)	3,661,842
分部负债总额	<u>2,775,825</u>	<u>1,869,621</u>	<u>516,299</u>	<u>808,736</u>	<u>519,867</u>	<u>554,338</u>	<u>230,064</u>	<u>307,671</u>	<u>(1,129,642)</u>	<u>6,452,779</u>
分部资产负债净头寸	<u>508,523</u>	<u>28,886</u>	<u>3,570</u>	<u>(1,839)</u>	<u>5,360</u>	<u>(3,504)</u>	<u>646</u>	<u>18,877</u>	<u>-</u>	<u>560,519</u>

五 或有事项及承诺

1 信用承诺

本集团信用承诺明细如下：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553,527	473,598
开出信用证	176,517	162,473
开出保函	112,564	88,940
信用卡及贷款承诺	525,923	457,683
	<hr/>	<hr/>
合计	<u>1,368,531</u>	<u>1,182,694</u>

2 凭证式国债兑付承诺

本集团受财政部委托作为其代理人发行凭证式国债。凭证式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在到期日前的任何时间兑付持有的凭证式国债，而本集团亦有义务履行兑付责任，兑付金额为凭证式国债本金及兑付日的应付利息。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代理发行的尚未到期、尚未兑付的凭证式国债的本金余额为人民币40.25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44.01亿元）。

财政部对提前兑付的凭证式国债不会即时兑付，但会在到期时兑付本金及利息。管理层认为在该等凭证式国债到期日前，本集团所需兑付的凭证式国债金额并不重大。

3 资本性承诺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集团已签订合同但尚未支付的资本支出为人民币38.97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36.40亿元）。此外，本行子公司已签订合同但尚未支付的融资租赁承诺和经营性固定资产采购计划为人民币62.18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37.78亿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集团已批准但未签订合同的资本支出为人民币35.95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2.92亿元）。此外，本行子公司已批准但未签订合同的融资租赁承诺和经营性固定资产采购计划为人民币1.77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39.93亿元）。

4 诉讼事项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作为被告被起诉尚未判决的诉讼案件有148笔，涉及金额约人民币17.46亿元，本集团作为第三人被起诉尚未判决的诉讼案件有126笔，涉及金额约人民币6.77亿元，其中除对个别案件已计提预计损失人民币5.20亿元外，其余案件预计赔付可能性均不大（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作为被告被起诉尚未判决的诉讼案件有153笔，涉及金额约人民币22.16亿元，本集团作为第三人被起诉尚未判决的诉讼案件有92笔，涉及金额约人民币2.2亿元，预计赔付可能性均不大，因此年末无需确认预计负债）。

六 委托贷款业务

本集团向第三方提供委托贷款业务。因委托贷款业务而持有的资产未包括在财务报表中。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委托贷款余额为人民币1,071.47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372.21亿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持有本行5%及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于2020年12月31日和2019年12月31日，持有本行5%及以上普通股份的主要股东包括：

	<u>直接持股比例</u>	<u>主营业务</u>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21.57%	投资管理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18.18%	移动通信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	9.47%	保险业务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本金	6.01%	保险业务

2 子公司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详见附注三、37.(1)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详见附注三、37.(2)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 其他主要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主要包括持有本行5%及以上普通股股份主要股东所属集团，其他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主要股东及其所属集团，本行关键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该等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能控制、共同控制的公司以及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此外，本行依据相关规定，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就豁免披露本行与本行独立董事及外部监事兼职企业的交易进行了报备。

5 关联方交易及余额

本集团与关联方进行的主要交易的金额及于报告期末的主要往来款项余额如下：

	<u>主要股东</u>	<u>合营企业 及联营企业</u>	<u>其他主要关联方- 主要股东 所属集团 (不含股东)</u>	<u>其他主要关联方- 关键管理人员及 其近亲属有重大 影响的企业 (不含股东)</u>	<u>其他主要关联方- 关联自然人</u>	<u>合计</u>	<u>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余额的比例</u>
2020 年进行的主要交易金额如下：							
利息收入	-	-	66	53	1	12	0.04%
利息支出	(643)	(61)	(1,038)	(336)	(1)	(209)	1.3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359	20	22	-	4	0.91%
净交易损益	-	-	-	24	-	-	0.14%
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净 损益	-	146	-	-	-	6	100.00%
营业费用	(7)	-	(218)	-	-	(25)	0.45%
其他综合收益	-	-	-	1	-	-	-0.03%

	主要股东	合营企业 及联营企业	其他主要关联方- 主要股东 所属集团 (不含股东)	其他主要关联方- 关键管理人员及 其近亲属有重大 影响的企业 (不含股东)	其他主要关联方- 关联自然人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余额的比例
于2020年12月31日 主要往来款项的余额如下: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	-	2,356	1,618	-	3,974	1.03%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848	1,099	19	1,966	0.04%
衍生金融资产	-	1	-	471	-	472	0.74%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 融投资	-	-	-	446	-	446	0.08%
投资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	2,401	-	-	-	2,401	1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和 拆入款项	-	(1,353)	(43,134)	(6,016)	-	(50,503)	3.70%
衍生金融负债	-	-	-	(357)	-	(357)	0.58%
吸收存款	(6,533)	(551)	(45,166)	(8,924)	(33)	(61,207)	1.48%
于2020年12月31日 重大表外项目如下:							
开出保函	-	-	15	-	-	15	
信用卡承诺	-	-	-	-	15	15	
委托贷款	-	-	97	1,600	-	1,697	
提供信贷业务担保	-	2	2,371	963	-	3,336	

注 (1): 于2020年12月31日, 本行关键管理人员持有本行所发行的普通股共计855,100股, 并定期获取相应的现金股利分红。

注 (2): 于2020年12月31日,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计持有本行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中8.69%的份额,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中18.17%的份额。

	主要股东	合营企业 及联营企业	其他主要关联方- 主要股东 所属集团 (不含股东)	其他主要关联方- 关键管理人员及 其近亲属有重大 影响的企业 (不含股东)	其他主要关联方- 关联自然人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余额的比例
2019年进行的主要交易金额如下:							
利息收入	-	-	366	43	1	4	0.15%
利息支出	(349)	(22)	(1,535)	(294)	(1)	(201)	1.4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195	18	20	-	3	0.46%
净交易损益	-	92	-	103	-	9	1.23%
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净 损益	-	171	-	-	-	7	100.00%
营业费用	(17)	-	(256)	-	-	(23)	0.59%
其他综合收益	-	-	-	16	-	1	0.61%

	主要股东	合营企业 及联营企业	其他主要关联方- 主要股东 所属集团 (不含股东)	其他主要关联方- 关键管理人员及 其近亲属有重大 影响的企业 (不含股东)	其他主要关联方- 关联自然人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余额的比例
于2019年12月31日 主要往来款项的余额如下: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	-	1,567	-	-	1,567	0.57%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491	877	30	1,398	0.04%
衍生金融资产	-	1	-	540	-	541	1.40%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投资	-	-	-	916	-	916	0.1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投资	-	-	-	40	-	40	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 融投资	-	-	-	1,803	-	1,803	0.36%
投资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	2,049	-	-	-	2,049	1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和 拆入款项	-	(1,981)	(20,585)	(10,771)	-	(33,337)	2.87%
衍生金融负债	-	-	-	(450)	-	(450)	1.08%
吸收存款	(4,421)	(1,747)	(43,542)	(10,084)	(57)	(59,851)	1.63%

于2019年12月31日
重大表外项目如下:

开出保函	-	-	2,529	-	-	2,529
开出信用证	-	6	44	-	-	50
信用卡承诺	-	-	-	-	24	24

注 (1): 于2019年12月31日, 本行关键管理人员持有本行所发行的普通股共计 808,200 股, 并定期获取相应的现金股利分红。

注 (2): 于2019年12月31日,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计持有本行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中 14.66% 的份额,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中 18.17% 的份额。

6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与本行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为本行的控股子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重大往来余额及交易均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抵销，主要交易的详细情况如下：

年末余额：	<u>2020年</u> <u>12月31日</u>	<u>2019年</u> <u>12月31日</u>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123	5,784
发放贷款和垫款	702	1,56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155	8,076
吸收存款	1,747	4,580
其他	23	26
报告期间交易：	<u>2020年</u>	<u>2019年</u>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	166	226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31	5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利息支出	250	271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68	7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6	8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26	114
其他业务收入	2	2

7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利及责任直接或间接地计划、指令和控制本集团活动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各期薪酬(不包括由本行承担的社会保险费)如下：

	<u>2020年</u>	<u>2019年</u>
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32</u>	<u>36</u>

2020年度关键管理人员薪酬为在过去12个月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12个月内在本行任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本年度获得由本行发放的除本行承担的社会保险费外的全部薪酬。

8 与年金计划的交易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除正常的供款外，于报告期内均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八 金融风险管理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面临多种金融风险，本集团分析、评估、接受和管理某种程度的风险或风险组合。管理金融风险对于金融行业至关重要，同时商业运营也必然会带来金融风险。本集团的目标是达到风险与收益之间恰当的平衡，同时尽量减少对本集团财务报表的不利影响。

本集团制定金融风险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识别并分析相关风险，以制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和控制程序，并通过可靠的信息系统对风险及其限额进行监控。

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金融风险为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本行董事会确定本集团的风险偏好。本行高级管理层根据董事会确定的风险偏好，在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等领域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经董事会批准后由总行各部门负责执行。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或不愿履行其义务或承诺而造成损失的风险。当所有交易对手集中在单一行业或地区中，信用风险则较高。这是由于原本不同的交易对手会因处于同一行业或地区而受到同样的经济发展影响，最终影响其还款能力。

(1) 信用风险管理

(i) 贷款

本集团管理、限制以及控制所发现的信用风险集中度，特别是集中于单一借款人、集团、行业和区域。

本集团对同一借款人、集团、区域和行业设定限额，以优化信用风险结构。本集团适时监控上述风险，必要之时增加审阅的频率。

本集团通过定期分析借款人偿还本金和利息的能力管理信贷风险暴露，并据此适时地更新借款额度。

本集团制定了一系列政策，采取各种措施缓释信用风险。其中获取抵质押物、保证金以及取得公司或个人的担保是本集团控制信用风险的重要手段之一。本集团规定了可接受的特定抵质押物的种类，主要包括以下几个类型：

- 住宅，土地使用权
- 商业资产，如商业房产、存货和应收款项
- 金融工具，如债券和股票

抵质押物公允价值一般需经过本集团指定的专业评估机构的评估。当有迹象表明抵质押物发生减值时，本集团会重新审阅该等抵质押物是否能够充分覆盖相应贷款的信用风险。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规定了不同抵质押物的最高抵押率（贷款额与抵质押物公允价值的比例），企业贷款和零售贷款的主要抵质押物种类及其对应的最高抵押率如下：

<u>抵质押物</u>	<u>最高抵押率</u>
定期存单	92% - 100%
国债	90% - 100%
金融债	95%
公司类债券（含金融机构）	80%
收费权	60% - 70%
特许经营权	50%
商业用房、标准厂房	60%
商品住宅	70%
土地使用权	50% - 60%

管理层基于最新的外部估价评估抵质押物的公允价值，同时根据经验、当前的市场情况和处置费用对公允价值进行调整。

对于由第三方担保的贷款，本集团会评估担保人的财务状况，历史信用及其代偿能力。

(ii) 债券及其他票据

本集团通过控制投资规模、设定发行主体准入名单、评级准入、投后管理等机制管理债券及其他票据的信用风险敞口。一般情况下，外币债券要求购买时的发行主体外部信用评级（以标准普尔或同等评级机构为标准）在BBB-或以上。境外人民币债券要求购买时发行主体的外部信用评级（中央银行认定的信用评级机构）在BBB+或以上。境内中长期人民币债券评级（中央银行认定的信用评级机构）为AA或以上，短期债券评级（中央银行认定的信用评级机构）为A-1。

(iii)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其他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其他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本集团对合作的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和基金公司实行评级准入制度，对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最终融资方设定授信额度，并定期进行后续风险管理。

(iv) 同业往来

本集团对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进行定期的审阅和管理。对于与本集团有资金往来的单个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均设定有信用额度。

(v)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对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进行额度限制。对于企业客户，本集团还通过收取保证金来缓释衍生金融工具相关的信用风险。

(vi) 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的主要目的是确保客户能够获得所需的资金。承兑汇票、信用证和开出保函等信用承诺为本集团作出的不可撤销的承诺，即本集团承诺代客户向第三方付款或在客户无法履行其对第三方的付款义务时将代其履行支付义务，本集团承担与贷款相同的信用风险。在客户申请的信用承诺金额超过其原有授信额度的情况下，本集团将收取保证金以降低提供该项服务所承担的信用风险。本集团面临的潜在信用风险的金额等同于信用承诺的总金额。此外，本集团授予客户信用卡额度和贷款承诺，客户在未来支用信用卡额度和贷款承诺时会产生现金流出。

(vii) 受托管理信托计划

受托管理信托计划的信用风险主要表现为，在交易过程中交易对手不履行承诺，不能或不愿履行合约承诺而使信托财产或固有财产遭受潜在损失的可能性。本集团对受托管理信托计划严格实行“贷前调查、贷中审查、贷后检查”。在产品交易结构设计上，通过引入金融机构信用、财产抵押、权利质押等担保方式，综合运用规避、预防、分散、转移、补偿等手段管理风险，分散、转移融资主体的信用风险，尽力降低信用风险敞口。

(2) 信用风险衡量

本集团根据《贷款风险分类指引》(银监发[2007] 54号)制定了信贷资产五级分类系统，用以衡量及管理本集团信贷资产的质量。本集团的信贷资产五级分类系统和《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要求将表内信贷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五类，其中后三类贷款被视为不良信贷资产。

《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对信贷资产分类的核心定义为：

- 正常类： 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 关注类： 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 次级类： 借款人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 可疑类： 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 损失类： 在采取所有可能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新准则要求将需要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融工具划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信用质量正常”阶段，仅需计算未来一年预期信用损失，第二阶段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阶段，以及第三阶段是“已发生信用减值”阶段，需计算整个生命周期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按新准则要求开发了减值模型来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采用自上而下的开发方法，建立了国内生产总值、居民消费价格指数等宏观指标与风险参数回归模型，并定期预测乐观、基准和悲观共三种宏观情景，应用减值模型计算多情景下的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评级

本集团采用内部信用风险评级反映单个交易对手的违约概率评估结果，且对不同类别的交易对手采用不同的内部评级模型。在贷款申请时收集的借款人及特定贷款信息(例如：可支配收入、零售敞口的担保率、公司借款人的销售收入和行业分类)都被纳入评级模型。同时，本集团还将征信机构借款人评分等外部数据作为补充信息。此外，本模型还将信用风险管理专家的判断纳入到逐笔信用敞口的最终内部信用评级中，从而将可能未被其他来源考虑的因素纳入评级模型。

本集团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要求认定为“低风险”并进行信用风险管理的金融资产。

阶段划分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每个财务状况表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集团进行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阶段划分时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主要考虑因素有监管及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贷款合同条款、还款行为等。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或上限标准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定量标准：

本集团通过信用风险评级是否下跌到一定等级如企业贷款和金融投资交易对手在报告日的信用风险评级较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评级下降达到 **B** 级及以下或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的违约概率是否大幅上升如个人贷款交易对手在报告日违约概率达到初始违约概率的 **8-10** 倍等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判断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增加。

定性标准：

对于企业贷款和金融投资，如果借款人在风险监控清单上和 / 或该工具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标准：

- 信用利差显著上升
- 借款人出现业务、财务和/或经济状况的重大不利变化
- 实际或预期的宽限期或重组
- 借款人经营情况的实际或预期的重大不利变化
- 出现现金流/流动性问题的早期迹象，例如应付账款/贷款还款的延期

上限标准：

交易对手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 30 天仍未付款。

根据监管机构相关通知政策，本集团审慎评估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的借款人的贷款延期延付申请，为满足政策条件的借款人提供临时性延期还款便利，并依据延期还款的具体条款和借款人的还款能力等分析判断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是否自初始确认后显著增加。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

当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当金融资产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信用减值：

定性标准：

交易对手满足“难以还款”的标准，表明交易对手发生重大财务困难，示例包括：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债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上限标准：

交易对手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 90 天仍未付款。

上述标准适用于本集团所有的金融资产，且与内部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违约定义已被一致地应用于本集团的预期信用损失计算过程中对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的模型建立。

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所使用的参数、假设及估计技术的说明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或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准备损失。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概率、违约风险敞口及违约损失率三者的乘积。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发生违约的可能性。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发生违约时某一债项应被偿付的金额。
- 违约损失率是指某一债项违约导致的损失金额占该违约债项风险暴露的比例。

本集团通过预计未来各单个敞口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这种做法可以有效地计算未来各月的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违约概率是基于到期信息由12个月违约概率推演而成。到期分析覆盖了贷款从初始确认到整个存续期结束的违约变化情况。到期组合的基础是可观察的历史数据，并假定同一组合和信用等级的资产的情况相同。上述分析以历史数据作为支持。

本集团根据对影响违约后回收的因素来确定违约损失率。不同产品类型的违约损失率有所不同。

在确定12个月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时应考虑前瞻性经济信息。

本报告期内，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集团依据行业最佳实践结合集团内部专家判断，选择了一系列宏观经济指标（包含生产价格指数同比变动率、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同比变动率和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同比变动率等），进而对各模型敞口建立实际违约概率与宏观因子间的统计学关系，并通过对应宏观因子预测值计算得到实际违约概率的前瞻性结果。

除了提供基本经济情景外，本集团根据对每一个主要产品类型的分析，设定情景的数量。本集团在每一个报告日重新评估情景的数量及其特征。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结合统计分析及专家判断来确定情景权重，并同时考虑了各情景所代表的可能结果的范围。本集团在判断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时，使用了基准及其他情景下的整个存续期违约概率乘以情景权重，并考虑了定性和上限标准。在确定金融工具处于第一阶段、第二阶段或第三阶段时，也相应确定了应当按照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以加权的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第一阶段）或加权的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第二阶段及第三阶段）计量相关的损失准备。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在预测前瞻性宏观经济指标和经济情景权重时，充分考虑了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下的宏观经济情况。

本集团认为这些预测体现了集团对可能结果的最佳估计，并分析了本集团不同组合的非线性及不对称特征，以确定所选择的情景能够适当地代表可能发生的情景。与其他经济预测类似，对预计值和发生可能性的估计具有的高度的固有不确定性，因此实际结果可能同预测存在重大差异。

评价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在统计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和宏观经济指标关联性时，本集团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划入同一组合，在进行分组时，本集团获取了充分的信息，确保其统计上的可靠性。当无法从内部获取足够信息时，本集团参照内部/外部的补充数据用于建立模型。用于确定分组特征的信息以及补充数据列示如下：

企业贷款和金融投资

- 行业
- 担保类型

个人贷款

- 产品类型 (例如, 住房贷款、消费贷款、信用卡)
- 还款方式
- 额度使用率区间
- 按照抵押率 (贷款余额 / 押品价值) 的区间

(4)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资产和担保承诺

下表对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敞口进行了分析。下列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即本集团就这些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83,732	-	-	483,732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385,927	-	-	385,92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526	-	-	36,52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以摊余成本计量	3,863,316	101,305	24,819	3,989,44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21,642	429	437	422,508
金融投资				
- 以摊余成本计量	1,135,691	4,372	29,714	1,169,777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76,039	745	1,002	577,786
其他金融资产	79,696	357	1,043	81,096
合计	6,982,569	107,208	57,015	7,146,792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71,741	-	-	471,741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276,332	30	-	276,36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73	-	-	2,873
发放贷款和垫款				
- 以摊余成本计量	3,373,475	116,975	24,185	3,514,635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12,457	188	290	412,935
金融投资				
- 以摊余成本计量	1,071,351	1,052	2,524	1,074,927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95,853	879	776	497,508
其他金融资产	60,496	1,152	711	62,359
合计	<u>6,164,578</u>	<u>120,276</u>	<u>28,486</u>	<u>6,313,340</u>

	2020年 12月31日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2019年 12月31日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担保及承诺：		
银行承兑汇票	551,226	471,274
开出信用证	176,235	162,001
开出保函	112,372	87,542
信用卡及贷款承诺	523,418	455,179
合计	<u>1,363,251</u>	<u>1,175,996</u>

(5)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密切监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对应的担保品，因为相较于其他担保品，本集团为降低潜在信用损失而没收这些担保品的可能性更大。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904.97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839.99亿元），其中，有担保物覆盖的部分为人民币329.66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305.51亿元）。

(6) 债券及其他投资

下表列示了标准普尔或债券发行机构所在国家主要评级机构的评级对本集团持有债券及其他债项投资的评级情况。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合计
中长期债券:				
AAA	11,203	210,615	140,739	362,557
AA+到 AA-	255	297	5,426	5,978
A+到 A-	-	-	56	56
C	-	211	-	211
短期债券:				
A-1	-	-	103	103
未评级	95,524	952,295	356,528	1,404,347
	<u>106,982</u>	<u>1,163,418</u>	<u>502,852</u>	<u>1,773,252</u>
2020年12月31日				
外币	以公允价值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合计
AAA	74	-	2,942	3,016
AA	59	-	738	797
A及A以下	582	1,588	42,723	44,893
未评级	1,825	4,771	28,531	35,127
	<u>2,540</u>	<u>6,359</u>	<u>74,934</u>	<u>83,833</u>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币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 量的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投资	合计
中长期债券：				
AAA	14,096	398,495	146,716	559,307
AA+到 AA-	442	23,730	5,135	29,307
A+到 A-	-	-	187	187
短期债券：				
A-1	2,126	-	966	3,092
未评级	111,284	651,488	274,233	1,037,005
	127,948	1,073,713	427,237	1,628,898

2019年12月31日				
外币	以公允价值变动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 量的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投资	合计
AAA	1,819	31	324	2,174
AA	7	-	477	484
A及A以下	2,540	324	18,873	21,737
未评级	494	859	50,597	51,950
	4,860	1,214	70,271	76,345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市场风险存在于本集团的交易账户与银行账户中，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以及商品价格风险。本集团认为本集团面临的商品价格风险并不重大。

董事会承担对市场风险管理实施监控的最终责任，确保集团有效地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各类市场风险。在董事会的授权下，高级管理层负责集团市场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建立分工明确的市场风险管理组织结构、权限结构和责任机制。执行层各部门负责从政策流程、计量方法、计量模型、分析报告、限额管控等方面落实集团市场风险管理的执行工作，及时准确地识别、计量、监测与控制所辖领域内的市场风险，并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进行汇报。同时，集团市场风险管理遵照内部控制与外部督查相结合的原则，各业务经营部门承担有关市场风险管理的日常内控职责，并与市场风险管理部门和合规部门，以及审阅部门构成市场风险管理的三道防线。

本集团按照既定标准和当前管理能力测度市场风险，其主要的测度方法包括压力测试、风险价值分析、返回检验、缺口分析、敏感性分析等。在新产品或新业务上线前，该产品和业务中的市场风险将按照规定流程予以辨识。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主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经营，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外币业务以美元为主。下表汇总了本集团于财务状况表日的外币汇率风险敞口分布，各原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已折合为人民币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本外币 折合人民币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447,135	38,896	2,759	298	489,088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 他金融机构款项	223,478	129,504	16,696	16,249	385,927
衍生金融资产	63,271	277	4	37	63,5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502	24	-	-	36,526
发放贷款和垫款	4,261,041	129,477	25,326	14,384	4,430,228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投资	539,618	9,531	-	-	549,14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 融投资	1,163,418	6,224	-	135	1,169,7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投资	508,687	66,770	4,666	3,498	583,621
其他金融资产	33,962	40,692	3,466	2,976	81,096
金融资产总额	7,277,112	421,395	52,917	37,577	7,789,001
向中央银行借款	274,346	-	-	-	274,34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入和拆入款项	1,239,336	91,774	21,028	13,434	1,365,5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负债	15,226	831	-	-	16,057
衍生金融负债	59,832	1,196	61	57	61,1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21,122	11,224	-	-	232,346
吸收存款	3,868,117	227,133	19,312	7,845	4,122,407
已发行债务证券	1,102,174	34,464	3,774	241	1,140,653
其他金融负债	40,805	5,208	1,143	277	47,433
金融负债总额	6,820,958	371,830	45,318	21,854	7,259,960
金融工具净头寸	456,154	49,565	7,599	15,723	529,041
货币衍生合约	40,562	(39,727)	6,546	(4,052)	3,329
信用承诺	1,300,317	51,547	5,097	6,290	1,363,251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本外币 折合人民币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460,186	12,480	4,873	314	477,853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 他金融机构款项	166,670	92,546	10,890	6,256	276,362
衍生金融资产	37,897	251	556	15	38,7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73	-	-	-	2,873
发放贷款和垫款	3,785,846	108,185	25,685	11,034	3,930,750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投资	496,006	9,091	221	-	505,31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 融投资	1,073,713	577	606	31	1,074,9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投资	433,031	64,544	2,498	3,229	503,302
其他金融资产	23,309	34,097	2,665	2,288	62,359
金融资产总额	6,479,531	321,771	47,994	23,167	6,872,463
向中央银行借款	233,423	-	-	-	233,42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入和拆入款项	1,035,761	101,302	19,924	6,382	1,163,3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负债	8,327	14,968	-	-	23,295
衍生金融负债	40,378	560	558	7	41,5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3,340	14,243	-	-	227,583
吸收存款	3,425,104	204,740	25,181	6,817	3,661,842
已发行债务证券	968,868	33,937	697	-	1,003,502
其他金融负债	40,519	1,843	1,602	405	44,369
金融负债总额	5,965,720	371,593	47,962	13,611	6,398,886
金融工具净头寸	513,811	(49,821)	32	9,556	473,578
货币衍生合约	(53,342)	56,955	1,222	(3,978)	857
信用承诺	1,102,487	58,105	8,164	7,240	1,175,996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汇率变化对本集团净利润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了于财务状况表日按当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进行汇率敏感性分析结果。

净利润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汇率变动		汇率变动	
(减少)/ 增加	-1%	1%	-1%	1%
美元对人民币	(74)	74	(54)	54
其他外币对人民币	(202)	202	(61)	61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其计算了当其他因素不变时，外币对人民币汇率的合理可能变动对净利润的影响。有关的分析基于以下假设：(1) 各种汇率敏感度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中间价）汇率绝对值波动 1%造成的汇兑损益；(2) 其他外币汇率变动是指其他外币对人民币汇率同时同向波动；(3) 计算外汇敞口时，包含了即期外汇敞口和远期外汇敞口。由于基于上述假设，汇率变化导致本集团净利润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要素发生不利变动导致整体收益和经济价值遭受损失的风险，包括银行账户的利率风险和交易账户的利率风险。

本集团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相关规定自主确定贷款利率水平。

本集团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是源于银行账户利率风险。银行账户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户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本集团已建立较为完善的银行账户利率风险治理体系，本行董事会负责批准银行账户利率风险偏好及重要的政策与程序，承担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本行高级管理层负责根据董事会批准的银行账户利率风险偏好，制定适当的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管理机制、组织架构、制度与流程等，以保障管理目标的实现；本行总行资产负债管理部负责牵头组织实施日常风险识别、计量、监测、控制与缓释管理，本行总行审计部负责对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独立开展内部审计。

本集团主要采用重定价缺口分析、久期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模拟等适当的计量方法与工具对利率风险进行计量、监测。报告期内，本行秉承中性审慎的银行账户利率风险偏好，加强对国内外宏观政策及货币政策的研判，结合利率市场化、利率曲线变化趋势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以下简称“LPR”）改革的影响，实行动态监测与前瞻性风险管理；报告期内，本集团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相关规定推进 LPR 定价，并通过资产负债主动配置工具、价格工具引导业务规模与期限结构按照风险管理策略及资产负债经营目标的方向调整，顺周期操作，保持利率风险指标在董事会风险偏好范围内并可持续运行；同时，本集团结合 LPR 改革，加强对银行账户利率风险对冲工具的研究，丰富表外衍生工具对利率风险敞口的对冲工具建设。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敞口如下表列示。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合同约定的重新定价日与到期日两者较早者，以账面价值列示。

	2020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75,170	-	-	-	-	13,918	489,088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45,265	77,121	138,919	22,210	-	2,412	385,927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63,589	63,5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495	24	-	-	-	7	36,52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10,020	453,250	1,367,398	1,178,360	205,829	15,371	4,430,228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17,690	11,188	19,821	19,292	12,500	468,658	549,14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68,004	78,127	126,051	510,316	371,286	15,993	1,169,7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23,911	23,786	74,142	315,058	133,078	13,646	583,621
其他金融资产	-	-	9,964	-	-	71,132	81,096
金融资产总额	1,976,555	643,496	1,736,295	2,045,236	722,693	664,726	7,789,001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3,503	25,811	221,968	-	-	3,064	274,34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和拆入款项	863,324	259,043	233,691	5,944	225	3,345	1,365,5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	16,057	16,057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61,146	61,1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6,309	30,578	15,396	-	-	63	232,346
吸收存款	1,947,776	996,377	494,734	637,591	6	45,923	4,122,407
已发行债务证券	88,462	283,982	448,189	164,676	150,378	4,966	1,140,653
其他金融负债	5,220	1,554	2,838	5,165	670	31,986	47,433
金融负债总额	3,114,594	1,597,345	1,416,816	813,376	151,279	166,550	7,259,960
净额	(1,138,039)	(953,849)	319,479	1,231,860	571,414	498,176	529,041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57,557	-	-	-	-	20,296	477,853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05,550	48,213	100,348	20,293	-	1,958	276,362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38,719	38,7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33	426	-	-	-	14	2,87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91,427	472,683	1,265,840	155,516	30,376	14,908	3,930,750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8,513	4,632	39,650	39,121	21,594	391,808	505,31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48,083	36,282	191,243	510,980	272,557	15,782	1,074,9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4,144	10,748	57,516	277,470	140,382	13,042	503,302
其他金融资产	-	-	11,858	-	-	50,501	62,359
金融资产总额	2,617,707	572,984	1,666,455	1,003,380	464,909	547,028	6,872,463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6,880	10	223,799	-	-	2,734	233,42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和拆入款项	630,040	242,473	281,197	6,171	378	3,110	1,163,3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	23,295	23,295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41,503	41,5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2,515	24,038	20,920	-	-	110	227,583
吸收存款	2,188,505	422,188	492,649	524,303	208	33,989	3,661,842
已发行债务证券	87,959	221,984	451,899	88,965	147,819	4,876	1,003,502
其他金融负债	1,785	346	2,586	4,526	887	34,239	44,369
金融负债总额	3,097,684	911,039	1,473,050	623,965	149,292	143,856	6,398,886
净额	(480,518)	(338,055)	193,405	379,415	315,617	403,713	473,577

注：以上列示为1个月以内的金融资产包括于2020年12月31日和2019年12月31日的逾期金额（扣除减值准备）。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本集团净利润和权益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于财务状况表日按当日资产和负债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结果。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利率变动 (基点)		利率变动 (基点)	
	-100	+100	-100	+100
净利润 (减少)/增加	(3,885)	3,885	(2,112)	2,112
权益中其他综合收益 增加/(减少)	12,345	(11,554)	14,327	(13,392)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集团按年化计算利息收入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1)除活期存款外,所有在三个月内及三个月后但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中间重新定价或到期;(2)活期存款和央行存款准备金利率保持不变;(3)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4)资产和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集团净利润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权益变动的敏感性分析是基于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动而平移的假设,通过设定利率变动一定百分比对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进行重新估算得出的。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的管理目标是确保履行对客户提款及支付义务,实现资产负债总量与结构的均衡;通过积极主动的管理,降低流动性成本,避免自身流动性危机的发生,并能够有效应对系统性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流动性风险治理体系。本行董事会负责审核批准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风险偏好、风险限额、应急计划,承担对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本行监事会负责对董事会和高管层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履职情况进行监督;本行董事会授权高管层履行全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职责;本行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职责为审议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风险限额、压力测试方案及应急计划,组织职能部门进行压力测试,审议压力测试报告等。本行总行资产负债管理部负责拟定集团层面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并牵头开展流动性风险管理各项定性和定量分析等具体管理工作。本行总行审计部负责对流动性风险独立开展内部审计。本集团流动性风险偏好审慎,符合监管要求和本集团自身管理需要。

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主要分为日常流动性管理体系与应急管理体系,具体内容主要涉及十个方面,分别是政策策略、管理架构、规章制度、管理工具、日常运行、压力测试、系统建设、风险监测、风险报告、应急管理 with 应急演练。

流动性风险的日常管理。报告期内，本集团根据总量平衡、结构均衡的要求，实行分层次的流动性风险事先平衡管理；对本外币日常头寸账户进行实时监测，对本外币头寸实行集中调拨；建立大额头寸提前申报制度，对流动性总量水平建立监测机制；按日编制现金流缺口表，运用缺口管理的方法预测未来资产负债表内外项目现金流缺口变化状况；定期（遇重大事项时也可不定期）对资产负债表内外项目进行流动性风险评估，根据本集团流动性风险政策和风险限额要求，通过主动融资安排、资产负债组合调整，使本集团的业务发展总量、结构、速度满足适度流动性的要求。

下表按剩余期限列示的本集团非衍生金融资产和非衍生金融负债为合同规定的未贴现现金流。

	2020年12月31日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	无期限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9,819	-	-	-	-	-	339,269	489,088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103,841	114,442	147,845	23,308	-	-	-	389,4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36,531	-	-	-	-	-	36,531
发放贷款和垫款	-	1,086,568	1,583,741	1,299,419	1,370,669	52,444	-	5,392,841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461,322	26,990	21,519	40,799	16,723	4,839	7,336	579,52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	135,900	153,363	614,784	449,321	42,730	-	1,396,0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 投资	-	43,087	89,221	364,340	151,446	1,005	5,835	654,934
其他金融资产	72,674	-	-	-	-	2,316	10,480	85,470
金融资产总额	787,656	1,443,518	1,995,689	2,342,650	1,988,159	103,334	362,920	9,023,926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50,915	228,531	-	-	-	-	279,44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和 拆入款项	631,962	494,366	238,289	6,349	279	-	-	1,371,245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032	-	63	316	646	-	-	16,0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17,117	15,501	-	-	-	-	232,618
吸收存款	1,953,776	1,025,276	517,063	732,241	7	-	-	4,228,363
已发行债务证券	-	371,987	470,172	203,787	179,193	-	-	1,225,139
其他金融负债	29,895	5,868	3,188	7,845	1,463	-	-	48,259
金融负债总额	2,630,665	2,165,529	1,472,807	950,538	181,588	-	-	7,401,127
净额	(1,843,009)	(722,011)	522,882	1,392,112	1,806,571	103,334	362,920	1,622,799
衍生金融工具								
-流入	-	200,410	131,818	47,467	42	-	-	379,737
-流出	-	199,590	130,508	47,240	156	-	-	377,494
衍生金融工具净额	-	820	1,310	227	(114)	-	-	2,243
信用承诺	471,703	311,621	544,221	38,179	2,807	-	-	1,368,531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	无期限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3,420	-	-	-	-	-	364,433	477,853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58,646	86,097	115,741	23,319	-	-	-	283,8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878	-	-	-	-	-	2,878
发放贷款和垫款	-	928,356	1,541,022	1,160,732	1,201,250	62,430	-	4,893,790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386,666	12,683	41,829	78,364	26,497	4,293	5,142	555,47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	88,640	220,592	604,506	313,863	7,270	-	1,234,8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 投资	-	40,423	70,902	318,657	160,972	244	5,794	596,992
其他金融资产	47,472	-	-	-	-	2,534	12,353	62,359
金融资产总额	606,204	1,159,077	2,002,439	2,185,578	1,702,582	76,771	387,722	8,108,020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7,109	231,185	-	-	-	-	238,29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和 拆入款项	328,115	546,831	287,976	6,399	477	-	-	1,169,798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393	-	114	1,214	574	-	-	23,2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06,788	21,120	-	-	-	-	227,908
吸收存款	1,552,581	1,073,724	566,834	547,530	247	-	-	3,740,916
已发行债务证券	-	300,735	472,658	126,479	165,821	-	-	1,065,693
其他金融负债	31,284	933	3,127	7,732	1,333	-	-	44,409
金融负债总额	1,933,373	2,136,120	1,583,014	689,354	168,452	-	-	6,510,313
净额	(1,327,169)	(977,043)	407,072	1,496,224	1,534,130	76,771	387,722	1,597,707
衍生金融工具								
-流入	-	163,350	209,554	50,990	27	-	-	423,921
-流出	-	164,686	211,447	50,829	82	-	-	427,044
衍生金融工具净额	-	(1,336)	(1,893)	161	(55)	-	-	(3,123)
信用承诺	432,004	277,360	424,134	48,272	924	-	-	1,182,694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1) 公允价值层次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这一层次包括上市的权益证券、债权工具和开放式基金投资。
-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这一层次包括大部分场外交易的衍生工具和债券。收益率曲线或对手方信用风险的输入值参数的来源是 Thomson Reuters、Bloomberg 和中国债券信息网。
-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这一层次包括权益工具和具有重大非可观察组成部分的债权工具。

(2)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财务状况表中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和拆入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吸收存款、租赁负债和已发行债务证券。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财务状况表日，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已发行债务证券的账面价值以及相应的公允价值。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1,169,777	-	957,148	221,417	1,178,565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务证券	1,140,653	-	1,142,652	-	1,142,652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1,074,927	-	804,624	282,208	1,086,832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务证券	1,003,502	-	1,012,359	-	1,012,359

(i) 金融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的公允价值以市场报价为基础，属于第一层次。如果债权投资无法获得相关的市场信息，则使用现金流贴现模型来进行估价，属于第三层次。在适用的情况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参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或彭博的估值结果来确定，属于第二层次。

(ii) 已发行债务证券

已发行债务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市场上公开报价为基础。对无法获得市场报价的债券，其公允价值以与该债券的剩余期限匹配类似的实际收益率为基础的，以现金流量贴现法确定计算。

除上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在财务状况表中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采用未来现金流折现法确定其公允价值，由于这些金融工具期限较短，或其利率随市场利率浮动，其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无重大差异。

(3)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 基金投资	425,124	470	2,958	428,552
- 债券投资	3,652	63,005	298	66,955
-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	8,491	11,803	20,294
- 收益凭证	-	18,651	-	18,651
- 股权投资	3,559	220	1,325	5,104
- 同业存单	-	2,988	-	2,988
- 资产支持证券	-	562	-	562
- 他行理财产品	-	-	72	72
- 其他投资	-	-	5,971	5,9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 债券投资	48,180	465,133	-	513,313
-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	43,997	1,014	45,011
- 资产支持证券	-	7,818	-	7,818
- 同业存单	-	3,833	-	3,833
- 股权投资	375	-	4,643	5,018
- 其他权益投资	-	-	817	817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贴现	-	416,881	-	416,881
- 贸易融资	-	5,627	-	5,6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贴现	-	15,336	-	15,336
- 贸易融资	-	2,944	-	2,944
衍生金融资产	-	63,589	-	63,589
金融资产合计	480,890	1,119,545	28,901	1,629,336
衍生金融负债	-	61,146	-	61,1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与贵金属相关的金融负债	5,236	831	-	6,067
- 合并结构化主体中其他份额持有人权益	8,330	181	1,479	9,990
金融负债合计	13,566	62,158	1,479	77,203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 基金投资	358,371	-	2,485	360,856
-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	17,273	48,040	65,313
- 债券投资	2,310	60,572	407	63,289
- 股权投资	2,687	-	1,619	4,306
- 同业存单	-	4,424	-	4,424
- 他行理财产品	-	-	90	90
- 资产支持证券	-	6	-	6
- 其他投资	-	-	7,034	7,0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 债券投资	52,676	421,261	-	473,937
- 同业存单	-	11,653	-	11,653
- 资产支持证券	-	9,093	-	9,093
-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	344	2,481	2,825
- 股权投资	397	-	4,586	4,983
- 其他权益投资	-	-	811	8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贴现	-	412,900	-	412,900
- 贸易融资	-	35	-	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贴现	-	2,080	-	2,080
- 贸易融资	-	1,100	-	1,100
衍生金融资产	-	38,719	-	38,719
金融资产合计	416,441	979,460	67,553	1,463,454
衍生金融负债	-	41,503	-	41,5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与贵金属相关的金融负债	18,464	-	-	18,464
- 合并结构化主体中其他份额持有人权益	2,929	45	1,857	4,831
金融负债合计	21,393	41,548	1,857	64,798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i) 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

没有在活跃市场买卖的金融工具（例如场外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利用估值技术确定。估值技术尽量利用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有），尽量少依赖主体的特定估计。如计算一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输入为可观察数据，则该金融工具列入第二层次。如一项或多项重大输入并非根据可观察市场数据，则该金融工具列入第三层次。

本集团划分为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外汇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及外汇期权等。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外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彭博的估值结果确定。外汇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外汇期权等采用现金流折现法和布莱尔-斯科尔斯模型等方法对其进行估值。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

(ii) 第三层次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和负债变动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 <u>金融投资</u>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 <u>金融投资</u>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 <u>金融负债</u>	<u>合计</u>
2020年1月1日	59,675	7,878	(1,857)	65,696
购入	3,665	740	(1,313)	3,092
出售或结算	(41,243)	(2,010)	1,652	(41,601)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330	311	39	68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	(445)	-	(445)
2020年12月31日	<u>22,427</u>	<u>6,474</u>	<u>(1,479)</u>	<u>27,422</u>
2020年12月31日 仍持有的金融工具 计入截至2020年末 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 损失的变动	<u>(843)</u>	<u>-</u>	<u>14</u>	<u>(829)</u>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 <u>金融投资</u>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 <u>金融投资</u>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 <u>金融负债</u>	<u>合计</u>
2019年1月1日	62,343	4,853	(9,282)	57,914
购入	20,152	4,479	(819)	23,812
出售或结算	(23,946)	(2,168)	8,371	(17,743)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1,126	386	(127)	1,385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	328	-	328
	<u>59,675</u>	<u>7,878</u>	<u>(1,857)</u>	<u>65,696</u>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仍持有的金融工具 计入截至2020年末 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 损失的变动	<u>(756)</u>	<u>-</u>	<u>(22)</u>	<u>(778)</u>

使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

	2020年 12月31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 输入值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投资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10,997	收益法 参考最近	贴现率
	806	交易	不适用
-股权投资	1,325	收益法	贴现率
-基金投资		参考最近	
	2,958	交易	不适用
-债券投资	298	收益法	贴现率
-他行理财产品	72	收益法	贴现率
		参考最近	
-其他投资	5,971	交易	贴现率
	<u>22,427</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投资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1,014	收益法 参考最近	贴现率
-股权投资		交易	不适用
	1,657		流动性折扣
	2,860	市场法	-市净率
			流动性折扣
	126	市场法	-市盈率
-其他权益投资			流动性折扣
	50	市场法	-市净率
		参考最近	
	767	交易	不适用
	<u>6,474</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负债			
-合并结构化主体中其他份额持有人权益	1,479	注 1	注 1

	2019年 12月31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 输入值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投资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47,227	收益法 参考最近 交易	贴现率 不适用
-股权投资	813	收益法	贴现率
-基金投资	2,485	参考最近 交易	不适用
-债券投资	407	收益法	贴现率
-他行理财产品	90	收益法	贴现率
-其他投资	7,034	注 1	注 1
	<u>59,675</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投资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2,481	收益法	贴现率
-股权投资	1,149	参考最近 交易	不适用
	3,287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市净率
	150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市盈率
-基金投资	763	参考最近 交易	不适用
	48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市净率
	<u>7,878</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负债			
-合并结构化主体中其他份额持有人权益	1,857	注 1	注 1

注 1：合并结构化主体中其他份额持有人权益的公允价值是基于结构化主体的净值计算的归属于结构化主体投资人的金额。

5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部分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遵循可执行的净额结算安排或类似协议。本集团与其交易对手之间的该类协议通常允许在双方同意的情况下以净额结算。如果双方没有达成一致，则以总额结算。但在一方违约前提下，另一方可以选择以净额结算。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本集团未对这部分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进行抵销。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集团上述遵循可执行的净额结算安排或类似协议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金额不重大。

6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基本目标是：

- (1) 资本充足率持续满足监管要求，确保经营的合规性，并在此基础上实现资本总量和结构的优化。
- (2) 确保资本能充分抵御相应的风险，实现本集团经营的安全性，保持充足而合理的资本水平。
- (3) 建立以经济资本为核心的资本配置和管理体系，在集团层面优化资源配置和经营管理机制，实现资本集约化经营，最终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对资本结构进行管理，并根据经济环境的变化和面临的风险特征，本集团可能将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调整资本结构的方法通常包括调整股利分配、增加资本、发行合格一级资本工具及发行合格二级资本工具等。

我国商业银行应满足《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资本充足率要求，对于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9.50%，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11.50%。对于非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7.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50%，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10.50%。中国人民银行和银保监会已制定《系统重要性银行评估办法》，该办法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519,268	485,260
一级资本净额	629,653	545,555
资本净额	798,859	655,695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5,458,504	4,731,35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51%	10.26%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54%	11.53%
资本充足率	14.64%	13.86%

- (1) 本集团并表资本充足率的计算范围包括境内外分支机构及符合规定的金融机构类附属公司。
- (2) 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包括：普通股股本、可转换公司债券权益成份、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未分配利润、非控制性权益资本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部分。
- (3) 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包括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 (4) 本集团其他一级资本包括优先股、无固定期限资本债以及非控制性权益资本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部分。
- (5) 本集团二级资本包括：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超额贷款损失准备，以及非控制性权益资本可计入二级资本部分。
- (6) 风险加权资产包括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市场风险加权资产和操作风险加权资产。本集团采用权重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九 已作质押资产

本集团部分金融资产被用做金融负债的质押物，相关资产的分析如下：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金融投资	491,435	473,693
票据	107,497	90,791
贷款	778	414
合计	<u>599,710</u>	<u>564,898</u>

十 报告期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方案

本行于2021年3月25日召开董事会，批准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并上报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一 比较数据

为与本年度财务报表列报方式保持一致，若干比较数据已经过重分类。